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民国名人罗曼史

 **eBOOK**
内网资料 非卖品

编者的话

名人因其知名度大，一言一行都为世人所关注。他们对恋爱、婚姻的主张、态度，及他们婚恋和家庭生活的情况，当然也为人们所乐于知道。

民国时期相当一部分名人的婚恋都色彩斑驳，富有浪漫气息。这自然跟他们所处的地位、人生观和志向、品德有关，但也多少反映了那个时代婚姻状态的某些特点。

在整个民国时代，一方面，封建婚姻制度和习俗继续顽固存在，并没有因为辛亥革命的发生和中华民国的建立而彻底破除；另一方面，中国的留洋学生和资产阶级革命党人等从西方带回了资产阶级的恋爱观念、婚姻方式，而资产阶级共和国的建立和“五·四”思想解放运动又对旧的婚姻习俗起了某种冲击作用，促进了新的婚姻方式的逐步推广。于是，我们便看到了这样一幅光怪陆离的图画：“明媒正娶”、包办买卖婚姻和男女自由恋爱、自由结合同时存在；一夫一妻制与一夫多妻制、纳妾嫖妓相并存；女权运动和把妇女当玩物并行于时；……总之，封建时代的婚姻制度和习俗开始解体而远没有废除，新的婚姻方式在上海等大中城市开始推广但远没有取代旧的婚姻方式。

民国名人们就是在这样的历史背景下恋爱、婚娶、组织家庭。他们中有的人，例如袁世凯，因其本人乃是封建军阀首领，而又骄奢淫逸，生活腐化，故拥护和采纳封建婚姻制度，广蓄妻妾，多多益善。有的人，如赵元任、杨步伟等，因其是接受了西方资产阶级进步思想的知识分子，故在婚姻问题上较为开通，敢于抛弃陈规陋习。有的人，如蒋介石，因其本人政治思想复杂，既有传统的封建思想，又有资产阶级思想，故在婚姻方式上，也打上封建的、资产阶级的烙印。有的人，如张道藩，因其是国民党政客，又是艺术家，故在婚姻问题上，也反映出其作为政客的狡黠和艺术家的浪漫，如此等等。

王邗华、梁立成、袁廷玉合撰的《民国名人罗曼史》，广采博收，参酌了大陆的及港台的大量有关资料，其中既有民国时期的书刊资料，也有1949年以后的图书、报刊资料。网罗之富，在同类书中似还未见有第二本。

本书以生动、清新的笔调，记叙了数十位民国时期政治、外交、军事、文化等各界知名人士富有浪漫色彩的恋情。对蒋氏父子三人、汪精卫、袁世凯、吴佩孚等的婚恋，描述尤为详尽。我们建议读者把本书当作“婚恋史”来读，因为此书通过33篇原原本本、娓娓动听的故事，揭示了那个时代社会风情和婚姻状态的某些侧面，以及故事中主人公们在处理婚恋过程中所反映出的不同志趣、胸怀、品格、情操等。至于书中各种人物的政治立场和主张，以及他们在民国史上的功过是非，那已不属本书研究和叙述的范围，故一概从略。

特别要交代清楚的是，书中涉及到当时屡见不鲜的一夫多妻和婚外恋现象，是旧社会的陈迹。新中国成立后，早已为全国人民所唾弃，并为现行国家法律所禁止。

民国名人罗曼史

梁启超海外艳遇始末

古来才子风流的不在少数。梁启超似乎例外，他一向道貌岸然，对男女间的风流事嗤之以鼻。在他写的一首七律诗中，曾非常自豪地宣称：“一夫一妻世界会，我与浏阳实创之。”（诗中的“浏阳”指戊戌六君子之一的谭嗣同，谭是浏阳人。）大有“平生不二色”之概。在徐志摩与陆小曼的结婚典礼上，梁启超以证婚人的身份，严厉斥责男女之间授受不亲，视婚姻大事为儿戏，“把自己的快乐，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上”。语惊四座，传为一时佳话。世人评介梁启超，都把他在女色方面的道德与他的学术文章并称，颇为推崇，认为他是柳下惠再世，一生忠于元配夫人。其实这是过于相信梁本人的表白。

像梁启超这样的翩翩美男子，感情丰富，养尊处优，岂能逃得出欲关情劫！他不但同女人谈情说爱，曾极其秘密地娶过一名小老婆，而巨还同他夫人的两名陪嫁丫头不清不白。据国民党元老冯自由先生说，因梁启超与两名陪嫁丫头不干不净，其中一个叫阿好的丫头，被梁启超夫人以“不安于室”的罪名逐出家门。这一名丫头后来流落街头，沦为娼妓。另一名丫头来喜，于1904年由梁启超悄悄从家里带出，委托他的好朋友、大同学校教员冯挺之将她带往上海。当时梁启超的朋友都感到很奇怪，后来才知道，来喜丫头是到上海易地生育。这小孩是谁的大家都心照不宣。梁启超夫人对此事的态度可想而知。过了好几个月，梁夫人才渐渐消气。来喜丫头这才敢带着谁都知道可谁也说不知道的婴儿回到梁启超家。

以下详细介绍梁启超流亡国外的一段鲜为人知的秘密恋史。

清末民初，梁启超是中国文坛和政坛上的一位赫赫有名的人物，有人吹嘘其为“以龙卧虎跳之才，建震天动地之业”。然而他在家里却是个怕老婆的角色。说句公道话，梁启超怕老婆，不是他自己无能，而是因为他的那位正室夫人，来头实在太太。

梁启超1873年生于广东新会。幼时聪明过人，有神童之名。17岁那年应广东乡试，一试便中了第八名举人。羊城官绅之流对其刮目相看，有待嫁之女者便登门说项，有意将梁启超招为女婿。不料，考官捷足先登，近水楼台先得月，当时主持典试的学使是贵州贵筑人李端棻，副考官是状元王仁堪。这两人都很识才、爱才，梁启超中举后，他们看中梁启超少年英发，来日前程不可限量，各自都有结亲的打算。王仁堪有一个待字闺中的女儿，他一心想招梁启超做女婿，打算拜托主考官李端棻作媒。谁知李端棻有一个堂妹，很有才学，李端棻也想招梁启超为堂妹婿，正欲请王仁堪代为说媒。当王仁堪来到李端棻处正欲启齿，李端棻却先下手为强，拜托在先。这一来王仁堪只得忍痛割爱，成人之美了。

李端棻的堂妹李蕙仙是同治年间京兆尹李朝仪的女儿，李家权重一时。梁启超父母见女方的门第如此之高，岂有不允之理！两家很快就订了婚。1890年，梁启超专程入京与李蕙仙小姐成婚。当时梁启超19岁。李蕙仙已23岁，整整大四岁。李蕙仙不但相貌平平，而且有嚼槟榔的嗜好，满口通红，犹如血盆，颇令人生厌。但是李家声势显赫，李端棻正是官运亨通青云直上的时候，大可作为梁启超步入仕途的跳板和靠山。因此，梁启超虽然内心甚不满意，也只好听之任之。他的老师康有为为此曾送给他一首诗，诗云：“道入天人际，江门风月存；小心结豪俊，内热救黎元。忧国吾其已，乘云世易尊，

贾生正年少，跌荡上天门。”康有为对梁启超寄予厚望，谆谆告诫梁启超，既已攀高枝，就要“小心结豪俊”。梁启超对老师的教诲始终牢记在心，对夫人唯唯诺诺，对妇家更是唯命是从，不敢得罪。

主考官成了自己的大舅子，京兆公是自己的岳丈，梁启超好不得意！他开始有些飘飘然。结婚那年，他在京参加会试，结果名落孙山。第二年再入京会试结果又不曾如愿。

科举入仕的路不通，入仕的路还是要走的。1898年，梁启超紧随康有为发起“公车上书”，参与戊戌变法，结果全面失败。师生二人不得不亡命国外。梁启超先逃往日本，1899年11月又从东京到了美国的夏威夷，在夏威夷，他邂逅一位红粉知己。

夏威夷岛檀香山埠为华侨的集聚地。梁启超去后，积极鼓吹变法维新。他四出筹募捐款，开会演讲，交际应酬，很快成为檀香山华侨社会的要人和大忙人。清廷驻檀香山领事对他大为忌恨，便买通当地的一家英文报纸，发表文章攻击梁启超。梁启超不懂洋文，别人骂他，他看不懂，待后来知道了，又无法去辩驳，唇枪舌战一番。对自己经常挨骂，只能徒呼无奈。英文报纸骂了他一段时间后，忽然出了一件奇怪的事，在当地的另一家英文报纸上，竟出现了为梁启超辩驳的文章，于是两家报纸展开了笔战。梁启超先以为是保皇党的其他人干的，待后来他问遍了所有人，居然没有人知道此事。他甚感纳闷。

有一天，檀香山一位姓何的华侨巨商在家里举行宴会，邀请梁启超作即席讲演。梁启超应邀赴宴。席间，主人叫来他的大女儿与梁启超相识。主人很得意地向梁启超介绍说，他的女儿精通英文，16岁就当教员，已有四年教龄，其英文水平，全檀香山的华侨男子无人可及。该女姓何名蕙珍，当年20岁。相貌并无特别出众处。因而梁启超初时并不特别注意。宴会开始，梁启超即席发表演说，主人即命他的女儿做翻译。一场演说翻译下来，梁启超被何蕙珍小姐落落大方的风度和干练利索的口才折服。演说完毕，何蕙珍微露羞涩地拿出一卷手稿，她告诉梁启超说：“这些文稿都是我代你进行‘笔战’的稿件存底。”梁启超见此，恍然大悟，顿生感激之情。两人交谈起来，十分投机，越说越热乎，大有相见恨晚之慨。临别时，何小姐伸出玉手与梁启超握手道别，她含情脉脉地说：“我对于梁先生万分敬爱，希望先生能赐我一张小照，留作纪念。”

握手道别，就西方风俗来说，是极为平常的。一个妙龄女子向自己内心仰慕的知名男士要一张照片，或者是索要一纸签名也是司空见惯的事。可是这对于梁启超这个饱读经书，熟记“男女授受不亲”古训的旧时文人来说，却是破天荒第一回。当他接住何蕙珍小姐伸出的纤纤细手的一瞬间，如同触电一般，心旌摇荡，激动得不能自持。恰逢当时夫妻分离，难能一面，难免想入非非。这意外的艳遇，使梁启超心底深处被压抑多年的情热一下子奔泻出来。他一口气写下了在他一生中极为罕见的几首情诗。在第一首诗的一开头，他感慨万千的流露出自己一腔无可奈何之情：

人天去住两无期，啼歇年华每自疑；
多少壮怀都未了，又添遗恨到蛾眉。

自己想入非非难能如愿，又不敢承认，却说何蕙珍小姐得了相思病，“又添遗恨到蛾眉”。未免有以己之心度人之腹之嫌。接下去，他倒很坦率地承认，何小姐是他浪迹天涯，遇到的唯一红颜知己：

颇愧年来负盛名，天涯到处有逢迎；
识荆说项寻常事，第一相知总让卿。
青衫红粉讲筵新，言语科中第一人；
座绕万花听说法，胡儿错认是乡亲。
目如雷电口如河，睥睨时流振法螺，
不论才华与胆略，蛾眉队里已无多。

爱慕之情溢于言表。在这三阙诗里，梁启超不惜笔墨，简直把何蕙珍捧上了天。这样的女子哪个男儿不动情？可是话总不能说得太露骨，在诗的最后四句，他十分含蓄地道出了内心的隐秘：

尹尚粗解中行颡，我愧不识左行驹；
奇情艳福天难妒，红袖添香伴读书。

梁启超不愧为举人，诗文功底确实不一般。他用“中行颡”和“左行驹”来形容中西文字，颇为奇巧、贴切。一个是盛名海内外，到处开会演讲，交际应酬的名人，急需一名称职的翻译；一个是“言语科中第一人”。这样的两个人结合起来，可谓理所当然，天生的一对。待他日“红袖添香伴读书”，还管得了远在上海的正室夫人？且先享受一下这样的“奇情艳福”吧！

当然，梁启超内心的这些隐秘是绝对不敢禀告李蕙仙夫人的。可是一点不说吧又怕将来万一被夫人侦知罪加一等。据说已婚男子偶有艳遇，常有一种极其矛盾的心理，对夫人既想说又不敢说，憋不住了还是要“透露透露”。明知道事机一泄，定会醋海翻波，天翻地覆，但是内心总是抑制不住跃跃欲试的冲动。造成这种矛盾心理的因素，大体上有三条：一是借此向夫人炫耀，我是有魅力的，别以为我得不到美女的垂青；二是怀有一种侥幸心理；三是这样做可以增加偷偷恋爱的神秘感，使自己的心灵获得更大的享受。如果试探一下，侥幸过了“关”，那就是人生的奇遇，无上的幸运。如果过不了“关”，风暴即将出现，就立即鸣金收兵。这样一来，夫人对自己的“牺牲”行为必然感动，便可增进伉俪之情。倒霉的当然是受人玩弄的第三者。男人的自私，往往在这个问题上暴露无遗。梁启超也没有例外。

为了让李蕙仙夫人有点思想准备，就在梁启超大写情书之余，他绞尽脑汁修家书一封，欲说还休地向夫人透露了他与何蕙珍邂逅的情况，给夫人下了一点“毛毛雨”。为了避免夫人一开始就起疑心，他在信中说何蕙珍“善谈国事，有丈夫气”，外貌“粗头乱服如村姑”。显然是一个绝不会使人动心的丑女人。为了表明自己是一个坐视不乱的正人君子，他把自己与何蕙珍握手道别一节改写成如下情意绵绵，却明显不近情理的话：

“（何小姐说）‘我万分敬爱梁先生，虽然可惜仅敬爱而已，今生或不能相遇，愿期诸来生，但得先生赐以小像，即遂心愿。’余是时唯唯而已，不知所对。”

这样讲虽可避免夫人生疑，但没有达到“透露”的目的。于是他接下去笔头一转写道：

“……虽近年以来，风云气多，儿女情少，然见其（指何蕙珍）之事，闻其言，觉得心中时时刻刻有此人，不知何故也。”

这一段写得极妙，一句话只说一半，另一半让人去猜，不愧为写文章的高手。作了如此“透露”之后，他怕夫人稍有不悦，赶忙连哄带骗地讨好一番：

“呜呼！余自顾一山野鄙人，祖宗累代数百年，皆山居谷汲耳。今我乃

以二十余（八）岁之‘少年’，虚名震动五洲，至于妇人女子为之动容，不可为非人生快心之事。而我蕙仙之与我，虽复中经忧患，会少离多，然而美满姻缘，百年恩爱。以视蕙珍之言，‘今生不能相遇，愿期诸来生者，何如？’岂不过之远甚？卿念及此，惟当自慰，勿有一分抑郁愁思可也。有檀香山《华夏新报》所谓新闻一段剪出，聊供一览。此即记我第一次与蕙珍相会之事也。”梁启超对夫人作如此“透露”，可谓思虑缜密，面面俱到。他明白告诉夫人：我年方 28 岁，声名已动五大洲，女子“为之动容”是很自然的，这种人生快心之事，你不必多心，即使我在外国心里有了意中人，你也不必愁思抑郁。我与何蕙珍如果真有那么一回事的话，你也不要嫉妒，我对你是不会变心的，因为我们二人的感情曾经忧患，虽“会少离多，然而美满姻缘，百年恩爱”，这种感情是我与何小姐的逢场作戏远不能及的。读了梁启超这一段家书，不管是已婚男女还是未婚男女无不心领神会，会心一笑。

家书一经寄出，梁启超自认为招呼在先，心里有了几分踏实。数日后，他便堂而皇之地开始追求起何小姐来。他先派人到何家，送上自己的小照一张。何小姐则报以亲手精心编制的一对扇子。梁启超得了这两把芳泽微闻的扇子，大喜过望，他把玩数日，忽然又觉得“不欲浪用之”，因为此扇“其手织者，物虽微两情可感”，便珍藏了起来。

赠照报扇之后，梁启超自知此事早晚要让夫人知道，于是他运用丰富的想象力，编造了一个别人为他做媒的情节，进一步向夫人作试探，妄图蒙混过关。

梁启超在又一封家书中说，他自赠照报扇之后，外出到附近小岛上走了一遭。半个月后，回到檀香山。一回来，就有一位朋友来为他说媒。朋友问他：“先生将游美洲，而不能西语，殊不方便，亦欲携一翻译同往乎？”梁启超说：“当然很需要呀，可是难以找到妥当的人，奈何？”他的朋友便开玩笑地建议说：“你既有志学英语，何不娶一位通华语的西洋女子，你一面学西文，她一面当翻译，岂不大妙？”梁启超答：“你这是在跟我开玩笑，那有不相识的西洋闺秀肯嫁给我？同时我早已使君有妇，难道你迄无所知？”这位朋友当即答道：“岂敢与先生作戏言，先生所言，某悉知之，某今但问先生，假如有此闺秀，先生何以待之？”对话写到这里，梁启超故意稍一停顿。他说他“熟思片刻”，“乃大悟”。接着写他这样回答朋友：“你所说的人，我知道，我对于她，甚为敬爱，而且特别思慕。可是，我曾与同志创立一夫一妻会，所以‘义不可背’，而且如今我万里亡命，这一颗头颅被清廷悬以十万之赏，而我又不得不以一身往来险地，随时可死，家中的妻子，尚且会少离多，不能常相厮守，怎能再去累及人家的好女儿？我今日为国事奔走天下，一言一动，皆为万国人士所观瞻，如若有此事，旁人岂能原谅我？请你代我向那位女士致谢，我一定以她敬爱于我之心，予她以敬爱，时时个忘。如此而已。”

这一段自说自话的对话写完，梁启超又告诉夫人，他忽然想到把何蕙珍介绍给他的好朋友。当然，这种奇想是言不由衷的，因为他紧接着就借朋友之口，否定了他的这种念头。

远在上海的李蕙仙夫人，读了梁启超这些长篇累牍的家书，心里酸溜溜的滋味可想而知。梁启超初涉情海，忘乎所以，他在等待着与何小姐的第二次握手。一日，何小姐的老师、一位洋人请他赴宴。席间，他与何小姐再度会面，两人热烈交谈，从振兴女学谈到小学教育，从基督教谈到国外的留学

生。梁启超对何小姐“以妹相称”，并向何小姐面请：“我有一女，他日如有机缘，我想命小女拜贤妹为师。”据说何小姐是答应了。临别时，自然又是依依不舍，再度握手，“珍重而别”。梁启超后来写的书信中说，第二次会面中，何小姐对自己一往情深，她向梁启超表示：“先生维新有成，希望莫要忘记了我，倘若先生要创办女校，只要以一电相召，我一定会来，我的心中唯有先生一人而已。”这话是真是假，无法核实。不过，梁启超却情热难耐，他说“余归寓后，愈益思念蕙珍，由敬重之心，生出爱恋之念来，几有不能自持。明知待人家闺秀，不应起如是念头，然不能制也。酒阑人散，终夕不能寐，心头小鹿，忽上忽落，自顾生平二十八年，未有如此可笑之事者。今已五更矣，起而提笔详记其事，以告我所爱之蕙仙，不知蕙仙闻此将笑我乎？抑恼我乎？我意蕙仙不笑我，不恼我，亦将以我敬爱蕙珍之心而敬爱之也。我因蕙仙得诸习官话，若更因蕙珍得谙习英语，将来驰骋于地球，岂非绝好之事。而无如揆之天理，酌之人情，按之地位，皆万万有所不可也。我只得怜蕙珍而已，然我观蕙珍磊磊落落，无一点私情，我知彼之心地，必甚洁净安泰，必不如我之可笑可恼，故我亦不怜之，惟有敬爱之而已。”

梁启超的这封长信寄出不久，没有料到他的那位“不笑不恼”的夫人，立即给了他当头一棒。李蕙仙很快给梁启超回了一封信，信中她表示很同情梁启超与何蕙珍之间的苦恋，因而决定“玉成其事”，接着，她十分郑重地说，她将把这一件事的前后经过，详详细细地作书禀告于堂上——梁启超的父亲梁宝瑛。李蕙仙夫人的这一记杀手锏，果然十分厉害，梁启超顿时惊慌失措。他急忙写信求夫人手下留情。在这封求饶的家书中，一开头就说：“得六月十二日复书，为之大惊，此事安可以禀堂上？卿必累我挨骂矣，即不挨骂，亦累老人生气，若未寄禀，请以后勿再提及可也。”

接着梁启超又不惜笔墨，再三向他的蕙仙夫人解释：“前信所言，不过感彼（指何小姐）诚心，余情缱绻，故为卿絮述，以一吐胸中之结耳。”他拼命为自己洗刷：不是我多情，而是何小姐实在叫人不得不动心，我梁启超还是光明正大的。再说，“以理以势论之，岂能有此妄想，我之此身，为众人所仰望，一举一动，报章登之，街巷传之，今日所为何来？君父在忧危，家国在患难，今为公事游历，而无端牵涉儿女之事，天下之人岂能谅我？我虽不自顾，岂能不顾新党全帮之声名那？我既已一言决绝，且以妹视之，他日若有所成，复归故乡，必迎之家中，择才予相当者为之执柯，设一女学校，使之尽其所长，是即所以报此人也。”

慷慨一番之后，内心的懊丧还是有的，在这封请罪信中，字里行间依然有其真情流露：“惟每接见西人，翻译者或不能达意，则深自愤恨，辄忆此人（指何小姐）不置耳。”他唯恐夫人再生醋意，忙抚慰道：“曾记昔与卿偶谈及，卿问别后相思否？我答以非不欲相思，但可惜无此暇日耳。于卿且然，何况蕙珍？在昔且然，何况今日？”

梁启超千言万语，多方比喻，竭尽全力打消夫人的疑虑：“近月余不见此人，因前事颇为外人所传扬，有一问者，我必力言并无其影响，盖恐一播扬，使蕙珍难为情也。因此之故，更避嫌疑，不敢与相见。”不敢相见不等于不想相见。“今将行矣，欲再图一席叙话，不知能否也。”

梁启超大约是不甘心受制于夫人，窝了一肚子气无处发，在请罪信的末尾，他对夫人尽情嘻笑怒骂一番，故意让他的夫人生一场闷气。他明告他的太座，自己并未守身如玉，他写道：“与卿相居十年，分携之日，十居八九，

彼此一样，我可以对卿无愧（稍愧音在京一次，在东京一次耳，一笑）。 ”梁启超不打自招，他与李蕙仙结婚后已二度“犯规”。接下去，用他惯用的冷嘲热讽语气写道：“虽自今（与何小姐断绝来往）以后，学大禹之八年在在外，三过其门而不入，卿亦必能谅我。若有新人双偕游各国，恐卿虽贤达，亦不能无小芥蒂也。一笑。”这分明是在报复他的太座不肯君子成人之美。大概是信笔写来，写到这里似觉有些过分，怕过于开罪了夫人。信的末尾又补上一笔：“我虽忙煞，然知卿闲煞闷煞，故于极忙之中，尚不借偷半夕之闲，写数纸与卿对语，任公（梁启超的字，血性男子，岂真太上忘情者哉。其于蕙珍，亦发乎情，止乎礼义而已。”

这封信发出下到一个月，梁启超便“急抵沪”，当面向夫人请罪，消除影响。由于夫人的一记杀手锏，打得梁启超几乎七窍生烟，这位 28 岁的多情种子为之怅惘不已。据冯自由说，梁启超在与何蕙珍二度会面之后，确曾向何意珍求婚，但何小姐考虑到梁启超是有妇之夫，便托人答复他八个字：“文明国律，不许重婚。”

梁启超在檀香山小住了一年半，当他得知何小姐的态度后，自知不可强求，于是“乃为情诗二十绝以解嘲”。梁启超写他自己这一段奇情艳遇的情诗一共是 24 首，曾陆续发表在日本横滨的《清议报》上，他的老师康有为看到后，连连摇头，斥之为“荒淫无道”。

何蕙珍的弟弟何望因为其姐与梁启超这一段恋情，而彼梁启超看重，被带到香港报界，成了报纸发行人。后来何望受保皇党的欺骗，参与一起凶杀案，身败名裂。何蕙珍得知这一消息懊丧不已，从此以后，她与康梁之徒断绝了往来，一直在檀香山担任小学教员。

“吴大帅”违背“不纳妾”誓言

元配王氏来去匆匆

山东省蓬莱县城学后街安香杂货店老板吴可成长子夭折，不久又生下一子，举家化悲为喜，取乳名为子玉。他，就是后来称雄一时的民国要人吴佩孚。吴佩孚出生的那一天，是1874年农历三月初七日。

当吴佩孚14岁那年，父亲吴可成早逝，弟弟吴文孚年仅11岁，孤儿寡母三人相依为命。安香杂货店原本是小本经营，其收入仅能维持全家的基本生活，很少有积蓄。老板死后，生意日趋清淡，营业收入逐日减少，生活难以维持下去。这时的吴佩孚身高已达一米六七的样子，从外表看上去根本不像14岁的孩子。他看到母亲终日为生活而奔波操劳，心如刀绞，决计要为母亲分担忧愁。适值登州水师营张贴告示招收学兵，要年龄为16—20岁的学子，每五天出操训练一天，月饷白银二两四钱。吴佩孚得知消息后苦口婆心他说服了母亲，冒充16岁的学子前去报名考试被录取。平时住在家中，按规定的时赴水师营接受操练。后又拜在国学大师李丕春门下求学，正式开始了半兵半读的学兵生活。每月领得的薪饷，除去给先生的束脩一元外，剩下的则分文不少地交给母亲。全家人的生活勉强能维持下去。儿子当学兵后吴母少了一个帮手，想到唯一的弥补办法就是为儿子娶来一房媳妇。第二年秋季，吴佩孚遵从母命，娶了一位18岁的大姑娘王氏为妻。大老婆小丈夫在山东是不足为怪的，总认为妻子年长会疼爱丈夫。婚后同住在安香杂货店里，小两口感情还不错。过门后的王氏确是吴家的一个好帮手，重活粗活样样都干。结婚三年没有生育。1891年夏天，王氏突然暴病而死。来去匆匆，没有什么绚丽色彩。吴佩孚将其安葬于吴家祖坟墓地，仍继续着他的半兵半读的学兵生涯。

续弦李氏婚期一周

1896年秋末，吴佩孚赴登州府去应童子试，一鸣惊人，时年23岁的吴佩孚中了第三名秀才。安香店门前一下子热闹起来，吴秀才顿时成为蓬莱县城街头巷议的中心人物。

就在吴佩孚考中秀才的喜报贴在家中还不到一个月的时间，蓬莱县城的大街小巷又张贴出通缉令，捉拿在逃案犯吴佩孚。事情发展的速度之快令人瞠目结舌。原来是这么一回事：电报局长祝寿，从济南请了戏班子到家，戏子男女混杂，同台演出，这在当时被认为是伤风败俗的事，吴佩孚纠合几个同科秀才和布衣青年，决心替天行道，要惩治这些败坏风俗的官绅。就在董局长家中好戏开场的时候冲了进去，同声指责其违犯禁律、败坏风俗。不料蓬莱的县太爷也应邀在场看戏，兴致正浓，即被这班嘴上无毛的秀才扫尽，非常恼火，喝令手下捉拿。吴佩孚等人见势不妙，夺门而走。出了府门吴佩孚就与伙伴们商议，县衙一定不会放过这件事，要伙伴们把一切责任都推到他的头上。他决定当即离开家乡，远走高飞。事情果真与所料一样，县太爷立即布告，革去吴佩孚等人的秀才功名，缉拿归案。

吴佩孚身上仅带有二两银子，星夜奔程，不敢走大路，也没有明确的目标去处，最后打定主意到北京。沿路乞讨，于腊月初十到达京城，投宿在同乡人开办的蓬莱阁旅店。好在店主与吴可成早年有些来往，答应免费住宿。当天招待一餐晚饭，以后吃饭问题自己解决。吴佩孚于到达的第二天就开始设法谋生，想到春节将近，便摆起摊子写春联卖。过了春节摆起测字占卦摊

子。半月后经人介绍到天津武卫军中去当管带的勤务兵，正式开始其行伍生涯。后报考开平武备学堂，辍学后到陆军警察队充任正目（班长）。升任初等官（相当于排长），先后被授予准尉、少尉、中尉衔。1903年报考保定陆军速成学堂测绘科，学业一年，1904年毕业后被分配到北洋督练公所参谋处工作。旋即被差遣去烟台芝罘日本守田利远军事谍报机构从事谍报工作。主要负责收集俄国在中国东北驻军的军事情报。月饷50元大洋，除去吃喝开支和寄回家中以外还有不少积蓄。加上其他津贴，半年多时间吴佩孚便积蓄到300元大洋。

吴佩孚见多识广，深谋机智，设计缜密，勇于负责，很快成为出类拔萃的情报员，深得守田大佐的器重，被称为“总有办法”先生。日俄战争前夕，吴佩孚随守田利远带领47名谍报员渡海去旅顺、大连等地刺探情报。吴佩孚协助守田将谍报队带到安全地带集结返程，不仅顺利完成任务，且无一人伤亡。守田利远奖赏吴佩孚大洋500元，破例准假一周回去探亲，并将其座骑借给吴佩孚骑回蓬莱。

吴佩孚身着军装，骑着高大的东洋战马，归心似箭，快马加鞭，不到一天就回到270里路之外的老家。拜见了寡母、乡亲。这时的吴佩孚，早非昔日的逃避官府缉拿的穷秀才，多年的晦气熬出了头，令蓬莱父老刮目相看了。人人见了又是打招呼，又是请安问好。当日下午，吴佩孚雇了一乘小轿，让母亲坐着，与弟弟吴文孚陪同母亲去城外祭扫了祖宗坟墓，祭毕又随母亲绕道去离县城20多里路的李家屯。原来在吴佩孚还在保定陆军学堂学习的时候，吴母即托人向李家屯的巨绅李少堂的侄女说亲，等了多时，吴佩孚才回来探亲。吴母急不可待地携儿子去相亲。来到李家，见李小姐是富家千金，美而慧，芳龄24岁，独养女，非常相配，也就同意了这门亲事。李老太太见吴佩孚一表人才，文中秀才，武授中尉，是相当出人头地的了，乐不可言。两位母亲当面说定，三五日内成亲。是年吴佩孚31岁，假期总共才有七天。两家各自紧张地作了准备，吴佩孚探家的第三天便与李小姐拜了天地。吴李的结合，其速度之快，如同闪电。探家的第七天一清早，吴便扬鞭跃马，返回芝罘守田公馆，依旧干那惊险万状的情报员工作去了。李氏夫人留在堂上，代其侍奉母亲，照顾弟弟，一晃便是整整三年光景。

干妹子变成二夫人

吴佩孚的续弦夫人李氏，是典型的北国佳人。体态颀长而丰满，明眉皓齿，艳光四射，且知书识化。只是父亲早世，又是独养闺女，在娘家时母女相依为命，母亲万事都依着她，因此不免有些娇气。嫁到吴家，结婚三天，分别三年，这也真难为她了。

1907年，吴佩孚升任北洋第三镇管带（营长）驻扎在长春，有了固定的驻地，月饷150元，公费300元。生活可谓相当富裕，便萌生了把家眷接到长春来居住的念头。

督队官（营副）张福来、队官（连长）牛起顺与吴佩孚关系甚密，得知上司有接家眷来长春的念头，一边积极怂恿，一边紧张地帮助张罗。在三道街找了房子，深宅大院挺够气派。四合院，进门一个天井，正中一间大厅，左右各两间正房和两间耳房，后面还有一座小花园。房主是长春市巨商赵尊贤，深宅大院白天只有赵太太一人在家，尚无子女，倍觉寂寞，便把胞妹张佩兰小姐接来作陪。当赵太太得知管带要赁屋居住，非常愉快地答应租让。租金也极便宜，每月只肯收一元大洋，当即写下租约。

张福来、牛起顺这哼哈二将将房子租定后，也不和佩孚商量，便张罗着把西正房和西耳房粉刷一新，又忙着买了一些家具及用品。张佩兰小姐帮着布置房间，忙碌的样子哪里像接家眷来往，简直像在布置新房一样。一切准备妥当才把吴管带带到三道街，吴佩孚还有什么可说的呢？

吴佩孚接到弟弟发来的电报，腊月初二到达长春。这天一队人马带着一辆马车一早就去车站等候，直到下午两点火车才进站。吴老太太在儿媳李氏和小儿子吴文孚的搀扶下才走出车门，吴佩孚便立即跑上前去“扑通”一声跪在老娘面前。张福来、牛起顺也跟着跪下。车站行人见此情景都深受感动。老太太扶起儿子和张、中二位，登上马车，直奔三道街而去。张佩兰姐妹也早把坑头烧得热乎乎的，听到马车铃响，立即迎出大门，行见面礼。从此，赵家大院便热闹起来了。

赵太太的胞妹张佩兰小姐长得肥头大脸，说美不美，说丑也不丑。白白的皮肤，两颊红润，中等身材，看上去倒也端正。自吴老太太往来以后，成天和她厮混在一起，亲热得像母女。每人早晚必到西正房请安两次，不时地还帮吴老太太捶背捏腰，端茶倒水，深得老人家欢心。后来索性拜老太太做干妈，而称吴佩孚为“干哥哥”。吴佩孚营地在黑嘴子，离市区约有十来里路，每天一早骑着一匹高头大马去营地督练队伍，黄昏时才蹄声嘚嘚地归来。每当这时，张小姐总是迎出门外，亲热地叫一声：“吴二哥。”露着一副笑眯眯的面孔问暖嘘寒，较之嫡亲兄妹是有过之而无不及。二三月以后，吴的全家与张小姐关系微妙起来，吴家婆媳之间关系紧张起来。

一天，婆媳之间的矛盾由暗变明，形成火山爆发。吃晚饭时为菜的咸淡这件小事吵开了，各不相让，吴佩孚夹在中间左右为难。吴老太太把积在心里的一块心病也和盘托了出来：“我养只母鸡还为我下几个蛋，娶你（指李氏）进门三四年连屁都放不出一个来，你看你还有什么用！女子不孝有三，无后为大，你要有本事就给我生个孙儿出来！”吴老太太一古脑儿把积在心的话全都抖搂了出来，这些话正说到李氏的痛处，她也终日为不能生育而难过。这会儿再也坐不住了，捂着脸跑到房里放声大哭起来，整整哭了一夜，哭的是那样伤心。第二天一早，吴佩孚百般劝阻无效，李氏收拾一些换洗衣服，头也不回地去车站搭火车回蓬莱娘家去了。

李氏走后，张佩兰乘虚而入，一声一个“干娘”叫得更勤了。以前是每天两次到吴老太太面前请安，现在干脆一天到晚在老太太身边，晚上和老人睡在一个坑上，百般殷勤，把老太太哄得不知东西南北了。老太太夸奖说：“干闺女真好，我要是有这么个儿媳妇就好了。”一句话把张小姐的脸说的通红，扭头跑开了。

张佩兰小姐当年芳龄 18 岁，是大家闺女，排行第三。上面有个姐姐（即赵太太）是长春有名的富商之妻。还有一个哥哥张百龄、在长春开照相馆。张家虽然有钱，但没有社会势力，因此一直想巴结官宦，但苦于无门。吴佩孚赁屋倒是一个转机，一听说吴是管带，为简放第三级中等官，相当于文官正四品，官秩同于部司，总认为机不可失。张家大女儿不仅以极便宜的租金把房子租赁给吴，而且得知吴家内情后多次要张佩兰主动接近吴家的人。认做吴老太太的干女儿也是早就策划好的。当张小姐把吴老太太的话告诉她的姐姐赵太太后的第三天，赵太太主动找上门去向吴老太太表示：如果老太太看得起佩兰，就把她收给吴老爷做偏房，给老太太当儿媳。吴老太太满心喜欢，还夸佩兰小姐人氏得富泰，有宜男之像。又夸张家人丁兴旺，将来佩兰

要过来，吴家也不会断香火。接着两人又共同商定具体事宜。

吴佩孚晚上回来，就被吴老太太叫到房里，把白天和赵太太商议的事对他说了。他一听要娶张小姐做偏房，不等说完便立即答道：“娘，这事万万不行，儿过去曾立过誓言，终身做到‘不住租界、不积私财、不纳妾’。如果收了义妹做偏房，我将被万人唾骂。”吴老太太破口大骂：“你这不知好丑的儿子，难道你想吴家断子绝孙吗？你要是不依，我饶不了你！”吴佩孚还想再说什么，吴老太太已跑回房里，关上房门。吴佩孚呆呆地站在屋中间，不知如何是好。

母子俩僵持了几天，老太太说什么也不理睬儿子。突然在一天晚上，和吴佩孚最谈得来的同乡绅士张敏卿登门造访。他是受老太太之托来劝说吴佩孚的。张敏卿开门见山地说：“昨天吴老太太去找我，把事情部对我说了。我不想在异乡看到蓬菜的不孝子孙，我以同乡会的名义，要求你听从老太太的安排。否则自负其责。”说完，拂袖而去。

吴佩孚是个出名的孝子，不孝的罪名他是万万担不得的。其妻李氏的温恭贤良，使吴佩孚对她既敬且爱，不忍在夫妻二人中间插进第三者。但母命难违，终于答应纳张佩兰为妾。1907年春节举行了婚礼。吴佩孚以自己的行动违背了“不纳妾”的誓言。婚后不久，吴佩孚返蓬菜故里，接回了正室夫人李氏。一夫一妻一妾，同居一室，开始尚能相互忍耐，一月后不再克制，醋海生波。吴佩孚左右为难。妻妾争风越演越烈。吴老太太也无法左右局面。吴老太太病故后，家室失和则更为严重了。

1913年吴佩孚改任第三镇副官长（副师长），奉命率部南下，李氏夫人公开表示不许他走。曹锟夫人出面调解，曹夫人自愿将保定的寓所光园里的一幢精致漂亮的别墅让出来给李氏夫人居住，雇了几名年轻貌美的女孩子供李氏使唤，要吴佩孚每月拿出300元大洋作为李氏的生活费。吴佩孚声称这几个条件并非是夫妻分居，而是以此换得李氏对他随军出发的允诺。然而事实上正是吴李分居的开始。自此之后，吴佩孚再也没有回到过李氏身边一次。李氏在保定光园里度日如年，心情无比焦闷，无以排遣，便以阿芙蓉（鸦片烟、来解闷，藉以打发这无聊的光阴。终日一榻横陈，吞云吐雾，每月300元大洋竟不够买鸦片。每当用度不支时，则由曹锟夫人私下补贴。不久李氏形销骨立，蓬头垢面，且喜怒无常，后来发展到出手打人，发作时几个人都无法将她压制得住。就这样，一个原来明艳照人、聪明能干的北国佳丽，饱经爱情折磨，以致神经失常，于1921年9月9日在保定去世，年仅41岁。这位孚威上将军的正室夫人和吴佩孚结婚共17年，但与其同居的日子还不到其中的1/3。

金发女郎一厢情愿

吴佩孚率兵南下，偏室张佩兰居住原地。旋受兄长张百龄和姐夫赵尊贤之托，携带大批的酒食罐头，南下岳州劳军。此一举动不仅博得吴夫人犒劳将士的美名，而且一到岳州马上建立了吴公馆，也就侍奉在吴佩孚的身边，开始当起随军夫人。吴佩孚的衣食起居统统由张氏掌管，从早到晚把吴佩孚服侍得周周到到。逢年过节，吴佩孚的部下僚属，身着礼服，胸佩勋章奖章，齐集吴公馆大厅，由司礼官发号施令，向吴大帅、“吴夫人”辞岁、请安。吴佩孚夫妇接受僚属的祝辞，此时的张佩兰俨然以“巡帅夫人”的身份出现在大庭广众之中。然而吴佩孚始终不予扶正，即使在李氏去世以后依然如故。为此张氏大为不满，常在枕边向吴佩孚嘀咕：“大帅，你什么时候才能给我

正名分？要知道，名不正，言不顺啊。”每当这时，吴佩孚总是翻过身去背对着她，就是不理。张氏说过千万遍了，二夫人的身份仍然没变。

1921年4月21日，德国一位小姐名叫露娜在德国驻北京大使馆供职，碧眼金发，风度不凡，突然跑到洛阳来晋见吴佩孚。原来她到中国供职二年，久仰吴大帅大名，以公事为名，实则另有意思。在洛阳，露娜和吴佩孚为公事几度长谈。谈话中露娜秋波频送，微露爱意，谈完公事又海阔天空的聊个不停。而吴佩孚对这位异国女郎提不起兴趣，言谈中应付的多，露娜大失所望，几天后怅然离洛阳回北京去了。然而，她心不死，仍然一片芳心向洛阳。曾给吴佩孚写来不少热情洋溢的信，信中充满爱慕之情。吴佩孚开始还看几句，后来就干脆将信往废纸篓一扔。露娜见久无回音，仍不死心，又写来一信，一改用中文写信的习惯，一张信纸，用德文只写了一行字。收发交到译员处，译员翻成了中文是：

吴大帅，我爱你，你爱我吗？

译员见此信惊惶失措，不敢送给吴佩孚，而是拿到秘书处，请教巡署秘书长、吴佩孚的拜把兄弟郭梁丞，郭梁丞见信后大笑不止，叫译员立即送上去。译员不敢，郭说：“你有几个脑袋，敢扣留大帅的情书不成？”译员无奈，只好硬着头皮朝吴大帅的办公室走去。吴佩孚阅后，笑得合不拢嘴，译员才松了一口气，只见吴大帅提笔在信上批了四个大字“老妻尚在。”命译员将此信退回。

回到公馆，吴佩孚把这一趣事照实叙给张佩兰听。并说：“我吴某人一介莽夫，居然还会被洋小姐看中，真是可笑之极！”张佩兰正好利用这个机会，乘吴佩孚高兴的时候，提出了“扶正”的请求。她说：“大帅，你看看，德国女郎都在追求你了，可见觊觎巡帅夫人宝座的入何止一二。如果你还不肯把我当正室的话，以后还要惹出更多的笑话来，还会多生是非。你看是吧？”在张氏的软硬兼施下，吴佩孚终于说道：“本帅决定，即日起正式扶张佩兰小姐为‘巡帅夫人’。”是年吴佩孚50岁整，张佩兰38岁。吴公馆连夜摆开酒宴，临时邀集身边好友、部属同僚，设酒庆贺。

“小星”仍然不生子

吴佩孚排行第二，上面一个哥哥，早年夭折，吴老太太即把老二当作长子看待，为了吴家不断香火费尽了精神，算命占卜，求神拜佛，该做的都做了，就是看不到孙子出世。她怪王氏无用；又嫌李氏无能，结婚几年连个屁都放不出来；照她看，张佩兰干女儿兼媳妇一副“宜男之像”，怎么也是个“公婆子”？吴佩孚顺从了母亲的心意，娶了张佩兰为二夫人，也想生个一男半女。怎奈月月盼，结果月月失望。1923年4月21日张氏虽然被“扶正”了，但并没有改变无子女的局面。夫妻俩也很为“香火”问题而着急。一面各地求神，“娘娘庙”、“花生庵”去拜过不少次；一面打听洋人发明的“妙药”，不惜重金，双双又是打针又是吃药，但是一概无效。吴佩孚听人家说，“带子”能带来自己生儿子，于是将胞弟吴文孚的儿子吴道时过继为嗣，承桃烟火，同时指望能以此为转机带出儿子来。其结果仍然是“瞎子点灯白费蜡”。张佩兰随着年龄的增长逐渐绝望了，越发怪自己的肚皮不争气，但对吴大帅还是抱着命不该绝后的信念。后吴佩孚兵败入川，从杨森的防区奉节、万县到川北达县河中坝大兴寺，去作川陕边防督办刘存厚的上宾。1929年3月9日，吴佩孚在大兴寺庆贺其56岁生日。此时的张佩兰已是44岁的半老徐娘了，自知再也不会生出儿子来了，但吴家不能无后。于是她作主给吴佩

孚挑选了一名丫环，名叫小桃，年仅 19 岁，生得富泰饱满，连劝带拉地将他俩合卺。眼巴巴地指望这位小星（小老婆）能给吴家生出一男半女来，然而，这最后的希望仍告破灭。吴佩孚纳小桃 10 年余，从大兴寺的菩萨保佑起，直到 1939 年 12 月 4 日吴佩孚在北平离开人世为止，吴佩孚仍然身后无子女。他带着这一无可弥补的遗憾告别了人间。

洪宪帝后及诸妃

任民国大总统的袁世凯，做过 83 天洪宪皇帝，自 18 岁娶正室夫人于氏，至 54 岁收洪翠媛为压台姨太太，一生婚娶 16 次。其生活之骄奢淫逸，在中国近代史上是罕见的。

正室夫人于氏

袁世凯于 1859 年 9 月出生在河南省项城县。父亲袁保中，是当地的豪绅。叔父袁保庆，于 1858 年乡试中举，靠办团练起家，因镇压农民起义有功，由郎中升任道员。袁保庆无子嗣，袁保中即将袁世凯过继给他为嗣。袁世凯 8 岁时便随叔父到济南读书。后其叔父调任江南盐巡道，袁世凯随叔父赴南京任所就读。1876 年春，袁保庆在金陵任所病故，袁世凯随家人扶柩回原籍安葬。服阕后袁保中作主，为袁世凯定亲。同年 10 月，将于氏过门完婚。于氏夫人的父亲与袁保中素有交情，同为当地的豪绅，门户相当，袁保中不问儿子同意与否即一手包办。于氏虽大家闺秀，但相貌平平，没有读过书，习过字，不甚聪明伶俐，袁世凯自幼便走南闯北，见识颇广，美貌女子见过不少，对娶这么个“乡巴佬”为床头人十分不满意。无奈家规难违，只好勉强服从。婚后，于氏一直不能博得袁世凯的欢心。夫妻争吵成了家常便饭，相互很少说话。一次，于氏为一句话惹恼了袁世凯，从此以后袁世凯不再与她同房，使之成为挂名夫人。

1878 年秋天某日，天气尚热。于氏上身着绿色衣褂，下身穿大红裤子，脚穿一双绣花鞋。又从箱子里拿出她常系的大红色绣花丝带系到腰间。袁世凯本来就看不顺眼，看到这身装束，越发觉得刺目，不真不假地说：“你看你这身打扮，从头到脚，大红大绿，腰间还束根红丝带，活像窑子里的马班儿（河南的方言土语，指妓寮里的妓女）。”于氏一听，脸涨得通红，多日来压在心头的怒火一下冲了出来，当即回敬一句：“我不是马班儿，我有姥姥家。”意思是她是明媒正娶来的正室夫人，有娘家，来路明，不是来路不明的姨太太。原来，袁世凯的生母刘氏即是袁保中买来的一个姨太太。袁世凯以命于氏回的这句话，是有意揭他的伤疤，竟敢骂他亲娘，便怒火万丈，破口大骂不止。两人吵得不可开交。自此之后，袁世凯一直耿耿于怀，发誓要折磨于氏一辈子，使她空有一个正室夫人的名位，守一辈子活寡。

大姨太小白菜

袁世凯自和于氏吵开以后，果真在实现自己的誓言，再也不理会于氏了。进进出出，看到于氏就如没有看到一样，似乎袁家压根儿没有于氏此人。于氏有心和他搭讪，他理也不理，几乎公开地开始在外面沾花惹草。不久，和本寨中豆腐店老板黄甲之女勾搭成奸，后娶为首任姨太太。

黄甲之女儿名叫小白菜，虽是小户人家闺女，但却长得非常漂亮。美丽的脸蛋，皙白的皮肤，高高的个子，寨里人对她有“玉人”之称，“小白菜”因此而得名。有的调皮的青年还为她编了顺口溜：“嫩豆腐、小白菜，人人见了人人爱。”袁世凯从金陵回籍不久，就听到关于小白菜的美传，但一直没有亲睹。一天，袁世凯约几个青年朋友外出游玩散心，路过黄家豆腐店，看见一美貌女子正坐在门栏内洗衣服。她虽没有打扮，没有华丽的衣着，但容貌出众，在当年的袁世凯看起来，似乎就是落入凡间的天上仙子了。袁世凯一眼看见，好比遇到 500 年前的风流孽冤一般，脚被钉住了，眼光被勾住了，直愣愣地站在那里注视许久舍不得离去。同行的人走出很远，他才抬脚

急迫，还恋恋不舍地回头张望。朋友徐海东见袁世凯对小白菜一往情深，有意挖苦他一番，便问道：“慰亭，你看这嫩豆腐小白菜，和你的床头人相比，你觉得如何？你要是相中小白菜，我一定帮你，成全你。”袁世凯笑而不答，但心中一直在思量着：今生得到小白菜，福也。当天傍晚，回到家中，躺在床上仍想入非非，翻来覆去，夜不能寐，苦思冥想，终于想出一条妙计良策。

第二天天刚亮，袁世凯一反常态，早早起床，唤来佣人吩咐去把豆腐店黄老板召来。袁对黄说：“从今天起，我每天早上要吃一碗豆浆，你看是派人送来，还是我每天到店里去吃？”黄老板一听，十分高兴，正欲开口说：“少爷要吃豆浆，我们每天派人送来……”袁世凯立即抢着开口：“这样吧，我还是每天清晨去店里吃吧，这样更热乎一点。”说完，拿出数千钱给黄老板，黄老板双手接下，乐不可言。打那以后，袁世凯每天早早起床，洗漱完毕，只身往豆腐店去，风雨无阻，以吃豆浆为名去饱览小白菜丽人姿色。他不时送些钱财给黄家，其数额大大超过豆浆价钱，豆腐店老板只是口头客气一番便当即收下。一回生，二回熟，几天以后袁世凯与豆腐店全家人也就混熟了。豆腐店每天一早总是将最浓的豆浆给袁世凯留着，糖也加的特别多。袁世凯一边吃豆浆，一边开始拉呱，有意接近小白菜，总想多和她说几句话。黄母很快发觉袁世凯的用意。袁家在本寨是有钱富户，黄家早就想巴结，只是找不到门径。今日少爷屈驾上门，真是天大好事从天而降。因此也就装着没有看见袁世凯和小白菜搭讪。背地里还叫小白菜主动亲近袁。袁世凯是个善于察言观色的人，他见与小白菜搭讪没有遭其拒绝，而且其父母比前显得热情，小白菜也越发亲近，于是便得寸进尺，无所顾忌。他和小白菜眉来眼去，不到10天时间便私通起来。一天，袁世凯向黄老板夫妇提出：要买小白菜作偏房。老板娘见袁世凯已醉心于小白菜，故意提高要价，说：“我家闺女在方圆几十里地，数一数二。你要娶作偏房我们没啥意见，你要拿出大洋1000元，我们才答应。”袁世凯一听，大吃一惊，心想哪有这么多的钱。立即好言相求，并对黄老板夫妇许愿说：“我袁某不是等闲之辈，他日如能发迹，二位老人家就有享不完的荣华富贵，一定养您们老，送您们终。”黄甲夫妇最后答应一定要给500元，少一文也不行。袁世凯娶妾心急，东奔西跑，背着家人，凑足了300元。还有200元没有着落，又不敢向父母要，最后将于夫人的首饰偷了一些拿到当铺典当才凑足500元送到黄家。随即便商议如何娶法。没想到此事很快被于氏发觉，汇报了袁的父母。袁保中得知后大发雷霆，一定要袁世凯断绝与小白菜的来往，否则，就要被逐出家门，不承认其为袁氏子孙。袁世凯无奈，暗地里与小白菜商议，决定暂缓过门，袁先离家出外闯荡，一有立足之地，立即回乡来接小白菜出去享福。黄老板夫妇和小白菜都同意这样做。袁世凯的美事被于夫人给搅了，这下袁世凯更恨透了这个“马班儿”。

过了几天，袁世凯装出一副极为恳切的样子，对袁保中说：“孩儿无能，两次乡试，均名落孙山。厮守在家，终非良策。为今后前途计，孩儿想出去闯一闯，不知父母意下如何。”袁保中一听，乐不可言，问：“孩儿打算到哪里去闯荡？”袁世凯回答说：“吴长庆是我家世交，听说现在山东登州任淮军统领，孩儿打算去投奔登州淮军，然后再作计较。”保中夫妇欣然同意。于氏听说袁世凯要出远门，尚有惜别之意，袁世凯看都没看她一眼。1881年3月，袁世凯收拾好行李，带足盘缠，离开家门上路了。傍晚时分，又回到寨中，潜到豆腐店，和小白菜告别。两人千言万语，诉不尽的衷肠。住了一

夜，第二天天不亮才真正踏上征程。不日来到登州，拜见了吴长庆。这吴长庆原是袁世凯的叔祖父袁甲三的老部下，见袁世凯千里迢迢来投奔，非常高兴。再看袁世凯一表人材，机警非常，也很赏识，即收留在身边。自此之后，袁世凯便平步青云。

高丽姨太碧蝉

1882年夏天，吴长庆奉命率军进驻朝鲜。袁世凯随军赴朝，很快便酿出一段风流艳史，袁世凯娶了朝鲜王妃的妹妹碧蝉作姨太太。

袁世凯随吴长庆赴朝时，年仅23岁，少年英俊，思想敏捷，办事灵活，很得吴长庆的赏识，授以随军参赞之职，遇有要事，都要找袁世凯商量，共同策划。吴长庆听从袁世凯的计策，一切进展非常顺利。朝廷对吴长庆的使朝非常满意，吴长庆也几次奏报朝廷在使朝过程中袁世凯的贡献，吴在临去世前，上书朝廷，力保袁世凯代之。1885年10月，李鸿章保荐袁世凯为大清国驻朝鲜总理交涉通商事宜的全权代表。袁世凯设计帮助韩王和闵妃除掉了政敌大院君，从而深得韩王和闵妃的信赖。随后，袁世凯又建议韩王精选将士，组建义勇团，充当王室卫队。袁世凯被聘为练兵大使，协助把义勇团训练成一支劲旅。同时还帮助韩王采取一系列措施，使王室的统治地位得到了巩固。

王妃闵氏美貌无比，当时有世界第一美人之称。她既感激袁世凯帮助除掉了政敌，又敬慕袁世凯才能和为人，有意以身相许。袁世凯本是好色之徒，只身来到朝鲜，早就不耐孤单。一个有意，一个多情，不多久，袁闵即私通了。他们为达到经常幽会之目的而又不引起宫廷内的怀疑，闵氏想出一条计策来，托媒将自己的妹妹碧蝉嫁给袁世凯，之后闵妃就以看望妹妹的机会来到袁的住处与其幽会。主意已定，便回母家与碧蝉商量，首先把袁世凯大大地夸奖了一番，添油加醋地说：“袁世凯是中国的美男子，韩国找不到这样的人才。英姿飒爽，仪表堂堂，才能超人，将来必成大器。”碧蝉姿色虽稍逊于闵妃，然而也具倾城之色，且气宇不凡，曾立志非英雄莫嫁。听完姐姐的介绍，相信姐姐说的话，也就同意嫁给袁世凯。王妃的妹妹与中国的使臣成婚，韩王当作一件国家大事来操办，举国庆贺，着实铺张了一番。过门以后，闵妃几乎每天都要来到袁的寓所，以看望妹妹的名义与袁私通。此事很快被碧蝉发觉，她怒不可遏，严词质问袁世凯，袁隐瞒不过，只好如实相告。碧蝉一听，泣不成声，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的姐姐会做出如此荒唐的事情来。转念一想，事到如今，退婚已不可能，只有想个办法摆脱这种局面才行。思量很久，哭着对袁世凯说：“妾已被自己的姐姐出卖了，现已以身事君，实在无话可说了。今为君的生命和名誉考虑，略进忠言：吾姐为三韩国母，君是驻外使节，你们俩人怎能为所欲为？国王如果知道你们两人的事，即使他不敢拿你怎样，但王族中不乏激烈分子，一旦他们侦知了你们的秘密，必定会以严厉的手段来惩罚你。明的不敢，暗地里也会下毒手的，你说是吧？”袁世凯细细想想确实如此，是呀，国人怎能允许一个外族人来猥亵他们的国母呢。想到此，内心有些恐慌起来，开始低头不语。沉默了一会，说：“事到如今，娘子你说如何是好？”碧蝉说：“姐姐已经迷上了你，她的个性我知道，要想劝她回心转意是不可能的。唯一的办法是请君将国内的正室夫人接来主持家务，到那时姐姐自然就不敢再来纠缠你了。”

袁世凯采纳了碧蝉的意见，派心腹回国去，暗地里交待一番。袁的心腹来到河南项城袁寨，并没有去袁府，而是持重金来到黄家豆腐店，神不知鬼

不晓地将小白菜接往朝鲜。小白菜到达的那天，袁世凯亲自到码头去迎接，悄悄地告诉小白菜纳妾碧蝉的事，要小白菜以正室夫人自居。小白菜一听说袁又纳妾，不觉醋海波兴，把脸一沉说：“夫君既有了碧蝉，又何必千里迢迢接我来呢？你既然有专房宠爱，那我回去好了，你叫我装着正室而欺负别人，我实在无此福命。”言罢，哭着要回去。袁世凯百般安慰后才平息怒气，跟着袁世凯来到处所。碧蝉施以大礼，小白菜毫不客气，只是微微欠身还了礼，仰首径往正房走去。碧蝉无可奈何，只能忍气吞声。不几日，碧蝉对小白菜产生了疑虑，看她年龄比袁世凯小得多，不像元配夫人，看小白菜的举止绝无大家风范，断定不会是正室。一天，碧蝉给奉袁之命回国接夫人的人很多钱，问明了小白菜的身世，立即与袁世凯大闹起来。小白菜也借机发起威风，互相争名分高低，争当大姨太，吵来吵去，各不相让。袁世凯没有办法，只好来个折衷，小白菜和碧蝉，位次并列，不排名次。为区别起见，称小白菜为中国姨太太，呼碧蝉为高丽姨太太。时间分配是：袁世凯前半月与小白菜同宿，后半月与碧蝉共枕，一天不多，一天不少。这样总算把纠纷了结了。

闻妃原想以嫁妹来借机和袁世凯长期私通，没想到妹妹出个坏主意，接来小白菜，使原定计划成为泡影，因而对碧蝉恚恨交集。为了报复起见，暗地里和小白菜合谋计算碧蝉，使碧蝉受了不少委曲和折磨。

三姨太何氏

1894年，袁世凯奉调回国，暂时没有差遣委用而暂住天津，无所事事。坐吃山空，所积蓄的钱财很快贴补得差不多，生活出现窘迫。然而他本性难移，仍经常寄迹花丛，逢场作乐。所幸其旧友王英楷仗义相助，除每月固定给袁世凯40两纹银外，还不时给予接济，才使得袁世凯有钱去寻花问柳。袁世凯没事就上街闲逛，或上赌场，或下妓寮，非尽性而不归。一日上午，袁世凯走到一家不大的赌场门口，只见场中空无一人。老板见有来客，立即迎进屋，坐走后便攀谈起来。从言谈中了解到老板姓何，河南洛阳人，家中有小女名阿桂，年18岁。袁世凯也将自己的身世特别是出使朝鲜情况略叙一二。宾主见是同为河南同乡，越说越热乎。何老板认定袁世凯曾为驻朝鲜使节，一定大有油水，更殷勤款待。晌午仍没有生意可做，便摆下酒菜，招待袁世凯。席间，袁世凯于酒酣耳热之时，便信口开河，滔滔不绝大谈朝鲜见闻，还添油加醋描述一番。何阿桂原在房中侧耳聆听，甚不过瘾，索性走出房间来到客厅站在桌后细听父亲和客人谈话。不时发出“啧啧”之声，对不明白的地方还问上一二句。袁世凯见两人在侧，越说越有劲。眼睛不时盯着阿桂注视许多。阿桂看袁世凯风度不凡，能言善道，心想将来定是不同寻常人物，内心甚为敬慕。袁世凯看到老板女儿美貌标致，顿起色心。从这以后，袁世凯三二日必来何家一趟。久之，与何家混得很熟，阿桂与袁世凯更是一日亲似一日，很快便勾搭成奸。何老板夫妇有意巴结这位官人，对阿桂与袁世凯的接近是默许的。认为袁现在一定腰缠万贯，目前可作摇钱树；将来发迹，老夫妇晚年也有望。袁世凯对何家三人的内心活动看得明白，更加无所顾忌。何老板得知阿桂有了身孕后便公开对袁进行敲诈，要袁世凯付出5000元大洋准其娶走。阿桂在与袁的接触中知道了袁的底细和目前的困境，不忍心强其所难，便和袁合谋巧去袁处，未让袁花一两银子，当了袁世凯的三姨太。

干儿购干妈送干爹

袁世凯在天津闲混了一段时间，被李鸿章派往小站去督练新军。闲居时与天津的阮忠枢结为朋友，阮不时在经济上帮助袁。袁世凯对阮忠枢甚为感激，在其充任练兵大臣时，便聘任阮忠枢为全军参赞并兼职总文案。阮俸禄甚厚而无所事事，常去妓院猎艳，与韩家班妓女小金红结下了不解之缘。阮为报答袁世凯对他的提拔，便投其所好，将小金红的义妹、韩家班色艺冠绝一世的柳三儿介绍给袁世凯。这柳三儿自觉自己美貌，一般人根本看不起，即使一般豪富也不在眼中，很多人出手很大但仍遭其白眼。不想柳三儿见到袁世凯竟一反常态，态度极为热情，双方皆有情有意。

阮忠枢得知后极力促其将柳三儿赎出为妾。袁世凯说：“根据朝廷戒律，不得纳妓为妾。天津为近畿重地，官场耳目极灵，如果纳柳三儿一事张扬出去，要受处罚。再则，还须提防吾家雌虎们。”所谓的雌虎们，即是指的小白菜、碧蝉与何阿桂三妾而言。阮忠枢沉思片刻说：“大人请放心，我一定从长计议，把事情办得稳妥一些。至于室中事体请你处理得当。”当日，阮忠枢便去跟段芝贵商量，这段芝贵时下尚是候补道员，还没有正式任职，正在天津等待任用，正想巴结权势。阮忠枢一说来意，段芝贵认为正是天赐良机，立即想出一条妙计，如此这般地说了一番。阮忠枢听毕大喜，各人便分头行事。阮忠枢赶到韩家班找到柳三儿，告诉柳三儿袁世凯要帮其脱籍纳为妾，三儿欣喜若狂。阮又把脱籍计划详细说了一番，要三儿依计行事。

段芝贵花了近千元大洋在侯家坨前街购得一幢漂亮的房子，内外粉刷一新；又购得家具用品布置停当，张灯结彩，如同新房。然后化名去韩家班妓院，找到老鸨，提出要为其亲戚物色一美女当姨太太，指名要柳三儿。老鸨回说：“三儿乖僻成性，达官显贵都不在眼里。你家亲戚是什么人，想娶走三儿，她愿意吗？”段芝贵说：“万事皆无定论。我家亲戚是安徽的一大富商，家资万千，上天能打通玉皇，下地能买通阎王，要什么有什么。”老鸨转眼问柳三儿：“三儿，你的意见如何？”柳三儿答：“老妈作主好了，你说行就行。”老鸨大吃一惊，设想到三儿竟这么干脆答应，自己也不好推辞了。当下说定，付赎金三万，一手交钱一手交人。次日，段芝贵交齐赎金，接得三儿离去。柳三儿刚离去，袁便来到韩家班妓院，见三儿被人赎走（不知是段芝贵所为）懊丧不已，怏怏离去。傍晚，阮忠枢来到袁世凯住处，见袁不乐，问明原委，暗笑着对袁说：“我又替你觅得一绝顶漂亮的女子，与柳三儿不相上下，约好今晚相见。”袁心灰意冷，不愿去。阮说：“一定得去看看，我包你能看得上。否则，你拿我是问。”袁勉强同意，与阮乘车而行，来到一幢房前停下。见堂上张灯结彩，红烛高照，袁不愿进去。阮硬是拉着袁下车。这时，门里突然走出一丽人，袁世凯定神一看，正是心上人柳三儿，顿时心花怒放，急切走上前去。段芝贵也迎了上来。阮、柳、段三人将经过情形原原本本述了一遍，袁世凯乐不可言，当晚就在房中拜了天地，将柳三儿纳为四姨太。段芝贵也受到袁的赏识，不到半月时间，任命段芝贵为全军总提调。段芝贵为更进一步巴结袁世凯，每日早晚二次前来请安并施跪拜之礼。袁世凯开玩笑地说：“吾闻人子对干父母才是朝夕请安，吾非汝父，何必如此？”段芝贵乘机献媚地说：“生我者父母，培植我者公也。公若不弃，请即收吾为儿。”说罢，又是三拜下跪，口中呼袁为“干爹”，呼柳三儿为“干娘”。之后干爹、干娘不离口。此消息很快传遍京津直至全国。

五姨太红红

袁世凯在天津小站编练新军期间，清廷又在德州着手创办兵工厂。曾加

任袁世凯该兵工厂会办头衔，命其前往德州负责筹建工作。袁世凯只身前往，不带家眷。袁世凯不可一日离开女色，到达德州刚有半个月时间便不安孤独，到秦楼楚馆去消遣时日。在艺馆中看到一个名叫红红的女子，河南梆子唱得甚好，长相亦俊，遂付 3000 大洋，将其买来为妾。袁世凯一生有这么一个特点，凡是喜欢的女子，必定设法罗致之；有了新欢，旧有的再好，也就冷落在旁。对红红也是一样。买下红红以后，着实喜欢了一段时间，宠擅专房，而把柳三儿也放到脑后了。等到袁世凯调任山东巡抚，红红又被冷落了一段时间。她也是一个不安于室的女性。后与家奴私通，袁世凯发觉后，设下毒计，佯装准其双双归德州，派人在半途将此二男女杀害了。从纳妾到杀害前后不到 5 年时间。

洪述祖献妹做六姨太

杀害宋教仁先生的主凶洪述祖原先只不过是天津某洋行的一名小伙计，后钻到袁世凯的身边供职。他效仿段芝贵买干妈献干爹的做法，将自己仅 19 岁的胞妹作礼物赠给袁世凯当小老婆，从而为袁所重用。

袁世凯自德州回到天津，洪述祖时为其军需官，因发军饷一事和袁世凯的心腹张标统发生口角。袁世凯偏听了张标统的活，渐渐与洪疏远，有撤其差事之意。洪述祖闻之惊恐万状，挖空心思想去向袁献媚。苦思良久，认为袁世凯最喜女色，要取得袁的欢心也只有美女才行，便开始在胞妹身上打主意。一天晚上，洪述祖来到袁世凯的住处，悄悄地对袁世凯说：“我知道大人需要女子照顾，特地从外地购来一年轻女子，年方 19 岁，其外貌极妍丽，且玲珑得很，请大人收之为妾。”袁世凯一听淫笑不止，当即同意收之。第二天，洪述祖将女子送到袁处，袁见状甚喜，当晚即纳之，按先后顺序应排为第六房姨太太。事后袁世凯知道六姨太即是洪述祖胞妹时，对洪述祖也就特别看重。

袁世凯的喜新厌旧，引起了前五房小老婆醋兴大发，暗地里送洪氏一绰号：潘六儿（即《金瓶梅》中西门庆的第六个老婆潘金莲）。袁世凯知道后一反常态，不许称洪为六姨太，而规定称为洪姨太，以示洪氏不同于“潘六儿”。洪姨太既会博得袁世凯的欢心，又会左右逢源，举家上下对其反应颇好。随袁世凯 20 年不失宠。有一天，一女佣不慎将袁世凯一件最心爱的宝物——朝鲜王妃送给作纪念的一只古花瓷杯打碎了。洪姨太知道后觉得事情严重，后想出一条妙计，教女佣用另外的一只花瓷杯装上参汤，再将古花瓷杯碎片放入其中，乘袁世凯午睡未醒时端到其床前，突然惊叫一声跌倒在地，杯碎汤翻，惊醒袁世凯。袁问何故，女佣人说：“我端参汤到大人床前，见一条很粗的赤蛇缠绕在大人身上，张着大口，舌头伸的很长，像是闪电。故我惊呆跌倒，大人心爱的古花瓷杯给打碎了，参汤也翻了。”袁世凯听罢，想起若干年前一算命先生说袁是“龙子相”，将来必能登上皇帝宝座，女佣所说的赤蛇正应了算命先生的话，心中暗喜。打碎古瓷花杯的事也就算不了什么，只字未提。只是叫女佣对任何人都不可说起看到赤蛇的事。其实，算命先生说的袁世凯要当皇帝的事他只对洪姨太说过，其余任何人都不知道。洪姨太以此编个故事救了女佣的命。日后，袁世凯怕女佣对外人说出来，借故将女佣杀之以灭口。

侍婢纳为姬妾

袁世凯对于其正室夫人于氏，一直耿耿于怀，外出做官后，仍将其冷落在家。直到他在李鸿章死后接任直隶总督时才将于氏接到任所，仍为名誉夫

人。于氏随身一女婢名凤儿，范姓，是袁世凯的奶妈范氏的小女儿。她虽是田舍女郎，而颇有姿色。其玲珑娇俏，尤善解人意，于氏夫人非常喜欢她，留她在身边当贴身丫环。凤儿随于夫人到袁的任所后，袁一见其美貌无比，不免动了心。一反常态和气地跟于氏商量，想收凤儿为妾，于氏不同意。袁世凯便暗地里勾引凤儿，不久，凤儿便被袁霸占且有了身孕。于氏见凤儿肚子一天天地大起来，一日将其召至密室，严厉追问是与谁通奸。凤儿初不肯讲，在于氏的再三追问下才如实告诉是被袁大人所奸。于氏大怒，与袁世凯大闹了一场，在袁母的调解之下才歇了怒。无法，同意将凤儿收为袁世凯的第七姨太太。二月后，凤儿产下一子。

居丧纳妾八姨太

袁世凯接任直隶总督不久，接家中噩耗，养母牛太夫人病歿于原籍。袁是过嗣给其叔父保庆的，牛太夫人为保庆之妻，朝廷破例准其 100 天假奔丧回籍。袁世凯到家后安葬了养母，居丧守孝在堂。要知道袁世凯是个不安稳的人，不几天就一百个不耐烦。正在这当儿，本邑巨绅张镇芳闻袁氏居丧在家，便来袁府探望。张镇芳早就想厕身政界，正想找人为靠山。因和袁为同乡，在拜会袁世凯后就说出了自己的想法，袁流露出为难情绪。张镇芳回家以后，左思右想，如何才能打动袁世凯的心。忽然他想到：“自古做官两条路，不走黄门走红门（黄门指出钱买官，红门以女色引诱）。”想到家中刚买来的一个婢女叶氏，年方 18 岁，原是自己买来准备纳为偏房的。无奈其妻是有名的河东吼，见小女子的长相娇美，不觉妒念顿生，拼死拼活不准张镇芳纳为妾，只能暂时将叶氏寄养在亲戚家。第二天，张又复去袁府，不提想做官的事，仅说他收养的叶氏如何如何美貌，其妻不准纳妾，打算转卖。袁世凯是有名的色狼，一听说有美女立即垂涎三尺，流露出有欲见其一面之意。张当即说：如果袁大人有意，可送上做个偏房。袁未表示反对。当晚张就将该女子送到袁府，袁世凯也不顾重孝在身，当夜便与之同居。还严厉交待举家上下人，不得将此事张扬出去。张镇芳为求官职，忍痛割爱，将原打算作为小老婆的叶氏送给了袁世凯，果有效果。袁丧假期满，携叶氏返回任所。不到一年，张镇芳以候补道员资格一跃而为长芦盐运使。

老九贵儿

袁世凯奔丧在故里，新纳八姨太叶凤儿，正在寻欢作乐之际，突然有一天，接到朝廷专使送来的密件，令其密赴上海，查办上海招商局总办盛宣怀经济案件。上海招商局经济问题复杂，弊端百出，总办盛宣怀问题严重，一笔糊涂帐。盛的财产已积累至 3000 余万之多，朝廷上下反映很大，决心派一相当大员去查个水落石出。袁世凯接到朝廷的命令不日即只身秘密启程去上海，在旅社住下即去招商局会晤盛宣怀。两人闲谈中，袁世凯故意说在船上听到有人在议论招商局的事，并故意为盛宣怀打抱不平。盛宣怀看袁有孝在身，又听他谈这么一番话，对袁世凯深信不疑。当晚便举行宴会为袁洗尘。席间，盛宣怀把他非常喜欢的一个侍婢桂儿唤来服侍袁世凯。袁见其具有南方美女典型的气质和风度，遂起不良之心。语言中流露出要盛将此女赠予他之意。盛宣怀没想到袁竟存非分之想，他舍不得割爱于人，于是婉言拒绝说：“如果袁大人有意于美貌女子，明日我给你选一位送去。”袁有些不悦，当众宣布：“本官奉朝廷之命前来查办招商局弊端，请把该局所有帐册交给我！”遂取走帐册扬长而去。盛见状，茫然不知所措，一夜不能合眼，终于想出一计。原来，桂儿为双胞胎，其妹名贵儿，面目发肤等长相与桂儿无差异，不

特别细心留意，是区别不出的。第二天，盛宣怀派人将桂儿妹召来，带到袁下榻的旅店。袁见是昨晚宴会上见到的那个女孩子，心中稍宽了一些，以为盛宣怀已甘拜下风，查帐的事也可应付应付了。便将女子留在店中，赏了来人几两银子。袁世凯即草草查了帐，送回帐簿，带着贵儿返回天津住所，高兴地当众妻妾说：“回家一趟，收获不小，又娶了二房姨太太。”袁将贵儿命名为贵姨太，位次居第九。

接连又纳五妾

袁世凯至纳贵姨太时止，已有妻妾 10 人，生了九子十二女，自以为“洪福齐天”。然其“雄心”不已，每与人言，拟晚年再蓄数雏姬以娱桑榆暮景。

1906 年秋，洪姨太从河南买来两名丫环，她们是姐妹俩，为袁世凯所看中，全部纳为妾，排列为十姨太和十一姨太。

1909 年 1 月，袁世凯被罢免官职，退居河南彰德，曾发誓：自今以后，不闻天下事。或寄情诗酒，或偕家人驾小舟往返于洹水之滨，执竿垂钓。一日，见一船女，年仅十六七岁，不施脂粉，窈窕多姿，别具一种风度，袁世凯打起了她的主意。其父母言已许婆家，袁恃强令其与婿家退婚，其舅不服，欲向官府告袁强夺民女之罪。袁知情后，以 3000 元买通一歹徒将其舅杀害，把船女纳为第十二姨太。

同年秋天，袁世凯去杭州游玩，在西子湖畔见一诗妓名忆秦楼长得可爱极了，与自己室中众妻妾相比较，可说卓尔不凡，无与伦比。遂不惜重金为其脱籍，纳之为第十三姨太。忆秦楼满腹经文，袁世凯就任民国大总统后委其为机要秘书，一应秘密文件悉归其收管。

1913 年，袁世凯患目眩、耳鸣、心悸等症，他从不信西医。经中医诊断为阴分虚弱之症。吃了很多药均不见好转。冯国璋得知，便从南京派一名老中医何先生入京为袁治病，何先生诊断的病因相同而治法不用参苓芪术等药，他开的“药方”怪诞离奇：唯嘱袁世凯广蓄不满 16 岁之处女，每晚挨次选择两名伴寝，“以少阴补老阳”。还说，坚持数日诸患必能自愈，但有一条，不能非礼相犯，否则病情定会恶化。袁世凯治病心切，也就照此办理了。先从婢奴中选出 8 个，仍感不足，便假称总统府要挑选服务人员，在京、津两地又选了 22 个，轮流伴寝，二人一晚。这 30 个少女中有一个名叫阿香的，少年老成早熟，袁世凯就不顾何先生的告诫，产生了非分之想，占有了其肉体并使之有了身孕。数月后袁世凯正式将其收为第十四姨太太。

姑父收内侄女为妾

洪姨太有一内侄女叫洪翠媛，是洪述祖堂兄之女。洪姨太出嫁时翠媛才 4 岁，姑侄感情很深。袁世凯任民国元首后，同意让洪姨太召翠媛入府居住陪伴。袁世凯见之，夸翠媛长得漂亮，似绝代丽妹。当下，袁世凯便悄悄地对洪姨太说：“你侄女长得很美，我所有妻妾没有一个能与之相比的，我非常羡慕。可惜因名分关系（指是洪姨太侄女），我不便产生非分之想。否则的话，我就要占为己有了。”洪姨太听后，骂了他几句，袁笑而不答即离去。其实，袁世凯内心想的是不把翠媛搞到手决不甘心。他一面有事无事把翠媛叫到身边，问长问短，有说有笑，一面又经常在于夫人和洪姨太面前流露要纳翠媛之意。洪姨太反复思量，认为袁世凯已看中翠媛，劝谏阻挠是不会有效果的，反而增加袁世凯的恶感。不如直接请袁世凯纳之为妾，一来可以博得其欢心，二则也可以让翠媛能助己合力抵制其他小老婆。一日晚上，袁世凯轮到与洪姨太同宿，洪姨太便将自己的想法说了。袁世凯高兴得不得了，

说：“知我心者，洪姨太也。”问洪姨太有什么要求，洪姨太说：“请大人把洪翠媛作为收科之妾(指最后一个小老婆)，从今以后不要再有其他思想。”袁世凯保证翠媛是最后一个姨太太。第二天一早，袁世凯召集妻妾当众宣布此事，于夫人第一个反对，其余小老婆也无一赞成，袁怒视着大家说：“不从吾命者立即赶出门去。”诸妾无奈只好同意。当即布置举办婚礼。袁世凯对于夫人和掌管府中庶务人员说：“今纳翠媛为妾，是我这辈子最后一次婚礼，一定要好好庆贺一番。他日就是安琪儿送上门，公也不暇顾盼也。”1913年12月，袁府张灯结彩，鼓乐齐鸣。54岁的袁世凯最后一次当新郎。19岁的洪翠媛打扮得花团簇锦，与新郎共拜了天地，内侄女跃升为姨太太，成了袁肚凯的押台小妾。

(第27页为袁世凯与孙子们的合影)

周道如嫁“狗”随狗

袁世凯当政时期，北洋有三杰，俗称龙、虎、狗。指的是：陆军总长王士珍、内阁总理段祺瑞和江苏督军冯国璋（后曾任代理总统）。他们都是袁世凯用以维持其北洋军阀统治的重要依靠力量及关键人物。被称之为“狗”的冯国璋还中过袁世凯的美人计，袁世凯的家庭教师周道如女士由袁世凯作主嫁给了冯国璋。

冯国璋，字华甫、华符。直隶河间人，生于1859年。1884年经族叔介绍到大沽口投奔淮军，次年考入北洋武备学堂第一期为学员。于毕业后留学堂任教官。1893年进入淮军聂士成部，后由聂士成荐举任清廷驻日使臣裕庚的军事随员。在日本任职期间，悉心考察日本的军事建设，写成兵书数册。回国后，于1896年奔赴天津小站投奔袁世凯，被任命为新建陆军督练营务处帮办兼长步兵学堂。1901年袁世凯升任北洋大臣，冯国璋由袁保举任保定军政司教练处总办，1903年调到京城先后被任命为练兵处军学司正使、副都统、军咨使、禁卫军总统。民国建立后，袁世凯任大总统，冯国璋被任命为总统府军事处处长、直隶都督兼任民政长、江淮宣抚使兼二军军长等职，一向被袁世凯委以重任，倚为臂助。然而春节拜年的一件小事使袁、冯间产生了裂痕。

1913年农历正月初一，段祺瑞、冯国璋两人一色蓝袍青褂，照例一同到袁公府去拜年。小站旧人（指袁世凯在天津小站编练新军时所培植起来的亲信）对袁世凯一向是行跪拜礼。这天一大早，段、冯二人来到袁府，见到袁世凯便双膝下跪，袁世凯一面呵着腰，一面连忙说：“不敢当，不敢当！请起，请起！”一面呼唤后庭的袁克定、袁克文等儿辈，说：“快快出来还礼！”克文等孩儿闻声立即跑出来“扑通”、“扑通”跪下还礼，唯独大少爷袁克定却老三老四地慢步走出，站在旁边昂然不动，好一副旁若无人的样子。段、冯二人见状心中老大的不高兴，两人的面孔顿时拉得老长。起身坐定后和袁世凯寒暄了几句，仆人送上的茶也未吃一口便起身告辞了。一出袁府，段祺瑞就怒不可遏地对冯国璋说：“你看看，你看看！老头子倒还客气，那蹩足大爷却架子十足，这哪里还拿我们当人看。儿子傲慢无礼，老子毫无反应，分明是老头子的意思。”冯国璋摇着头说：“芝泉，你也用不着动气，我看是老头子认为江山已经坐定，用不着我们了。朱元璋当了皇帝后不是把开国功臣都一一除掉了吗？他没有除我们对还是客气的了。依我看，我们总不能当一辈子的狗。那袁克定瘸子是一个很难伺候的人啊！我们纵然是老头子养的，也不能做了上辈子的奴才，还要来瞧下辈子的颜色呀！”两人喋喋不休东拉西扯地说个没完，本来出了大门就要分手的，话题一扯开就说个没完了，越说越生气，越生气话也就越多起来，两人在门口说了很长时间才各自离去。冯国璋最后对段祺瑞说：“我忍不住了，从今以后你看我不给他一点厉害！叫他们也知道我也是不好惹的。”自此以后，冯国璋对袁世凯确实有些不买帐了，多次扬言要摆脱袁氏控制，独树一帜。冯国璋的态度变化为袁世凯所觉察，袁暗地在那里设计对付的办法。

袁世凯生性多疑，奸而不雄，对于部属和学生，时时提防着尾大不掉，对部将僚属一向不说实话，大圈圈内设小圈圈。为能有效地控制东南地区，1913年秋天，调任冯国璋为江苏督军，但同时又对冯国璋时时不放心，从派出冯国璋赴南京的那一天，起就在思索着如何才能牢牢地拴住这条狗，派准

去牵住拴狗的绳子。

袁世凯苦思冥想多日，仍然没有想出一个两全的办法来，终日闷闷不乐。一天，他又在书房里来回踱着方步，一会儿低头叹息，一会儿又仰望着空房顶发呆。正在这时，他的大儿子袁克定一跛一瘸地来到春藕斋，看到老头子的神色举动，猜到他又在为那解不开的难题发愁了。这些天来，袁的心病已有所流露，全家都在替袁世凯出主意。袁克定已想出了一个办法，他来就是想和他爹谈谈的。袁克定进门便说：“要防止这班老将被别人利用，唯一的办法就是在他们的身边安插心腹，既当暗哨，又能左右主将。但在做法上也不能太露骨。”袁世凯一听，切中要害，便说：“你快说，对冯国璋何为上策。”袁克定说：“吹枕头风。”袁世凯眼睛为之一亮：“对，对，对！自古英雄好美色，冯国璋丧妻多日，现在身边只有一个40多岁的姨太太，还是丫头收房的。冯国璋曾说过要续弦再娶，但至今还未办成。乘这机会派一个女人到他身边去，这二马定会入槽。”说到这里，又停下来思索了一会：“哪个女子会担任这个角色呢？”袁克定一拍他的跛腿说：“周道如。”袁世凯觉得非常适合。原来，袁府里请着一个家庭教师，姓周，名砥，字道如，负责教育袁氏妻妾和子女。她是江苏宜兴人，世代书香。其父登过甲榜，但早年去世。周道如在母亲训导下，饱读书史，后受学于天津女师范学校第一班。其学习勤奋异常，深为校长吕碧城所器重。毕业时适逢袁府要请家庭教师，吕校长便推荐了周道如。袁备重金聘到府上执教。袁家公子、小姐、少奶奶、姨太太共聚一堂，都从习于这位女教师。道如靠束脩供养自己的老母，转眼近10年了。袁府上下对周先生待之以厚礼，每月的束脩比起学堂来高出几倍。周女士感激涕零，更加尽心执教。日复一日，周道如不觉已30开外，还未论婚嫁。多年来袁世凯也想为其择一佳婿，不知何故，一直都未成功。外人都说袁怕周女士一旦出嫁就再也不会到袁府当家庭教师，因此袁世凯也是急在嘴上，不见有行动。

袁世凯一听到周道如，便认为是最佳人选，当即同意。他对袁克定说：“你和克文两人去和周先生说一说，看她意下如何。”袁克定答道：“这是件大事情，孩儿们去说恐不妥当。再说，克文一向和周先生最谈得来，如果克文单为周先生着想，可能会把事吹了。”袁世凯说：“如果我去找她，她要是当面回绝了我，那就没有任何余地了。”克定也觉得父亲说得有理，想了一下说：“这样吧，我先去碰碰看。有了眉目，再来禀告……”说完，便一跛一跛地离开了书房。

袁克定离开春藕斋，并没有立即去找周道如，而是差人到各房去把父亲的各房姨太太、克文等弟妹、妻子和弟媳全部召集到一块，向大家陈述了老头子的打算，要全家上下共同发起进攻，都去向周先生设词劝谏，一定要说服她。另一方面，叫夏寿田代写了一封信给冯国璋，代冯作伐。信中还特地说明是“宫保（袁世凯）的美意”。周道如心地玲珑，当一看到袁氏全家出动来劝自己嫁给冯国璋，已明白老头子的用意何在，无非是要把她当作袁家的心腹，派到冯国璋的身边去当一个侦探。周道如反过来一想，自己已经30开外，依然守贞待字，长久下去，身世不知如何是了。冯国璋虽然50好几，嫁过去后也可落叶归根。袁打定的主意，不依是不行的，倒不如爽快答应，这样可使袁世凯高兴。不几天，周先生给了一个明确的答复：“禀明高堂夺定。”克定见大功告成，便喜孜孜地去向袁世凯禀报，袁世凯满心欢喜。这边差人向冯国璋报信，那边立即把周女士请来嘱托了一番：“冯上将军是我

多年的旧友，南京又是江南重镇，虎踞龙蟠，国家屏翰。周先生的知识学问我是知道的，你足以辅佐冯华甫。你去了以后，一定要用你的知识和才能，使他以智保身，以忠谋国，功名富贵，首屈一指。”周道如自进得袁世凯的书房后一直低着头，红着脸，双手不自然地摆弄着衣角。除向袁世凯请了一句安以外一直一语未发，一直在听袁项城那不休的教诲。袁世凯最后说：“这下可好了，你有了归宿，我们也就放心了。一应事情由我包办，不用你操半点心，届时你一定会体体面面嫁过去的。”

冯国璋自接到袁世凯差人写来的信，真是美的不轻。他已久仰周女士大名，在袁府也见过几面，她内秀外美，满腹经纶是早就知道的。看完信后，拈髯笑曰：“若说起周女士的容貌来，亦不能比得西施、王嫱，可是人家学问实在高上。我一个武夫，又年过半百，还有什么不满意的事？不过，这胡子长得住否实在是一个大问题。”说罢又哈哈大笑起来。并立即提笔复函，信中表示：衷心感谢袁大人的盛情厚意，余年要加倍报答。请袁选定吉日，一定亲自北上迎亲。

袁氏父子看了冯的复信，知道这条狗已入彀中，便又复函南京：江宁地方重要，君不可离开半日，待嫁奁稍备，即派人花车护送贵人南下。

1914年1月12日，袁世凯派遣公子克定等带领婢媪卫队，护送周女士南下成亲。袁家女眷，皆是周先生的大小弟子，他们见先生嫁人，有的赠首饰，有的送衣料。袁世凯又嘱托一番，还致送奁资5万元，作为酬师贺礼。花车南下，南京半月前就接到电报，作好了迎亲的准备。

花车到达浦口车站，站台内外早已布满了迎亲行列。副官长早已渡江恭候，下关江口一带，极为热闹。轮渡码头，悬灯结彩，特意搭起一座松柏牌楼，匾额一方：“大家风范”。两边悬挂槛联一时，上联是：“天上神仙金相至质”。下联是：“女中豪杰有礼明诗”。新房选定在鼓楼前交涉局，门前装饰松扎禽兽花鸟之影壁，配以五色电灯。其松枝牌楼，以五色电灯装扮“福共天来”四个大字，光彩夺目。屋内陈设全套西式家具，盖着五彩绣花披垫，旁边悬挂着“囍”字幛。屋沿挂着红彩带及红“喜”字灯一对。屋外环列武装兵队，层层排列，警察设列临时布篷岗位数十所，明亮刀枪与昼间日光、夜晚灯光相辉映。周女士乘车抵达凤仪门，礼炮鸣二十一响，待以大总统之礼。周女士在袁世凯三夫人陪同下，抵达公馆时，军乐齐奏，鞭炮齐鸣，巡按使韩国钧夫人和第八师师长陈之骥夫人迎出公馆大门。

冯国璋再度作新郎，而新娘又是新华宫中的女先生，自觉艳福不浅。连日来连做梦都在笑，请了测字先生，择定吉日，做礼服，选新居，颇费了不少心血。南京城里凡像样的洋楼，着实看了不少，不是这处怕党人扔炸弹，就是那处怕来往不方便。选来选去，最后把新居定在督署的西花园，与督署的上房毗连。由旧箭道出入，倒很方便，也很安全。尽情装饰一番，门首高悬横匾：“山河委忙”（意为雍容自得）。门两侧各悬红绸，上书对联一副。

扫眉才子名满天下，

上头夫婿功垂江南。

19日为婚仪正日，冯国璋身着上将礼服，胸前佩勋位勋章，在礼堂上站定，迎接新夫人的到来。新夫人乘坐十六人抬的花轿，从交涉局公馆出发，经碑亭巷绕花牌楼入府，沿途戒严，到了冯府。冯国璋满面春风地迎上前去，鸣炮奏乐。四个着大红吉服的女婢扶着新娘，两个女童手执花篮，随新娘缓步入礼堂。周女士面纱里映出胸花，站在堂上，亭亭玉立，丰韵确是不俗。

韩国钧代表袁大总统为冯周二位证婚。

冯国璋娶了周道如新夫人，好不开心，一应公私之事皆由周女士为之作主。一段时间的细心观察，周道如觉得这个宣武上将军，原不过是一个才疏识短、器量狭小的武夫。“冯狗”一点不假，自己正好嫁给了“狗”。自此以后，周道如在冯的枕头边，不断吹风，帮冯策划，时时劝说冯国璋要效忠袁世凯。周道如自嫁到南京后一直和袁府上下保持书信联系，冯国璋的言论行动也自然及时报到北京。袁世凯还经常亲笔给周道如复信，表面上看是对周关怀备至，对冯信任得很，实际是通过周遥控冯。周道如真是嫁“狗”随狗，二人共同为一个主子所驱使。

陆荣廷抢亲

从背面去看陆荣廷，其身材魁梧，肩阔腰圆，好一副英雄气概。而正面视之，其貌却不扬：他颧骨特别的窄而长，双眼深陷，鼻梁直削，好像是人工用刀斧砍削而成装上去的；他的下巴向前凸出约有一寸长，好像明太祖朱元璋一样。就是这样一个绿林强盗出身的丑大汉子，其内室却有着一个貌美如玉的妻子，究其来历，原来是陆荣廷抢亲抢来的。

陆荣廷，原名陆亚宋，又名陆阿宋，字干卿。原为广东肇庆人。1865年出生。自幼孤寒，五岁丧母，由其外祖父母收养。不喜读书，生性胆大妄为，少年即铤而走险，曾遭官府悬赏缉拿。他在肇庆安身不住，便纠合一些无赖少年，潜入广西武鸣山一带落草为生，打家劫舍，以“杀富济贫”相标榜，一举成为武鸣山寨里聚义厅上坐北朝南、发号施令的一名山大王。

陆荣廷落草的地方，靠近龙州（即今广西龙津县）。当时龙州河上有一霸，名叫谭亚雄，以贩卖私盐为生，是远近闻名的水路强人。

谭亚雄早年丧偶，身边仅有一子一女，其儿子名叫谭浩明，性情猛烈如火；女儿长得如花似玉，是谭浩明的姐姐，人称谭大姐，知道她的人都说她像平剧《庆顶珠》中的萧桂英。她身手矫健，精明强干，且有一身好武艺，母亲去世以后，一直跟随父亲在龙州河上飘泊。由于出身的特殊和所处的环境奇特，谭亚雄之女虽过了花信之年，依然是小姑独处。这父、子、女三人平日都生活在一条大船上，飘游无定，四处为家。这龙州河上到处都有谭氏的徒子徒孙，龙州河两岸是谭家的势力范围，谭亚雄的大船有特殊的标记，谁见了都主动避让。

有一天，陆阿宋带着自己的几个亲信随从微服乘船去龙州，傍晚才到达，将船停泊在码头边，旁边正好停着一条大船。陆荣廷很少在龙州河上出没，因此不知道旁边的大船便是水上大王谭亚雄的船。船停靠码头以后，命身边的弟兄上街去沽酒买菜，准备在船上好好吃喝一餐。吩咐停当，闲着无事，走出船舱来到船头。站定以后，抬头一看，就在隔壁的大船上有一美貌女子正在忙碌着，打水洗菜，两条船相隔仅有一丈多远，那女子的面貌看得非常真切。这一看不要紧，可使陆荣廷看呆了，陆暗自吃惊，心里思量着：我平生见过的女子不在少数，但像这么漂亮的女子还是第一次见到。于是便动了心，目不转睛地注视良久。说来也真凑巧，这时的谭大姐正抬起头来，无意回眸一看，看见旁边的船头上站着的一个人在目不转睛地盯着自己，再细细一看该人的这副嘴脸模样，忍不住笑了起来。谭大姐的回眸一笑，使陆荣廷误以为自己受到了佳人的青睐，于是便神魂颠倒起来，也回报一笑，同时也越发注视着对方，一直到夜幕降临的时候才回到船舱。晚饭后百般无奈地躺在铺上，两眼直视舱顶，眼前浮现的是傍晚在对面船头见到的两人倩影，头脑中也胡思乱想起来。辗转反侧，不能入眠。天刚亮，他便起身走出船舱，见那条大船已驶离码头而去。他茫然若有所失，即叫醒随从心腹，上岸去打听那条大船是谁家的，船上的姑娘又是何人。陆荣廷还把船和人的特征都对随从心腹描述了一番。没多久，随即便回船向陆荣廷报告说：“你见到的那位姑娘，是龙州河上盐霸、水上大王谭亚雄的千金，是一个谁都惹不起的人，有人说，谁要是多看一眼，被谭家父子发现部有可能惹出祸来。”

陆荣廷一听是谭家千金，为之一惊。他是早听说过谭亚雄的威名，自己一个草头王是不能和大盐霸相比的，料想遣人说媒提亲去把谭大姐娶过来是

没门的事。可是谭大姐的美貌已使他神魂颠倒。当时他口中不说，心中却在不停地嘀咕：“我陆阿宋只要想得到的东西，一定能得到它！”最后决定：一定要娶这位大名赫赫的谭亚雄的千金做押寨夫人，办法只有一个——抢亲。当时广西一度有抢亲陋习，贫家子弟因拿不出彩礼聘礼，不能明媒正娶，便纠集几个身强力壮的男子，把姑娘从娘家抢来完婚（对方一般都是原来定亲的对象，或是男女双方私定终身的女子），造成既成事实。女方父母见生米已煮成熟饭，哭闹一场了事。当然也有乡间豪强，倚仗财势，只要是看中谁家闺女，不论对方及父母同意与否，便派人抢来逼其成婚。有时甚至大打出手，闹出人命案。

陆荣廷主意打定，也顾不得来到龙州，该办的事还没有办，一声招呼：“马上回山寨。”众随从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又不敢细问，只好前呼后拥地跟着山大王离船上岸，循陆路奔山寨而去。陆荣廷回到山寨，把几个把兄弟全部召来，附耳相告其欲抢谭亚雄女儿做押寨夫人的打算，大家听毕大喜，一致赞同，立即各自分头进行准备。

谭亚雄的家船，每天天刚亮照例便起锚出行，每当夕阳西下，便帆归泊岸龙州。这时的谭大姐便提篮上岸，沽酒买菜，回到船上为辛苦了一天的父亲和弟弟做晚饭。天天如此，几乎没有例外。家船很少在外地停泊过夜，谭家父女也很少离船上岸。

1893年9月的一天，天气晴好，谭大姐照例提着篮子来到街东的盛和酒肆。酒肆掌柜立即迎上前来打招呼：“谭大姐，您来了！”她点头还礼，从篮子里取出酒壶往柜台上一放，右手伸入口袋准备掏钱。就在这时，突然从酒肆的门外闪进一个大汉，黑布蒙面，窜到谭大姐的身边，右手将她拦腰一抱，左手拿着一张事先准备好的大膏药，往她嘴上一贴。这样一来，谭大姐的右手还在口袋里抽不出，左手提的篮子掉到地上，浑身的武艺无法施展，嘴巴被膏药贴得牢牢的，想喊救命也张不开口。突如其来的袭击把酒肆掌柜给吓呆了。这蒙面大汉就是陆荣廷，他力大无比，将谭大姐往肩上一背，拔腿就跑，快步如飞。谭大姐在他背上拼命挣扎，手脚并动，乱打乱踢，陆荣廷全然不顾，只是一个劲地拼向往山上飞奔。酒肆门外的几个人各自从腰中取出事先准备好的鞭炮，跟随蒙面大汉，边跑边燃放起来，劈里叭啦，一路响个不停，沿途三三两两的人原来都是陆荣廷预先设伏的弟兄，一见陆荣廷背了人来，也前呼后拥地跟着跑个不停。通往山里的路上顿时热闹起来，街边路旁的人看到这种情形，以为是一般贫家子弟抢亲，没有人出来干预，只是拍拍巴掌、看看热闹而已。

谭大姐是盛和酒肆的老主顾，每天都要来沽酒一次，上上下下都是认识她的，更知道她是赫赫有名的谭亚雄的千金。掌柜的亲眼看着她被人抢走，先是呆若木鸡，惊魂稍定以后，立即奔出店门，快步跑到河边，到谭家船上去报信。船上此时只有谭浩明一个人在，掌柜的便一五一十地将谭大姐被抢的经过情形告诉了他。谭浩明生就一个火爆脾气，一听说姐姐被人抢走，顿时七窍生烟，咆哮如雷。问明了强人的去向，立即提上家伙，跳上岸来，顺着掌柜指引的方向飞奔而去。

陆荣廷背着谭大姐，跑了一阵，已是气喘吁吁。正准备放慢脚步，歇上一歇，忽听到后面有人喊叫，料是有人追上来了。他一面布置几个弟兄断后，一面加快脚步跑了起来。他料想，凭着自己体力过人和熟悉道路，又有几十个弟兄接应，来人是不可能追到他的。但他也知道不能麻痹轻敌，只有回到

山寨，到生米煮成熟饭的时候才算大功告成。因此，他不顾自己满头大汗，背着谭大姐一个劲地奔跑着。背着的谭大姐一路挣扎不停，陆荣廷的双手像钳子一样紧钳不松，谭大姐也深知挣扎无用了，后来只能任其摆布。渐渐地，喊叫声越来越远，后来几乎听不到了，陆荣廷才稍稍地松了一口气。天渐渐地黑了下來，不一会，到了山寨。山寨的弟兄们早已作好了迎接的准备，打开寨门，从陆荣廷的背上接下谭大姐带到屋里。此时的陆荣廷，衣服全汗湿了。同去的弟兄全部回到山寨后立即命令关上寨门，关好所有房门，熄灭全部灯火，各处理伏好哨兵，准备应付万一。

谭大姐定神以后，知道敢于冒险抢她的就是那天在船头见到的丑大汉，远近闻名的武鸣山山大王陆荣廷，她做梦也没有想到船头的回眸一笑会引出今天的结果，命运竟是如此无情地在捉弄人，今天既被抢来，纵然有天大的本事也是无济于事了，因此也就顺从了陆荣廷。

谭浩明一边追赶，一边叫骂，心急如焚。通往山寨的路曲折崎岖，对一个在船上长大的人来说简直无法行走，高一脚，低一脚，越走越难走，和前面的人距离越拉越大了。但他不灰心，还是拼命地追赶，终于找到了陆荣廷的山寨。来到寨前，只见一片漆黑，全无灯火，毫无声息，无法得知姐姐在哪个屋子里。他站在寨门外暴跳如雷，顿足捶胸，破口大骂。骂了好一阵子，没有人出来答腔。谭浩明一人在寨外干着急，他急得要砸开寨门，冲进寨去，逐个房间去查找。这时，只见一排房子中间的屋子房门吱呀一声开了，透出亮光，走出一个人来。谭浩明正要冲上前去，捉住那人帮他去找他姐姐，只听那人开口说了话：“弟弟，我决定留在山里了。你不要再叫骂了，你好好地回去吧。明天我回家去看爹爹。”谭浩明一听话音，正是自己的姐姐，说的是劝他好好回家的话，一时被惊呆了。他怔了半晌，只好转身回去。

第二天，陆荣廷备了几份丰厚的礼物，和谭大姐双双对对，到谭家去回门认亲和谢罪，谭亚雄见木已成舟，女儿本人也顺从了陆荣廷，只好顺水推舟，认了这个事实上的女婿。谭浩明满腹怒气未消，屈于爹爹的压力，也勉强和陆荣廷见了面，总算两家成了一家人。

自此以后，谭大姐也就真正做起了押寨夫人来了，她掌管着山寨内的事务，与陆荣廷一起发号施令，有时也随队出动。日子过得倒也自在。龙州的水陆两路强人，成了一家，翁婿郎舅也就合了伙，声势更显赫了。陆谭合流，水陆并进，没本钱的买卖越做越发达，陆荣廷的队伍也越来越壮大。谭浩明后来也离船上岸，到陆荣廷营中任职。陆荣廷归附了清廷以后，先后出任清军分统、广西提督。辛亥革命时宣布广西独立，被举为广西副督、都督。1916年护国军兴，陆荣廷自称为两广护国军总司令，接着又兼并了湖南，一举成为桂系军阀首领，统辖粤、桂、湘三省，所部由原来的2个师扩充到7个军，显赫一时。于1917年参加孙中山在广州成立的护法军政府，被选为元帅。但陆荣廷野心勃勃，后勾结政学系改组军政府，成立七总裁体制，陆荣廷为七总裁之一，这时的谭浩明被任命为粤桂湘联军总司令。

1921年5月，孙中山先生就任非常大总统，6月18日对广西下达了总攻击令。陆荣廷被击败，携妻谭大姐先走越南，后赴上海，在黄浦滩寓居六七年，于1928年抑郁而死，终年73岁。次年归葬于广西武鸣山区狮哮山上。当年的山大王从此便永远和武鸣山作伴。

（第53页为陆荣廷照片）

顾维钧的“桃花运”与“官运”

民国时期国内政局几度沧桑，人事代谢，而顾维钧这位职业外交家却始终站得稳，兜得转，堪称官场“不倒翁”。这其中的缘由不是三言五语所能尽述。不过据说跟他生就一副漂亮的面孔不无关系。

谈到他的漂亮，那是名不虚传。到了他已近花甲之年，还是生得面如傅粉，娇嫩有似孩儿面。时人有这样的评价：梅兰芳号称美男，但只是“妖形的美”；而顾维钧却独具柔和的男性美。加上他能言巧语，自然讨人喜欢。因此，一生在婚姻场合中，总是交桃花运，无往而不胜。又靠了桃花运，踏上政治舞台，赢得了飞黄腾达的官运。他的得意，与他一生三次婚姻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

第一次婚姻使他成了留美博士

顾维钧的父亲叫顾晴川，于光绪末年，由家乡江苏嘉定来到上海，当了上海道尹袁观澜的师爷。顾晴川本是青衣一衿，家境清寒，为生活计，只得到上海来作小吏。

那年顾维钧只有12岁，长得眉清目秀，跟了父亲来上海读书。不久，便考入南市育才中学。

当时同在袁观澜幕府的，还有一人，叫张衡山。此人的文字修养不及顾晴川，但他有一种罕见的本领，就是能看相。道尹衙门中的大小官员，不少人他都看过，据说十分灵验。那时袁观澜之子袁履登和顾维钧同在育才读书，两人很要好，课后常一起在衙门里玩。张衡山说，这两个孩子都非等闲之辈，惟履登不正，将来恐难有善终（后沦为汉奸）；维钧将来则一帆风顺，富贵双全。张衡山就常常买些点心给他们吃，但内心真正喜爱的只有顾维钧，对于袁道尹的儿子，不过敷衍而已。

张衡山膝下有一娇女，与顾维钧年龄相当，张很想得东床快婿，就托人做媒。从当时二家的景况看，张较顾好得多，况且张衡山又是袁道尹的姨表兄，晴川觉得这门亲事有点高攀了，岂有不乐意之理？维钧那时年龄还小，自然没什么意见，就由双方家长订了婚。

维钧在育才毕业后无力升学，晴川打算让儿子学习商业，并且已经向一家钱庄讲妥了。张衡山知道此事后，大加反对。他认定维钧必可造就，乃资助维钧入上海圣约翰大学。这是一所贵族学校，耗资甚巨，张衡山仍不惜工本。维钧在圣约翰毕业后，张又卖掉一部分祖产，供给他赴美留学。顾为人聪明，在校成绩名列前茅。回国时适逢民国初建，留美生在国内甚为吃香。维钧一到上海即去拜见岳丈大人，衡山大喜，设宴招待。

席间，维钧竟向衡山提出要见见未婚妻。那时风气初开，大家闺秀不能抛头露面。虽然父亲已经应允，女儿却羞答答地躲在房内，死也不肯出来。顾维钧大为失望，他觉得他的未婚妻太不大方，将来不能在交际场中显身手，配不上他这位留美博士，顿时兴趣索然，闷闷地喝了两杯酒，就告辞了。据说，顾所以亟亟一见未婚妻的原因，是因为他听说未婚妻的裙下，是一对三寸金莲，有点不时髦了。

当了唐绍仪的快婿荣任中国驻英公使顾维钧回同不久，就由他的岳父张衡山介绍，北上去见唐绍仪。

唐绍仪时任外交总长，顾维钧以留美博士的资格、在唐手下当了一个外交部三等秘书。他少年翩翩，公余出入于达官贵人的娱乐场所北京饭店舞场。

一个偶然的机，他邂逅了唐绍仪的女公子玫瑰小姐。玫瑰小姐没有出过洋，对外洋向往已久，所以她平时非留学生不交。顾维钧的美貌，更打动了她的芳心。自此以后，二人形影不离。有了这层关系，顾维钧开始步步高升，简直像乘直升飞机一样。每提出一项要求，唐小姐就死缠着唐绍仪，不怕她老子不答应。顾在北京二年，官已至外交部情报司长了。

远在上海的张衡山高兴得很，以为得此乘龙快婿，证明他的看相功夫已列了家。于是函电顾维钧回上海举行婚礼。顾置之不复，后来张衡山终于得知他和唐小姐的一段情史，把老脸都气黄了，并写了一封信给唐绍仪痛责顾维钧，请唐将顾送回上海。唐绍仪阅信后，勃然大怒，当即把顾叫来训斥了一顿，令他立即返沪。顾虽然不愿离开北京，但受不住良心的责备和亲友的劝导，只得收拾行李，预备南下。

事情马上被玫瑰小姐知道了，哭哭啼啼地跑到父亲面前道：“孩儿若不能和维钧结合，一定削发为尼！”一定要父亲出面干预此事。其时，唐绍仪已晋升为国务总理，终觉得不该凭着自己的权势，去强夺人家的女婿，没有答应。唐小姐仍不罢休，为了示威与恐吓，跑到了北京郊外的白云庵，并叫人通知她父亲说：已择期落发，唐绍仪仍未理睬。女公子见此计又不成，再生一计，她又回到城里，使人通知她父亲，说再不答应她的要求，她只好到八大胡同（旧时北京娼妓集中区）去做生意，并且挂上现任国府总理小姐玫瑰的金字招牌。这一记闷棍，果然把唐绍仪打昏了。他立刻请回了自己的女儿，宣布“无条件投降”。

以总理的权势，干预这样一件区区小事，何须费力？他打了一个电报，给淞沪护军使（警备总司令）何丰林，叫他负责办理顾维钧退婚一事。何丰林原是一个老粗，奉到国务总理的命令如何敢怠慢？于是亲自带了百名士兵，跑进张公馆，找出了张衡山，逼他立刻写退婚书。衡山向来不畏强暴，愤然地对何丰林说：“顾维钧不是东西，我当然不要他做女婿，退婚可以，但我不能受你的威逼，你带了大兵包围我的住宅，太侮辱我了。”何丰林拍桌子大声地直嚷：“你不退婚，我公事上怎么交代？我官做不成，和你拚命！”此时，衡山的小姐，顾维钧的未婚妻，突然勇敢起来，跑出来对父亲说：“爸爸退了婚。我们认错了吧。”何丰林兴高采烈地把退婚书拿走了。衡山长叹一声：“我只会看相，不会看心。”不久便抑郁而死。张小姐万念俱灰长斋念佛，在陆家观音堂落了发。1933年，顾维钧再度出任国民政府外交部长，在上海知悉张小姐生活清苦，特地写了一封忏悔信，附送一笔5万元的款子，派人送到陆家观音堂。张小姐把款子和信原封退还，她修行20多年，已到了不动凡心的地步。此是后话。

张小姐落了发，唐小姐自然可以不当尼姑了。在何丰林把退婚书专人送到北京后，不到一个月，顾、唐二人便在北京饭店举行规模宏大的婚礼。郎貌女势羡煞了多少青年男女！从此，顾维钧在北洋政府中的政治地位，又更稳了一层。不久便被派往伦敦，充任中国驻英公使去了。

“一镑缘”赚来五百万镑嫁钱顾维钧成了国民政府红人顾维钧带着他的这位新婚夫人，在伦敦交际场中，出足了风头。可惜好景不长，这位玫瑰女士也许是因为交际过多，精力耗尽，不多久便香消玉殒了。

顾维钧在伦敦本是风流人物，悼亡不久，又和伦敦华侨糖商黄某的女儿恋爱上了，很快就到了形影不离的地步。黄某为英伦华侨第一巨富，死时积财500万镑。他只有一个女儿，长得并不漂亮，可是华美的衣着、贵重的首

饰，把她打扮得使任何男人都要动心。她嫁过人，前夫是英国的一位爵士，结婚不久便死了。高贵的门第，关不住春色，她仍旧出入于豪华的交际场所。早在唐小姐未死之前，她对顾维钧已是种下了相思，据说日夜祈祷着唐小姐早日夭亡。乃知天从人愿，她便狂热地追起顾维钧来。那时顾还年轻，虽羡慕她的豪富，但不满于她的容貌，那黄小姐却不耐再等，生怕顾维钧为旁人夺去。有一天晚上，她老练而坦白地对顾说：“我的金钱力量，可以保证你事业的成功，我们来开始合作吧。”

顾维钧对这个女人，总觉得中吃不中看，仍旧有点犹豫，当时虽未拒绝，亦未慨然应允。翌日，他找了一位英伦有名的星卜家，出了一个英镑的酬劳，为他卦占这门婚姻的后果。卦占结果，认为佳偶天成，大吉大利。顾意始决，二人在伦敦结婚，时人称为“一镑缘”。

顾维钧付出一镑算命钱，却收进了500万镑随嫁钱。依赖金钱的力量，回国之后，很快地升任外交总长。北京政局此起彼落，而顾则各方面都有拉扯。一时失败者，顾予以接济，来个“烧冷灶”，如失败者重新上台，顾当然可以更红起来了。不数年顾要组阁，事前有人问章士钊说：“顾少川（顾维钧字）要组阁，你看可能成为事实吗？”章士钊很痛快地答：“以顾夫人的多金，少川要当总统也不难，岂仅一个国务总理！”未几，顾少川果然组阁，金钱万能，章士钊算是看透了。

北洋政府垮台以后，顾维钧遭到国民政府的通缉。他逃到国外，寄居了好久，本可以从此过隐居生活了。但他官瘾未过足，就叫他夫人回国活动。起初，宋子文夫妇不睬她。据说，后来顾夫人乃以重礼敲门，功夫不负有心人，终于获得宋氏夫妇的欢心。不久，顾维钧回国，部长、大使又不落空了，又一次成为中国政界的红人。

状元与“绣圣”的一段恋情

“谦亭”恋

清末民初，苏州出了个刺绣圣手，名叫沈雪君，她于清光绪元年出生于苏州海宏坊。沈家守着一间笺扇庄，家道小康。一双柔婉芳洁的姐妹花，承欢在父母膝下，不但能拈针刺绣，亦能执笔为文。15岁时父亲去世，母女三人守着一间笺扇庄，倒也衣食无缺。

沈雪君20岁上嫁给了浙江山阴县籍举人余兆熊。夫妇郎读女绣，香闺静好，相对吟哦并研讨绣艺，使得沈雪君绣品日益精进，真可谓纤指生春，功夺造化，一时间大有凌驾“露香园”顾绣之上的态势。

10年光阴过去了。光绪三十年（1904）慈禧太后70寿辰，沈雪君在夫婿的怂恿下，精工绣制了山水花卉佛像法画各四幅，送进宫中祝寿。慈禧看到这些光彩耀目的绣屏，心中大为高兴，于是召见、赐坐，温语奖勉，备致爱怜之意，并颁赐“福、寿”字。为志恩荣，余兆熊改名“余福”，沈雪君更名“沈寿”。清廷还设立了“刺绣传习所”，夫妇双双作了总提调及总教习。

不久，适逢意大利皇后诞辰，沈雪君奉命绣了一幅肖像作为朝廷贺礼，丹翠飞动，色泽润朗，获得意大利皇后的极度赞赏，称誉沈雪君为“世界第一艺术家”。至此她的大名举世皆晓，各国争相邀请，先后出访日本、意大利、法国、美国及巴拿马等国，均受到热烈欢迎。谁知好景不长，慈禧与光绪先后去世，“刺绣传习所”也无疾而终，丈夫又讨了姨太太，京城待不下去，沈遂迁居天津授徒课艺为生。

沈雪君困居津门的消息，传到了南通的实业大王张謇的耳朵里。先是张謇与沈雪君曾有一面之缘，复以实业家的眼光见到刺绣事业的远大前途，乃准备开办一所“刺绣学校”，派人前往天津邀请沈雪君前来南通主持一切。于是，余兆熊夫妇带着小妾及一子欣然来到距故乡不远的南通。

此时，沈雪君已是40初度，由于皮肤白皙，身材窈窕，举止娴雅，加之未曾生育，望之犹似绰约少妇模样。63岁的张謇，心仪已久这位中国传统式的才德丽人，如今近在咫尺，不免心旌摇曳，难以控驭。但毕竟是各具身份的人，唯有在不着痕迹中竭力照顾，甚至把豪华的“濠阳小筑”中的“谦亭”，作为沈雪君的下榻之处。从此，开始了他们情意飘渺的一段“谦亭”之恋。

绣发情

沈雪君住在“谦亭”，丈夫和姨太太另居它处。每当花晨月夕，自不免有孤寂之感，曾有《垂柳》诗云：

晓风开房送春色，垂柳千条万条直。

镜中发落长满梳，自怜长不上三尺。

垂柳生柔荑，高高复低低。

本心自有主，不随风东西。

沈雪君多愁善感，心细如发，张謇对她的关心与照顾，骨子里所包含的爱怜与倾慕之意，她岂有不知之理？好在慕名前来习艺的人甚多，她每天对学生们口授针法，夙夜从公，忙得不亦乐乎。此外还要照顾丈夫的饮食起居，以尽妻子之道。她的《垂柳》诗，透露了心中的孤寂，但也表明了她是名花有主之人，不可能作出越礼违规的事情来。

当时，摄影还是时髦的玩意儿，张謇说是要把“绣圣”的作品拍下来，

印刷成册以广流传，于是征得沈雪君的同意，请来了摄影师，除了拍摄她的刺绣精品，同时摄取了沈雪君行卧起坐的许多镜头。张謇有诗记述“谦亭摄影”云：

记取谦亭摄影时，柳枝婉转绾杨枝。
不因着眼帘波影，东蝶西鹞哪得知。
杨枝丝断柳丝长，旋绾旋开亦可伤。
要洗一池烟水气，长长短短覆鸳鸯。

诗中的杨枝柳枝、鹞蝶鸳鸯，都是十分暧昧的字眼。沈雪君虽然早已明白感受到张謇的深情厚意，偶尔也不免为之怦然心动，然而仔细琢磨，究竟已是有夫之妇，再说年事已近衰暮，哪里还有兴致去玩这些少年游戏。于是写了一首《奉和啬师谦亭摄影》云：

池水依依岛树深，病余扶槛恋清荫。
谁知六尺帘波影，留得谦亭万古心。

张謇与沈雪君的一唱一和，很快传到余兆熊的耳朵里。是可忍孰不可忍？硬逼着沈雪君辞职返回苏州故里。沈雪君没有答应，余兆熊一气之下便带着姨太太回到苏州。而沈雪君原本就十分虚弱，此番加上人事及感情上的折腾，终于病倒在床。张謇三天两头前往“谦亭”探病问安，并不惜花费巨资遍请中外名医来为沈雪君医治，怜爱之情，溢于言表。沈因感其情，乃请张謇在一方白缎上大书“谦亭”二字，强支病体，用自己的秀发作线，绣成凸凹分明、意象飞扬的一幅佳作致赠张謇，以作永念。张謇大为感动，曾有诗云：

枉道林塘适病身，累君仍费绣精神。
美意直应珠论价，余光犹压黛为尘。
感遇深情不可减，自梳青发手掺掺。
绣成一对谦亭字，留证雌雄宝剑看。
黄泉恨

沈雪君在南通的5年多时间里，差不多半数以上都在病中，后来到了自己都没有信心治愈的地步了，因而心绪萧索，消极至极，咏出这样的诗句：

中元风物是中秋，扶病看灯拜月休。
叹息明年人在否？两行烛泪替人流。

这一切，张謇看在眼里痛在心里，除了随时前往病榻探视慰问外，倘因实在事忙，也不忘派人致送短筒与盆花。特别是为了“重其艺而虑其失传”，乃以较多的时间及精神，亲自记录沈雪君口述的刺绣心法，反复咨询，不厌其烦。讲讲停停数月之久，居然编出了一部《沈寿绣谱》，使得这位针神绣圣的绝艺得以流传后世。其中有一段话，极精采地阐发了沈氏绣法之神妙：

我之绣法，非有所受也，少而学焉，长而习焉，旧法而已。绣者，像物也，既悟绣以像物，则物自有真，当仿其真。仿真之道，曰潜神，曰凝虑，时时以新意运旧法，以旧法发新意，于是渐有所得，久而久之，顿觉天地之间，千形万态，但入我目，无不入我针，亦即无不入我绣矣！

沈雪君患的是慢性肝病，浮肿日甚一日，后来心脏与肾脏病并发，中外名医会诊无效。终于在1921年5月3日晨辞世，终年48岁。余兆熊在苏州听到了消息，仍是怒气未消。年届占稀的张謇，老泪纵横，悲不自胜，在南通城南10里的黄泥山东南脚营造墓穴，亲书墓碑曰：“中华美术家吴县沈雪君女士灵表”。旁缀：“通州张謇立”。南通各界均前来悼祭及送葬，极尽哀荣。

熊凤凰六六娶娇妻

1935年2月10日（星期日）上海《申报》及沪上各家大、小报纸报道：北京政府时期的第一任财政总长、袁世凯执政时期曾出任过国务总理的熊希龄，剃去了将近一尺长的冉冉长须，与复旦大学教授毛彦文女士于2月9日下午3时在上海西藏路慕尔教堂举行了婚礼。新郎66岁、新娘33岁，数百名亲朋好友前往祝贺。场面壮观，妙趣横生。熊、毛二氏，于当日下午6时在北四川路的新亚酒楼大摆筵席，宴请宾客。报界为此大发议论，云：以近古稀之龄，奏凤求凰之曲，九九丹成，恰好三三行满。登朱庭祺之庭，睹毛彦文之彦，双双如愿，谁云六六无能？

新婚之日，熊希龄得意至极，撰《定情曲》一阕：

世事嗟回首，觉年年饱经忧患，病容消瘦。我欲寻求新生命，惟有精神奋斗！渐运转，春回枯柳，楼外江山如此好，有神针细把鸳鸯绣。黄歇浦，共携手。求凰乐谱新声

奏，……天作合，得佳偶。

熊希龄于1870年出生在湖南凤凰县，故又别称熊凤凰，16岁时便中了举人，19岁时中进士，21岁点了翰林，和张謇为同榜。戊戌变法中因和江标等人合力推行新政，触犯了慈禧太后，慈禧下谕：“候补四品京堂江标、庶吉士熊希龄，护庇奸党，暗通消息，均著革职，永不叙用，并交地方官严加管束。”熊此后便留学日本，并赴欧美游历，后又步入政坛。清朝末年，曾任东三省财政监理官、奉天盐法道等职。民国建立后，被举为财政总长、热河部统、国务总理等。后退出政界，致力于社会福利事业，曾任世界红十字会中华总会会长之职。1937年12月25日因心脏病突发而去世，享年68岁，距与毛彦文女士结婚仅2年10个月。

熊希龄元配廖氏，成婚不久即暴病而死。

熊希龄的老师、湖南沅州知府朱其懿，对其特别器重。见其新婚丧妻，深为同情，即作主将同父异母妹朱其慧许与熊希龄，过去的师生关系成了郎舅关系。

朱其慧毕生提倡平民教育运动，且热心于慈幼恤贫事业。她创办的北京香山慈幼院规模较大，成绩显著。然而不幸于1931年3月25日患脑溢血身亡，终年仅55岁。

朱其慧去世时，熊希龄已58岁，一度无续弦再娶之意，独自鳏居了几年。孤独的生活使他深感内助无人之不便，特别是后来不断生病，更觉鳏居之苦。在朋友的劝说之下，始有续弦之意。多方牵线，总没有物色到理想、适合的人选。有一天，朱其慧的族亲朱庭祺到熊府向熊希龄谈起毛彦文女士，问他行不行。

毛女士当年32岁，系美国密西根大学教育学院毕业生，完成学业回国后历任复旦大学、大夏大学和暨南大学教授，因与熊希龄的内侄女是同学，以前常到熊家来玩，熊希龄很早就认识她了。朱庭祺一提起毛女士，熊便认为很适合，当即写信向毛彦文求爱，又托朱庭祺去说合。不几天，熊希龄收到毛女士的回信，信中谢绝了“老伯父”的求爱。接到回信后熊希龄的求爱之心几乎吓退了一半。但他不灰心，再次写信给毛。毛女士第二次回信拒绝，不过信中称熊为“伯父”而没有了“老”字。熊希龄见有所突破，又鼓足勇气，紧迫不放。情书封封，笔飞墨舞，翰林风味，跃然纸上。芳心终于在强

大的攻势下为熊所攻占，毛彦文竟然接受了熊希龄的求爱，同意嫁给他。熊希龄得知这一消息之后高兴得跳了起来，很快与之商定择日结婚，毛女士只是提出了一个条件，要求熊希龄把胡子剃光。熊氏欣然同意，当天就把长须剃去，顿时觉得年轻了很多岁。双方商定，{ewc MVIMAGE,MVIMAGE,!09800570_0071-1.bmp}婚礼定于 1935 年 2 月 9 日在教堂举行，为使婚礼进行顺利而不出差错，2 月 8 日下午 2 时半，他们便到教堂去进行彩排。熊希龄身穿蓝袍黑褂，精神焕发，毛女士略加打扮，越发显得庄重大方。证婚牧师朱葆元亲临现场导演：入场、行礼、宣誓等礼仪一项不漏地反复训练多次，直到熟练为止。

66 岁的“老伯父”娶了 33 岁的“贤侄”为妻，无论何时何地，总是奇闻一桩。亲朋好友赠联、赠打油诗不在少数。郑洪年送了一幅对联高悬堂上：

儿孙环绕迎新母

乐趣婆婆看老夫

崔通约送的对联云：

老夫六六新妻三三老夫新妻九九；

白发双双红颜对对白发红颜眉眉。

沈尹默的对联颇为引人：

且舍鱼求熊，大小姐构通孟子。

莫吹毛求疵，老相公重作新郎。

在新婚喜宴上，老相公熊希龄应亲友的要求，谈了他的新婚感想，他说：“各位所说谓我已老，殊不知所谓老少，不能单以年龄为准。老年人精神好，环境好，意志并不衰老，也可以和少年人一样的结婚。假如一个青年人精神不好，意志颓唐，时想自杀，他虽然年轻，亦可谓之衰老，那就不必结婚。”在座的人对他的这种论调颇感可笑。

然而，自然的规律是任何人都无法抗拒的。熊希龄虽然认为自己精神不老，但肉体的老衰则是事实，熊毛二氏结婚 2 年 10 个月，熊心力衰弱而突然病逝于香港，时为 1937 年 12 月 25 日。毛彦文悲痛万分，曾撰写《沉痛的回忆》一文，叙述了自己才当新娘便为遗孀的哀痛心情，文中写道：“际此乱世日亟，烽火遍地，先生得长眠不视，未始非福。但我还要痛苦地活下去，缅怀前情，掩涕不已，来日大难，将何避免？”

（第 71 页为熊希龄与毛彦文合影）

马君武三走“桃花运”

马君武是民国早期政治舞台上的一位活跃人物。1881年生于广西桂林，1905年7月加入中国同盟会。曾先后赴日、德留学。中华民国建立，出任临时政府实业部次长，以后历任护法军政府交通部长，孙中山非常大总统府秘书长，广西省长，段祺瑞内阁司法总长、教育总长，广西大学校长等职。其文采风流冠于一时，后人传为佳话。

穷书生仰息美人芳泽

马君武九岁丧父，家道中落。其母一心望子成龙，为人做些针线活供其读书。马君武矢志苦读，心无旁骛，一心求个功名。1898年，清廷废除科举，不得已进了原台湾巡抚唐景崧办的体用学堂，专读英文、算学。1900年他从桂林千里迢迢赴广州求学，攻读法文。因生活拮据，晚上常在街灯底下自修。饿了就以野果莲实充饥。就在马君武束紧裤带苦读时，他陷入了初恋。

广州多宝大街有一所由美国长老会开设的柔济医院。一次，马君武听说医院福音堂里有一位新派女性常在那里阐扬新学，批评时政。怀着强烈的求知欲和好奇，马君武专程去听了一讲。听后便被深深吸引。演讲者的新鲜论点令他折服，演讲者的口才及风姿更令他叹服，顿生倾慕之心。此后，他几乎天天都去福音堂。这演讲者不是等闲之辈，她是素有“女中梁启超”之誉的辛亥女杰张竹君。张竹君毕业于夏葛医学堂，毕业后靠家庭资助开诊所，悬壶（典出《后汉书·费长房传》，后人常称行医为“悬壶”）济世。由于她在医院福音堂议论时政，提倡新学，吸引了广州一批热血青年。她亭亭玉立，风姿嫣然，加上天赋聪明，口齿伶俐，性格外向，又擅长交际，早成为一些男子追求的目标。就连已有妻室的胡汉民也为之动情。张竹君看透了夫权至上的封建纲常，抱定了独身主义。但后来禁不住她的好友卢少岐拚命追求，私下放弃独身主义，答应了卢的求婚。当马君武主动接近张竹君时，张与卢已在讨论两人的嫁娶了。张竹君与马君武结识以后，她并不因马君武是一个穷学生而有丝毫轻视，这使马君武颇为感动。随着交往的加深，张竹君对这位既通外文、又美于词章、好学不倦的穷学生十分钦佩，言谈中流露好感。马君武受宠若惊，迫不及待地向张竹君表露自己的由衷爱慕。可惜落花有意，流水无情，张竹君已与卢少岐有婚约在先，她待马君武只有纯正的友谊，从无男女两情之相悦。马君武空有一厢情愿，仍痴情追求。不料这一来，卢少岐醋劲大发，公然视马君武为情敌，不时相斗。张竹君夹在中间左右为难。不久，卢少岐东渡日本留学深造。马君武一看情敌远走异国，大好时机来了。一天，他独自登门拜访张竹君，两人交谈许久，彼此心照不宣，张竹君终未表态。谈话中，马君武见张竹君使用的一把诗扇放在茶几上，美人芳泽，依稀犹存。马君武趁张竹君不注意，悄悄藏在身上，带回住所。当晚取出赏玩，爱不释手。马君武告辞张竹君后，张竹君遍找那把诗扇找不到，觉得很奇怪，根本没料到会是马君武拿去。谁知第二天，张竹君就收到了马君武的一封法文求婚信。信中言词真挚地叙述了见其扇而想望其人之苦，倾诉了他的爱慕与热恋。张竹君读后感动得直流眼泪。无奈，她与卢少岐已订有婚约，不可能接受马君武的追求。于是她回了一封信给马君武，详细诉说了自己奉行独身主义，无法接受马君武求爱的苦衷。她在信中没有直接说她与卢少岐已有婚约一事，因为她知道那样说的话，马君武心里会更难受。

收到张竹君婉言拒绝求婚的回信后，初涉情海、感情脆弱的马君武受到

深深的刺激。他再也无法静下心来读书，广州市的一切在他的眼里都能引起他伤心疾首。他决定离开广州投身革命。他先去新加坡见了康有为和徐勤等，密谋在广西举事。广西起义失败后，他去了上海。1901年从上海赴日本见到了梁启超和孙中山先生。在他为革命奔走时，仍对张竹君念念不忘，一往情深。当梁启超主办《新民丛报》第一次向马君武索稿时，马君武立即写了一篇《张竹君传》。文章末尾附诗一首，对张竹君颂扬奋至，诗中有二句云：“莫怪初逢便倾倒，英雄巾帼古来难。”“女权波浪兼天涌，独立神州树一军。”当时的《新民丛报》发行遍及海内外，新派人物莫不人手一份，由于马君武这一篇情文并茂的《张竹君传》，使得张竹君的大名不胫而走。但马君武、张竹君两人终于没有再联系。张竹君因资助卢少岐出国而得罪了卢家人，卢家人迁怒于张竹君。从此后，张竹君与卢少岐不通书信，日见疏远，婚约也自然解除。张竹君最终还是走上了独身主义的旧路。

对于马君武与张竹君、卢少岐这一段三角恋，胡汉民知之甚详，他曾酸溜溜地对别人说：“马君武、卢少岐争相追逐张竹君的那一幕可以谓之为‘马驴争獐’。”而冯自由则指责说：“胡汉民的此一说法‘谗而且虐’”。

丧魂魄误中“美人计”

马君武赴日后，日夜苦读。对于一般留日学生要花三年时间才能考取的日本官立学校，马君武只用了不到两年的时间。他考进了日本京都帝国大学工艺化学系，并获得公费。由于国内还有老母亲要赡养，费用就嫌不够，学习之余，他大量为《新民丛报》译书撰文，以图争些稿费来奉养老母。谁知当时主持报纸的康梁师徒因经费问题得罪了捐款人，报纸经费很紧张，稿酬不仅少而且经常拖欠，马君武一气之下丢笔不写。这一来，梁启超着急起来，因马君武是《新民丛报》的一位重要撰稿人，他翻译的文章如《自由原理》、《社会学原理》、《女权篇》、《物竞篇》等都是倍受读者欢迎的。马君武一罢笔，稿源便显不足，主编梁启超一筹莫展。为了骗取马君武的稿子，梁启超精心导演了一出“美人计”。

梁启超有位同学叫罗孝高，广东顺德人，日本早稻田大学第一名中国毕业生，是个保皇党人。他是梁启超的“双簧”搭档。马君武罢笔不久，《新民丛报》上陆续发表了一位署名“羽衣女士”的文学作品，有艳体诗，有小说，还有译著，文字流畅，才华斐然。梁启超还以编者的身份，煞有介事地介绍道：“羽衣女士，吾粤之顺德人也。才貌双全，中英文造诣俱佳，顷在香港某女塾执教。本报得其惠稿，至为荣幸。顷已蒙女士俞允担任本报特约撰述，将其大作，全部交由本报发表。”羽衣女士的诗文及编者活灵活现的介绍，很快引起了马君武的注意。一天，他碰到罗孝高问道：“这位羽衣女士是否其人真的有如其诗文？”罗孝高大肆夸张答道：“羽衣女士漂亮得很，她长得活像生观音一样。”马君武一听，顿时来了情绪，他忙不迭地问：“你见过她吗？果然如此漂亮？”罗孝高哈哈大笑道：“她是我表妹，怎会没见过？告诉你吧，我表妹不久要到东京来留学，漂亮不漂亮到时你见了就知道了。”马君武不知是计，信以为真，他颇为急切地对罗孝高说：“羽衣女士到时，请你为我介绍。”罗孝高满口答应。接着便装出一副热心肠的样子戏弄马君武道：“我表妹要在今年暑假以后才动身呢，距今还有好几个月。不过，我可以告诉你，羽衣女士读过你的文章，叹为天才。她还曾问过你的身世，如果你有意的话，我可以先介绍她和你通讯。你不妨像赠诗张竹君那样，也赠她几首诗，登在《新民丛报》上，她见了必定欢喜。从此你就能和他鱼

雁相通，互诉款曲了。”马君武早已悠然神往，当下就一口答应下来。

第二天，马君武写了一封热情洋溢的信交给罗孝高，由罗孝高转寄给羽衣女士。以后数日，他在激动和不安中等待着远方美人的回音。不久，羽衣女士果然复信一封，复信中对马君武赞扬备至，而且一再表示极愿在《新民丛报》上多多拜读马君武的诗文。马君武欣喜万分，庆幸自己结识一位难得的红粉知己。初恋失败后，本已心灰意冷的心，又被激发得异常炽烈。他诗兴大发，立即写诗大捧羽衣女士，并且日以继夜，拚命撰写诗文译作在《新民丛报》上发表。羽衣女士也毫不甘示弱，频频发表文章。某日，羽衣女士发表了一篇《东欧女豪杰》文章，马君武拜读后大加揄扬，逢人便夸，而且连写几首诗把羽衣女士捧得不亦乐乎。一时间，马君武与羽衣女士借《新民丛报》互相调情、大献殷勤，且有愈演愈烈之势。这一切，使得梁启超、罗孝高乐不可支。他们又暗中窃笑马君武空做美人梦，傻得可爱。

马君武通过罗孝高与羽衣女士通了几个月的信，又给《新民丛报》白白写了那么多诗文，左等右等终不见丽人情影，不免有些着急。待暑假已过完，桂子飘香，日本各学校都开学了，仍无消息。他终于忍不住了，找到罗孝高问道：“令表妹何以姗姗来迟？”罗孝高见马君武一副认真样，心中暗暗发笑，他灵机一动说道：“快了，快了。表妹来信说她就要动身了，某月某日。她从香港乘‘东京丸’号船到横滨。到时候你同我一起去接她怎么样？”马君武闻言大喜过望，他绞尽脑汁，写了几首欢迎羽衣女士旅日诗，代作欢迎词。好不容易到了罗孝高所说的羽衣女士抵日本之日，他拖了罗孝高从东京专程赶到横滨，迎接魂牵梦萦多日的羽衣女士。罗孝高自知不妙，西洋景眼看要被戳穿，他先不动声色与马君武周旋了一番。到了横滨后，瞅准一个空，抽身躲进一个饭店，然后悄悄溜回东京，睡他的大头觉去了。马君武到处找不到罗孝高，便一人在码头傻等，香港来的“东京丸”号旅客全部下完了，根本没见什么羽衣女士。当晚，他气呼呼地赶回东京，深更半夜跑到罗孝高家，一阵猛敲，敲开了罗孝高住处的大门。一见到睡眼惺松的罗孝高，马君武便高声质问：“你为什么瞒着我把令表妹接走，不让她和我见面。”罗孝高见马君武动了气，心知祸闯大了，这出闹剧难以收场。他装死不开口，任凭马君武大发雷霆。等马君武把满腔怒火全部倾吐完了，这才陪着笑脸说：“实在对不起，我老实向你坦白，‘羽衣女士’根本没有这个人，‘羽衣女士’是我的笔名，那些寄给你的诗文信件全都是由我伪托的，目的是想请你多给《新民丛报》写点稿子。”马君武听罢，气得脸色发青，愤怒已极，把罗孝高痛骂一顿。

梁启超与罗孝高为了骗取马君武的稿子，施展“美人计”，玩弄了马君武的感情，实属极不道德。但梁启超毫不以为过，逢人便说如何利用“羽衣女士”骗了马君武的许多篇诗文，弄得留学生界尽人皆知。梁启超还作诗两首，对马君武极尽调谑戏弄。原诗题为《题东欧女豪杰代羽衣女士》：“磊磊奇情一万丝，为谁吞恨到蛾眉？天心岂厌玄黄血，人事难平黑白棋；秋老寒云盘健鹤，春深丛莽殢神螭；可怜博浪过来客，不到沙丘不自知。”“天女天花悟后身，去来说果后谈因；多情锦瑟应怜我，无量金针式度人；但有马蹄恋往辙，应无龙血洒前尘；劳劳歌哭谁能见，空对西风泪满巾。”

多情公子马君武一肚子苦心，只能自己默默咽下肚。

多情郎魂断波茨坦湖

1905年7月，孙中山先生在日本东京召开中国同盟会筹备会，马君武出

席了会议并被大会推定为同盟会章程起草人之一。8月20日，中国同盟会举行成立大会，马君武被选为书记部部长。不久，同盟会机关报《民报》在东京创刊，马君武又奉张中山之命担任主笔。这一段时期，他以诗文宣传革命，具有极强的煽动性，引起了清朝官吏的注意，两江总督端方指名要逮捕他。得此信息，马君武匆匆离日本赴德国柏林大学专攻冶金。1907年，马君武到了德国柏林，借住在一位德国机械工程师菲列德律家里。菲列德律是一位中国通，他曾应清朝政府的聘请，在山东生活过三年，对中国的情形相当熟悉。他认为中国的留学生都是中国的栋梁之材，能够外出留学的人少之又少，尤其是留德学生犹如凤毛麟角，他们学成回国后一定前程无量。所以对马君武很关心，生活上照顾得十分周到。

有房东一家的关心，马君武的留学生活开始得很顺利，渐渐地他忘却了国内所受的种种烦恼及心灵的创伤。心情显得格外开朗，日子过得很快。青年时代的马君武长得一表人才，唇红齿白，温文尔雅，堪称东方美男子。其人品与才学又是留学生中的佼佼者，所以他很快成了菲列德律一家最受欢迎的人，不仅菲列德律夫妇很喜欢他，而且还得到房东小姐的垂青。

房东小姐是菲列德律十分宠爱的独生女，热情、开朗，年龄与马君武相仿。开始，她对父亲接待一位来自东方神秘国度的留学生很不理解，马君武的到来并未引起她太多的注意。随着相处时间延长，她对马君武的了解不断加深，对马君武的才学十分倾倒。慢慢地，她爱上了马君武。马君武对这位日耳曼佳丽早已一见钟情。当时他年方26岁，精力旺盛，虽说房东小姐是外国人，但彩珠朝你抛来，岂有不接之理。于是乎，在留学生生活的空隙时间里，这一对异国情侣常常依偎在柏林动物园的长凳上，泛舟在波茨坦湖里，漫步在树丛中、路灯下。对这一切，菲列德律工程师不仅充耳不闻，还明里暗里地积极促进这桩婚事。原来，菲列德律早就想让马君武做他的东床快婿。马君武得了这么一位德国佳丽朝夕为伴，他的读书生活充满了罗曼蒂克气息。

1911年，马君武读了三年多的书，学完了工科课程，接着又转读农科。同时兼做波鸿化工厂的工程师。不久，辛亥革命爆发的消息传到了德国，马君武决定立即回国。房东小姐得知马君武即将回国，她邀请马君武最后一次在波茨坦湖上泛舟。这一天，房东小姐异常热烈地向马君武大谈她对东方中国的爱慕，大谈她对古老中国的向往，渴望能亲眼目睹。马君武虽然有些迂，但房东小姐的弦外之音还是听得很明白的。房东小姐对自己一往情深，他内心十分清楚，他何曾不想携一位异国女郎一同回国呢？但他自有苦衷，因为早在五年前，他就娶了妻子，现已有了孩子。这些事他没有告诉房东小姐。因此，面对房东小姐的脉脉温情，马君武只能俯视湖水，默无一言。房东小姐见马君武死活不开口，心里又气又恨，真想冲上去与马君武厮打一番。可眼前这个中国穷学生毕竟使她神魂颠倒几年了，她爱他，离不开他。房东小姐实在憋不住，她举起船桨狠狠摔在船板上，大声说道：“你这个混蛋，我要你娶我，你还不明白吗！”说完就伤心地哭了起来。马君武不曾料到房东小姐会这样痴情，他连哄带骗地说：“我是革命党员，曾经被满清官方指名逮捕的人，所以我回国后，处境十分危险。今日中国仍是虎狼当道，四伏危机，我将住何处、如何安身立命都无法确定，怎么能与你一同回到中国呢？我希望你等我三年，三年之内，如果我能获得安定的住所，我一定会来德国接你。”一双情侣就这样挥泪而别。

三年之内，马君武不仅有了安定的住处，也去过外国，但他终于没有把

房东小姐接来中国。

马君武三走桃花运，却三次“败走麦城”。这三次恋爱悲剧对马君武的打击，几乎影响了他的一生。他后来的婚姻生活平淡而又多舛。1906年，他奉母命娶周氏为妻，以后又娶彭文蟾女士为侧室。1922年11月，马君武奉孙中山命将广西省政府移往梧州的途中，船队遭到叛军狙击，彭玉蟾女士中弹身亡。马君武本人于1940年过完60岁生日后不久，因肠穿孔治疗不及时，离开人世。

外交官当修士之谜

1933年深秋，法国巴黎已是寒气袭人。在市区的一所医院里，有一位昏迷多日的比利时国籍的中国太太，平静地躺在病床上，她的病已经无救，她的仆人正在按医生的嘱咐为其准备后事。突然，她醒了过来，微微睁开了双眼，口中喃喃有声，仆人急忙俯身侧耳倾听，记下了她给丈夫的临终遗言：“子欣，我的病大概是没有希望了。亲爱的，你平生一切都对得起我，只是一件事，我认为最不光彩，这件事，不仅对不起我，也对不起你的国家，并且对不起上帝。我死了之后，你最好赶快到比利时从前我学习的学院教堂里去服务，也许能得到上帝的赦免，还可望到天国去。子欣，永别了！”

洋夫人说完，又一次昏迷过去，再也没有醒来，她带着对丈夫的责备，带着不能向丈夫当面口述临终之语的遗憾到天国去了。

这位比利时女人就是曾任袁世凯外交总长的陆徵祥的夫人。子欣，是陆徵祥的字。当陆徵祥得知太太的临终遗言后，痛哭不能成声。他绝饮三天之后，便依照太太的遗言，远赴比利时，进入布鲁日本笃会修道院做了洋和尚。从此不问政治，一心修道。先任修士，后升为司铎。1946年罗马教皇授他为该修道院荣誉院长。一直到1949年死去，他都没有离开过修道院。

是什么力量促使陆徵祥为太太殉情，又是什么不光彩的事使得“堂堂的”外交总长去当一名外国的洋和尚向上帝忏悔呢？

舞池定情

陆徵祥原字子兴，后改字为子欣。1871年生于上海。他的父亲是上海耶稣教会的传道士，因和洋牧师接触较多，关系密切，很早就把陆徵祥送入上海的广方言馆学习洋文。毕业后又进同文馆攻读，时值21岁。以后奉清廷指派，到清廷驻俄公使馆服务。因其外文水平较好，很得钦使的赏识，由学习员升为四等通译官，再升至三品知府衔二等参赞。

当时沙俄宫廷里应酬性的酒会、舞会十分频繁。陆徵祥懂洋文、娴习外交礼节又很善于应酬，所以清廷驻俄钦使每次被邀请时，都带陆徵祥去参加。欧洲列强看不起中国，在沙皇宫廷宴会中对清廷钦使颇为冷落，独对陆徵祥另眼看待。陆徵祥当时少年英俊，谈吐文雅，各国驻俄使领馆人士，因陆徵祥跟其他清廷驻外官员不同，脑袋后没有尾巴一样的辫子，穿着笔挺的西装，英、法语极为流利，而乐于与他交往。陆徵祥逐渐成了沙皇宫廷宴会中的一位活跃人物，博得不少外国外交官夫人的好感，也引起了一位比利时少女的好奇。这位比利时少女就是后来成为陆徵祥夫人的培德·博斐小姐。她当时是一名高中学生，祖、父两代都是比利时的将军，父亲与比利时驻俄公使罗核是亲戚。培德·博斐小姐不顾家人的劝阻，执意跟着罗核到俄国首都读书。学习之余，经常陪同罗核出入国际性的应酬和交际场合。在培德·博斐小姐眼里，古老的中国一切都很神秘，中国人仿佛是个猜不透的谜。当她第一次得知陆徵祥是一位中国外交官时，感到大为惊奇，她觉得当陆徵祥同那些穿着长袍马褂、顶戴雕翎的钦使站在一起时简直是一个叛逆，一个英雄。强烈的好奇心驱使她要同这位洋味十足的中国人交朋友，解开心中之谜。

陆徵祥虽善于与洋人打交道，但对洋人终究存着戒备。在他眼里，高鼻子、鬃毛发的洋人总不如东方女人有韵味。对贵族小姐、外交官夫人从不敢有非份之想。所以，在一次大型舞会上，当他的手臂挽住培德小姐苗条腰肢时，依然保持着东方人的戒备。培德小{ewl

MVIMAGE, MVIMAGE, !09800570_0086-1.bmp}姐第一次和陆徵祥共舞，既兴奋又紧张，她不停地提出问题，时用英语，时用法语，偶尔还夹着几个俄语单词。陆徵祥被这位洋小姐提出的天真幼稚的问题，逗得只想笑。他耐着性子一一作答，像大哥哥哄小妹妹。一场舞下来，他那东方人的自卑和戒备跑得无影无踪，他一下子喜欢上这个热情、纯洁而大方的洋小姐。培德小姐见陆徵祥谈吐文雅，颇有风度，顿生爱慕。舞曲结束分手时，两情依依，竟不愿分手。培德小姐提出约会要求，陆徵祥满口答应。在以后的几次约会中，两人愈谈愈投机，愈发倾心，难舍难分。不料，此事很快被清廷钦使许景澄等知道了，他们极不赞成。陆的朋友也反对。家人则认为堂堂中国人，娶洋女人为妻，有辱先宗先祖，也坚决反对。陆徵祥深陷爱河不能自拔，他不顾长官训诫，不顾家人、朋友反对，执意要娶培德小姐为妻。钦使见劝阻不成，便奏明清廷，从利于外交出发，准其联姻。1899年春，在俄国首都莫斯科，陆徵祥与培德小姐举行了欧式婚礼。

夫唱妻随

婚后，两人相亲相爱，双双出入于各种外交场合。1906年，清廷新设驻荷兰公使馆，陆徵祥被清朝廷选中，特派为钦差大臣，首任驻荷兰大使。未几，又调任驻俄钦差大臣。培德夫人成了陆徵祥的得力助手。

民国初年，陆徵祥带着他的洋夫人住在北京。洋夫人像中国妇女一样，每日在家等候丈夫回家，闭门不出，以至于袁世凯都感到奇怪。陆徵祥的日记里曾这样记着：“袁项城（袁世凯）一次问我说：‘陆夫人为什么不出门？连拜总统夫人都不出来？’我说：‘内人现在已经完全中国化了，像中国女子一样，不爱出门。’项城含笑说：‘这好极了，今晚总统府宴请英国公使为其饯行，便请陆夫人来陪英使夫人。’我说：‘内人一定来。’这是我的内人第一次到中国赴宴会应酬。后来，项城任命我内人为总统府礼官处女礼官长。”礼官长的任务是专在总统府招待各国使节夫人。后来又掌管新华宫内的一切事务，培德夫人一时成了女“宫内大臣”。

裂隙难补

陆徵祥为人，本性懦弱，诸熟清末做官秘诀的“平正通达、善事上官”那一套，只以仰承上司意旨为做官之本。辛亥革命后，袁世凯当国，陆徵祥卸任回国，先出任唐绍仪内阁外交总长。唐绍仪辞职后，他奉命组阁。在出席参议院会议时，他只字不淡施政方针，只说些怎样“开菜单、过生日”不伦不类的话。参议员听罢大哗，对他提出的内阁成员名单，一律否决，而且要提案弹劾。陆徵祥骇得躲进医院，整日唉声叹气。在袁世凯的催促下，他重新提出六人的内阁名单，最后在军警的恫吓下才勉强通过。他坐上总理位子，只管看看公文签签字了事，根本拿不出办法，不久，便被弹劾。从他受命到辞职，大约只有10几天，他的内阁大概是中国最短的短命内阁了。

1912年9月，陆徵祥任赵秉钧内阁外交总长，后改任袁世凯外交顾问。1915年1月再任外交总长。此前一年8月23日日本对德国宣战，第二天出兵攻占中国青岛，侵犯淮县，攻入济南，破坏中国中立。袁世凯一心只想关起门来做皇帝，却不管强盗破门而入。日本总理大隈重信看准袁世凯推行帝制，不敢得罪日本政府这一点，公然叫日驻华公使日置益提出无理的“二十一条”要求，并强令中国不得将内容泄露。陆徵祥拿到“二十一条”，战战兢兢，慌忙去见袁世凯。袁世凯立即召开紧急会议，秘密商讨对策。议来议去，既不敢承认，又不敢否认。最后答复日方四个字“来文已悉”。原以为

这样答复圆滑浑融，日方找不到碴子。岂知日本早看到中国好欺，欧美各国忙于大战，无力东顾，便于5月7日向中国发出最后通牒，限中国48小时内明确答复。日方来使竟然用木杖敲击陆徵祥的办公桌，声言如不同意，将采取断然措施。这一下，袁世凯慌了手脚，他不顾丧权辱国，全部接受日方的无理要求，急忙指派陆徵祥前去签字。陆徵祥一向唯命是从，此次却有些不踏实。他深知签字的责任和罪孽，可抗命不签吧，又得罪不起袁世凯。左思右想，难得两全之计。签字的前一天，他神色严肃地把洋太太请入卧室，紧闭大门。洋太太很是奇怪，催问发生了什么事，陆徵祥犹豫再三，小心翼翼地把签字之事说了出来。洋太太听罢，大为震惊，她说：“真不了解你们中国人，以中国这样的广大民众，对付三岛的日本国，竟然像老鼠见了猫一样的怕。”陆徵祥哭丧着脸，低声下气地解释说：“日本人野蛮可怕，中国积弱太久，袁世凯又独断专行，这字就是我不去签，别人也会去签的。”洋太太冷笑两声，厉声道：“真的？平日见你能言善辩，认为你还是一个人物，想不到你竟和清朝的太监一样，只会说‘奴才领旨’，我真是妄自嫁了你。”陆徵祥连忙赔笑道：“我的好太太，你还不了解我吗，我要不是有这个本事，袁总统怎么会叫我当他的外交总长？”看着丈夫的一副窝囊相，培德夫人简直伤透了心。伤心之余，她又可怜起陆徵祥来：毕竟是自己丈夫，再说在袁世凯手下干事，整日担惊受怕，走不成又辞不掉，那日子并不好过。她没有再说什么，默默地走出了卧室。心里却结下了疙瘩，耿耿于怀，至死下解。

1915年5月9日，陆徵祥与外交次长曹汝霖秉承袁世凯的旨意，对日本提出的“二十一条”除第五款外，全部签字接受。从此，洋夫人对丈夫没有了往日的热情，每日过着相顾无言、同床异梦的生活。陆徵祥自知愧对培德夫人，内心也很痛苦。

1917年8月，段祺瑞任内阁总理，公布对德、奥宣战。陆徵祥任外交最高委员会委员，他积极为段奔走。为什么他如此卖力呢？因为他预料德、奥必败，协约国必胜，中国参加了协约国，大战胜利则中国的国际地位提高，这样就可以取消日本强加给中国的“二十一条”。1918年7月，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1919年1月巴黎和会召开。陆徵祥与王正廷、顾维钧、施肇基、魏袁组成五人代表团出席会议。临行前，陆徵祥向培德夫人表示，一定要据理力争，取消“二十一条”。

谁料日本诡计多端，早于巴黎和会召开之前就买通美、英、法、意等国，尽管会上中国代表侃侃力争，但结果和会以“二十一条”已是既成事实，不愿过问，山东问题也因日本暗地里贿赂英法，会议决由日本承继德国在山东的权益。眼看和约即将签字，陆徵祥又一次面对抉择。就在签字的前一天，恰巧有几位在法国的山东华工，听说陆徵祥又要签字，便找到陆的住处，没有见到陆。他们留下一支手枪和一份警告书，警告书上写着：“狗奴陆徵祥，你果然是签字专家，你签了‘二十一条’，如今又要出卖俺山东，明天你要是签了字，俺弟兄一定在马赛奉候，叫你回不了中国。”陆徵祥回旅社看了以后，吓得要命，立即找其他几位代表会商。陆徵祥来巴黎前在培德夫人面前的大丈夫气概早已消失得无影无踪。他哭丧着脸对别的代表说：“我们奉命而来，不签，怎么向徐大总统交代？”王正廷、顾维钧两位代表说道：“对徐大总统交代不了事小，还是要留点脸面见四万万同胞，侨法的山东哥我们都是三山五岳好汉，阁下要签，我们也恕不同意。”于是五位中国代表均不出席会议，没有在和约上签字。

培德夫人得知中国代表拒绝在巴黎和约上签字的消息，很为丈夫高兴过一阵子。巴黎和会结束后，陆徵祥乘船回国，途中一愁不展，不知道没有在和约上签字该问何罪。船到吴淞口，只见岸上黑压压的一大群人，他吓得不知所措。待船靠岸，方知原来是上海各界人士欢迎不签字的代表归来。陆徵祥受宠若惊，感动得直流眼泪。在去京的火车上，陆徵祥对欢迎的群众说：“政府要我们签字，我们没有签，不知道这桩事做得对不对？承大家来欢迎，看来我们没有做错……”话没说完，群众一阵热烈的掌声打断了他的话，并高呼口号：“不要和日本人谈判！”原本是怕死而不敢在巴黎和约签字的代表，却被国内民众当成拒不签字的民族英雄，陆徵祥做梦也没想到。一天前在轮船上还胆战心惊的陆徵祥，此刻被群众的掌声鼓动起来，他真的以为自己是个英雄了，面对群情激昂的群众，他慷慨陈辞：“诸位放心，我们决不会和日本人谈判，我们都是中国人，爱国不分先后。”陆徵祥说的是大实话，他的爱国行动是后来发现的。

培德夫人一改往日的冷淡，热情欢迎陆徵祥归来，久别重逢，分外亲热。可是不久，培德夫人得知陆徵祥没有签字的原委后，她感到受人愚弄了，极度失望之余，她离开中国去了荷兰。裂隙已经形成，再也无法弥合如初了。陆徵祥于1920年8月卸了外交总长职务，改任外交委员会主委。不久，他要求调任驻荷兰公使。1949年2月15日，陆徵祥病逝。他与培德夫人生活了一辈子，没有子女。

（第86页为陆徵祥照片）

辜鸿铭的“兴奋剂”与“安眠药”

民国时期文坛闻人辜鸿铭在研究和向西方世界介绍中国传统文化方面有一定建树，曾先后翻译出版了《大学》、《中庸》、《春秋大义》等书广播欧美。另著有《中国人的精神》、《张文襄公（之洞）幕府纪闻》等书。还多次赴欧美、日本讲学。他在总结自己一生的历程时见解独特、颇为离奇。他说：“我的一生有如此之建树，原因只有一条，就是我有‘兴奋剂，和‘安眠药’日夜陪伴着我。”了解其内情的人才知道，他所谓的“兴奋剂”和“安眠药”既不是西药，也不是中药，而是特指他的正室夫人淑姑和日本籍姨太太吉田贞子。辜鸿铭还这样说过：“我一日离开这两位女子，白天难以度日，夜晚无法入眠。”

辜鸿铭的祖先为最早旅居南洋的华侨之一。他出生在马来西亚，小时被英人布朗夫妇收为养子，随义父母赴英国读书，是我国最早一个完成全部英国式教育的华人青年。兼具英国文学和土木工程双重学位，精通英、德、法、拉丁、希腊等多种外国语。学成以后曾随英国探险队回到中国，潜心研究中国传统文化。

辜鸿铭回国后不久，居住在福建厦门，娶淑姑为妻。淑姑乃大家出身，是一位标准化的中国旧式妇女，知书识礼，自幼缠就一双纤瘦如羊蹄的小脚，三寸金莲长不及掌，走起路来一扭一扭，在辜鸿铭看来婀娜多姿。就是这双小脚使辜鸿铭产生了浓厚的兴趣。从他们结婚的那一天起，辜就把淑姑的小脚视为珍宝。闲时便走到夫人身边，抓起小脚摸摸玩玩，长此以往，形成了习惯，久而久之，变成了一个癖好。每当寂寞、困惑的时候，便从大人的小脚上得到安慰和解脱。特别是在动脑筋想问题、动手写作的时候，总要把淑姑夫人唤到身边坐着陪伴。有时叫夫人把脚上的鞋子脱下，把金莲伸到辜的面前让他捏捏玩玩；有时甚至把其裹脚布一层层解开，将鼻子凑到小脚上去嗅嗅。淑姑开始很不自在，时间一长也便养成了习惯，任其摆布，不再有怨言。淑姑一见辜鸿铭进了书房，摊开纸笔，立即跟了进来。有时辜鸿铭在书房坐定，未见淑姑，便大喊起来：“淑姑，快到书房里面来！”这时的淑姑无论多忙，都要立即放下手中的活计，轻移莲步，走到辜鸿铭的身边，在书桌边坐定，脱去鞋子，把腿放在预先准备好的另一张凳子上，把脚伸到辜的左手边。辜鸿铭右手握笔，下意识地抬起左手，摆弄着淑姑的纤纤玉趾，像玩佛手一样摆弄个不停。有时低下头去嗅嗅，口中喃喃有词，不时赞美几句。夫人一动不动，任其摆布。更有甚者，辜鸿铭有时放下右手里的笔，解开裹足布，双手把小脚举到鼻子边闻个下停。据说顿时辜先生便文思如泉涌，挥毫落纸如云烟，文章一挥而就。

辜鸿铭在与友人谈话时曾这样说过：“女子小脚，特别神秘美妙。讲究的瘦、小、尖、弯、委、软、正七字诀。……前代缠足，实非虐政。淑姑的小脚，乃我的兴奋剂也。”人说辜鸿铭是“老怪物”，可能这也是原因之一。

辜鸿铭自谓对中国的传统文化造诣颇深，他主张男子可以纳妾，但反对女子招夫。他为使自己的上述论调成立，还从一些中国汉字的结构上来找“理论根据”。对“妾”字，作了这样的解释，他说：“妾者，立女也。”当男子疲倦之时，有女子立其旁，可作扶手之用。因此他认为：男子不可以无女人，尤其不可以没有当作扶手之用的女子（即“立女”）。由此他坚决主张：男子可以纳妾。而对女子招夫，他也有一套“理论”，强作解语，把夫和妻

比喻为茶壶和茶杯。他认为：一把茶壶，可以配上多只茶杯，这是合理的；而一只茶杯，绝不能配多把茶壶。因此，女子是绝不能招夫的。辜鸿铭的能纳妾不能招夫的论调，是中外皆知的，与主张一夫一妻制和男女平等的口号格格不入，引起不少争论。有一次，在北京六国饭店的宴会上，一位德国贵夫人同座的辜鸿铭：“你主张男人可以纳妾，那么女人也可以多招夫了。”辜鸿铭频频地摇着头，堂而皇之他说：“不可，不可，女子招夫，于事有悖，于情不合，于理不通，于法有违。”那位德国贵夫人正要开口，辜鸿铭立即打手势止住，紧急着便问道：“请问夫人是以何物代步？”贵夫人答道：“是汽车。”辜鸿铭又问道：“汽车有四只轮子，请问府上有几副打气筒？”说到这里，自己先就哈哈大笑起来。

辜鸿铭不但坚主男子可以纳妾，而且付诸实践。他在有了正室淑姑夫人之后，于日本讲学期间，又娶了一名日本姑娘当作姨太太，名曰：吉田贞子。以作为“扶手”之用。自此以后，辜鸿铭一夜无贞子在身边，就不能入睡，在床上辗转反侧，通宵达旦合不拢眼。相反，只要吉田贞子在身旁，从来没有失眠过一次。这样，吉田贞子便成了辜鸿铭的“安眠药”。有一次，不知何故，辜鸿铭不意把他的这位东洋姨太太得罪了，吉田贞子便和他闹起别扭来。知道他的怪癖，故意不理他，一到天晚，立即紧闭房门，不让他进房睡觉。连续三夜，辜鸿铭未合眼，两眼布满了血丝，白天无精打采，无心提笔写作。“安眠药”未服，“兴奋剂”也不怎么灵光了。第四天晚上，吉田贞子照例又早关了房门，辜鸿铭万般无奈，突然想出一个办法。他找来一根竹子，做成鱼竿，爬上凳子，推开窗户，将钓鱼竿从窗户里伸进吉田的房里，煞有介事地对着其桌上的金鱼缸，钓起里面的金鱼来。开始贞子还是不理睬，当她看到辜鸿铭真的钓起金鱼来，这下可着急了。要知道鱼缸里养着的几条金鱼，还是贞子从日本娘家带来的珍奇品种，贞子视为心肝宝贝，怎能钓起来呢？于是，她也顾不得还在和辜鸿铭赌气，便急急地嚷了起来，说：“喂，你别捣乱好不好？金鱼能钓吗？”辜鸿铭哈哈大笑起来。他知道，只要吉田贞子开口说话，就说明肚里的气已完全消了，当然也就万事皆休了。便收回钓鱼竿，满脸堆笑他说：“如夫人，你终于开了金口了。我岂敢与你捣乱，我的目的不是钓你的金鱼，只不过是钓你说出后来。这下你总不再生我的气了吧。……”吉田贞子给弄得哭笑不得，便走去打开房门，辜鸿铭像小孩子一样一溜烟跳下凳子，竹竿一甩，跑进了姨太太的房里。“安眠药”又发挥了效用，辜鸿铭也就不会再失眠了。

辜鸿铭与吉田贞子结合共十八载。贞子病逝时，辜鸿铭在悲痛之余，还写了一首悼亡诗，以表示对她的怀念：

此恨年年有，
百年能有几；
痛哉长江水，
同渡不同归。

并将吉田贞子遗体安葬于西人公墓，亲笔题写墓碑铭曰：“日本之孝女。”辜鸿铭于1928年4月30日病逝，终年72岁。

蒋百里大难不死得佳偶

1913年2月18日清晨5时，保定陆军军官学校的全体员生2000余人在尚武堂前紧急集合。校长蒋百里全副武装，要佩军刀走至台前，用沉重而低微的语调开始训话。他说：

“……本校长自到校以来，亟思整顿学校，俾诸生军事教育达到完全之希望。岁月如梭，于兹半载矣！奈阻力横生，困难愈甚，试观校内，以材料言，则骑兵缺马，炮兵缺炮，工兵乏工作器具，辎重兵无演习材料器具。即贷诸他处，少有所得，皆不适用。学生服装，御冬之呢衣至夏始到；夏日单衣仅在筹备，形势上多不完全，此校长不能尽职者一。以教育言，热心任事不辞劳怨者颇不乏人，其他一部指摘瑕疵，横加诽议，使能者受毁既深，隐萌退志，而教育遂生散漫之现象，此校长之不能尽职者二。……今学校如斯无能为力，是校长不能尽一己之职，惟出最后之手段，以谢军界同胞，以明此心于天下而已！”

蒋校长在训话时，其声音短促，神色惨变，语毕转身进入会议厅，从腰间掏出手枪准备向着自己的心脏自击。

蒋校长的反常行动早已引起了他的忠实勤务兵史福的注意。史福时时不离其左右。当蒋校长在台上训话的时候，他正躲在台后聆听、静观。蒋校长伸手掏出枪来，史福先是一惊，立即一个箭步冲上前去，急拉其右手，蒋百里的右手一偏，枪响弹出，子弹从其左肋贯穿身后。“校长自杀了！”史福一喊，全体员生放声大哭起来。经检查，子弹只是穿透肺叶，并未击中心脏，伤势虽然很重，但没有身亡。

蒋百里校长以身殉学的消息很快由电话报到陆军部，急件呈送袁世凯总统。这一消息也很快传遍全国，全国的舆论为之哗然。袁世凯接到报告后立即指示有关部门：查清原因，全力抢救。为使蒋百里能保全性命，当即和日本国驻华公使伊集院直接联系，请求公使指派最好的医生和护士前往保定，负责抢救。日本公使答应了袁的请求，派出了医生和护士各一名。

根据中日《辛丑条约》的规定，日本国政府在中国北京的东交民巷驻华公使馆，派有日本军队驻防，军队中配有军医和护士。在当时，日本的医生被认为是技术比较高的，特别在伤外科方面。日本驻华公使伊集院亲自指定平户军医和佐藤梅子护士担当这一医护重任。二人当天即乘火车前往保定。

佐藤梅子出生于日本北海道。北海道是被人们公认为日本出美女的地方，不仅日本本国人是这样认为的，世界其他国家也一致公认，就好像公认中国的美女多出在苏州、杭州一样。佐藤梅子长得艳如桃花。她生于1890年。东京护理助产专科学校毕业后，即在日本帝国大学附属医院产科实习了五年。后受派到北京日本驻华公使馆军中服务。她被派赴保定陆军学校去护理蒋百里校长时，正值芳龄22岁。平户医生和佐藤小姐由中国陆军部官员陪同到达保定时，军校副官长易金标早就在车站月台上等候迎接了。一下火车便登上了一辆漂亮的四驾马车，这辆马车是刚刚从英国进口的校长专用车。到了学校，一名姓张的教育长亲自到校门口出迎，陪着走进学校，来到办公楼前，穿过大厅走进了校长室。佐藤梅子放下手中的皮包，走到床前，看见一个英俊的中国军官浑身是血，仰卧在一张铁床上。伤面脸色惨白，双眼紧闭，面部没有丝毫的痛苦表情。要是看不到血迹，一定以为他是在那里熟睡。铁床上雪白的枕头和床单，被蒋百里的口中流出来的血水染红。伤口已用急

救包扎过，血液渗出绷带，也染红了床单。平户医生走进屋后，立即穿上防护服，戴上防护帽和口罩，洗净双手，开始检查伤员。先按按脉搏，听听心肺，又打开绷带，查看伤口。发现子弹已穿出体外，弹头只擦伤了肺叶，既未伤着心脏，也未贯穿肺叶，但血液流入胸腔不少。他熟练地检查完毕后抬起头来，摘下口罩，用流利的中国话对一直站在旁边的张教育长说：“真是一个奇迹，是不幸中的大幸。蒋校长虽然中弹受伤，但没有生命危险，子弹已不在体内，用不着动手术。只是要彻底清洗创口，不使感染。胸腔里积液很多，不能抽出，使之留待自吸收。根据目前的情形来判断，伤员要绝对卧床休息，要精心护理，防止创口感染，伤愈后要休养一段时期，对其精神的安慰比药物的治疗更为重要。”接着又对在场的佐藤梅子说：“蒋校长的伤口只需要按时换药，一级护理，预防感染。蒋校长命不该绝，你身为护士，要鼓励他放宽眼界，你所负的责任比我要重要的多。”平户医生对蒋校长伤势的检查情况和处理意见很快通过电话报告到北京。袁世凯传下话来：“一定要护理好蒋百里。”

平户医生第二天一早便乘火车由保定返回北京，佐藤梅子小姐留在保定军校，专责护理蒋校长。量体温、把脉搏、打针、换药、喂水、喂饭等一切看护工作，全由她一人包了，一刻也不离开病床。开头的几天几夜都没有合眼，瞌睡了就靠在椅子上打一会儿盹。由于处理及时和精心护理，蒋百里的伤口没有发生感染，也没有出现高热现象。几天后伤情开始好转，渐渐地能低声说话。佐藤梅子便和病人交谈起来，她的中国话讲得不流利。但蒋百里曾留学日本，是日本士官学校的高材生，能操一口流利的日语。两人使用日语直接交谈，话语也逐渐多了起来。几天后，蒋校长说话也不太吃力了，话也就更多了。从两国的风土人情到各自所经历的生活道路，无所不谈。在言谈中，佐藤小姐非常注意用各种方式启发、劝导蒋百里要鼓起做人的勇气，要有坚强的意志，顽强的精神，重新振作起来，与恶劣的环境作斗争，要勇于克服各种困难，去实现自己的理想，不要消极等等。蒋百里听她说的话极富哲理，既佩服，又深感诧异，根本没有料想到一个异国的姑娘还能说出这么多人生道理来，敬慕之心油然而生。梅子小姐还引用日本人常说的一些话来开导蒋，她说：“忍是大勇者之所为，自杀不是勇敢，而是逃避人生的责任。一个人如果不能忍耐，又如何能成大功立大业？”蒋听后沉思良久，深感内疚，认为自己一个堂堂的中国军官看起来还不如日本这位护士小姐的胸怀坦荡，越发从内心尊敬起这位女护士。再细观梅子的一举一动、一颦一笑，越发对她喜爱。佐藤连日来的精心护理、体贴照顾更使蒋百里异常感激。尊敬、喜爱、感激之情又升华为爱慕之心。蒋百里非常乐意梅子小姐一步不离床边，更喜欢和梅子小姐交谈，有梅子小姐在身边，一切的疼痛都忘却了，精神上总有着那么一股向上的东西，再也没有消极、厌世的情绪了。佐藤小姐也从蒋百里的谈论中发现他是一位才华横溢的青年，气宇不凡，将来必有作为，渐渐的也自内心产生特殊的好感，这还是她第一次对青年男子有这种感情。由于日本的少女也和中国的女子一样，炽热的感情总是藏在心底，从不轻易外露，故每当蒋百里满含热情和她谈话，或多看她几眼时，她总是不好意思地低头不语，脸颊通红，心中怦怦直跳。尽管和蒋百里越来越熟悉，对他的脾气、性格越来越了解，但是在整个护理相处的那些天里，梅子小姐从未流露出半句爱慕蒋百里的话语来。蒋几次试探，都没有成功。每当说到这方面的事，她不是有意岔开话题，就是借故走开，但她的眼神和面部表情

早已告诉蒋百里，梅子小姐对这位护理对象是非常有好感的。蒋也就决定争取早日恢复健康，在今后的人生旅途中创造新的奇迹。梅子小姐对蒋百里的护理越来越精心、热情、周到，蒋百里的心境日益好转，身体恢复得很快。转眼半个月过去了，佐藤将要回北京去。蒋百里也和自杀前一样精神抖擞起来。佐藤临行的前夕，蒋百里鼓起勇气，直截了当地向梅子倾吐了他的衷肠。他说：“梅子小姐，我听从了你的劝告，不再轻生了。但以后遇到生死关头，没有你在我身边，还有谁来提醒我、鼓励我呢？”听了这些含意深刻的话，再看看蒋百里说话时的表情，佐藤小姐早已心领神会。但她依然是低头不语，但也没有丝毫的厌恶。

第二天早上，佐藤小姐怀着依依惜别的心情，告别了军校和蒋校长，离开保定，由副官长易金标送她乘火车回北京去了。半个月的保定之行使她完成了一项特殊的使命，蒋百里的形象也占据了她的全部心灵。

蒋百里伤好以后，决计不愿再当军校校长，便致电陆军部，提出辞职请求。并告假往天津休养了三个月，然后回到北京，住在东单牌楼的日本川田医院继续疗养一段时间，仍由平户担任主治医生，佐藤护理。佐藤非常乐于接受这一任务，她认为这既是一项工作任务，也是一种享受。蒋百里则是为得到跟佐藤相处的机会才故意来就医住院的。两人天天见面多次，护理完毕后在一起促膝谈心，两人之间的感情又更进了一步，终于双双坠入爱河。

平户医生很快就有觉察，静观几天后，单独找佐藤谈了一次话。他说：“有一件重要的事要与你商量，此事关系你的终身。蒋校长爱上了你，前天他请袁世凯总统做大媒，袁大总统又托公使伊集院。公使昨天把我叫去，谈了此事，要我征求你的意见。今天想听听你对这桩婚事看法。”没有等佐藤开口回答，平户又接着说：“蒋百里确是中国难得的人才，你和他相爱，我本应当祝福你。但我是一名医生，从医学的角度来衡量，他的伤口不会全好，就是好了，也无活动社会的能力，你须自作打算。近年来，日本连续战胜了俄国和中国，你想想，哪有大日本帝国的少女肯嫁给中国这种战败国的男子呢？”梅子小姐听完平户医生的说教，半晌没有说一句话，打那天起一连几天闷闷不乐，在蒋百里那里也没有多逗留一会。她想：因护理蒋百里的枪伤开始与他相识，经过几个月来的接触，互相之间已建立了较深厚的感情。不论从哪方面去看蒋百里都是值得她爱的男子。然而，日中两国曾多次发生战事，今后如果再打起来将如何处置？梅子小姐陷入了深深的矛盾之中。为摆脱困境，她给远在故土的父母写了一封信，请家中发一封电报到中国来，谎报母亲病重，要梅子回国探望。以便回家和父母商量一下，再作决定。

梅子的父母照她的来信所讲的那样做了。梅子接到家中电报，向公使馆告了假，立即动身回国去了。临行前也没有向蒋百里打个招呼。当蒋百里得知这一消息，梅子已从天津登船启程。蒋百里追到天津，赶到邮船码头，面对轮船驶去的方向站立了很久很久，怅惘地离开码头返向了北京。他沉思几日，茶饭无味，最后定下决心：佐藤梅子即使走到天涯海角，也要找到她。他打开记事簿，找到佐藤家的通讯地址，缠绵悱恻的求爱情书一封接一封地追随梅子小姐寄到北海道。蒋百里很有文才，日语水平也很高，他用日文写成的情书情真意切，读后使佐藤小姐回肠荡气，一连读上几遍都不忍放手。她没有给他回信，但他的情书仍不断寄来。每接到一封信，佐藤既激动一番，又多了一份烦恼，内心矛盾则愈益激烈。就这样回到日本后在矛盾中度过了

几十个不眠之夜。她再也不愿意折磨自己，也不愿意折磨蒋百里了，终于有一天晚饭后她向其父母详细讲明回来的原因和自己的打算，主张嫁给蒋百里。父母听后，一致反对这门亲事。她父亲说：“日本好的男青年多得很，你何必要嫁给一个受过枪伤的中国人呢？”梅子小姐动笔给蒋百里回了一封信，详叙了离开中国的理由和没有回信的原因，同时把内心的矛盾和痛苦毫无保留地和盘托出。一封回信写了七八张纸还没有结束，信的末尾写道：“……要我嫁给您这件事，看来已完全绝望，你还是死掉这条心吧！忘掉我吧，就当我们没有认识过一样地忘掉我吧！……”信寄出以后，梅子的心情更沉重了，终日闷闷不乐。父母见她心事重重，怕有损她健康，连忙托亲友替她说亲，介绍了几个，可是梅子始终不肯答应。

蒋百里接到佐藤的回信，看到信中已回绝了他的求爱，但他从字里行间可以看出梅子小姐对他仍是一往情深，拒绝求爱的决定并非发自内心，因而决定继续追求之，不达目的誓不罢休。一封又一封求爱的信仍似雪片般地飞到佐藤家中，梅子看完一封，掉一次眼泪。蒋百里有一封信这样写道：

梅子：

是你护理好了我的身体，打消了我轻生的念头，可以说，我是因你而决定生存下来的。你拒绝我的求婚，看来现在想要置我于死地了，我决定马上来到日本，要死、我就死在你家里。……

寥寥数语，一举攻破了佐藤梅子小姐心灵上的最后一道防线。信还没有读完，她便放声大哭起来。她决定再也不犹豫了，决心横下一条心，不论日后情况怎样，一定要嫁到中国去，嫁给蒋百里！她果断地对父母说了自己的最后决心：“除了嫁给蒋百里外，别无选择！”母亲见她这样坚定的态度，心也软了，不再坚持反对意见，叹了口气说：“嗳！一个人呱呱坠地时，即把自己一生的命运带来了。是命运安排你救过他一次命，那么你就服从命运的安排，再救他一次吧！”说完，眼泪不停地流了下来。佐藤的父亲接过女儿递给蒋百里的来信，一字不漏地读着。女儿并在一旁苦苦哀求，父亲也被说服了，严肃地对梅子说：“看来我们是拴不住你的心了，我只能勉强同意。你和他结婚以后如果受了委屈，随时可以回到家里来，我把你应得的一份产业留着给你。”梅子见父母都同意了她的婚事，破涕为笑，当即擦去眼泪，把这个消息告诉了蒋百里。

蒋百里接到佐藤小姐的来信，看到事情的发展果在意料之中，非常高兴。他哪里是想去死在日本，只不过是吓吓梅子，借以打动她的芳心而已。寻死过一次的人再要他去寻第二次死是绝对不可能的，更何况他还在穷追佐藤小姐呢？蒋百里立即写信给在东京的士官学校的同学周赤忱，请他护送梅子小姐回国来。同时着手进行紧张的结婚准备。

当周赤忱跟佐藤梅子乘坐的日本邮轮到达天津时，蒋百里欢天喜地地赶到塘沽码头去迎接。并将梅子接到预定好的旅馆里。梅子结婚穿的中西礼服早由蒋百里定制好了放在旅馆的房间里，试穿了一下，长短肥瘦非常合身，可见蒋百里对梅子于是了如指掌。第二天便在天津的德国饭店举行了婚礼，周赤忱做了现成的月下老人，时为1913年11月。

佐藤梅子酷爱梅花，蒋百里为这位日本夫人取了个中国化的名字叫“左梅”。

蒋百里、左梅结婚后，相亲相爱，同甘共苦，共生育过五个女儿。1938年11月4日蒋百里去世后，左梅承担起抚养、教育女儿的重担，直至1978

年病逝于北京。

蒋介石对夫人的“娶”舍

1927年12月1日，上海大华饭店将要举行一个盛大的结婚典礼。这一天，大华饭店戒备森严，饭店入口处，有青帮帮员把门，每位参加婚礼的人都要受青帮帮员的搜身，在饭店内的大舞厅入口处，来宾还要停下来接受第二次搜身，然后给每位来宾发一个写有新郎和新娘名字的别针方可进入。即使这样，这一天的中午刚过，大华饭店的大厅就人满为患，挤满了1300人，另外还有1000多人挤在外面的马路上。大厅里盖着亚麻布的圆餐桌旁坐满了因吃喜酒而满面通红的宾客，宾客中有当时的达官显贵、社会名流，有英国、日本、法国等10几个国家的领事，美国的布里斯托尔海军上将带着一队海军军官也坐在来宾席上。上海滩第二大亨杜月笙那闪闪发亮的光头在人群中晃来晃去，格外显眼。

如此隆重的婚礼，新郎新娘是什么人呢？原来新娘是宋家的三小姐，风姿绰约的宋美龄，新郎不是别人，正是当时已经宣布下野的原国民革命军总司令蒋介石。

这一天，蒋介石穿了一身华丽的欧式礼服，一套新西装，黑色常礼服配上银色的活领结，花生形的头理得轧轧齐齐。

这一天，饭店大厅布置得喜气洋洋。在一个临时舞台上，正中挂着孙中山的照片，两旁是国民党党旗和国民政府的旗帜。墙上挂着两个大木板，一个写“福”字，一个写“寿”字。四周挂着旗子和白花。

下午四时一刻，婚礼开始。特地请来的白俄管弦乐团开始奏乐，证婚人蔡元培在孙中山照片下就位，蒋介石在孔祥熙和他的秘书长陪伴下进场。全场顿时鸦雀无声。突然，管弦乐队奏起热烈的孟德尔松曲子，来宾一起向入口处望去，宋美龄穿着银白色薄纱长袍，银色鞋子，披着银镶边的半透明拖地长披纱，手捧一束用银白色缎带扎起来的花束，在宋子文的挽扶下，款款而行，步入大厅。照像机咔嚓咔嚓地响起来。

蒋介石陪宋美龄走上孙中山照片前的圣坛。圣坛上布满了白花。他们先向孙中山照片鞠躬敬礼，再向左右两边的旗子分别鞠躬敬礼。这时，蔡元培朗读结婚证书，并在结婚证书上盖印。新郎新娘面对面鞠躬敬礼，再向证婚人和来宾鞠躬敬礼，他们没有接吻和拥抱，宋美龄虽然算得上是位洋小姐，可蒋介石牢记着婚约中的“约法三章”，此刻不敢造次。

接着，蒋介石和宋美龄走到一座大花钟的椅子前坐了下来。管弦乐队又开始奏乐。在掌声和喝彩声中，有一位美国次中音歌手赫尔高唱起《哦！答应我》的歌子。突然，大花钟打开了，数百片玫瑰花瓣像瀑布般从花钟里撒了下来，照像机咔嚓声此起彼落。

{ewl MVIMAGE,MVIMAGE,!09800570_0109-1.bmp}在掌声、歌声和照像机的咔嚓声中，在花雨的扑打声中，蒋介石似乎想起了什么。他也许想起了溪口老家的元配夫人毛福梅，也许想到了远在异国的日本情妇，也许想到妓院房侍姚冶诚，他当然不会忘了刚被杜月笙逼迫出走的陈洁如。但此刻他早就顾不了那许多了，他唯一关心的是身边的这位新夫人，及新夫人背后的政治、经济势力。他牢牢记住的是他视为座右铭的两句话：是非审之于己，毁誉谤之于人。元配毛氏独自饮泣时蒋介石与宋美龄的联姻，最感伤心的莫过于蒋介石的元配夫人毛福梅。如果说几年前蒋介石为了与陈洁如结婚而向毛氏下休妻书，已给毛福梅沉重一击的话，这一次毛福梅则完全绝望了。在这一天

的上海《申报》上，同时登载了两则启事：一则是蒋宋结婚的启事，一则就是蒋毛离婚的启事。从这一日起，蒋介石同毛福梅从法律上脱离了关系。此时的毛福梅只能守在溪口丰镐房的空房内，独自饮位。她已无力抗争，她也从未抗争过。

蒋介石与毛福梅的婚姻，喜剧开始，悲剧结束。

蒋介石原名蒋瑞元，后改名蒋介石，意为像石头一样坚硬、廉耻。蒋介石出生盐商家庭。祖父以贩盐兼酿酒为主业。蒋父继承祖业，经营盐铺。因清朝政府规定食盐为专卖商品，蒋父的贩盐生意获利颇丰，家境日渐富裕起来。到蒋介石八岁那年，蒋父突然病故。蒋家失去顶梁柱，家道中落，生活日见困难。蒋母王采玉年轻时守过寡，做过尼姑，第一次守寡时，孑然一身，无所牵挂。二度守寡时身边已有二子一女，情况大不一样，一人独撑实难维持，她急需一个帮手。于是她决定为蒋介石早日完婚。蒋介石小时家境优越，备受溺爱，养成骄横任性的性格。家道衰落以后，又变得孤僻、多疑、暴戾，对任何人都不买帐，唯独对母亲十分孝顺。母亲之命不敢违抗。1901年，蒋母做主，蒋介石娶了家在本县岩头村的毛祥丰南货店老板毛鼎和的女儿毛福梅。蒋毛两家都是开店的，算得上是门当户对。这一年，蒋介石虚岁15岁，毛福梅虚岁19岁，蒋介石比毛福梅整整小4岁，成了个不折不扣的小丈夫。可当时浙江一带风俗，娶大媳妇视为平常事。迷信上认为“四年合局、大吉大利”。娶大4岁的媳妇是一件时髦的事。19岁的毛氏到了蒋家，使蒋母多了一个管理家务的帮手。

蒋毛结婚后，凤凰于飞的时间，少之又少。只是蒋介石在宁波群城箭金学堂读书时，毛福梅伴随了半年多，以后，蒋介石进保定军校，出东洋，奔走国内外，回溪口的日子屈指可数。毛福梅出身自封建门第，受传统礼教束缚，讲究三从四德，除了对丈夫百依百顺，就是孝敬婆婆。大概是年纪轻轻独守闺房，内心孤独难以排解，又受王太夫人的感染，毛福梅虔诚信佛，吃日夜斋，丰镐房楼上经堂内供奉着观音大士像。农历初一、十五为斋期，附近江口白崖寺的当家和尚静悟，雪窦寺的方丈大胜、静培等，成了丰镐房斋期的常客。

自毛福梅来到蒋家，她的唯一任务，是侍候婆婆和顽童丈夫。丈夫稍微成熟，又去负笈远游，天各一方，毛氏一人饱尝分离的苦楚。1905年，婚后的第四年，蒋介石听从他的老师顾清廉“青年欲大成求新，当出洋留学异邦”的教导，东渡日本，拟进日本陆军学校，未成，因为需要国内学校保送。他立即返回国内，进入全国陆军速成学堂（保定军校前身）。第二年冬天，考取留日生，先入日本振武学校，后升入冈外史为团长的日本野炮第十九联队为士官候补生。在溪口老家守活寡的毛氏虽每日烧香磕头，以麻痹自己的神经，终不能摆脱孤独。只是到了蒋经国出世，才在精神上稍有寄托。

蒋经国出生于1910年3月18日，正是山区桃李争艳的初春时节。蒋经国出生于毛福梅与蒋介石结婚九年之后，因为蒋介石与毛福梅的感情并不好，加上蒋介石滞留日本，所以蒋经国出生后，关于他的血缘关系，社会上有种种风言风语。最离奇的一种说法认为，蒋经国是其伯父蒋锡侯的儿子，过继给蒋介石。这种说法的根据是，蒋经国的举止仪容，很少像蒋介石，蒋经国身材较矮，性格、气质与其父迥然不同。不过，多数人还是认为蒋经国是蒋介石与毛福梅的亲生子。按照蒋经国的出生日期往前推算，1909年春夏期间，蒋介石从日本回国内度假，确曾同毛福梅生活过一段时间。据林绍楷

(与蒋介石同在日本留学)的后人说：1909年，蒋介石从日本回家度暑假，不愿与毛福梅住在一起，林绍楷做了许多工作之后，毛福梅才怀了孕。林家这位后人由于世交关系，常在蒋门走动，有一次曾率直地对蒋经国说，你是在我们林家的帮助下出生的，蒋经国听后含笑不语，未加反驳。还有一种说法是，蒋介石回家省亲在溪口只住了两天，就去了上海。蒋母求孙心切，加上算命先生说过，“蒋氏贵子必得元配所出”，所以蒋介石前脚到了上海，她就带着毛福梅紧跟其后，也到了上海，住了近两个月，毛福梅因此有了身孕。

蒋介石生性风流，在外闯荡了几年，又去过东洋。早在日本留学时就搭上了一位东瀛女子，回国不久又在上海结识上妓院房侍姚冶诚，他对毛福梅这个年纪比他大、长得又不是慧中秀外的农村妇女早就看不上眼。即使有了蒋经国，两人的感情也没有多少改变。不过，两人的感情即使再坏，王太夫人在世一天，她是不会允许蒋介石抛弃毛福梅的。慑于母亲的脾气，蒋介石与毛福梅至少在表面上还要维持一个夫妻形式。但他无时无刻不在想抛弃毛福梅。据蒋介石1921年4月3日的日记记载：“余于毛氏，平日人影步声皆足以刺激神经，此次因事寻衅（指毛福梅未经蒋介石同意，将儿子蒋经国从县城锦溪学校带回家一事），又与我对打，实属不成体统，决计离婚，以蠲痛苦……”第二天，他把毛福梅逐回娘家。但毛福梅在蒋母的庇护下，几天之后又重返丰镐房。蒋介石在县城里听到这一消息，不禁大为恼火，且怨及母亲。他在4月19日的日记中写道：“午正抵城舍，见颖甫（蒋介石的好友，曾任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来讯，知毛氏又回我家，心甚忿忿，母亲老悖一至于此，不仅害我一生痛苦，而且阻我一生事业，徒以爱子孙之心，强欲破镜重圆，适足激我决绝而已。”蒋介石一心舍妻，母亲却处处作梗，使他十分恼火，又不好发作，便以冷脸相对。5月3日，他回溪口，不肯回家住，赌气跑到溪口镇旁武山上的武岭庵过夜。他当天的日记记载：“外宿于武岭庵，蚤甚忧，愁集，反侧不交睫。”一夜没合眼。为了早日甩掉毛氏，蒋介石似曾萌生出家为僧的念头。在他的日记中有这样的记述：

“家事如沸，思之郁闷，非出家远避不克免尘俗之累。”“环境难打破，只有出俗为僧而已。”

知儿者莫如娘。王太夫人对蒋介石的秉性再清楚不过。她眼看自己没有多少日子好活，她要蒋介石亲口向她认错，并向她保证她死之后，要与毛氏好好过日子。蒋介石见母亲身体日渐衰颓，为免使母亲伤心，他一一答应下来。当夜深人静时，蒋介石扪心自问，也觉得有些事做得过份了。他在1921年4月的日记中写道：“我待毛氏已甚，自知非礼。”“以后，对母亲及家庭问题，总须不出恶声，无论对内对外，愤愤无似之际，不伸手殴人，誓守之终身，以赎昨日弥孽也。”说归说，做归做。1921年6月，蒋母王太夫人过世。蒋介石刚把葬母之事料理完毕，便迫不及待地将对休妻的念头付诸行动。不过，他休掉元配毛福梅，决不是为了将侧室姚冶诚扶正。其时，他在上海已另有所钟了。

1921年11月，蒋介石写信给毛福梅的胞兄毛懋卿，要求与毛福梅离异。这封“休妻书”的内容如下：

“十年来，闻步声，见人影，即成刺激。顿生怨痛者，亦勉强从事，尚未有何等决心必欲夫妻分离也。不幸时至今日，家庭不成为家庭，夫固不成认妻，妻亦不得认夫，甚至吾与吾慈母水火难灭之至情，亦生牵累，是则夫

不夫，妻不妻，而再加以母不认子，则何有人生之乐趣也。……吾今日所下离婚决心乃经十年之痛苦，受十年之刺激以成者，非发自今日临时之气愤，亦非出自轻浮的武断，须知我出此言，致此函，乃以至沉痛极悲哀的心情，作最不忍心之言也。高明如兄，谅能为我代谋幸福，免我终身之苦痛。”

“休妻书”可谓好话说尽。不过书中倒也说了一点真话，这就是蒋介石舍弃发妻毛福梅的念头，早在10年前就有了。至于蒋介石休妻的念头是不是始于他认识姚冶诚之后，那就不得而知了。但他自从结识了陈洁如以后，加快了遗弃发妻毛福梅和侧室姚冶诚的步伐却是事实。

1922年，蒋介石在上海与陈洁如结秦晋之好。当时，广西前线军事吃紧，孙中山先生多次电催蒋介石“墨经从戎”，蒋介石匆匆去桂林北伐军大本营报个到，不久就返回浙江。他在宁波文昌街买了一座花园住宅，筑成了陈洁如藏身的香巢。蒋介石与陈洁如的事实婚姻，迫使毛福梅不得不接受她与蒋介石的离婚事实。她默默地在溪口丰镐房老宅操持家务。

关于蒋介石与毛福梅的这一段婚姻故事，毛思诚的《民国十五年前的蒋介石先生》一书中有一段记载。其中有一篇蒋介石写给蒋经国和蒋纬国的训词。训词中，蒋介石闪烁其辞，假意惺惺，对遗弃发妻及姚冶诚一事支支吾吾，借“革命”的大帽子为自己开脱。兹摘录如下，不妨一读：

“余葬母既毕，为人子者一生大事已尽，此后乃可一心致力革命，更无其他之牵系，余今与尔等生母之离异，余以后之成败生死，家庭自不致因我再有波累。……今后可无此念，而望尔兄弟二人，亲亲和爱，承志继先，以报尔母在生抚育之深恩，亦望以代余慰藉慈母在天之灵也。……”

当1927年底，蒋介石与宋美龄结婚之后，毛福梅在蒋家的名份就出现问题。据说蒋介石登报申明与毛福梅离婚，毛福梅没有坚持己见，同意了离婚。因此，蒋介石与宋美龄结婚以后，他对毛福梅的关系有所好转。加上毛福梅又是自己唯一儿子的生身母亲，便含糊糊地仍让毛福梅做丰镐房的主妇。蒋介石以后每次回乡，都要到丰镐房与毛福梅会上一面。有时偕宋美龄一同回乡，住于文昌阁时，清晨乘宋美龄晚起之机，悄悄去丰镐房尝尝毛福梅做的早点。毛福梅擅长烧宁波菜，如霉干菜、芋艿头等。蒋介石每次回乡，她都要派人送些家乡菜给蒋介石，并嘱咐要亲手交给“先生”。蒋介石也总是亲手来接。

1939年11月2日，毛福梅被侵华日军的飞机炸死，年仅58岁。综观毛福梅的一生，算不上“红颜”，只能说是“薄命”。假如她当初嫁给一个门当户对的庄稼汉，生儿育女，也许能太太平平地过一辈子。可是命运却把她与蒋介石拴在一起，她对蒋介石可谓一片赤诚，从一而终，始终未渝。也许正是鉴于此，蒋介石对毛福梅心头偶尔也会闪过一丝内疚与同情。毛福梅去世以后，蒋介石就曾亲往墓前悼念。据当时担任溪口镇武岭学校训导主任的虞寿勋回忆：1947年的清明，蒋介石回溪口扫墓，一天清晨曾独自一人来到毛氏坟头，察看一番之后，行二鞠躬以表示敬意。随后，又携宋美龄同来，宋美龄也在墓前行了三鞠躬。1948年蒋介石续修蒋氏家谱，几个执笔的文人对毛福梅的名份颇难下笔，一时竟成了难题。最后请示蒋介石，蒋介石大笔一挥：“民国十年出为慈庵王太夫人义女。”结发夫妻一下子变成了义姐，总算不错，没有将毛福梅逐出蒋门。这些都是后话。

东瀛女子望洋兴叹

对蒋介石与宋美龄的联姻，国人异常关注，同时也引起了一位神秘的东

瀛女子的格外关注，这就是被后人称之为蒋介石的“地下夫人”的日本艺妓津渊美智子。

话说蒋介石 1906 年东渡日本留学时，正是 20 出头的年轻人，独身一人寄居异国，不免形单影只，何况是阔别了发妻，人间烟火的滋味自然难忘。一个精力过剩的孤身男子，在没有约束力和自制力的情况下，云云雾雾的风流韵事，就在所难免当年，孙中山先生在日本组织同盟会，清朝廷极为恐慌，遂要求日本政府当局协助逮捕孙中山。日本政府出于外交利害关系，表面上答应清廷的要求，暗地里却指派“黑龙社”的帮徒处处保护孙中山。蒋介石、陈其美、戴季陶等人便经常到黑龙社的所在地与孙中山会晤。在黑龙社，他们邂逅了当时只有 18 岁的津渊美智子。

津渊美智子受雇于黑龙社当佣人，佣人之名只是个体面的称呼，实际上干的营生与艺妓并无多大差别。所以当蒋介石与戴季陶向其调情时，一拍即合。

不过，双凤求凰总该有个先后。戴季陶到底年轻几岁，脑子活络，很会讨女人欢心，他首先得手。戴季陶生性浪漫，文才又好，津渊美智子对他颇为倾心，两人很快同居。蒋介石对盟弟的风流好事，心甚嫉妒，却又不便于插足其间，夺人所爱。倒是戴季陶看出盟兄的心思，他慷慨礼让，与盟兄同欢共好。蒋介石年轻时，倒也长得五官端正，对这样的翩翩美少年，津渊美智子自然不会推辞。双凤求凰，相安无事。

不久，津渊美智子怀孕了，美智子的父母闻知此事，大为震怒，但生米已煮成熟饭，徒呼无奈。小孩生下来了，是一个男孩。关于这个小孩的血缘关系，成了后世史家的一个难题，传说很多。

一说这个男孩是戴安国。津渊美智子生下这个男孩后，于 1915 年随戴季陶回上海定居，第二年 10 月 16 日又生了一个男孩。蒋介石向戴季陶要求领养津渊美智子的第二个儿子。戴季陶答应后，蒋介石将其携回奉化老家，取名蒋纬国，交由侧室姚冶诚抚养。

一说这个男孩就是蒋纬国。小孩生下来后，戴季陶虽与津渊美智子同居在先，但他拒不认帐，推给蒋介石承当，蒋介石知道戴季陶惧内，家有河东妇（即凶妒之妻），不敢把小孩领回家，便默然承当下来。

而根据蒋纬国自己的说法，戴安国是戴季陶与一位中国女子所生，交由他的夫人抚养。蒋纬国确是戴季陶与津渊美智子所生，后来过继给蒋介石。蒋纬国在与别人谈到他与戴安国的关系时说：“我与安国，情同手足，血浓于水。”

就在津渊美智子生下她与中国青年爱情之果时，蒋介石接到孙中山先生的训令，不久就束装回国。他与津渊美智子不得不依依分别。在蒋介石的罗曼史中，津渊美智子犹如一串泡沫。

据说，津渊美智子以后确曾来过中国，并有定居中国之意。后因中国当时的政局不稳定，于 1920 年返回日本。戴安国、蒋纬国与津渊美智子经常保持书信往来。1949 年蒋纬国到台湾台，曾想奉养生母，然因宋美龄之故，未能实现。1957 年 2 月，蒋纬国丧妻后与邱爱伦再婚时，曾由戴安国陪同到日本东京举行婚礼，主婚人不是别人，正是津渊美智子。1967 年，蒋纬国应邀访日时，念及生母年事已高，便接她回台湾，住在丰原市。

津渊美智子于 1977 年亡故。蒋介石自从在日本与津渊美智子分手后，几十年中似乎没有再与这位日本女子重温旧情。

姚冶诚酸楚异常

对蒋介石与宋美龄的联姻，妓院房侍出身的姚冶诚自然忿恨，不过，她除了骂一句“没心肝的倭佬”外，别无他法。她毕竟不是明媒正娶的正牌夫人，况且已失宠多年。

蒋介石与姚冶诚于 1911 年在上海结识。

姚冶诚，苏州吴县人，小名阿巧，自幼父母双亡，由其叔父抚养成人。成年后，招附近乡间农民沈天生入赘为婿。后来夫妻俩到上海谋生，沈天生因染上吸鸦片恶习，不久身亡。姚冶诚在无奈之中进了上海五马路一家名为“群玉芳”的妓院，给“先生”（即高级妓女）做梳头娘姨。她在妓院时取花名“怡琴”。

姚冶诚明眸皓齿，体态丰腴，妖媚动人。早先是沪军都督陈其美的玩物，相伴左右，后来如何成了蒋介石的小老婆的呢？据 1927 年 10 月 18 日的天津《益世报》记载：“女士（指姚冶诚）出身寒微。当南北和议告成时，蒋介石随其美居沪，陈每过北里，蒋亦与偕往，怡琴（花名）在法租界某妓处作房侍，在筵席同见蒋氏，抬琴刻意奉迎蒋氏，终至以身相托，被蒋纳为至室。”

《益世报》这一段记述，只说对了一半。蒋介石纳妾姚氏，固然有“怡琴刻意奉迎”一面，更多的还是蒋介石见异思迁。当年蒋介石从日本回到上海，被陈其美任命为沪军第五团团长。他与陈其美是拜把兄弟，过从甚密。在陈其美的别宫，他第一次见到姚冶诚时便想入非非。一面之后，一直神不守舍。姚冶诚的妖艳，好比陈圆圆再世，绝非乡巴佬毛福梅能比的。不过，蒋介石很识趣，他知道姚冶诚是恩兄陈其美的尤物，自然不敢作进一步的非分之想。后来，陈其美为了买通蒋介石，为他卖命刺杀陶成章，才忍痛割爱，成全了蒋介石。

据说辛亥革命光复上海后，陈其美由绅商及会党拥为都督，他想独霸上海这块地盘，不许他人染指。而当时恰巧浙江都督陶成章因病到上海住院治疗。陈其美认为陶成章来意不善，遂策划派人暗杀陶成章，首选人物便是蒋介石。一日，陈其美邀蒋介石密商。席间，姚冶诚进进出出殷勤款客，忸怩作态。蒋介石一边同陈其美寒暄，一边盯着姚冶诚扭动的腰肢，情不自禁地自语道：“真风流啊！看看也销魂！”他十分羡慕地对陈其美说：

“老兄艳福不浅，金屋藏了个陈圆圆！”

“你老弟真的喜欢嘛就送给你，你敢不敢收？”陈其美早看出蒋介石的心思。

“此话当真？你老兄真舍得割爱？”

陈其美做出一副很爽快的样子说：“凡是老弟想要的东西，愚兄没有不成全的，何况是个把女人！”

就这样，两个拜把兄弟达成协议。姚冶诚到了蒋介石手里，陶成章的脑袋则到阎王爷那里去了。

姚氏随了蒋介石，再用妓院花名就有碍身份，于是改名“冶诚”。据说姚冶诚这个名字还是蒋介石起的。“冶”取自姚氏出生地吴县冶长泾畔；“诚”则取诚恳真挚的意思。蒋介石希望这位来自冶长泾的如夫人对自己能永远诚心相待。但是蒋介石并未如愿以偿。

蒋姚结合之初，两人感情堪称“甚笃”。虽然蒋介石曾斥责过“置妾为人生最不道德之事”，但是 1912 年冬天，蒋介石居然带着他的“陈圆圆”回奉化老家省亲。

蒋介石带个美人儿回家，溪口人议论纷纷，尤其是妇人家为毛福梅鸣不平。毛福梅明媒正娶，当然不喜欢上海来的新客。几天之前，蒋介石寄了一封家信回来，信上说：“要携回一新妇侍奉母亲大人。”毛福梅心里明白丈夫已讨小老婆了，她想哭，想一死了之，可又放心不下才3岁的蒋经国，天天像掉了魂似的。

姚冶诚不愧是见过世面的人，很会演戏。她见了毛福梅先是恭恭敬敬地一鞠躬，随即奉上一盒高丽参，接着拿出一叠现钞给蒋经国作见面礼。并亲热地拉着毛福梅的手阿姐长、阿姐短的叫起来。老实巴交的毛福梅，在姚冶诚这番热烈的亲热劲儿面前，被弄得昏昏然手脚无处放，说不清是喜还是忧，是爱还是恨，她始终拿不下脸来拒绝上海新客的笑脸和好意。有的书上写这一段时说：“新婚的毛夫人具有许多美德，尤富雅量。”吞吞吐吐，语焉不详，其实就是指的这些事。毛福梅何来雅量！她是无可奈何罢了。倒是王太夫人乐得丰镐堂新增如花似玉的“儿媳”，她见毛氏与姚氏相安无事，口中不停念叨“阿弥陀佛”。

蒋介石在溪口闲居半年多，又携爱妾回到上海。两人和睦相处过了几年安逸逍遥的生活。美中不足的是姚冶诚不能生育，在那个时代被认为是“妇人之短”。1915年，蒋介石即将蒋纬国领回交给姚氏抚养。姚氏钟爱万分，视为己出。两人如水正欢时，蒋介石还为姚氏在苏州买下了一幢小洋房。但是好景不长，随着姚冶诚的弱点日益暴露，蒋介石对姚氏开始不满起来。据蒋介石的日记记载，1919年开始，他们的关系到了尖锐冲突的地步。

蒋介石不满意姚冶诚的地方大体上有三点。一是恨姚氏嗜赌成性。其1919年10月18日日记云：“冶诚赌博不休，恶甚，恼甚。”1920年1月1日日记云：“早晨起床时，瞥见楼下电灯尚明，甚恨冶诚不知治家法，痛骂一场，娶妾之为害实不胜言。”二是恼姚氏对他不关心体贴。其1920年5月16日日记云：“近日以冶诚嗜赌而不侍我疾，且出言悖谬，行动乖违，心甚忿恨之。”同年5月23日日记云：“昨日冶诚来院，余见之心甚愤恚，病症加剧，因即迫令其回寓，不欲其在旁侍候也……余夙世孽重，遇此冤家也宜哉。”三是蒋介石怒姚氏出言尖利，缺乏教养。其1921年5月3日日记云：“晨起，冶诚故态复萌，其成心之甚，掉舌之尖，令人愤恚无尽，痛斥移时犹不足平我怒气也。”

上述日记中，我们看到的只是一面之词。按说蒋介石对姚氏本应了解。出身风尘的女子，难免不好玩好赌。常与三教九流打交道，没有一点泼妇的脾气如何能应付？蒋介石对姚氏心生忿恨，恨不能立即一刀两断，这恐怕与他刚愎自用的脾气有关。蒋介石性格暴戾，说一不二，容不得半点不字。姚冶诚自然受不了，相对吵骂时有发生。蒋介石暴跳如雷，几次想甩掉姚氏。1920年6月16日的日记写道：“在外觅屋又无相当之处，不得已乃迁一品香居住。”这个时候的蒋介石又像当年与毛福梅反目为仇时一样，处于一种离合两难的境地。对毛福梅他是“闻脚步声，见人影，即成刺激”，而对姚冶诚则“痛斥移时犹不足平我怒气”。厌恨之情不差分毫。当年欲舍毛福梅，有老母作梗，今日欲舍姚冶诚，又有张静江、戴季陶、居正诸兄来劝解。蒋介石考虑再三之后，终于没有马上与姚冶诚分道扬镳。他在1920年5月31日的日记中写道：“处置冶诚事，离合两难，乃决定暂留而析居，以观其后。”

蒋介石同意与姚冶诚暂时保持同居关系的另一个原因，是考虑到蒋纬国。他在日记中曾说：“盖因弃去，一则纬儿无人抚养，恐其常起思母之心；

一则藕断丝连，虑其终结不解之缘。”

蒋介石与姚冶诚的关系前后维持了将近9年。1921年，蒋介石结识陈洁如后，遂完全舍弃了姚冶诚。姚冶诚得知消息后，一气之下带着蒋纬国到苏州去了。蒋介石与宋美龄结婚时，最终公开宣布与姚冶诚脱离关系。从这以后，姚冶诚将全部精力都倾注在蒋纬国身上，以此获得心灵上的补偿。据香港书刊载，姚冶诚1949年从苏州到台湾后，先住在桃园大秦纺织厂附近，与她的亲家石凤翔为邻（蒋纬国娶石凤翔女儿石静宜为妻）。蒋纬国每逢周末假日，总要去探望这位孤寂的母亲，带给她老人家一些慰藉。石静宜难产惨死后，姚氏即迁往台中，蒋纬国再娶后，住在清泉岗基地，与姚氏住处相距不远，经常去照顾。几年前，姚氏过世，新闻碍于蒋家的威权，没有报道这则消息。据说，蒋纬国非常气愤，但也无可奈何。

陈洁如妒火中烧

对蒋介石与宋美龄的联姻，最为嫉恨的莫过于蒋介石曾十分宠爱的陈洁如。她眼睁睁地看着宋家三小姐取而代之，却无力反击。

蒋介石舍姚氏而娶陈洁如，据说是看中了陈洁如精明能干和一口俄语。其实不然。据周榆瑞和克洛席尔合著的《蒋介石传》说，20年代初，蒋介石尚未发迹，只是在江湖浪荡。他的职业是股票交易所经纪人，赚金之余，常逛长三堂子追寻声色之娱，“由陈其美引导，蒋始涉足上海的淘金窟，就在此时，蒋陈邂逅，蒋当时很潦倒，住在一个密不通风的陋室里，到长三堂去，对他是一种逃避，也是一种慰藉。蒋陈先同居，后结婚，等到宋美龄介入为止。”蒋介石是逛妓院认识陈洁如的。长三堂子属高级妓院，里面的姑娘不仅人漂亮，善于款客，还要会点技艺。也许正是因为这两点，陈被蒋介石看中了。

陈洁如的家庭背景，无从稽考，只知道原籍苏州，当过小学教员。像她这样读过书的人落到长三堂子这样的地方，一则是家庭原本贫穷；二则可能是原来是有钱人家，因家道中落而沉沦。

蒋介石与陈洁如于1922年结婚，由张静江证婚，江一平律师经办。可惜具体月日不详，结婚地点不详。

蒋陈结婚后，两人感情甚好。陈洁如比姚冶诚的运气好得多。姚氏是侧室，在上海同蒋介石住了不几年，就遣回奉化老家，让她和毛福梅和平共处去了。蒋介石政治上飞黄腾达以后，夫人的风光，还是没有姚氏的份，唯独陈洁如一人独享。蒋介石在广州任长洲要塞司令和黄埔军校校长时，陈洁如常跟随在侧，帮他翻译、应酬。据宋希濂回忆，蒋住黄埔军校官邸，蒋陈两人同进同出，形影不离，“傍晚，蒋陈携手散步，有时牵着活泼天真的纬国，我们经常看见”。

蒋陈两人的不寻常感情，在蒋介石的日记里有多处记述。1923年1月10日记云：“披阅洁如笺，爱恋我之情，无异孺慕也。”陈洁如与蒋介石结识时，年仅17岁，天真无邪，她对蒋介石与其说是爱慕，不如说是崇拜。蒋介石当时对陈洁如倒是真心相爱，一往情深。1925年陈洁如去广州，4月18日大清早，蒋介石亲自到码头迎接，没有接到，非常懊恼。他在日记中写道：“晨六时起床，往码头接洁如，未到，甚为懊丧。”次日早晨又去接，“晨六时起床，往接洁如，同回长洲司令部”。接到了自己的爱妻，内心十分高兴，丝毫没有责怪陈洁如头一天的失约。1925年11月27日，姚冶诚带着蒋纬国去广东，陈洁如正好在汕头，蒋介石陪姚氏母子路过该地时，深怕两妾

相遇，引起陈洁如的不快，他在日记中写道：“上午同冶诚将经汕，心殊怦怦，恐洁如不悦也。”宠爱之情，溢于言表。

蒋介石与陈洁如情意绵绵的生活持续了5年。陈洁如也和姚冶诚一样，没有为蒋介石生育后代，而常常很苦恼。她当然不敢怀疑蒋介石的能力，只怨自己命苦。她住黄埔军校时与何香凝常有来往，何香凝深知陈洁如的苦衷，十分同情。1924年的一天，何香凝参观广州平民医院，正好有一位华侨眷属生下一个女婴，因此人一连生了多胎女孩，不想要这个女婴，想要送人。何香凝就把这个女婴抱回来给陈洁如。陈洁如一看十分喜欢，征得蒋介石同意后，收为养女，起名“陪陪”，意思是希望她带一个弟弟作陪伴。这个养女就是后来的蒋瑶光。有的书上说，蒋介石率北伐军从广东打到上海期间，陈洁如始终随侍，并且为蒋生下一个女儿，这是一种误传。

蒋介石对陈洁如也有不满意的地方。他1926年11月12日日记记道：“得洁如书，知其迁赁月租七十二元华屋，不胜恚恨，奢靡超俗，招摇败名，年轻妇女不得放纵也。”由于对陈洁如过于宠爱，导致陈洁如追求享受，蒋介石恚恨之余，似乎有些后悔。不过，尽管如此，那时两人感情还不至于破裂。

蒋陈感情破裂以至婚变的直接原因，是宋美龄的介入。还在蒋介石与陈洁如鱼水正欢时，蒋介石就“在国父宅中”认识了宋美龄。“及与宋女士相稔，知其为理想之终身良伴，而向所求之不得者，故不稍犹豫，露求婚之意”。蒋介石见到宋美龄并露求婚之意，正是他与陈洁如结婚不久的1922年。由此可见，蒋介石从来没有把陈洁如视为自己的终身伴侣，陈洁如充其量只是他感情生活上的一个泡沫。泡沫迟早要破碎的。

1927年底，蒋介石与宋美龄结婚前夕，陈洁如被迫与蒋介石脱离关系，搭轮船赴美国去了。一说是由杜月笙一手安排的，一说是蒋介石派他的秘书陈舜耕“护送”的。

蒋介石娶宋美龄而舍弃陈洁如，从感情上讲是违心的。尽管陈洁如的出身家世、学识修养以至姿色，都不是宋家三小姐的对手，但蒋对陈还是很有感情的。他之所以娶宋而舍陈，完全是出于一种政治需要。他与其说是同宋美龄联姻，不如说是同江浙财团联姻。据《宋家王朝》一书记载：蒋介石为了与宋家挂钩，在孙中山去世后，一度还曾向宋庆龄求婚。他派了一位月下老人向宋庆龄提亲。宋庆龄在一次与斯诺的谈话中披露了这件事。斯诺在文章中写道：“孙文于一九二五年逝世后，蒋介石透过媒人向她求婚。她认为这是政治，不是爱情，就一口回绝了。”蒋介石与宋家联姻的个人目的是十分明显的。

对蒋介石的政治野心，陈洁如应该知情，她出走异国也许是得到过蒋介石的某种许诺才忍痛割爱的。然而作为一个女人，内心里无论如何难咽下这颗苦丸。她到美国时，杜月笙给了一笔巨金。有了这笔钱，她完全可以过舒适的生活，但陈洁如极为要强，她决定终身不嫁，苦修英文，与情敌比一比高低。经过几年苦读，她完成了大学学业，获哥伦比亚大学教育学院硕士学位。学问不一定能超过宋美龄，但至少学历上比宋美龄稍胜一筹。

蒋介石遣送陈洁如去异国，当时是迫于宋家的约法三章，从内心来讲，难免有些许内疚之处。1933年，陈洁如回上海，她给蒋介石写过几封信，蒋介石亲自批给她5万块钱，聊补感情债。以后蒋陈经常保持来往，1942年蒋陈一度重修旧好，重温旧情。两人藕断丝连的绯闻，曾使宋美龄激怒，她一气之下曾于1944年与宋蔼龄、外甥孔令杰等人避居巴西。由此可见，蒋介石

并未完全对陈洁如丧失热情。

50年代以后，陈洁如从美国迁居香港，可能是难耐异国孤寂，也可能是落叶归根，她晚年一直居住香港。她在香港的生活来源，据她的外孙陈忠人（蒋遥光之子）前几年在溪口说，“都由舅舅（指蒋经国）从台湾寄来”。1962年，蒋介石已届75高龄，还派戴季陶之子戴安国，在极其秘密的情况下转给陈洁如一封信。蒋介石在信中颇为感慨地写道：“曩昔风雨同舟的日子里，所受照拂，未尝须臾去怀。”陈洁如于1971年2月21日去世。临终前，她给蒋介石写了一封遗书，吐露了多年来的心头积郁：“三十多年来，我的委屈惟君知之，然而为保持君等国家名誉，我一直忍受着最大的自我牺牲，至死不肯为人利用。”

蒋介石与陈洁如之间，虽谈不上“始终不渝”，但也可以说是“善始”、“善终”了。陈洁如死后，她的骨灰送到美国安葬，异乡孤冢，无人闻问。大龄姑娘屈尊就嫁宋美龄对自己同蒋介石的这桩政治色彩极浓的婚姻，说不上是喜还是忧，她几乎是半推半就着走进婚礼大厅的。她最终同意嫁给蒋介石，除了蒋介石的穷追不舍、大姐宋蔼龄的积极撮合外，还有她自己难以启齿的隐秘。

宋美龄出生于1897年，据《宋家王朝》一书考证，准确的出生日期是3月5日，10岁即赴美，与宋蔼龄、宋庆龄同在美国一所叫派德蒙的教会学校读书，15岁时成为乔治亚州威斯里安女子学院的正式新生，1917年夏天毕业。经过8年留学生活的宋美龄，一身洋气，唯独少一副洋相，用她自己的话说：“只有我的脸像东方人”。受过西方教育的人对中国的旧式习俗自然看不惯。所以，当这位最美国化的宋家三小姐，听到二姐宋庆龄与近50岁的孙中山结婚时，她开始担心回到国内后，她必须听从父母之命嫁给一个自己不喜欢的人，因此，她很快物色了一个对象，并宣布与一位来自江苏的哈佛大学留学生彼得·李订婚。不幸的是这项自作主张的婚约只维持了几个星期，当宋三小姐的担心消失之后，她便取消了婚约。

回国后，宋美龄在个人婚姻大事上并未听从父母安排，她自有自己的见解和打算。当得陇望蜀的蒋介石向她求婚时，她正与总司令部军需处长刘纪文保持着恋爱关系。

蒋介石向宋美龄求婚开始于1922年底。12月初，在上海莫礼哀路孙中山的家中，宋子文主持了一个社区的基督教晚会，晚会上蒋介石第一次见到宋美龄，就勾魂摄魄，立即拟定了一项求婚战略。第一步是向孙中山求情。

1922年12月底，蒋介石应孙中山的紧急要求，前往广州时，他向孙中山提出要求，把宋美龄介绍给他。他脸不红耳不热地说：

“老师，我现在没有太太了，您认为可以说服宋小姐接受我吗？”

孙中山想了一会儿，坦白地说：“不。”不过，孙中山答应与宋庆龄商量一下。宋庆龄的态度很明确，当孙中山向她提出这件事时，她说宁愿看到妹妹死去，也不愿意妹妹嫁给这么一个人。

蒋介石碰了一鼻子灰，丝毫没有灰心之意，他转而直接向宋美龄求婚，“其后五年间，与宋女士函牍往还，仍时申前请。”频频向宋美龄求爱。5年间，蒋介石与宋美龄之间往来情书一定不在少数。可惜仅1927年10月19日天津《益世报》刊出一封，其余情书迄今均未见公诸于世。然而，仅这唯一的一封情书，就足可见蒋介石穷追不舍之急切。在这封情书中，蒋介石写道：

“余今无意政治活动（按：1927年8月12日蒋第一次被迫‘下野’，实为无奈，岂是‘无意’？），惟念生平倾慕之人，厥惟女士。前在粤时，曾使人向令兄姊处示意，均未得要领，当时或因政治关系，顾余今退而为山野之人矣，举世所弃，万念灰绝，曩日之百对战疆，叱咤自喜，迄今思之，所谓功业宛如幻梦。独对女士才华容德，恋恋终不能忘，但不知此举所弃之下野武人，女士视之，谓如何耳？”

为蒋介石公开求婚一事，宋家曾专门开过家庭会议。会上争论激烈，反对的多于赞成的。宋庆龄、宋子文坚决反对。他们认为，蒋介石这人捉摸不定，将来事业的成败还是个未知数，未必能给宋美龄带来幸福。宋母也反对这桩婚事，她知道蒋介石结过好几次婚，而且蒋介石不是基督徒，更使宋母反感的是，蒋介石在上海直接制造了一场白色恐怖。唯一坚决赞成这桩婚事的是宋蔼龄。她认为蒋介石将来前途无量，可为宋家增光，这门婚事天赐良缘，不宜错过，她力排众议，积极为美龄张罗。宋蔼龄先是劝宋母到日本度假，使宋母远离上海，无法与国内联络。接着她在家中举行记者招待会，宣布“蒋总司令即将与我的三妹结婚”，造成既成事实。宋子文后来得到“暗示”，如果他继续反对的话，就休想在上海混下去，“不得已”，他屈服了，交换条件是他重新出任财政部长，并享有充分自主权，可以自由管理财政和经济。他也同意帮助宋蔼龄和孔祥熙一起说服宋母同意这桩婚事。

宋母“调离”，宋子文给买通，宋庆龄反对也无济于事了。宋美龄与宋蔼龄从小姊妹情深，大姐作主，小妹顺从地点头答应了。当然，宋美龄首肯还有另一个原因，这就是年龄不饶人。

宋美龄一向讳言年龄，刻意修饰和化妆，想挽驻青春。宋美龄生于1897年，她同蒋介石结婚之时，已经30岁又10个月。30岁的新娘，即便是在现今社会，也够得上“大龄青年”的标准了，何况是60年前的旧中国？中国古语：“二八佳人。”16岁是女子一生中最美好的黄金时代，而30岁则被贬为“女子三十烂茶渣”。年已30的宋美龄，容不得她再挑三拣四了，也许正是这个原因，宋美龄答应了宋蔼龄的说合。蒋介石并不介意宋美龄的年龄，不过他答应将新娘的芳龄作为最高机密。因而多年来，宋美龄的年龄一直是个秘密，她本人不提自己的年龄，也不喜欢别人知道她年龄的秘密。

有大姐宋蔼龄的张罗，国内的障碍已尽数扫除，蒋介石开始向最后一个障碍进军。1927年9月28日，衣冠楚楚的蒋介石启程前往日本长崎，演出一场千里提婚、休妻改教的闹剧。

据野史记载，蒋介石与宋家谈论婚事时，宋美龄曾提出三个条件：

第一、蒋介石必须信奉上帝，受洗成为基督徒。因宋美龄是虔诚的教徒，两人必须有共同的宗教信仰。

第二、宋美龄不生小孩，以保持身材。

第三、宋美龄以蒋介石私人秘书身份，对外从事政治活动，不担任政府公职，不参加正式的高层决策会议。

据说，对第一条蒋介石心理上很难适应，但宋美龄坚持，他只得改信上帝和洋教。对第二条蒋介石原本希望小孩多多益善，但宋美龄怕生下小孩，日后与蒋经国、蒋纬国发生矛盾，引起家庭纠纷，蒋介石也只得答应。第三条，据说是蒋介石提出的，从后来宋美龄所从事的社会活动看，印证了这一条件。由此看来，这个“约法三章”似乎不是捕风捉影。经过5年穷追不舍的努力，蒋介石终于娶到了宋家三小姐。关于蒋宋联姻，世间议论很多。《大

公报》创始人之一的胡霖评论说：

蒋介石的再婚，是一项有预谋的政治行动。他希望藉此赢得孙逸仙夫人和宋子文的支持……那时候，蒋介石也开始觉得有必要寻求西方的支持。娶美龄为妻之后，他就有了与西方人支涉的“嘴巴和耳朵”。此外，他非常推崇宋子文是一个财政专家。但如果说蒋介石不爱宋美龄，那是不公平的。蒋介石很显然把自己看成是英雄。在中国历史上，英雄爱美人，是天经地义的事。为了政治上的考虑，蒋介石什么事都做得出来。

（第 109 页为蒋介石第三位夫人陈洁如照片；第 113 页为蒋介石与宋美龄合影）

蒋经国的爱情故事

蒋经国的爱情故事，虽不像他的老爸那样风流多韵，但也不乏罗曼谛克。

孙逸仙大学的初恋

1922年3月，蒋经国刚过完12岁生日，就离开家乡到上海读书。先在万竹学校，第二年进入浦东中学。没有毕业，就于1925年去了北京，进了吴稚晖办的北平外语补习学校。不久他又因参加游行示威，被判处两个星期的监禁。正读高中一年级的蒋经国，平生第一次尝到铁窗滋味，但没有“悔过”之意。

蒋介石自诩为“革命左派”，然而对自己宝贝儿子放下书包，走上街头游行的行为却视为胡闹。在蒋介石眼里，蒋经国还只是个世事不通的毛孩子，应该好好念书才是正道。当初，儿子被上海浦东学校开除后，他把儿子送到吴稚晖手下，就是希望吴稚晖严加管教。所以，当蒋经国走出牢门，从北京直下广州来到蒋介石身边时，蒋介石颇感头疼。

恰逢这时，国民党召开第六十六次中央执行委员会会议，会上苏联顾问鲍罗廷宣布，莫斯科将成立孙逸仙大学，建议中国选送学生。招生消息一经传出，各地青年纷纷报名投考。蒋经国也向蒋介石提出了要求。蒋介石对苏联虽无好感，但对蒋经国无心念书，又到处惹事，一时也没有什么好办法，就同意了儿子的要求。

孙逸仙大学一共录取了340名学生。其中的30人由鲍罗廷推荐，尽是当时国民党要员的子女。如于右任的女儿于之秀，冯玉祥的女儿冯弗能、儿子冯洪国，陈树人的儿子陈复，廖仲恺的儿子廖承志等。蒋经国当然也在推荐之列。

在这一群要员子弟中，除了蒋经国的特殊身份倍受众人瞩目外，还有一个受到大家格外关注的人物，这就是冯玉祥的女儿冯弗能小姐。她天真烂漫，秀外慧中，姿态窈窕，举止轻盈。惹得那一帮情窦初开的少年公子们春心涌动，想入非非。

孙逸仙大学，位于莫斯科市的阿罗罕街。学校的外表像个党政机关，教室、寝室、饭厅全部囊括在一座外表很平常的方块型建筑里。教室是一间很宽大的房间改成的，每人一张大桌子。学生上课、自修、开会、休息全在这里面。

学校采用小班制上课，一个班20人左右。分班的时候，蒋经国恰巧和冯弗能分在一个班。他们这个班共有22名学生。蒋经国很快就成了班头，这不光是因为他是蒋介石的儿子，父荣子贵，还有一个原因，就是蒋经国性格随和，大家都乐于同他交往。不过，这个班还有另外一个“班头”，这就是冯弗能小姐，她的一举一动、一言一行都牵动着众多男生的注意力，影响着他们的情绪。弗能小姐是男生们崇拜的中心，注目的中心。

学习生活是紧张而又艰苦的，每天上八小时课，其余时间是开会讨论问题。学校没有校园，没有运动场，唯一的活动场所是马路对面一座教堂四周的空地。物质条件的限制，并未影响学生的学习情绪。在蒋经国所在的这个班，由于有弗能小姐的存在，大家的学习劲头似乎更足。青年人聚在一起，总免不了哄哄闹闹。拿美人儿开玩笑，是男学生们不约而同的愿望，仿佛这样能获得一种精神上的愉悦与满足。对这些活动，蒋经国从不参加，有时还为弗能小姐解解围。这一来，倒给了那些调笑者以口实，蒋经国被断定是对

弗能小姐有意。对此蒋经国不着恼，不着急，也不争辩，只是憨笑。蒋经国不置可否的态度，很使弗能小姐着急，她连声否认，却无济于事。她对蒋经国颇为怨恨，但并无恶感，因为蒋经国这人虽然相貌不出众，可是为人不错，尤其是他那种凡事都很认真的态度，与自己十分相投。此后，她便留心和注意起蒋经国来，渐渐地，心里对蒋经国有了好感，在与蒋经国交往中态度也格外热情。

弗能小姐对蒋经国态度的微妙变化，自然瞒不过众人的眼睛。玩笑增加了新的内容。据说，当时班上的同学公开拿蒋经国与冯弗能小姐调笑取乐，说他们两人是“天生的一对”，“三生有缘”。所谓“三生有缘”，其一是说两人的父亲同是总司令（蒋介石于1926年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冯玉祥于1924年任国民军总司令），同是中国政治舞台上的显要角色；其二是两人不约而同来到莫斯科，有缘千里来相会；其三是天公作美，将两人分在一个班里。当时在学校里，蒋经国和冯弗能小姐还有“小总司令”别称。于是有的同学故意将弗能小姐错称为“小蒋司令”，对蒋经国则称其为“小冯司令”，以此调笑取乐。

同学的取乐，蒋经国并不在意。而弗能小姐对自己一往情深，蒋经国却不能无动于衷。他对弗能小姐早就有好感，随着时间的推移，这种好感已萌生出一种朦朦胧胧的爱恋。平生第一次体验到这种对异性的爱恋，甚至连自己都不敢相信，也理不清楚。他渴望异性的温存，又羞于开口，便将自己的初恋深深藏在心底。为了转移自己的注意力，他拚命读书，一有空就看书。

爱情上的“自我牺牲”，换来的是政治上的“新生”。因为蒋经国学习刻苦、信仰坚定，学校党组织于1925年12月，在蒋经国到校不满二个月，就批准他加入共产主义青年团。后来又升为预备党员。

政治上的进步，更增加了对弗能小姐的吸引力。两人的感情与日俱增，彼此心照不宣，但谁都没有说破。据说，当年冯弗能小姐在学校里“学问相当不错”，与蒋经国“两人感情很好”。他们两人的感情一直延续到1927年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蒋介石大肆捕杀共产党员的消息传到莫斯科“孙大”后，冯弗能小姐愤而离开了蒋经国。

有一种说法认为，冯弗能小姐与蒋经国的这一段初恋是冯玉祥先生着意安排的，说他当初派自己如花似玉的女儿到苏联去读书，其目的就是为了让自己的女儿与蒋经国培养感情，以便将来与蒋介石结亲，争取政治上的联姻。这种说法也许是一种主观臆测。

{ewc MVIMAGE,MVIMAGE,!09800570_0136-1.bmp}异国缔良缘

蒋介石发动“四·一二”政变以后，中苏关系恶化，蒋经国被作为“人质”羁留苏联。他先在列宁大学担任中国学生的助理指导，后来下放劳动，当过农民、搬运工、矿工，1933年进乌拉重型机械厂当工人，修马路、背铁条、抬机器，什么活都干过。经过一番痛苦的“磨炼”，终于“柳岸花明又一村”。他由技工升为技师，在党内还担任了支部书记工作。1934年晋升为副厂长，兼厂报的主编。

事业得意，同时带来了爱情。他与属下的一名女工产生了爱情。这位女工芳名芬娜小姐，金发蓝眼，有一股俄罗斯少女特有的魅力。蒋经国与芬娜小姐成为异国鸳鸯的起因，台湾曾经流传过这样一个故事：一天晚上，蒋经国在工厂加班后回宿舍去，路上忽见一个粗壮的大汉，拦住一位年轻女郎，图谋不轨，蒋经国遂走上前去为女郎解围。那大汉见蒋经国个子矮小，并不

放在眼里，岂知蒋经国一阵拳打脚踢，竟把那大汉放倒。女郎得救后，万分感谢蒋经国，一缕芳心飞向他。那被救的女郎就是芬娜小姐。这段故事颇有传奇色彩，真实性如何，不得而知。事实上，蒋经国与芬娜小姐是在平日的接触中逐渐产生感情的。芬娜出身孤儿，当时从工厂技工学校毕业不久，孤身一人，生活有诸多不便。蒋经国便处处给予关心照顾，当蒋经国身体不舒服时，芬娜也竭力奉侍汤药，悉心照料。天长日久，相互萌生爱情。两个孤身的人很快热恋起来。异国之恋对于蒋经国来说，仿佛一条漂泊不定的小船驶进了平静的港湾，他滞留异乡，心境寂寞的生活有了归宿：而对于芬娜小姐来说，她孑身一人、居处无郎的生活也将翻开新的一页。经过短时间的热恋后，他们决定结婚。

异族通婚，苏联方面很开通，结婚申请很快批准。蒋经国毕竟是中国人，古训不敢违背，他要征得父母大人的同意，于是写信请示蒋介石。蒋介石回信很爽快：“中苏联姻，为外交史上之美事，汝勿再多所顾虑，余为汝得佳妇贺。”父亲首肯，蒋经国放心了。

1935年3月，在雄壮的国际歌声中，一对异国情侣，结下白首之盟。结婚的当年就有了弄璋之喜，生下长子爱伦，中国名字叫蒋孝文。次年又有了弄瓦之喜，再添一位千金，小名爱理，中国名字叫蒋孝章。

结婚、生子，蒋经国在异国有了一个安定的家庭。而其时，国内的政局动荡不安。不久，西安事变发生，中苏关系发生了变化。在周恩来斡旋下，蒋经国得到了回国的通行证。1937年3月，蒋经国27岁生日的前几天，中国驻苏大使蒋廷黻特地举行了欢送宴会。25日，蒋经国带着他的俄籍夫人和两个洋气十足的子女，踏上了归途，结束了他在苏联十二年半的流浪岁月。

一家人旅途劳顿，历时一月余，于1937年4月19日抵达上海，稍事休息即去南京拜见蒋介石和宋美龄。据说，蒋介石开始不肯见，原因是蒋经国在苏联《真理报》上发表的公开信（即蒋经国给妈妈的一封信），难以谅解。一直等了两个星期，最后是陈布雷进言缓颊，蒋介石才传谕会晤。

蒋介石对芬娜小姐并不算陌生，因为蒋经国在结婚前就曾写信征求过他的意见。而且蒋孝文出生以后，蒋经国又特地拍了一组黑白照片寄往国内，蒋介石早从照片上见过儿子的洋老婆。可是，当芬娜小姐真的出现在他面前时，他仍感到很很不习惯。直到相处两三个月后，才慢慢有些习惯。蒋介石发现，儿子娶的这位身材高大、金发、蓝眼、高鼻梁的俄罗斯媳妇，个性温柔婉约，待人接物颇符合中国妇女的传统要求，算得上贤妻良母。于是蒋介石大悦，高兴之下，他替芬娜取了一个中国名字“方良”，取“方正贤良之意”。由此，蒋方良正式走进了蒋家，取得了蒋氏家族的户籍。

入乡随俗，蒋方良初到中国，处处感到不适应，她竭尽全力学习汉语，进步很快，一年以后，就可以用汉语与人随便交谈了。不过与蒋经国仍亲昵地用俄语互诉心曲。平日里，她还尽力学习中国的生活方式、宗教信仰与饮食习惯。她还对中国的书法和国画发生了兴趣，无事就拿起毛笔。她学书面临的是丰硕遒劲的颜体，国画则专攻山水。经过几年的苦练，书法与国画竟达到相当水平。这对一个从未接触过方块字与拿过毛笔，已有一双儿女的妇女来说，委实是不容易的。

蒋方良随蒋经国回到中国后，两人聚时少，而离时多。蒋经国先应江西省主席熊式辉的邀请，去江西担任熊式辉的少将副处长，第二年又任江西第四行政区专员兼赣州县长。经常分离，并未影响这一对异国鸳鸯的感情。虽

然在这一期间，蒋经国在江西演了一幕金屋纳娇的风流剧，可蒋方良并不知细情。及至后来她得知此事时，早已时过境迁。那风流剧中的另一位主角也早已香消玉殒了。

在兵荒马乱的抗战岁月，夫妻俩聚首的时间也不多。直到1945年抗战胜利，蒋经国举家从重庆迁到上海郊外，相聚时间才较多。这一年蒋方良生了第二个儿子，叫蒋孝武。第二年又生了第三个儿子蒋孝勇。

1949年4月，南京解放的第二天，蒋方良携子女从奉化去了台湾。到台湾后，最先住在中山北路六条道，房子不大，是一座日式建筑，住家附近都是普通百姓。有人常看见她亲自上街买面包和蛋糕。直到60年代末，台湾的经济有了发展，他们才搬到一处宽敞的别墅里，这地方依山傍水，位于台北市郊的大直。

在台湾的这30多年，是蒋经国夫妇生活最安定的时期，也是蒋经国与蒋方良的感情生活最充实的时期。蒋经国虽整日在外忙于工作，但不管怎样忙，每晚都要回到家里与蒋方良共进晚餐。蒋方良除了协助丈夫教育子女外，就是写字作画，偶尔找几位夫人打打麻将，从不外出。所以外界对蒋方良知之极少，人们称之为“神秘的女人”。

蒋方良对蒋经国可谓从一而终、感情专注如一。平日里她对蒋经国饮食起居，悉心安排。蒋经国患糖尿病后，她坚持每日亲自下厨，监督厨师做适合糖尿病患者吃的菜肴。对蒋经国在外的的工作，她从不过问，不介入政治。平时深居简出，不在公开场合露面。只有两种场合是例外，一是有外宾来访，另一个是选举投票现场。当然也有特殊情况而公开露面的。据说，1970年4月，当时蒋经国作为国民党“行政院副院长”访美，在返台的前两天，蒋方良深夜里被侍卫叫醒，说美国打来长途电话，蒋经国在纽约的普莱兹大饭店门前遇刺，子弹擦过头皮，险遭不测。蒋方良大为震惊，立刻打了个电话到纽约，询问详情，得知蒋经国确实安然无恙，这才放心。蒋经国返台的那一天，蒋方良破例到机场迎接。她当着机场盛大的欢迎人潮，大大方方地走上前去，与蒋经国长时间拥抱接吻。据在场人估计，接吻时间至少长达20秒。

蒋方良千里迢迢，从西伯利亚大草原来到中国，来到一个完全陌生的世界。在与蒋经国共同生活的几十年里，她完全扮演一个贤妻良母的角色，陪伴蒋经国终生。对她的这种东方式的美德，蒋介石在世时甚为满意。1966年，蒋介石曾亲书“贤良慈孝”四个字赠给蒋方良，以作为她50岁生日纪念。如今，老蒋、小蒋均已作古。蒋方良仍在台湾，她将在儿孙们的陪伴下，继续走着她的“方正贤良”路，直至人生的终点。

短暂的赣南之春

蒋经国自苏联返国后，蒋介石为他安排接班的第一步计划，是到江西担任保安处少将副处长，第二步就是跨入省级党团领导阶层的阶梯。1939年春，蒋经国到赣州，接任江西省第四区行政督察专员，兼三青团江西支团部主任。

蒋经国上任伊始，雄心勃勃。为了培养自己的班底，他办了一个青年干部培训班。第一期青干班设在赣州西郊赤珠岭，学员150人。王昇当时也是青干班学员。他为了投靠蒋经国，日后飞黄腾达，在训练班中特别卖力。训练班开学不久，王昇秉承蒋经国的意旨，“物色了十个忠贞的学生，暗地里结拜十兄弟。在赤珠岭的松林中祭祷天地，歃血为盟”。十兄弟中，有一位涂脂抹粉、装扮入时的女学员，引起了蒋经国的注意。

这女学员叫章亚若。1911年生，江西新建人（一说为万安人），父亲章甫曾在清末任知县。她面容俊秀，活泼开朗，口才很好，还擅长歌唱演戏，京剧唱得特别出色。在来训练班之前，她就是当地出名的风流人物。由于她才貌出众，从离开中学以后，就成为官绅们垂涎和捕捉的猎物。在邂逅蒋经国之前，她曾两次结婚、两次离婚。有位法官先生先向她求爱，不料法院院长却横刀夺爱。法官绝望之际为她殉情。院长夺人所爱，实属不义。后遭日本飞机炸死。紧接着某银行家乘虚而入，金屋藏娇。不久又分手。对这一段不幸的婚姻遭遇，章亚若倒不隐讳。她结识了蒋经国以后，曾亲自写信给蒋经国，诉说自己的不幸与抱负，表示对蒋经国的崇敬。这给蒋经国留下了极好的印象。蒋由此对章产生了好感。

训练班结束后，章亚若被分配在赣州专员公署，与王昇、高理文、周百皆等同为蒋经国的亲信。在这一段时间里，章亚若与蒋经国朝夕相处，几乎形影不离。她很善于体察蒋经国的意图，办事利索，同时为蒋经国解决了生活上的种种不便，因而很得蒋经国的赏识，被蒋经国视为不可或缺的左右手。日子长了，相互间产生了感情，超出了师生关系，开始热恋起来。

王昇既与蒋经国有师生之谊，又与章亚若有拜把兄弟之交，对蒋经国与章亚若两人卿卿我我的关系了如指掌。他积极穿针引线，从中效劳。很快，两个热恋的人有了越轨之举，进而半公开同居起来。

都是食过人间烟火的过来之人，扮演起夫妻角色来格外亲热、如胶似漆。就在他们忘情作爱时，爱情的种子悄悄生根发芽了。章亚若开始出现妊娠反应，渐渐地肚子鼓了起来。这一来可有损蒋经国的名声，他决定派部下桂辉送章亚若到桂林去待产。1942年3月间，蒋经国设宴为章亚若送行，王昇等作陪。分手时彼此难舍难分，犹如死别。

由于旅途劳累，到桂林不久，章亚若就生了一对不足月的双胞胎。章亚若见是两个男孩，兴奋得几乎昏厥。侍候在侧的桂辉立即用长途电话通知了远在江西的蒋经国。蒋经国喜出望外，立即赶到桂林，着实安慰章亚若一番。消息传到重庆，蒋介石得知又添两个孙子，十分高兴。他亲自为两孙取名，按蒋氏宗系排名，先落地的取名孝严，小的取名孝慈。并派人送了一笔钱给章亚若，以示慰劳。自此以后，蒋经国几乎每个月都要到桂林去一次，看望妻儿。

人有旦夕祸福。章亚若产后忽生腹泻病，虽然一得病就由广西民政厅长邱昌渭亲自用车送章亚若到省立医院治疗，可是一连几天打针服药竟无效。眼看自己不行了，弥留之际，章亚若亲书遗言，嘱咐桂辉：“你一定要交给慧风兄。”慧风就是蒋经国，他们热恋之时，曾各以慧风、慧云作为情名。这位风流女子就此一病不起，年仅31岁。蒋经国的“赣南新时代的伟大恋情”至此打上了一个巨大的句号。

对于章亚若的死亡，有种种猜测。当时在场的桂辉认为“一个没有什么了不起的病却突然恶化，个中可能另有原因”。也有人认为，她的死是由于产时失血过多，加上原本就体弱。然而有的熟悉蒋家隐秘的人士认为，当时蒋经国在赣州之所以与章亚若过从甚密，完全是一时之兴，他与章亚若卿卿我我，实属逢场作戏，并无真心。因为蒋经国曾告诫过章亚若，不得怀有蒋家的后代。但章亚若并未听从劝告，她试图以孩子来维系与蒋经国的关系，套牢蒋经国。结果她为此付出了代价。这种说法并没有得到证实。又据与蒋经国相处甚久的曹聚仁说，当章亚若病重时，重庆最高当局曾有电话：“我

承认你是我的媳妇，你要好好休养。”从蒋介石的这番话来看，又很难作出上述猜想。

噩耗传到赣南，蒋经国很是悲痛，他派好友王制刚到桂林料理丧事。章亚若的遗体经蒋经国同意，葬在桂林市郊。对两个孩子，蒋经国认为如带在身边，有碍脸面，在蒋方良面前也不好解释。于是他将两个孩子改用母姓，由章亚若的二哥章浣若带到江西老家，由孩子的外祖母抚养。这就是直到蒋经国去世以后才公开自己身份的章孝严、章孝慈兄弟。目前章孝严在台任“外交部次长”，章孝慈任台湾东吴大学教务长兼法学院院长。

（第 136 页照片中后排右一为蒋方良）

蒋纬国的婚姻波折

蒋纬国在蒋氏家族中，一直是一位地位颇为尴尬的人物。

他的身世及与蒋介石的血缘关系众说纷纭，扑朔迷离。他的爱情生活也充满波折。

薛校花以貌取人

蒋纬国在苏州东吴大学附中读书时，是一个性格比较孤僻、循规蹈矩的少年。据说，他当时在学校学习并不很专心，成绩属中等。平时的穿着很随便，从不修饰。通常总是穿一身学生装或中山装，要不就是一袭大褂或很普通的西服，从不将头发梳得溜光，也不搽雪花膏。虽然他出身显赫，但在学校里并不引人注目。

造成中学时代的蒋纬国如此秉性的原因，部分是因为他的出身，部分是因为他动荡不定的童年生活。据被禁止出版的蒋纬国自述身世谜底的《蒋纬国报到》一书透露，蒋纬国自认为，他是国民党元老戴季陶东渡日本期间与一日本女子生的。后过继给蒋介石。所以，他从小就称蒋介石为“义父”。这一段内幕外人不便作过多的揣测。“义子”蒋纬国到了蒋介石名下以后，他幼年成长环境相当特殊，从1岁到5岁，一直寄养在上海蒋家的一位姓朱和姓邱的亲戚家里。5岁时随蒋介石到浙江奉化溪口，由姚冶诚领养，称姚氏为“养母”。8岁那年到上海，与陈洁如生活在一起，并随蒋经国读万竹小学。陈洁如以“庶母”的身份照料他的生活。一年以后，他随陈洁如远赴广州黄埔军校，住蒋介石官邸。到他11岁时，蒋介石与陈洁如分手，而迷恋于宋美龄。蒋介石为了能顺利地把宋美龄娶到手，就将蒋纬国交给国民党元老吴忠信，托其夫妇带养。吴忠信当时正受聘担任蒋介石的总司令部顾问，蒋纬国便随吴忠信夫人王唯仁女士到了苏州。

在迁居颠沛的童年生活中，蒋纬国虽受到数个女人的母亲般的抚爱，但真正的母爱却从未感受过。他外表沉静，性格内向，内心世界却是丰富的，他渴望感情的抚爱，向往异性的温暖。

蒋纬国外表不像个公子哥儿，也没有公子哥儿的脾气。因此常遇到一些麻烦。就在他上东吴附中时候，有一次乘火车去南京，他与两位学生模样的摩登女子同坐在头等车厢里。车到半途，忽然来了两个宪兵。那两个宪兵看到两个女学生长得漂亮，又没有男人在旁陪伴，便走上去大吃豆腐。他们先是借口调查，左一个问题右一个问题不住地盘问。两个女学生见是宪兵，只得一一回答。后来，两个宪兵言语渐渐轻薄，问题也越来越离谱，公然调戏起来。两个女学生慑于威势，不敢作声，只是涨红了脸。宪兵见状，竟得寸进尺，旁若无人地硬要女学生站起来搜查，动手动脚的。蒋纬国在一旁冷眼观看，先见两个宪兵说话下流，就很气恼，最后见到两个女学生受欺侮的样子和宪兵咄咄逼人的态度，实在忍不住了，他站起来叫那两个宪兵不要太过分。宪兵见他衣饰一般，料定是个平常的旅客，根本不放在眼里。厉声问：“这两个女客是你的什么人？”蒋纬国说：“不认识。”宪兵是跋扈惯了的，一听说与女学生不认识，气势汹汹地说：“既然不认识，关你什么事，要你来说话？你是什么人？”蒋纬国一时气愤之极，便道：“不必问我是什么人，像你们这样的举动，任何人都可以说话，都可以来干涉！”宪兵大怒道：“我们调查旅客是执行公务，你妨碍我们的工作，一定不是好人，你和这两个女人一定是一伙的。”蒋纬国不加分辩，只说：“你要调查，尽管去调查，可

是不许侮辱女性。”两个宪兵见当着众旅客的面受了这么一顿排头，觉得下不了台，其中一个宪兵竟揪住蒋纬国要搜身。蒋纬国说：“你们没有权力随便搜查人！”宪兵一听发起火来上去就打了一巴掌。蒋纬国并不还手，不动声色。宪兵有些诧异，不知被打的是个什么来路。正在这时，车上的稽查员来了，蒋纬国便把他叫过来，给了他一张卡片，告诉了自己的姓氏。稽查员大惊失色，赶忙喝止了那两个惹事的宪兵。宪兵听说是蒋委员长的公子，知道祸闯大了，不由得相顾失色。赔罪吧，一下子又抹不下面子。车快到南京时，其中一个宪兵终于硬着头皮向这位不起眼的中学生低头认错。蒋纬国置之不理，他暗暗记下了两个宪兵的胸章名字。车到南京后，蒋纬国未出车站就打了个电话给宪兵司令部。两个宪兵立即被拘禁起来。

这一幕闹剧戏剧性地结束了。两位女学生对蒋纬国千恩万谢，依依惜别。蒋纬国望着两位俏丽的女子远去的情影，一股怅然若失的滋味涌上心头，他后悔没有问一下两位女子的姓名和通讯地址，失去了一次很好的机会。

事有凑巧，一次放学途中，蒋纬国遇到一位异常美丽的少女，这少女穿了一件白洋布短旗袍，白线袜，白运动鞋，头上扎着一个白色的蝴蝶结，手里捏着一条素白的手绢，身材苗条，步履轻捷，行走在葱茏的街树下，恰似鱼游清水中。蒋纬国简直看入了迷，他从心里叹服她的美貌，一下子爱上了这位不知名的少女。

漂亮的少女姓薛，原籍无锡，就读于苏州振华中学。因其出众的美丽，被选为振华中学的校花。打听清楚薛小姐的底细后，蒋纬国开始热烈地追求起来，并托人做媒。薛小姐父母见有蒋介石的公子托人来说婚，自是很高兴，于是征询薛小姐的意见。薛小姐自有主见，她说，蒋纬国不修边幅，不像东吴大学里的大学生那样爱修饰打扮，有风度，他实在太老实，引不起内心的激动。薛小姐父母见女儿看不中蒋纬国，便也改口说：“不是蒋纬国不配娶我家女儿，而是齐大非偶（意为门第不相当），我家小姐不配仰攀这一门亲事。”这个话转告给蒋纬国后，蒋纬国仍不甘心，继续托人说合，但薛家一直不肯松口。蒋纬国见等等没有好消息，只得把自己炽热的心慢慢冷下来。他第一次恋爱失败，自尊心受到伤害，以至于以后好多年都不愿意与女性接触。

薛小姐从东吴中学毕业以后便到美国读书去了，从此销声匿迹。

石静宜好景不长

西安事变以后，蒋纬国奉蒋介石之命，带着朱家骅的介绍函，远赴德国学习军事。不久奉命赴美，进入美国陆军航空战术学校受训。1940年底学成回国，在西北军胡宗南手下担任少尉排长。因其少年英俊，门第高贵，又喝了几年洋墨水，一时议婚者颇多。蒋纬国却自有主张，他一不要官家小姐，二不要不学无术的花瓶样人物，达不到理想标准的决不迁就。所以当时许多做媒的都碰了一鼻子灰。

1941年，蒋纬国升任炮兵营长时，曾请假返回重庆看望蒋介石和蒋经国。这时做媒的人又纷至沓来，蒋纬国不理不睬。有一个媒人得知蒋经国与蒋纬国兄弟感情不错，决定请蒋经国出面。蒋经国向来好说话，便一口答应下来。

蒋经国如此爽快地答应为弟弟做媒，是因为女方是重庆有名的官商谢蘅窗之女。谢蘅窗是中国的煤业巨子，凡当时国民政府交通部范围所需的煤炭，都归他采办。他交友广泛，财大气粗，他的长女才貌俱佳，谢蘅窗一心想与蒋家结亲，亲自找到蒋经国，蒋经国自然很乐意。蒋纬国的脾气蒋经国了解

得很清楚，为了不至把事情弄僵，蒋经国提出先找个机会，让谢小姐与蒋纬国见个面。谢家不敢怠慢，立即照办。

一日，谢蘅窗亲自出面设宴，邀请蒋氏昆仲赏花，同时邀请当地的社会名流和军政要人作陪。蒋经国、蒋纬国如期赴宴。席间，谢小姐打扮得花枝招展，出来殷勤招待客人，她的目光始终围着蒋氏兄弟转，蒋经国心中有数，蒋纬国却被看得很不自在。筵席既终，蒋氏兄弟辞别主人回家，路上蒋纬国总觉得这一桌宴席吃得不明不白，便问蒋经国这是怎么一回事，蒋经国一五一十地老实说了出来。蒋纬国听罢，默不作声。蒋经国以为弟弟对谢小姐动心了，便问他对谢小姐的印象如何，蒋纬国气呼呼地说：“早知如此，我就不去了。”蒋经国好心做媒，却碰了一鼻子灰。谢家的这门亲事只得告吹了。

蒋纬国的婚姻问题，胡宗南也极为关心。胡宗南性格粗鲁，心眼却不少，他见蒋纬国这也看不中，那也不中意，便料定蒋纬国已有意中人。有一天，他在同蒋纬国闲谈时，突然问蒋纬国的对象是哪一个。蒋纬国很爽快地答道：“我爱石凤翔先生的小姐。”胡宗南听说是石凤翔的千金，便拍胸脯说：“这事由我负责了。”

蒋纬国如何爱上石凤翔的千金的，有两种说法：一是说蒋纬国在某一次公开的宴会上见过石小姐，一见倾心；一是说蒋纬国在西安火车站候车时见到一位小姐在看英文报纸，便向这位小姐借阅，这位小姐见是一位上尉军官，丝毫不予理会，后来两人在火车上又相遇，终于结为知己。

石凤翔时为西北工业界的首富，他是西北唯一的大纱厂大华纱厂的老板，以殷实来说，应在煤业巨子谢蘅窗之上；以交游来说，他不及谢蘅窗。石老板脾气古怪，视千金若掌上明珠。当胡宗南找到石凤翔时，他连连摇头说：“我的女儿是民家女，只配做民家妇，高攀固可喜，无奈齐大非偶。”胡宗南说：“这个不成问题，也不是推辞的理由。”石老板又说：“将军赏脸，自然感激不尽，不过小女不习官家礼仪，恐将来不免遭到轻视。”胡宗南说：“老先生不要太顾虑，希望先征询小姐的意见。”其时，石小姐已与蒋纬国见过好几次面了，两人情投意合，难舍难分。石小姐见父亲固执不化，便与蒋纬国联名写了一封信给父亲。信上说，如你不答应我们的婚事，我们将离开西安到兰州去结婚。石凤翔见信唇知道木已成舟，万难阻挠，只得满口答应下来。

蒋纬国终于与石静宜小姐结秦晋之好。婚礼在西安举行，蒋介石与宋美龄主婚，胡宗南以介绍人身份坐上席。

婚后生活一帆风顺。抗日战争胜利后，蒋纬国在蒋介石、何应钦、邱清泉的提携下，以33岁不到的年龄，出任少将装甲兵副司令兼参谋长。大陆解放，国民党到了台湾，蒋纬国官升一级，任“装甲兵司令”。石静宜自然被尊称为“司令夫人”。这位司令夫人个性豪迈，颇有男子风范，她经常穿着长统马靴，和丈夫手下的装甲兵下级官兵袍泽聚会，倒没有司令官太太的架子。她还时常自己驾车外出，不用勤务兵。

1952年，石静宜怀孕待产，蒋纬国奉派赴美考察。据医生计算，石静宜的预产期是农历九月中旬，而农历九月十五日蒋介石的生日，石静宜想使自己生的这个婴孩能和公公同一天生日，便请求医生为她控制产期。但到了九月十四日晚上，仍没有阵痛，任性的石静宜即请求医生施行催生。不料，催生药物用过后，不仅没有起作用，反倒出现异常症状。医生仔细检查后，发出情况危急的“病危”通知。家里人一时乱了套，蒋纬国远在美国考察，

无法赶回来，石静宜的老爸石凤翔一时也找不到。家里人没了主意，赶忙找到蒋经国那里，蒋经国急忙赶到中心诊所，但时候已晚，石静宜的呼吸已经停止，经过各种急救，终于回天乏术。待产的小生命，也早已胎死腹中。蒋纬国在美获悉噩耗，悲痛欲绝。他中断考察，返台料理丧事。关于石静宜的死因，外界有不同的传闻。有一种说法是蒋介石赐死的。原因是石静宜生活奢侈，花钱无度。她利用装甲兵采购物资的便利，自国外走私物品在台湾贩卖，以补平日开支，被蒋介石发觉。此事是否确凿，外人无可探究。

石静宜死后，为了纪念亡妻，蒋纬国在台北原“装甲兵之家”旧址，办了一个“静心小学”、“静心乐园”，并且在台中办了一所“静宜女子英专”，随后又在“宜宁中学”兼任董事长。

梅开二度却天各一方

1955年，蒋纬国在孤独中偶然结识了一位中德混血儿邱爱伦小姐。邱爱伦小姐既有欧洲女子的美貌，又有东方女子的贤淑。蒋纬国一见倾心，很快就订婚。订婚以后，邱爱伦小姐即赴日本学习音乐。两年以后，他们决定正式举行婚礼。邱爱伦的父亲、国民党前“中央信托局副局长”邱秉敏提议婚礼在台北举行，蒋纬国也有此意，但蒋介石不赞成。蒋介石认为在台北举行婚礼，必然张扬铺张，他提议在日本成婚。“义父”不首肯，蒋纬国只得去日本成婚，他的同父异母兄弟戴安国陪同前往。

1957年2月，蒋纬国与邱爱伦在日本东京的某教堂举行婚礼，戴安国以兄长身份主持。1957年3月4日，新婚夫妇返台。

蒋纬国与邱爱伦于1962年生了一个儿子，叫蒋孝刚，曾在欧洲留学。据传闻，蒋纬国与邱爱伦目前暂时分居，天各一方。邱爱伦女士长期居住在美国，时常与宋美龄相伴。儿子蒋孝刚也在国外，全家唯独蒋纬国一人留在台湾，过着单身的生活。

汪精卫的红颜知己方君瑛

人们都熟知汪精卫的妻子是陈璧君，而汪精卫的红颜知己却是他的情人方君瑛。由于陈璧君的讥嘲侮辱，方君瑛于1921年6月14日以身殉情。汪精卫对这段恋情终生难以忘怀，后来甚至移情到一位与方君瑛相貌相似的施旦身上……种种秘闻，虽说雪泥鸿爪，却可使人窥见，汪精卫堕落为汉奸之前，在其情史上有着缠绵悱恻的一面。

为反清“出族”“退婚”

汪精卫本名汪兆铭，出身书香门第。14岁父母双亡后，在他的长兄汪兆镛的严厉督促下，奠定了深厚的国学基础。19岁中秀才，不但文笔优美，而区长得一表人才。后来有人把他和梅兰芳、顾维钧一起称为中国三大美男子。

汪精卫16岁那年，长兄给他订亲，未婚妻是汪兆镛同事刘子蕃的四妹刘子贞，她是个娟秀娴淑的女子。汪精卫中了秀才后，女家按当地礼俗，购办衣褂靴帽，赠送给这位未过门的娇客。汪精卫穿戴起来，玉树临风，到处拜客，不知羡煞多少青年男女！

1903年，21岁的汪精卫考取日本法政大学的官费生，东渡留学。1905年8月，又参加了孙中山在日本组成的中华革命同盟会，被推选为评议部部长。与胡汉民、廖仲恺、陈天华等为同盟会出刊的《民报》撰写文章，从此才以“精卫”为笔名而行世。

不久，汪精卫鼓吹革命，名传海内。他的长兄兆镛与舅兄刘子蕃，惟恐清廷追查，株连受祸，再三向他致函，劝诫他安分读书，切莫妄为。他正在春风得意之时，哪甘就此退缩？为了不致逆拂长兄的意思，免得遭累家属，想出个形式上“出族”和“退婚”的办法，写信回家，与汪家脱离亲族关系，和刘子贞解除婚约。

当刘小姐接到他的来信和汪家退回婚约书的时候，不禁伤心地问刘子蕃哭诉：“这是为什么？难道我刘家门第不够清白？难道他还嫌我丑陋？难道我做了什么不端之事，配不上他？他当初中了秀才，为什么还穿戴我家送去的衣帽，洋洋得意地到处拜客？”刘子蕃当然也愤愤不平，可是当汪兆镛向他说明，汪兆铭不但“退婚”而且“出族”的事实，揣知他是怕万一出事连累家人，所以才有此番举动，其苦心也就为刘子蕃谅解了。

刘子贞明白原委后，却叫刘子蕃转告汪兆镛，不管他是不是形式上的退婚，她仍愿等待他，决不改嫁。

{ewr MVIMAGE, MVIMAGE, !09800570_0154-1.bmp}侨商千金一见倾心

一次，汪精卫、胡汉民二人赴南洋宣传革命、筹募经费，汪精卫在公共场所作演讲，他那潇洒的仪态，雄辩的口才，到处受到欢迎。当他在槟榔屿演讲时，当地富商之女陈璧君为他的风采所倾倒，不但到处追随捧场，还请他到家中，怂恿母亲，捐了一笔巨款，补助革命经费。陈璧君自己不久也到了日本，参加革命。

先是，陈璧君成年以后，她父母曾把她许配给她的表兄梁宇皋。表兄妹两人本是青梅竹马的相知，两人对这桩婚事，相当满意。当陈璧君受到汪精卫鼓吹革命的影响，决定远赴日本留学后，曾和梁宇皋在海滩散步，说出了她的志愿：“我要到日本去得些更高深的学问，结识革命党人，参加革命，驱除鞑虏，恢复中华！”

梁宇皋以为革命是危险的，要抄家灭族。再说，一个女子也不必抛头露

面地去搞革命，陈璧君却豪气干云地向他表示：“正因为我是女性，所以我更要去参加革命；不但要争取汉族男性同胞的自由，而且更要争取汉族女性同胞的自由！中国历代有的是女英雄！”

他送她上船，临别依依的时候，向她说：“不管你何时回来，我总等着你；如果你不幸，我就终生不娶！”

陈璧君听了并无激情感伤的表示，反而落落大方地说：“我们虽说已经订婚了，但何时才能结婚，是很难预期的。我如果参加革命，更不愿早早结婚。如果你另外有合意的对象，我赞成你和她结婚，不必痴心等我。但是，你对我的深情，我会永远记在心头的。”

两人互道珍重之后，船开了。她回到船舱，打开梁宇皋送她的一篮水果，却意外地发现了里面还有一封信，向她吐露心声：“将去英国留学，为未来的中国法治，尽绵薄之力。”

她看过后，不胜感慨，才知道她的未婚夫，虽说不赞成她参加革命，但也是个有志之人。和她相配，并没有委屈了她。但在她的心中，已经有了汪精卫的影子了。

落花有意流水无情

陈璧君到日本后，参加了革命组织，与何香凝、郑毓秀等人住在一起，从此尽量找机会和汪精卫接近。可是汪精卫对陈璧君却并不热络，也许因为他和刘子贞只是形式上退了婚约，事实上并未断绝情义吧。

然而，陈璧君每当看到汪精卫那风流洒脱的仪表，听到他那口似悬河的演说，不由得勾起她过去爱慕的初衷，于是又加强了对汪精卫的进攻。常常拿了文章请汪修改，拜汪精卫为师，请汪教她做诗填词。以此为由，常常到汪精卫的寓所去。汪精卫起初不知她的用意，总是认真教她。相处的时日一多，彼此之间自然增进了感情。本来当时见了女人还有点腼腆、拘谨的汪精卫，也被一个聪明而热情的南洋女郎所软化，渐渐地与陈璧君有说有笑，不拘行迹了。

陈璧君为了将友情转变成爱情，就不断地约汪精卫同游名胜之地。他因为工作很忙，往往婉转推辞。一天，她见汪精卫有空，又约他去游富士山，他只好奉陪了。

到了一处日本男女殉情的地方，陈璧君用言语试探汪精卫说：“凡是能以生命殉情的人，是最神圣的。”

汪精卫不赞成陈璧君的看法，正色道：“殉情是两人的事，一死了之，可说是纯真的，但不能说是神圣；只有为国家同胞殉身取义的人，才算是神圣。”

陈璧君听了有点不安，只好改口道：“你不但教我诗文，同时也教导我人生大道理了。”

汪精卫再次强调他的见解说：“我以为一个有思想抱负的人，不能为殉情而死，应当为国家大义而死。”

当时的陈璧君对汪精卫更加敬佩了，因而也就愈是企望能得到他的爱。从此不是找机会请他吃饭、相处，就是读书。渐渐地，汪精卫对此有了警惕。当时他是一个热血青年，反清志士，正准备进行一件惊天动地的行动，并决心牺牲自己，觉得决不能陷入儿女私情。他曾经致书胡汉民，申说他排除万难的决心：

兄主张军事行动，无大款何以能举，海外奔走，为效甚微；不有剧烈举

动，何以振起人心，弟子不长于军事，既决心牺牲，只有惟此自择。

不久，汪精卫和黄复生就离开日本前往香港，作“剧烈行动”的准备去了。这样也就摆脱了和陈璧君的感情纠葛。

方家妹子轻启心扉

汪精卫和黄复生到了香港，先去找和汪精卫特别知交的方声洞。方声洞喜出望外，热情地招待他们，留他们住下，并且介绍妻子曾醒和妹妹方君瑛与他们相识。

方君瑛豆蔻年华，明艳照人，眉宇之间还有些英爽气概。汪精卫一见之下，觉得这位福建小姐非常动人，加上她那天真而大方的谈笑，无形中吸引了他，于是汪对她起了怜爱之意。方君瑛见到汪精卫玉树临风的仪态，更从兄嫂口中知道汪精卫的才华洋溢过人，芳心之中，也对汪精卫起了爱慕之意。

汪精卫来香港的目的，是请方声洞找到会制造炸弹的刘师复，但刘因为制造炸弹受伤，正在养病。汪、黄二人只好暂留方家。在这段等待的时间里，汪精卫常和方声洞夫妻兄妹相处，和方君瑛渐渐熟了，方君瑛已改称他为“四哥”，乘机要求汪精卫教她做诗词。

一天晚宴中，汪精卫乘着大家酒兴，怂恿方君瑛唱出方声洞感咏时事的新作：

天风吹过西海头，万丈波涛总不休；

大汉男儿应有责，拚将热血洗神州。

方君瑛大大方方地用粤语唱出，汪精卫激赏，和她再同声合唱。一片掌声中，感动得方声洞热泪盈眶地对汪说：“精卫，革命到了今日的地步，我们非以热血来洗刷已经被污秽的神州不可了。”

他这番慷慨的发自内心的话语，更坚定了汪精卫效法荆轲刺秦王的决心。

由于教作诗词，汪精卫和方君瑛日渐亲密，方君瑛对诗词的兴趣更为浓厚。每成一诗，必先请汪精卫改正。一天，方声洞向她打趣说：“君瑛，你将成为女诗人了。可别忘了老师的循循善诱呵。”

君瑛微笑说：“只怕四哥忘记我，我才不会忘记他呢！”汪精卫情不自禁，脱口而出地说出了他的心声：“有这样好的妹妹，就是天荒地老，海枯石烂，也忘记不了呵！”未几，刘师复答应去天津代制炸弹。但如何安全运到北京，由汪精卫负责。为了先行北上准备，汪精卫和黄复生悄悄地向方声洞夫妇告别。饯别宴前，方君瑛献出向“四哥”送别的小诗两首：

其一：

相聚又相别，明朝各一方；

为君歌易水，声意两同长。

其二：

此去须珍重，无忘此日欢；

殷勤为汝祝，努力更加餐。

汪精卫朗诵她的诗句，虽觉浅显，但从她心扉中透出的一股柔情，怎能不使他黯然销魂！汪精卫意识到，他第一次对女性产生了爱情。

铁窗下订定的婚约

1909年2月1日，郑毓秀利用洋人的掩护，将装炸弹的两个大皮箱，从铁路运往北京，交给汪精卫。汪精卫查勘什刹海旁的一座无名小桥，是摄政王每日进宫的必经要道。于是，由黄复生等二人潜往桥下掘坑埋炸弹，因为

犬吠声，惊动民政部侦探，前往搜索查看，黄复生、汪精卫被捕。汪被捕后，抱必死之心，曾赋诗四首以明志，中有两首云：

慷慨歌燕市，从容作楚囚；
引刀成一快，不负少年头。
留得心魂在，残躯付劫灰；
青磷光不灭，夜夜照燕台。

清廷以案情重大，派肃王善耆申办。他看到汪精卫的仪表和气度，动了怜才之意。遂不同意法部尚书绍昌作出的“大逆不道、应立即处斩”的结论，认为是“未遂”罪，请旨改为永远监禁。

汪精卫被关进刑部大牢以后，少有敢去探望者，唯恐株连到自己。此时，陈璧君却对汪精卫关切备至。她用金钱买通狱卒，送衣送食，常久不断。汪见她如此殷勤，益感患难中同志友爱的珍贵，遂于长夜寂寞之时，赋《怀故人》一诗，托狱卒转交陈璧君。诗云：

落叶空庭夜籁微，故人梦里两依依。
风萧易水今犹昨，梦度枫林是也非。
入地相逢虽不愧，攀山无路愿何归。
记从共洒新亭泪，忍使啼痕又满衣。

陈璧君读到情郎的诗，非常感动，特地绣了一对枕头，送给狱中受难的意中人。更借送寒衣的机会，附上情书小柬，直接向汪精卫表达爱意，有“虽然不能生前同裳，也望能死后同穴”等语，并明确提出希望汪精卫答应和她先订婚约，还勉励他“忍死须臾以等待美好的将来”，一片痴情，要求汪精卫立即答复。

身处铁窗的汪精卫对于陈璧君的一往情深，不得不报之以“不论生死契阔，彼此誓为夫妇”的承诺，并且填了一首《金缕曲》赠她。陈璧君得到他同意订婚的答复和这首《金缕曲》，几年来向汪精卫的苦心追求，总算有了结果。

未几，武昌起义，旬日之间，东南各省相继独立。两广总督张鸣岐，专电奏请开释汪兆铭等人。于是，汪精卫和黄复生于1911年11月6日被释出狱，重获自由，暂住北京骡马市大街泰安客栈。陈璧君喜出望外，与汪精卫朝夕相处，情投意合。

陈璧君的笑和方君瑛的泪

1912年，民国成立，陈璧君向汪精卫提出正式结婚的要求。汪精卫因为早年曾与刘子贞订婚，虽说形式上已退了婚约，但那不过是一时的权宜之计。同时，汪精卫是非常尊重他的长兄汪兆镛的，他和陈璧君结婚，必须回到广州先征求兆镛的意见。

汪兆镛倒也开明，以为陈璧君既然是与汪精卫共过患难的大家闺秀，自然应当是他们两人结合。但需事先通知刘家一声，免得耽误了刘小姐的终身。不料刘子贞却是个多情种子，当时已经中学毕业，明知此事在感情上已无法挽回，但仍把汪精卫当作想象中的“白马王子”，立誓不再嫁人。

为了婚礼的盛大隆重，汪精卫、陈璧君二人前往香港购办应用衣物，顺便探望亲朋好友。当他们到了方声洞家中时，首先见到的是曾醒的孝服和方声洞的灵位，原来，方声洞参加黄花岗之役已壮烈牺牲了。二人在灵前上香行礼，怀念当年情同手足的交谊，不禁泪下数行。

最伤心的是在一旁赞礼的方君瑛。先是，在汪精卫出事被捕的消息传来

香港时，方声洞全家都非常悲痛。方声洞立誓“不惜性命，消灭满奴，为精卫报仇”。方君瑛更为哀痛，每日深处闺中，一面垂泪，一面朗诵汪精卫教她的诗句以寄托情思。夜深人静，则默念心经，祝祷汪精卫早日脱离苦难。如今，她想起兄长的言谈笑貌，奋斗和捐躯，眼见汪精卫和陈璧君终成眷属，不觉万感交集，失声痛哭。

接着方君瑛的妹妹方君碧（后改名君璧）和她的夫婿曾仲鸣（曾醒之弟）来了，曾醒收了泪痕，忙着给他们介绍。方君瑛跑回房中，不再出来。当汪精卫向曾醒问起方君瑛近况，才知道她正用功研读中国文学，自方声洞牺牲后，由于哀伤过度，近来常常生病。汪精卫唏嘘不已，但又无可奈何，只得说了几句宽慰的话而去。

汪、陈二人从香港回到广州，在汪精卫家中举行新式婚礼。”由李晓生做介绍人，何香凝做女宾相，大排筵席。时任广东都督的胡汉民也赶来参加，即席发表演说，对他们的“患难姻缘”大加称颂。

汪、陈结婚后，随即回到南洋陈家。陈璧君的双亲，眼见佳女佳婿连袂归宁，当然大为高兴。地方父老更以迎接革命英雄的感情，为之举办盛大的招待会。陈璧君那位同她订过婚约的表哥梁宇皋，居然拿得起放得下地即席致词：“我很光荣，有这样伟大的表妹和表妹夫。今天，我以亲友和同志的身份，向他们表达衷心的敬仰和祝福。他们功成不居，要到法国读书，更是难能可贵的历史佳话。在功业上我是追随不上了，但可以在学问上追随他们。所以，我也要到英国去研究学问，准备将来回国为大家服务。”

一片掌声中，陈璧君不禁宽下心来。她与汪精卫小作居留，便前往法国度蜜月去了。

巴黎重聚互诉衷肠

1913年新年过后，国内政局又起波澜，革命党人为反对袁世凯而发动的二次革命不幸失败。当初将临时大总统礼让袁世凯，本是汪精卫的意见，大家对他很不谅解，甚至有人说他受到袁世凯的5万元贿赂，他当然是愤愤不平。此时，陈璧君已生下婴儿，汪精卫声言不再过问革命之事了。

半年之后，方君瑛家也由福州来到巴黎。汪精卫大喜过望，忙着赶到里昂去接船。当他见到方君瑛时，两年的岁月，方君瑛已经出落成一个仪态万方的大美人了。那一种温柔婉淑的风情，与陈璧君的豪爽骄悍，恰成强烈对比。

他们乘火车赴巴黎，闲谈之中，方君瑛表达了她两年来埋头读书涉及佛学的心声：

“一切悲欢离合及生死之事，都是缘份。了解这道理，一切事都能看得开，放得下；再不会执着下去，自讨苦吃了。”

到了巴黎，曾仲鸣、方君璧夫妇进入学校，住在汪精卫家中。曾醒、方君瑛则住在一处面对海水、背倚山云，名叫“鸦尔加松”的小村。汪精卫夫妇常去相聚，或游泳，或垂钓，往往新月已上才兴尽而返。但是，如果是陈璧君同去，方君瑛大部推托身体不适或准备餐点，留在家中。只有汪精卫一人前来时，她才兴高采烈地陪伴。她不多说话，常常面对浩瀚的大海，脉脉出神，偶尔对汪淡然一笑，似有情似无情地令汪精卫莫测高深。

一天，风轻日暖，汪精卫与方君瑛独处在海边的绿荫之下。他把埋在心头的苦闷向她倾诉，对她表达了爱意：“我是爱你的，知道你也爱我。可是却被现实环境所限制，不能……为此，我常常很痛苦。我想，你虽然参悟了

佛法，内心又何尝不痛苦呢？”

方君瑛很受感动，也凄然地对汪精卫表达心声：“爱情寄托，最宝贵的是在精神，不局限于身体。此情贵在能天长地久地相知相维，又岂在朝朝暮暮共枕厮守。”

他俩经过这番坦诚的互诉衷肠，从此相处，反而觉得身心泰然。尤其是方君瑛对汪精卫，不再有前此“为郎憔悴却羞郎”的心态了。

1915年，因反对袁世凯称帝，汪精卫夫妇受国内函促，一度回国。临行依依，赋诗一首云：

十年相约共灯光，一夜西风断雁行；

片语临歧君寄取，愿将刚胆压柔肠。

汪精卫回到上海，见到孙中山，代撰些宣传文件，又匆匆回到巴黎，和方君瑛等相聚。1917年护法之役，孙中山在广州组成军政府被推选为大元帅，电召汪精卫回国。汪却于漫游欧洲后才绕道西伯利亚返上海。却不立即赶赴广州，反而在上海组织“道德会”，以不参加政治为幌子，仍然观风望色，后又赴法国。直到1920年军政府恢复，孙中山返回广州，汪精卫才如倦鸟归林似地从海外归来。翌年，孙中山就任非常大总统，汪精卫被任命为广东省教育会长。岂料方君瑛殉情的悲剧不久就发生了。

共处一校情意绵绵

在革命政府协助下，汪精卫和陈璧君发起在广州创办了一所纪念朱执信的“执信中学”。一切经济事务等，均由陈璧君负责，并且请来已经回国的曾醒和方君瑛来执教。不久，陈璧君赴美筹款，汪精卫为了多与方君瑛相处，特地从家中搬到学校居住。曾醒和方君瑛在校同住一室，汪精卫于她们课余之暇，尤其在月白风清之夜，必然过访，饮茶闲话，其乐融融。

方声洞是黄花岗七十二烈士之一。有一次汪精卫率全校师生前往黄花岗公祭先烈。事毕，他陪方君瑛姑嫂前往沙河吃河粉，一面松散心情，也用以冲淡姑嫂二人触景怀人的愁绪。

回校以后，当夜，汪精卫又携带瓜果之类的吃食，再去访晤方君瑛姑嫂，夜深不去。曾醒困倦先寝，他和方君瑛兴致正浓，索性移坐屋前花棚之下，情话绵绵起来。汪精卫到了情不自禁时，向她透露他和陈璧君的婚姻，没有爱情，成为一种桎梏，使他的精神受到伤害，也耽误了她的青春。

本来感情丰富的方君瑛，原是深爱汪精卫的。但为礼教束缚，隐忍多年。当此夜深人静之时，经不住汪精卫热情如火，不期而然地奔放出一股爱的激流，信口吟出王次回的一首艳诗：

意密形疏自幼闻，情深更厌雁离群；

人间多少双飞侣，未必如依切念君。

汪精卫听后，不觉百感交集，如痴如狂地准备隐姓埋名，和她同到深山密林，过隐居生活。倒是方君瑛现实得多，她说：“你是隐不了姓，埋不了名的，何况国事如此，你还有责任，于公于私，都不能够退隐！”

汪精卫不禁凄然流泪说：“我的自误，只有怨天；你由我误，却不怨我。我粉身碎骨，也不能报你于万一了！”

方君瑛幽怨地、也无可奈何地说：“叹天下有情人，都难成眷属；是前生注定事，已错过姻缘。”

汪精卫激动地说出他最后的心声：“天可荒，地可老，海可枯，石可烂，我对你的爱，即是死了，也是永久不已的！”

曾醒一觉醒来的咳嗽声，惊动了两个痴情人，不得不暂时分别了。自此以后，方君瑛似乎不能自持地和汪精卫成双成对的到处游玩，不拘形迹，无形中引起人言啧啧，也难避陈璧君预先布置监视他们的耳目。于是，当陈璧君从美国返回后，一场风暴终于降临了。

璧君妒悍相煎何急

陈璧君一回来，就首先责问汪精卫怎样处置她？生下的儿女怎么办？接着要和他见孙中山先生，请先生主持公道。

随后跑到学校对付方君瑛，冷嘲热讽地说：“我远赴重洋，为学校筹款，你却和四哥出双出对地谈情说爱，辛苦你啦！”

曾醒忙作解释：大家如同一家人，向来不分彼此的，两人在一起谈天游玩，谈不上谈情说爱，请她不要误会。

陈璧君不听，反而恶言相向：“此事与你无关，因为他们出游，你不在场。”

方君瑛羞愧地含泪分辩：“四哥一向以亲妹待我，没有和你结婚以前，就是如此，和他公开一起走动，有什么不对？何况我们是清白的，问心无愧！”

陈璧君一面冷笑，一面悍然地口不择言：“哼！清白的，谁能保证？问心无愧，问什么心？”

方君瑛气愤地流下眼泪，提出抗议：“你不能如此地侮辱我，欺负我！我即刻离开此地，永不和你见面！”

陈璧君反唇相讥：“学校是我办的，你不走，难道叫我走？”

陈璧君正在向方君瑛发威，汪精卫进来，见方君瑛受到如此委屈，对陈璧君大为不满，指责她不该在学校当众责怪方君瑛，说道：“大家都是有家世身份的人，不该在学校内大吵大闹，不成体统。”

陈璧君见汪精卫替方君瑛说话，更燃起了满腔妒火，就此撒野哭闹起来：“你不爱我，我就毁了你；你不要做人，我干吗还要做人？”

汪精卫劝她要哭要闹回家去。她却说：“学校是我出力出钱办的，谁能赶我走？”

方君瑛见此情形，万分悲痛地跑回房内，登时晕倒，经过医生诊治，曾醒再予安慰，也就暂时平静下来，并约好第二天就离开学校。

当夜，方君瑛思前想后，愁肠百转。因为此事已被陈璧君闹开，别人不明真相，自己百口莫辩。再加上汪精卫的痴情，当医生替她诊治之后，汪精卫曾向她表示，准备脱离陈璧君，和她姑嫂同到天台山去隐居。为了顾全汪精卫已有子女的家庭，也为了自己的清白与尊严，她觉得只有以死明志了。

三份遗书一命殉情方君瑛写下三封遗书，然后悬梁自尽。

第二天早上，曾醒首先发现，痛不欲生。汪精卫闻讯赶到现场，将尸体抱放床上，痛哭捶胸，连叫：“是我辜负了君瑛！”陈璧君闻讯也赶来，又愧又悔地走到方君瑛尸体之前，放声大哭：“君瑛，是我害死了你！我一时气愤，说话伤害到你……”

汪精卫见她进来，非常气愤，根本不理睬她。曾醒虽说恨她，但也不能不扶她起来，劝她节哀。

曾醒发现梳妆台上留有三封遗书，连忙拿来，分给汪精卫、陈璧君和她自己。

方君瑛给汪精卫的遗书云：

妹拟进入空门，但经此刺激之后，已无人生乐趣，与其寂寞痛苦而生，

何不直接了当而死。我你相爱，仅属精神，事实上亦不容许我你有超于精神之爱，以破坏兄既有成行儿女之家庭，以及兄之革命事业也。然无形之精神之爱，亦不能维持，与其寂寞于它年，何如死亡于今日？于是不得不本兄过去从容作楚囚之精神，从容做其冤鬼矣！

妹死后，兄必痛不欲生，兄爱我，自当不免，然尚有比我更可爱之国家，绝不能不生也。妹出书香之家，入革命之党，虽不愿以儿女私情，负却国家大义，兄能绝对爱国家，即所以爱我个人也。

妹之生也，与兄有精神之爱，兄精神能永有我个人印象之存在，妹虽死亦生也，嗟夫！十年外之苦恋，以大智慧将之结束，谓之解脱，亦无不可，天缘有份，期之来生可耳。

璧姊对我之难堪，固不免于寻常妇人之态，虽彼有可厌之处，盖彼爱兄深，而不知其妒之重也。上有国家，下有儿女，切不可因妹之死而迁怒之，幸甚幸甚。

给陈璧君的遗书云：

妹不否认，四哥爱我，我亦爱四哥，在你俩婚前，已经产生而存在，不只于今日也。然我与四哥之爱，仅属精神，并未及于乱，至今犹为女儿之身。

妹出身诗礼之家，参加革命，公私之际，由来分明，妹不以寻常女儿自视，而以寻常女儿视我，姊自知有信，知人不明，此妹心耿耿，虽死而不能忘也。

妹不辞一死，所以明其志也，亦所以明四哥之德，消吾姊之恨也。

四哥已成为国家不可缺乏之人物，吾姊既为内助，宜尽力以助之，尽心以事之，则妹虽死之日，犹生之年也。人生百年，终归一死，既不知生之有乐，何复知有死之可悲？妹内有神明，不应再恨我而恨四哥。其许我乎？九泉有知，亦当稽首以谢也。

给曾醒的遗书则谓：

妹经痛苦考虑，非死实无以了此一场公案，明知不义，亦在所不辞。洞兄成仁之后，与嫂相依为命，一旦舍之而去，嫂固伤心，妹又何能忽然。然天下无不散之筵席，断无百年相依之理，色空之际，早已了然，生死之间，亦能了澈，嫂但祝我升天成佛而已！

仲弟与碧妹学业未成，有嫂在，复有四哥在，彼等当不至无出头之日，妹能以清白之女儿身见洞兄于地下，方家有一对视死如归之男女在，不能谓家门之不幸。嫂今生已矣，责任存在，千万珍重。

汪精卫、陈璧君、曾醒三人看完方君瑛的遗书，都不胜凄楚悲痛，汪精卫忙把自己的一封交给陈看，并且愤愤地说：“你应该引咎抱愧，陪她去死！”

陈璧君此时，纵有千般委曲，也不好申辩。曾醒忙着替他们打圆场：“人死不能复生，四哥还是赶快商量着办理丧事吧。”

汪精卫等到将方君瑛的灵堂布置好，忙着撰写挽联云：

红颜知己，旷代难逢，可怜魔劫重重，万古和流新血泪。

白日盟心，它年有约，太息恩情渺渺，三年永系旧精魂。

汪精卫安葬好方君瑛，回到学校，再到方君瑛的房间，凭吊一番，再赋诗四首，未二首云：

不堪往事记依稀，密意深情早契机；

易水萧萧人未渡，开箱手制见寒衣。

谁识秦廷不死时，归还转却负娥眉；

重逢已许它生约，再拜灵前一祷之。

曾醒正准备离开广州前往香港，禁不住陈璧君的苦苦哀求，只好答应暂时不走。等到曾仲鸣夫妇回国，陈璧君对待他们，真如手足之情，曾醒也就放心了。

不久，陈炯明叛变，汪精卫随孙中山到了上海，再奉派往东北与张作霖接洽。行色匆匆，仍然怀念方君瑛，日形憔悴，往往触景伤情，曾有“风光不管人憔悴”之句。对于陈璧君，除了偶尔回家探望儿女外，根本不予理会。陈璧君为了让汪精卫回心转意，除了十分善视曾醒姐弟及方君璧外，尽量找机会接近孙中山。1923年，孙中山回粤，次年筹办黄埔军校，陈璧君乘机筹献一笔巨款，补助建校之用。在孙中山先生的赞许和曾醒的劝解之下，汪精卫才和陈璧君和好如初。然而，因方君瑛之死造成的二人之间心灵上的裂痕却无法愈合了。

移情于方君瑛的化身施旦

1931年，日军在上海发动“一·二八”侵略事件之后，蒋介石出任军事委员会委员长，汪精卫出任行政院长，陈璧君也严然是行政院长的夫人了。于是，她那本来骄纵的个性，又增加了傲岸的成份，逐渐干预汪精卫的政事。甚至有人想见汪精卫，也得先通过她这一关。如有人与汪精卫谈话时间稍长，她会当面对客人下逐客令：“汪先生事忙，身体不大好，你请便吧！”且声色俱厉，因此一般人对陈璧君无不讨厌。汪精卫呢，则每因怕麻烦而顺从她的意志，久而久之，也就习惯成自然了。

有一次，开全国运动会，广东的游泳选手杨秀琼，被报界被誉为“美人鱼”。正在苦闷中的汪精卫，恰逢陈璧君带子女去庐山游玩。于是派他的连襟褚民谊请杨秀琼来官邸，设宴相见。原想一睹美人风采，没想到接来以后，一看，除了体态健美外，仪态、神韵都谈不上美，更使他想起方君瑛。于是，略作应酬后，又命褚民谊送了回去。褚民谊遂以堂堂行政院秘书长之尊，亲替杨秀琼驾马车，招摇过市，遭世人指责。

汪精卫因想念方君瑛，所以常找曾醒聊天。一天，在曾醒处发现一个明艳照人的客人，蓦地一惊：莫不是方君瑛没有死？怎么跟方君瑛那么像！经过介绍，才知道她叫施旦，是曾仲鸣的部下一个姓凌的太太。倾谈之下，得知她不但生得貌美，而且留过学，中国文学也很有根底。曾醒也是因为她很像方君瑛，所以常常相聚，约她来家吃饭。曾醒见汪精卫很久没有如此喜笑颜开的兴致，知道是因为施旦勾起了他对方君瑛的思念，因此，特地留汪精卫和施旦一同吃饭。饭后，汪精卫殷勤相送，并约施旦于星期天上午到他家午餐。

届时，施旦打扮得淡雅宜人地去赴约，更显得清秀脱俗。在汪精卫的书房里，和汪精卫谈起做诗，要求拜汪为师。汪精卫一愣，这多像当年方君瑛初见汪精卫的翻版！汪精卫非常欣慰，一方面答应收徒，同时逐渐对她流露爱意。施旦是个“过来人”，性情也比较爽朗，不像方君瑛当年有处女的娇羞含蓄。当她见到汪精卫以后，就被他中年男子的仪态风雅所吸引，早已芳心暗许。但也知道和汪结合是不可能的，更不知汪精卫对她的真情如何，所以拜师学诗，只是一种试探。后来汪精卫已对她示爱，她也毫不隐讳地说出自己的心愿：

“我是有丈夫的，你也有妻子，况且陈璧君做岸妒悍是出了名的，所以环境不容许我们相爱结合。我们的情，只能限于精神，所谓‘心有灵犀一点

通’罢了。”

汪精卫点头感叹说：“恨不相逢未嫁时，你能够给我精神上的爱，我也满足了。”

施旦道：“问题不在我，方君瑛不是未嫁吗？又能如何？”

汪精卫听她提起方君瑛，触到伤心处，不禁凄然含泪说道：“唉，法律和道德都不容许我们相爱，但我们相爱了，又该怎么办？”

施旦坐得靠汪精卫近一些，安慰道：“皇天不负苦心人，我能蒙你相爱，死而无憾。法律道德只能限制你，不能限制我！”

中午，大家一起在曾醒处用午餐。汪精卫因有施旦在座，显得特别有兴致。曾仲鸣、方君璧都说，施旦相貌举止很像方君瑛，诚恳地向她表示：希望她有空常来玩，把大家的生活改变得有趣一些。

汪精卫回到书房，心情舒畅地口吟龚自珍的诗句：“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自此以后，施旦常来汪精卫的官邸陪伴他，直到陈璧君归来才疏远。

陈璧君从庐山归来后，发现有个酷似方君瑛的美女施旦接近汪精卫，于是与汪寸步不离。汪又不好发作，只有徒然生闷气。1935年11月1日，汪精卫在国民党中央党部被人行刺受伤，不得不辞去行政院长职务出国医治，医生说他只有10年寿命。翌年底回国，心情很坏，常对陈璧君怨言相向。陈璧君也不敢多与争论，有时借故出游，缓和一下夫妻间的紧张气氛，汪精卫遂得以常和施旦接近。他特别提高了施旦丈夫凌某的地位，当作亲信人员。施旦也常出入汪精卫的官邸，对他曲意奉承，甚至与工人轮值，服侍他的病体。渐渐地，施旦在汪宅成为重要的人。陈璧君在家，她也落落大方地来往，尽量承顺陈的颜色，陈因她是有夫之妇，他的丈夫又是汪的亲信，也以为她有巴结自己的意思，尚未想到她和汪精卫之间已有相爱的成份，所以对她尚好，一切相安无事，甚至陈璧君还托她在自己不在时多照顾汪精卫的生活呢。

施旦做了汪精卫的情妇

抗战爆发以后，日本对汪精卫的诱降活动，早在1938年初就开始了。同年10月，武汉、广州失守，汪精卫以为抗战必亡，力主与日本谋和，他的主张未被蒋介石接受。在日本人的暗中策划下，汪精卫下决心离开重庆，于同年12月21日抵达河内。次日，日本政府即发表“近卫三原则”，提出建立“东亚新秩序”的口号。汪精卫乃于12月28日发表他响应“近卫三原则”的“艳电”。1940年底，汪精卫又以卖国的《中日关系基本条约》为基石，登上了“国民政府主席”的宝座，从而堕落为彻头彻尾的大汉奸、大卖国贼。

充当为千人指、万人骂的汉奸，日子是不好过的。汪精卫心情沉重，脾气暴躁，更需要寻求柔情的慰藉，于是又常常想起因抗战而阔别已久的施旦，并派人打听她的下落，才知道她已在香港和她丈夫离婚了。

一次，在陈璧君刚出京赴香港的第二天，施旦忽然出现在南京汪精卫的官邸。她丰容盛饰，越发艳丽，汪精卫大喜过望地款待她，惊问她何故突然到此？施旦告诉他，一年来，是在九龙一家庵堂里，和她的堂姑母一起带发修行。与丈夫离婚后，复来故地，那是为了摆脱法律与道德的约束，自由的去爱。

汪精卫激动地向施旦表示：“已经错过了方君瑛，不能再错过你了。”

施旦却很洒脱地说：“以你的名誉地位，不能离婚再婚。何况，我这次来找你，也不是为了想和你结婚。”

她表明，她只想跟在汪精卫身边，做一个情人。于是，汪精卫就安排施旦在官邸中做一个女秘书。当晚，二人在书房小酌，情话绵绵，不知东方之既白。

陈璧君在香港得到消息，以为施旦既然和丈夫离婚，又到官邸和汪精卫有亲密举动，既生气，又害怕，于是匆匆赶回南京。她接受过去方君瑛事件的教训，不使用大吵大闹的方法，而想以比较理性的质难干预此事。

当陈璧君向汪精卫提起此事时，汪精卫坚决而严厉地向她表示：“施旦是个人的秘书，也是心爱的情人，谁也不准反对！”一种不要江山要美人的心态，大出陈璧君的意料之外。陈璧君按捺不住，正想吵闹，施旦却和颜悦色地向她表示：“你是他的夫人，无人可争；我不能，也不愿我们之间，有任何争执。”

稍停，她继续说：

“他爱我，是因为我长得像方君瑛；把我当她来爱，当然是种心理变态。我是已离婚的人，我觉得让他心理上得到安慰，好振作起精神，应付当前他所处的艰难环境，所以才对他迁就，成为他心目中的情人。这对你们夫妻之爱，并没有妨碍。”

“他对我说，他的生命，只有5年。医生的话，报纸也发表过了。为肉欲谈不到，为财物也非我所欲，我只是爱惜他，仰慕他。我这样做，对我并无利益可图，但对你却有好处，起码我能以和他相处而安定他的心情，使他自觉生气蓬勃。你如果因此和他翻脸吵闹，结果对你却未必有利……”

施旦这番话，使陈璧君想起当年方君瑛的事；同时再想到汪精卫的身体与处境，再也不能在感情上给他打击了。于是她变得沉吟不语。施旦见她态度有变化，紧接着说：“我只是一个仆人，祸福利害，在你一念之间，只要你决定要我走，我马上离开此地，离开他！”

陈璧君思前想后，觉得施旦的话有理，也就不再吵闹。而默认她在汪宅的身份；而施旦也对汪精卫保持正常的工作态度，最多注意他的生活起居而已。

不久，陈璧君为她的弟弟陈耀祖争取到汪伪政权的广东省长，她自己也以政治指导员的名义到广州去，做了陈耀祖的太上皇。于是，施旦在汪精卫的身边，身兼三任：汪精卫的情人、秘书和管家。

曲终人散长斋念佛

1944年1月，汪精卫病情剧变，不但发高烧，而且旧创痛得几乎不能行动。施旦不但要护理他，还要陪伴他批阅公文。医生诊断，判明汪的病系压迫性脊髓炎，非去日本医治不可。

汪精卫知道生命快到尽头，赴日医治，只是尽人事而已。而去日本只能陈璧君陪同，他又舍不得离开施旦。施旦却劝他应尽快赴日就医，并以佛法来宽慰他：“我会每天为你闭门诵经，祈祷佛祖，你一定能康复生还。”

汪精卫感慨万端，向施旦表示：“旦，世间只有你最了解我的痛苦，能减少我的痛苦，但你可以解除我的人生痛苦，却不能减少我政治上的痛苦。”

又对施旦作类似死别的交代：“如果我能康复生还，当然和你重聚；否则，等我棺木运回，你可即刻离京，去隐姓埋名。明天，我将送你些财产，供你维生。”

汪精卫在陈璧君母女陪同下，专机飞往日本医治。施旦穿着汪精卫生平最喜欢的红色华服到机场送行。含着一行情泪，目送汪精卫远去，凄然返回

汪的官邸，取出汪精卫给她的、也是当年方君瑛供奉过的铜佛，供奉在香案上，每天点燃香烛，为汪跪拜求福。

汪精卫到日本，进入名古屋帝国大学的附属医院，院方召集权威医生多人，全力以赴为汪治疗。可是寸步不离的陈璧君，往往对医生抱怀疑态度，多所盘问和干涉。医治半年毫无进展，且病情日益恶化。11月9日，美机空袭名古屋，医院匆促地将汪连人带床，用升降机降到地下室，汪受到寒气侵袭，病情突然恶化，陷入昏迷。翌日下午，口中不断呼出方君瑛和施旦的名字，气绝身亡。

当汪精卫的棺柩运回南京，专机降落在明故宫机场时，施旦身穿白色衣裳，随着众人迎接，返回汪的灵堂。看到陈璧君的满面怒容，不敢与家属一起致祭，只有低头流泪。等到众人祭完了，她才悄悄地在灵前上香致祭。

14日中午大殓，施旦也随众“瞻仰遗容”，当她见到汪精卫的遗体，不禁掩面痛哭。可是，她在汪家妾身未明，当着众人，又怕陈璧君多心，只好忙着缩到人丛之中，强抑悲痛。曾醒了解其中情由，怕她想不开，发生问题，于是一直陪伴她。归去时也和她同车，她无可奈何地说出自己内心的歉疚：“三姑，我不是汪家的人，也不是党委和官员，不得璧君夫人的许可，我是不便在灵前守夜的，先生地下有知，该会原谅我吧。”曾醒很同情她的处境，只好安慰她：“只要有这番虔心就够了。”

23日，汪精卫安葬的那一天，施旦带病跟随曾醒去送殡。到了墓地，曾醒特地拉她站在家属行列，随家属行洒土仪式。下午4时，施旦再单独前往梅花山汪精卫的墓地，献花致祭，抚着墓土，放声痛哭，迟迟不忍离去。

回到汪的官邸，施旦向陈璧君做了交待，把她经管的帐册钥匙，奉交清楚，然后向陈璧君辞行。陈璧君问她意欲何往，她说先到南海普陀山。陈璧君也不留她，中午饯别后，她临行前表示希望得到一些汪的遗物如西装、帽子之类，做个纪念，陈璧君当予同意。

施旦向陈璧君道谢，当曾醒送她到门外，和她握别时，她凄楚地说：“三姑，在你的心目中，我是君瑛的化身，现在我这个化身，也不得不离开你了，从今以后，世事艰难，你多保重！”

当汪精卫赴日本医治时，施旦就为将来退路作了准备，命她贴身亲信的女工玉华，带着汪给她的若干财物，前往上海转香港，投靠她的姑母，将九龙新界的庵堂，加以扩充新建成一处两房一厅的后座。因此，她离开汪宅后，就去香港和姑母同住，进修佛法，与外间隔绝。

施旦和玉华将后座的厅堂加以布置，中间挂着一张汪精卫的放大照片，案上陈放着方君瑛送给汪精卫、汪又转送给她的小铜佛，壁上挂着汪的亲笔小立轴，上录龚定庵的诗句：

落红不是无情物，化作春泥更护花。

两边挂着汪的亲笔对联：

至情矜海石真理贯人天 1945年日本战败投降，陈璧君等以汉奸罪被捕。不久，施旦又听说在梅花山的汪的坟墓被人炸毁，想起汪某生前“留得心魂在，残躯付劫灰”的诗句，竟成一语成谶，哀痛之余，将汪的衣物埋在庵后空地上，并且亲笔题签：“汪精卫先生衣冠冢”。制成一块小石碑，竖立冢前。

施旦明知自己在汪精卫的心目中，只是方君瑛的影子，绝不可能和他结合，仍然不惜抛弃丈夫，拆散家庭，对汪精卫付出全部感情，真的似乎是方

君玻再生了。然而不同的是：方君瑛热恋汪精卫，是向一个当时享有革命家声誉的汪精卫献出少女的情怀；而施旦之钟情汪精卫，则汪已是一个为国人所不齿的汉奸了。为一个汉奸而作出如此牺牲，可悲也夫！

（第 154 页为汪精卫、陈璧君在南洋度蜜月时合影）

宋子文的“庐山恋”

宋子文早年在圣约翰大学毕业，然后赴美，在美国的哈佛大学和哥伦比亚大学学财政经济。毕业后，曾在纽约银行见习。回国后不久，便到汉口，任汉冶萍公司的英文秘书。汉冶萍公司为武进盛宣怀所创办，宋家与武进人往来甚密，宋子文也是因这层关系得以在公司供职。进去之后，宋子文位置虽不高，但甚为当局器重。不久便认识了盛宣怀的第七女公子，郎才女貌，日子稍久，便打得火热。宋氏的求婚，也被盛七小姐接受了。

当时，媒的之言的一套手续，仍旧看得重要。于是，宋子文请汉冶萍公司的主任秘书蒋慰仙去说亲。此时盛宣怀已死，一切均由大太太庄氏主持。蒋为武进人，与盛家有点亲，本来与盛老太太什么话都可以说的。但他估量这门亲事难以成功，便劝宋子文道：“盛家的小姐，岂是可惹的？你死了这条心吧。以你的才学，前程远大，不可限量，不必为此毁了前程。”恰好宋子文接到孙中山自广州来电邀约，蒋慰仙表示愿意资助川资，让宋子文投奔广州去。

然而，蒋慰仙的劝告，却敌不住盛七小姐的柔情。后来，蒋知道两人的情感已发展到难舍难分的程度，便答应向盛老太太提亲。盛老太太明白了蒋的来意后，连说：“好的，好的，但我先要看看，中意了再作决定。”蒋慰仙听了，心想：以宋子文的才貌，岂有失败之理？遂于另一天，嘱宋子文预先在武昌黄鹤楼等候，蒋慰仙则陪了盛老太太前去。经蒋介绍、接谈之后，盛老太太非常满意。

事情至此似乎可告完满了，不料平地起风波。盛老太太回府之后，将此事告诉她的妹妹庄三小姐。庄三小姐笑了笑说：“别的不讲，太保的女儿，嫁给吹鼓手的儿子，才叫人笑话呢！”盛老太太莫名其妙，庄三小姐解释说，宋子文的父亲，是传教师，以前在武进、无锡一带街上传教，手里拿了风琴拉着拉着，吸引过路人去听。怎么能把盛家的小姐嫁到这样的家庭？

显然，庄三小姐是存心破坏的。如果她想成全的话，再加上一句：“但他家的大女儿已嫁孔祥熙博士，二女儿已嫁孙中山先生。”盛老太太肯定会答应这门亲事的。当下，盛老太太听了妹妹的片面之词，就坚决地拒绝了，并责骂蒋慰仙说：“你不该在太保死后来欺他！”

蒋慰仙讨了个没趣，便送了300元给宋子文，催他快走。然而，宋子文还没有死心。他筹画好川资，把一切都安排妥贴，然后对盛七小姐说：“你如果爱我，就跟我走吧。这份遗产，不要看重它。我将来的财产，可以比你的遗产多上几倍呢！”盛七小姐当时爽快地答应了，二人还商量好了私奔的计划：盛家的后门靠着一条河，晚上由宋子文驾小船停泊在宋家后门附近，看见后门边有一只红灯笼出现，就把船靠上去，接盛七小姐上船。

一切都商量好了，日期也已约定。届时，宋子文如约划来一只小船停在宋家后门的小河对面。他眼睁睁地望了一夜，却不见玉人来。也许是她有事脱不开身，也许是临走时被人发现了？也许遇到什么意外情况？宋子文满腹狐疑，但就这样灰溜溜地离去心有不甘。于是，他白天躲在小船里，不敢走出来，怕被熟人看见；夜里就坐在船上，眼睁睁地对着盛家后门，望那个红灯笼——他的救星。这样苦苦地守了三夜，那个红灯笼始终没有出现。宋子文知道盛七小姐确是变了心了，这才听从蒋慰仙的劝告，悄悄地离开武汉。原来，盛七小姐本是决心跟宋子文私奔的。她在收拾细软的时候，被庄三小

姐发现了，知道不能隐瞒，就把全盘打算告诉了庄三小姐。于是，庄三小姐重演故伎，又是用遗产来引试，又是用出去吃苦来恐吓，从未离过家门的盛七小姐就完全放弃出奔的念头了。

失恋后的宋子文到了广东，巧遇机缘，步步高升，到北伐成功、国民党奠都南京时，他已是财政部长了。但始终没有找到一个满意的对象，郁郁寡欢，无以排遣。一年夏天，宋子文赴庐山避暑，住在木商张某的别墅里。张某经营家具业致富，在庐山建造别墅，壮丽冠全山。他丰于财帛而绌于名爵，因而拜官思想，较常人犹为浓厚。一旦结交显贵，大喜过望，全力奉承。张氏膝下一女，名叫张乐怡，年方 19，绰约多姿，饱受洋化教育，奔跃在贵宾之前，一点也不怕难为情。宋子文一见，惊为天人，爱心顿长。但张女士那时还不知道，时时邀请宋子文同出驰马，或作游戏。小女娇憨，只是“安哥，安哥”地叫个不停。所谓“安哥”，英文是叔父的意思。宋子文听了这个称呼，心里不禁惘然若失。想到自己年近 40，与张女士年岁相差太多了。可是当他看到张女士娇羞天真的笑脸时，又不禁勇气倍增。终于有一次在幽静的林荫之下，宋子文执着张乐怡的手道：“怡，我爱你，我实在离不开你。我请求你答应同我结婚。如果你说一个不字，我财政部长也不要做了。”张女士听了这番言语，羞得连耳朵根都红了起来。她只低了头不说话，被宋子文一拉就驯服地倒在他的怀里了。1928 年秋天，他们的恋爱成熟，婚事成功。那个木商便做了宋子文的丈人了。

据传，宋子文在上海时，盛七小姐曾企图再续前情，遭到宋子文的严辞拒绝。及至和张乐怡女士结婚，盛七小姐的幻想才完全打消了。

（第 181 页为宋子文与张乐怡合影）

胡适的“爱的圆圈”

与“小脚村姑”定情

胡适的原籍是安徽绩溪南乡的一个小村子，方名叫“张二庄子”，故适在这里度过了9年的村童生活。14岁上，他的母亲为他订下一门亲，未婚妻是江冬秀小姐。这个比胡适大十一个月零三天的小脚村姑，胡适从未见过面，只听人说：“江家的闺女十分福泰，一双纤巧的小脚更是惹人怜爱。”从此，这位小脚村姑便成了胡适爱情的依归。

当时，安徽绩溪一带风气仍十分闭塞，一般妇女平日大门不出，二门不迈，江冬秀的模样，胡适自然无从知晓。但他是一个在农村家族中长大的孩子，从小在母亲、婶婶、姑姑、姐妹们的“小脚阵”里穿梭，饱受她们的呵护与抚慰，潜意识里已把三寸金莲，当成一种温暖与慈爱的象征。由此，便对有着一双小脚的未过门的媳妇，衍出一种爱怜的情怀。一心只盼自己赶快长大成人，好把江冬秀娶过门来。

后来胡适负笈上海，前后五六年之久，看惯了许多时髦的女性，便和那时一般前进的青年一样，对母亲包办的婚姻生出许多不满来。据说，他的赴京应考，赴美留学，是婚姻问题压迫他走的。

胡适的父亲早故，胡适赴美之后，江冬秀便以未过门的媳妇身份，陪伴在胡母冯顺弟的身边，端茶送水，晨昏定省，侍候得无微不至。在江冬秀看来，这不过是代夫尽孝，天经地义的事；但远在海外的胡适，却认为是欠了江冬秀一份天大的人情，不禁对自己原先的逃婚念头深感内疚。

胡适在美先读康奈尔大学农学院，继而又转入文学院，曾当选为世界学生会会长。使他大开眼界的是，他看到许多女同学长身玉立，活泼健朗，大脚丫子翩然来去，初时很看不惯，觉得了无女性娇柔模样；逐渐潜移默化，开始欣赏起那花蝴蝶般的矫健身影来。于是想起未婚妻江冬秀那双纤巧的小脚，天哪，将来结婚以后，要天天同一个半残废的妻子生活在一起，不知是个什么样的情况！于是，三天两头写信回国，“命令”他未过门的媳妇，赶快去掉裹脚布。这是1914年夏天的事，是时江冬秀已经24岁，骨骼发育已经定型，小脚已经形成，再也放不开了。

“异国情场”的风波

1918年冬季开学以后，胡适转入纽约哥伦比亚大学，邂逅了一位天真大方、美丽爽朗的洋妞——韦莲司。

韦莲司是哥伦比亚大学地质学教授韦莲司先生的次女，在纽约学习美术，高傲孤洁，洒脱不羁，一副艺术家的派头，一般人对她都有点不敢领教，独胡适却对她十分欣赏，甚至把她当成梦中情人。曾在日记中记下：

“余所见女子多矣！其真具思想、识力、魄力、热诚于一身者，惟韦莲司一人耳！”

既如此倾心，胡适便与她密切交往起来。除经常见面外，固定两天一封长信，谈思想、论艺术、抒胸臆，一年之中，就写了100多封情书。

年方25岁的胡适，显然已经卷入了异国情场。在纽约海文路92号韦莲司的寓所内，胡适坐在临河的落地窗前，韦莲司小姐眯起眼睛，把这位来自东方的白面书生，看成了梦寐中向往的“白马王子”，情不自禁地表演出种种热情的动作，两人的情感发展到白热化了。

然而，他们的爱情却遭到了出身英伦世家的韦莲司家老太太的竭力反

对，理由是异教、异族通婚，如何向亲友交代？韦莲司小姐倒是想得开，她心平气和地劝胡适道：“何不斩断情丝，悬崖勒马，着重性情之交，勿汲汲于色欲之诱，专心致志，读书上进，以力为之，期于有成！”

然而胡适却心有未甘，他写信给老太太说：“夫人如役使令媛如奴隶，则何妨锁之深闺，无使越闺阁一步；如信令媛尚有人身自由，则应任渠善自主张，自行抉择。”并理直气壮地质问说：“我们为什么要顾虑别人对我们怎么样想法呢？难道我们管自己的事，还没有他们来管的好？！风俗习惯不是人造的吗？难道我们有智慧的男女，就不如传统的风俗习惯伟大了吗？！安息日是为而设，人不是为安息日而生呵！”尽管胡适大声疾呼，而老太太就是执意反对到底，终于弄到胡适无可奈何，结果是“棒打鸳鸯两分离”。

有道是：“由友情演进而为爱情易，由爱情退而回复友情难。”但胡适与韦莲司两人还是巧妙地作到了。在此后的日子里，他们互勉互敬，绝口不谈男女情爱。然而，胡适一生一世都没忘记韦莲司，几十年后再住纽约时，尚不时前往韦氏住宅前的赫贞河畔漫步。“海文路上花千树，都是胡郎去后栽”，岁月无情，空留余恨而已。

横刀断爱的一幕

异国情场失意之后，胡适那孤寂冷漠的感情世界中，突然出现了一颗新星，她便是一位中国的留美女生陈衡哲。

陈衡哲，原名燕，号沙菲。原籍湖南衡阳，长于江苏常州，双亲早故，依舅父而居。1914年，考取了清华学校，为该校第一届10名女生之一。初入美国纽约瓦沙女子大学，专修西洋历史与西洋文学，继入芝加哥大学，仍治历史与文学。时与胡适、任鸿隽等，皆留美的风头人物。

这位陈小姐绮年玉貌，风华逼人，成为中国男留学生争着献殷勤的对象。不过她与胡适的交往，却是她先写信伸出了感情的触角。自从1916年秋天起，两人开始尺素往还，谈学问，谈理想，也谈生活琐事，半年间已经通信40余封。陈衡哲非常欣赏胡适的才情，更由衷赞成他“文学改良”的主张，人前背后，都毫无顾忌地支持胡适的看法；而胡适心目中，对陈衡哲也留下美好形象。然而，在他们的交往中，胡适内心一直充满着顾忌与不安，一则是他的家中已有一个未婚的小脚村姑，二则他的好友任鸿隽曾由一个游湖借伞的机缘，早已对陈衡哲有过一往情深的交往。“朋友之友不可友”，这传统道义使胡适终觉愧对好友任鸿隽，因而，他对陈衡哲的交往始终掌握节制和分寸。

据说，有位大学校长对于这两位得意门生非常宠爱，以为以学识才具而论，真是天造地设的一对，便有心撮台两人，自己做一个值得骄傲的月老，利用种种机缘使二人接近。陈对胡的追求，是非常热烈的；而胡对陈却不敢有进一步的表示，常常借故退避，弄得陈女士进又不能，退又不甘，内心感到非常苦闷。校长冷眼旁观，也觉察了几分，曾分别找二人前去谈话，探询各人的意思。陈女士当然是乐意的；可是问到胡适，他却沉默不语。校长问他，对于陈氏，哪一点不满意呢？是否因她相貌长得不怎样好看呢？胡适不答。校长觉得没趣，那颗撮合良缘的热心不由得冷下去了。

可是，陈衡哲却并不灰心，依然狂热地向胡适进攻。毕业前夕的一个夏夜，胡适和陈衡哲乘着很好的月色在校园散步。大家感到有点轻微的疲倦，并肩坐在石凳上。陈小姐忍不住发问道：“适，你今后打算怎样呢？我们不能像今夜一样的永不分离呢？”

这时，胡适心里百感交集，他低下头不敢看陈小姐，最后竟流下了热泪。但他终于用哲学家的理智控制了感情，以诚恳而低沉的声音回答陈小姐：“哲，我怎愿意离开你呢？我在学问上得到你很多的帮助，我寂寞的心得到你很多的慰藉，我们两人的性情也合得来，我也希望我们有共同过着幸福生活的一天，但是，这只是我的梦想呵，我是没有这种福气的，哲，请原谅我，我太自私了，我不该不早些告诉你，请原谅我，我……我是已经和别人订了婚的呀！”

陈小姐觉得仿佛响了个晴天霹雳，最后不禁“哇”的一声哭起来，紧紧抱住胡适，仿佛怕被别人夺去一般。胡适一时手足无措，也紧紧地抱着陈小姐，抚摸着她的秀发，在她带着泪痕的脸上轻吻着。过了一会，两人的心情都平静了一些，胡适站起来说：“哲，你不要悲伤，我们的遇合当它是一场梦吧。不是我说迷信的话，姻缘也许是前定的。世界上像我这样的男子多得很，你忘了我罢。我希望我们大家都能斩断情丝，各自在学业上努力。你是聪明人，你的前程是远大的！”

陈小姐在失望之下，后来与任鸿隽结婚，胡适与他们两人都是至友。有一次，任鸿隽寄给胡适两首小诗，一首是《咏风》，一首是《咏月》，故意骗胡适说是自己的新作，胡适看了又看，对于《咏月》那首特别激赏，认为任鸿隽作不出那样的诗来。全诗是这样的四句：

初月曳轻云，笑隐寒杜里；
不知好容光，己卯清溪底。

胡适复信给任说：“足下有此情思，无此聪明，更无此细腻，《咏风》一首吾辈尚能为之，然亦须使尽力气，《咏月》一首则绝非寻常蹊径，以逻辑度之，其陈女士作品乎？”任鸿隽曾把胡适的评语抄给了陈衡哲，她看到之后自然是感激的，私下里仍把胡适当成平生的知己。

向“小脚村姑”复归

1917年初夏，胡适通过了博士学位的最后口试，结束了7年的留美生活。旋即离美返国，先回绩溪故乡探亲，同年9月应聘担任北京大学教授。{ewc MVIMAGE, MVIMAGE, !09800570_0189-1.bmp}经不起母亲的频频催促，也由于胡适只身在外需人照顾，没有等到放寒假，胡适便匆匆告假还乡，于12月30日与江冬秀完婚。这位情场游子在绕了一个圆圈之后，终于又回复到小脚村姑这个起点上。胡适还兴匆匆的亲自挥毫，在家门口贴出了这样一副充满幽默感的对联：

三十夜大月光
念七岁老新郎

当日农历是十一月七日，入夜便有半轮明月高挂天空，而新郎已经27岁了。新婚之夜，胡适诗兴大发，还作了一首白话诗云：

十三年前没有见面的相思，
于今完结；
把一桩伤心旧事
从头细说；
你莫说你对不住我，
我也不说我对不住你，
且牢记取这十二月三十日的中天明月。

婚后两人双双北上故都，胡适心安理得地当他的哲学教授，江冬秀则整

天忙着料理家务，一天到晚，厨房、客厅、书房、院落。一双小脚来来去去，胖嘟嘟的身影充盈着满足与自信。平庸的面貌，结实的身體，与胡适的瘦削而孱弱、拘谨而善感的性格，恰成鲜明的对比。

婚后，胡适曾委婉地写了一封长信给陈衡哲，如怨如诉地告诉她，自己虽然已结了婚，但是心扉永远是为她敞开着。陈女士一颗芳心，碎成片片，她不解：一个风度翩翩的才子，怎么可以同一个小脚村姑结合呢？

翌年，胡母病逝绩溪故乡。此后，胡适接连得了一子一女（胡适在1921年7月31日的日记中写道：“吾女名素菲，即用莎菲之名”）。连番的变化，使得江冬秀变得手忙脚乱，性情也开始暴躁起来。1920年，因为农历闰月，胡适与江冬秀的生日恰好碰在一天，胡适一时兴起，写了一首《我们的双生日》：

她干涉我病里看书，
常说：“你又不要命了！”
我也恼她干涉我。
常说：“你闹，我更病了！”
我们常常这样吵嘴，
每回吵过也就好了。
今天是我们的双生日。
我们订约今天不许吵了！
我可忍不住要做一首生日诗，
她喊道：“哼！又做什么诗了！”
要不是我抢得快，
这首诗早被他撕了。

于此可见，他们夫妻之间是没有多少共同语言的。尤使胡适不堪的是，江冬秀似并没有尽到一个贤妻良母的责任。大儿子胡祖望得了小儿麻痹，女儿胡素菲也因照顾不周而夭折了，家事都交给佣人去张罗，自己却数十年一直沉溺于“方城之战”中，无论如何，她是有愧于她的书生丈夫的。外间曾一度盛传：陈独秀力劝胡适离婚，甚至拍桌骂胡，而胡终不肯抛弃江冬秀。胡适特在1921年8月30日的日记中写道：“此真厚诬陈独秀而过誉胡适之了”。

胡适是一个庄重外表下藏着丰富感情的人，但在婚后从未传出任何有关情感方面的“走私”消息，然而他的内心深处究竟如何呢？这可以从他的一首小诗中窥见一鳞半爪。诗云：

也想不想思，可免想思苦；
几次细思量，情愿想思苦。

胡适屡屡为相思所苦，相思的对象又是谁呢？这就为读者诸公留下充分想象的余地了。

1921年8月30日，商务印书馆的高梦旦和胡适在上海消闲别墅（福建馆）吃饭时，高谈起了胡的婚事。他说：许多老友都恭维胡不背弃旧婚约；他所以敬重胡，这也是一个原因。胡问他，这一件事有什么难能可贵之处呢？高说，这是一件大牺牲。胡回答道：“当初我并不曾准备什么牺牲，我不过心里不忍伤几个人的心罢了。假如我当时忍心毁约，使这几个人终身痛苦，我的良心上的责备，必然比什么痛苦都难受。……”

（第189页为胡适与夫人、儿子合影）

政客情种张道藩

张道藩初遇蒋碧微

1921年夏天，正在法国留学的青年画家徐悲鸿，带着夫人蒋碧微，到德国游览来了。

徐悲鸿是1919年春教育部派遣的留学生。在两年多的清苦留学生活中，夫妇二人相亲相爱，生活得恬淡而充实。这次是利用暑假的机会来到德国的。

刚到德国不久，徐悲鸿和蒋碧微就拜访了中国驻德公使馆。使馆一等秘书张季才特地开了一个酒会，招待中国朋友。

酒会开始后不久，从门外走进了一位青年，他穿着一套崭新的白色西服，身材颀长，风度翩翩，显得英俊潇洒。张季才一见，忙把徐悲鸿和蒋碧微拉过去，“来来，我给你们介绍一下，这位是贵州才子张道藩先生，现正在英国伦敦大学文学院美术部学画……”

蒋碧微并没怎么注意这个风度洒脱的小伙子，而徐悲鸿一听张道藩也是画家，便热情地迎上去。张季才又轻轻拍了一下张道藩的肩膀，介绍说：“这就是徐悲鸿先生，法国美术界的泰斗达昂先生非常欣赏的一颗巨星。”

“久仰久仰！”张道藩急匆匆地赶到使馆来本是慕徐悲鸿之名，此刻却心不在焉地对徐悲鸿敷衍着，一双眼睛直勾勾地盯住了站在徐悲鸿身边的青年女子。只见她上身着一件大红底色的西装，上面点缀着朵朵黄花；下面穿一件灰黄底色的长裙，上面点缀着朵朵红花。修长的身材，白皙的皮肤，长可及地的一头秀发，亭亭玉立，风姿绰约，就像是一幅绝妙的肖像画。张道藩愣住了。

“呵，这是我的夫人蒋碧微女士。”徐悲鸿介绍说。

“哦，徐夫人！”张道藩跨前一步，轻轻地握住了伸在他面前的那双柔软的手……

当时，他们三人谁也没有想到，这次会面竟是今后几十年生死之恋的种种悲喜剧的序幕。

张道藩其人

蒋介石的高级幕僚陈布雷曾替张道藩作过这样一副长联：

交通内政教育，一次二次三次，是何其次也，岂真万不得已而求其次？

革命著书作画，心长才长立长，既莫不长矣，何妨一塌括子尽其所长！

{ewc MVIMAGE, MVIMAGE, !09800570_0194-1.bmp}这副寓意深长的对联，除“革命”二字应作反面解外，基本上概括了张道藩的一生。

张道藩原籍江苏南京，后祖上游宦贵州，遂在盘县的一个小山村落户。自8岁起即入塾读书，直读到15岁才考取盘县高级小学。后随五叔赴天津考取南开学校。因听了鼎鼎大名的吴稚晖鼓励年轻人去国外勤工俭学的演讲，顿时兴起了赴欧洲留学的念头。1919年底便乘了英国货船“瑞秀士”，在海上航行40多天后，于翌年初抵英国伦敦，同年秋考入伦敦大学文学院美术部，成为该学院的第一个中国学生。

1923年，27岁的张道藩结识了一位老国民党党员刘纪文。刘辞去广州大元帅府审计局长的职务，进入伦敦大学攻读经济。看到道藩读的书籍，知道他是服膺孙中山学说的，就劝其加入国民党。道藩说：“我在南开读书时，就听说像北京大学校长蔡元培先生那样志行高洁、学识渊博的人，都受官僚政客和武人军阀的闲气，所以我到英国以后，不但不学将来作官的学科，连哲

学、教育等人文学科也不愿学，就是怕卷入政治圈子里，受官僚政客和军阀武人的闲气，最后才学了与人无争、与世无争的美术。如果我参加革命党，将来一定要卷入政治漩涡，这是和我的志愿相违背的，所以我不愿加入国民党。”

此时的张道藩身上，满有那么一种自视清高的书生气。但有谁料到，正是这个害怕圈进政治圈子的张道藩，这个把艺术视为与世无争的桃花源的张道藩，几年后即官运亨通，成了一名国民党官场的政客呢？更有谁料到，他成了政客以后，又在情场上充当“第三者”的角色，而介入了一代画师徐悲鸿的家庭生活之中呢？

“天狗会”的“二嫂”与“三弟”

假如那次德国使馆的见面之后，张道藩与蒋碧微就此各奔东西，恐怕他们的关系也就打上句号了。可是3年之后，张道藩在伦敦大学毕业，不久就转往巴黎，进入法国国立巴黎最高美术专门学校学习绘画。这就跟他一见倾心的女人同在一座城市了。

有一天，徐悲鸿突然收到他在巴黎的一群朋友寄来的信，里面是一份“天狗会”的成立宣言。起因是一些爱好文学艺术的留法青年，经常在咖啡馆里聚会聊天。由于看不惯国内的腐败政治，又对帮闲文人的逢迎拍马深恶痛绝，于是“以毒攻毒”，笑闹之中成立了“天狗会”。渐渐地该会成了留学生们联络感情的一个组织。当下，徐悲鸿和蒋碧微见了这份宣言，哈哈大笑。由于自己的一些好朋友均加入了“天狗会”，徐便大笔一挥签了名，和蒋碧微同时成了“天狗会”的成员。按照年龄大小，当时留法研究文学、教育的谢寿康为老大，徐悲鸿是老二，张道藩是老三……蒋碧微是会中唯一的女性，当了名副其实的“压寨夫人”，并且也是张道藩的“二嫂”。

1925年，由于国内局势动荡，徐悲鸿留学的官费宣告断绝，不得已而由悲鸿回去设法筹款，碧微只身留在巴黎。“天狗会”的朋友们对碧微的照顾是十分周到的，而最为热情体贴的则是她的“三弟”张道藩。后来蒋碧微曾这样回忆说：“道藩最重感情，热情洋溢，乐于助人。悲鸿不在我身边，他确实帮过我很多忙，我对他寄予极大的信任，常常请他充当我的男伴。”

蒋碧微难耐丈夫不在身边的寂寞，经常到“天狗会”的那一帮兄弟的寓所中去，同他们一块儿聊天、跳舞、打牌。蒋碧微尤爱打牌，一打上瘾，往往通宵达旦，不肯放手。有一次为了欢迎徐志摩，张道藩在自己寓所设了一桌牌局，邀蒋作陪。蒋碧微在牌桌上越打越来劲，但是快到天亮时，她却迷迷糊糊地在沙发上睡着了。也不知过了多少时候，蒋碧微才憨态可掬地醒来。只见身上盖了条毛毯，头底下还垫着个枕头。天已经大亮了，屋子里空无一人，门虚掩着，门外不时传来轻轻的脚步声。蒋碧微从沙发上一跃而起，她推门一看，只见张道藩在屋外踱着方步。原来他为了避嫌，竟在屋外踱了好几个钟头。

蒋碧微惊讶于这个青年男子会有如此深沉细腻的感情，但她还没有觉察到张道藩对她的恋情。她无时无刻不在思念自己心爱的丈夫。

献给蒋碧微的一颗爱心

1926年2月，张道藩前往意大利佛罗伦萨参观艺术展览。几天后，即寄给蒋碧微一封信，将自己的一颗爱心，第一次向蒋碧微赤裸裸地端了出来——

为什么她爱我而我不爱她、我却无法启齿向她直说：“我不爱你。”

为什么我深爱一个女子，我却不敢拿出英雄气概，去向她说：“我爱你。”
为什么我早有相爱的人，偏会被她将我的心分去了？
为什么我明明知道我若爱她，将使我和她同陷痛苦，而我总去想她？
为什么我一点儿都不知道她对我是否也有同等的感情，我就爱她？
为什么理智一向都能压制住我，如今离开了她，感情反而控制不住了？
为什么我明知她即使爱我，这种爱情也必然是痛苦万分，永无结果的，
而我却始终不能忘怀她？

——你不必问她是谁？也无需想她是谁？如果你对我的问题有兴趣，请你加以思考，并且请你指教、解答和安慰；以你心里的猜度，假如我拿出英雄气概，去向她说：“我爱你。”她会怎么样？假如我直接去问她：“我爱你，你爱不爱？”她又会如何回答我？

张道藩民国十五年二月八日

接到张道藩这封滚烫滚烫的信，蒋碧微的感情上激起层层波澜。“道藩为什么写这封信给我？难道他信里所说心中深爱的是我？”又一想：“那是不可能吧，因为在‘天狗会’中，我是他的二嫂，他是我的三弟。”

对于在这一时期中，张道藩所受的感情上的纠葛，蒋碧微也略有所闻。道藩当时在巴黎有两个女友，一个是湖南籍的魏小姐。她与道藩住处很近，因为看见魏小姐与同室的胡小姐寂寞孤单，就常陪她们去吃中国饭，看电影，湘女多情，渐渐地爱上了道藩。另一个是法国少女素珊，她天真活泼，纯洁可爱，常由她的母亲陪伴到舞厅，希望在那里遇到一个如意郎君，道藩正是在舞厅里结识了她。他们的感情发展很快，朋友们都认为这是一对理想的情侣。

1925年夏天，道藩陪素珊母女同游巴黎附近的小镇，魏小姐闻讯赶来，幸而没有闹出什么不愉快的事。回到巴黎，魏小姐在她房中吻了道藩。道藩惊讶地看着魏小姐，不知所措，但很快便冷静下来，急忙站起身对魏小姐说：“魏小姐，你失态了！”还告诉她：“我们是绝对不能结合的！”蒋碧微原以为他拒绝魏小姐，是因为钟情于素珊，岂料他的爱心系着的竟是她蒋碧微，一个有夫之妇！

此时的蒋碧微别无选择，她不得不下了一个很大的决心，将自己感情的闸门紧锁，铺开信纸，十分理智地写了一封长信给张道藩，委婉地进行规劝。信的末尾写道：

至于你要我猜度，假如你向她说“我爱你，你爱不爱？”她会怎样回答你？我既不是她，怎能知道她的心理？

不过你既然这样爱她，对于她的性格和为人，你一定深切了解，那么她将会怎样回答你，你至少也该晓得个十之八九，又何必叫我来胡乱猜度？至于你说她会扰乱你的心神，你难道不能想个办法，不为她动心么？我倒劝你把她忘了，但不知你能否做到。

张道藩在佛罗伦萨收到了蒋碧微的信以后，便托谢寿康代他向素珊求婚。素珊的父母答应了这门婚事。当时，“天狗会”的兄弟们都为张道藩找到了自己如意的归宿而感到高兴。可是在订婚的筵席上，张道藩却喝得酩酊大醉，狂歌乱舞，使得朋友们大为吃惊。唯有蒋碧微心里明白：这是张道藩内心痛苦的一种发泄。

订婚不久，张道藩便只身悄然回国。

爱情纠葛的暂时解脱

1926年6月，张道藩抵上海，先在刘海粟创办的上海美专讲演“人体美”的专题。未几，便接到时任广东省农工厅厅长刘纪文的信，约他南下相助，便乘轮赴穗，就任刘纪文的秘书。后刘纪文调任国民革命军总司令部经理处处长，道藩即代理广东省农工厅厅长。1928年2月，经陈果夫和刘纪文的推荐，32岁的张道藩担任了国民党中央组织部秘书。次日，部长蒋介石就和夫人宋美龄约道藩到南京香铺营相见，当即发给一张绿色横条的特别许可证，可以不必经过通报直接进出官邸。从此，张道藩仕途得意，官运亨通，似乎把蒋碧微渐渐地淡忘了。

蒋碧微呢，也自有她自己的事情要做。1927年初，她怀孕了。她将这个消息写信告诉悲鸿，并希望回国分娩。远隔重洋的徐悲鸿兴奋异常，很快汇来一笔路费，要她去新加坡会合，然后同返上海。临近岁末，蒋碧微在广慈医院生了个儿子，徐悲鸿满心欢喜，给他起了个名字叫伯阳。小伯阳的降生，像一管效力极佳的凝固剂，把一个家庭牢牢地粘台了起来。徐悲鸿对小伯阳钟爱万分，蒋碧微更是自己喂奶自己带，把全部心思都放在孩子身上。他们夫妇之间曾经有过的龃龉和不快，在可爱的孩子面前，都化作缕缕青烟消失了。蒋碧微曾满怀喜悦地写道：

回到祖国，父母姐弟夫妻大团圆，又生了伯阳这个全家人当作宝贝看待的孩子，生活过得安定，精神十分愉快，有时回想过去十年的苦难艰辛，仿佛是一场惊骇恐怖的恶梦，而目前的欢欣快乐，就如一叶轻舟，荡漾在风平浪静的海洋里，两相比较，真有天渊之别。我常常想，像我这样结合十年方始有家的女人，在世间恐怕不多，此后，上天再不会把我的幸福快乐夺了吧。——如今徐先生是一位声誉鹊起的画家，身体健康，精力充沛，他就像一位精神抖擞的斗士，站在他未来康庄大道的起点，用他这支如椽的画笔，辟出他的远大前程。那时，我将分享他的成功果实，并且为他骄傲……

1928年春，徐悲鸿担任了南京中央大学教授，蒋碧微仍留上海。4月1日，蒋碧微忽接徐悲鸿从南京寄来的信，信中说张道藩要接素珊到中国来结婚，要碧微在上海速筹寄1000元到法国，给素珊作路费。蒋碧微阅信极为高兴，当天午饭后即出动，两小时的时间把这笔旅费汇出，并写了封简信给道藩：

今晨得鸿书，令吾速集资电寄珊，饭后即往奔走，至二时许，款已汇出矣。兹将汇据及帐单附上。

当年秋，素珊乘海轮抵上海，张道藩专程从南京赶到上海迎接。9月2日，在上海沧州饭店举行盛大婚礼。张道藩身着西服，风度翩翩，笑容可掬。素珊身披白纱，仪态万方，含情脉脉。出席婚礼的众多宾客无不认为这是情投意合、十分美满的一对。

但是，徐悲鸿和蒋碧微却未能来参加他们的婚礼。当时徐悲鸿正带着妻子旅游福州。但蒋碧微却虔诚地默祷这对新人永远幸福，也暗自庆幸自己与张道藩之间的感情纠葛至此终于了结。

危机，这次从徐悲鸿那边发生

1929年4月，徐悲鸿举家从上海迁到南京，住在中央大学后门外的石婆婆巷。翌年11月，蒋碧微的姑妈在宜兴去世。她在宜兴守灵期间，突然收到徐悲鸿从南京发来的信，催她立即返回南京。信中说，如果碧微再不回去，他可能要爱上别人了。碧微以为这可能是戏言，目的是催她回家，所以，蒋碧微还是等姑母落葬后才离开宜兴。

碧微回家的当晚，悲鸿即坦白地承认，他最近在感情上有变化，他很喜欢一个在他认为是天才的女学生，名叫孙多慈，18岁，安徽人。因为没有考取中大文学系，就到艺术系来旁听。当蒋碧微去宜兴的时候，悲鸿约她到家里为她画像，有时也同去游玩，有一次还吻过她的额头。

听了悲鸿的叙述，碧微如遭雷击，一时无法控制自己的悲痛情绪，竟然哭了出来。悲鸿怀着歉意安慰她说：“你已经回来，我想以后不会再发生什么问题了。”

然而，事情并没有到此终止。

有一次，有两位朋友要去参观徐悲鸿的近作。碧微和他们一起到悲鸿的中大画室去，一进门就看到两幅画，一幅是为孙多慈画的像，另一幅题名《台城夜月》，画的是徐悲鸿和孙多慈双双在一座高岗上，悲鸿悠然席地而坐，孙多慈侍立一旁，项间有一条纱巾，随风飘扬，天际一轮明月。这两幅画对碧微来说是多么刺眼呵，便暗中将它取下，带回家里，把孙多慈的画像藏到佣人箱子里，指着另一幅对徐悲鸿说：“凡是你的作品，我不会把它毁掉，可是只要我活在世上一天，这幅画最好不必公开。”悲鸿听了也就不便再要，但两人之间的裂痕却加深了。一次，悲鸿因为与妻子斗气，跑到上海，寄回一封信说：

吾人之结合，全凭于爱，今爱已无存，相处亦已不可能，此后我按月寄你两百元，直到万元为止，两儿由你抚养。总之你亦在外十年，应可自立谋生。

1932年夏，孙多慈进了中大艺术系，成为徐悲鸿的正式学生，两人在一起相处的机会自然增多了。在徐悲鸿艰苦的创作过程中，身边常常只有孙多慈一人。她静静地站在一边，细细地欣赏着老师精湛的画技，默默地替老师削上一只他最爱吃的梨，悄悄地替他斟上一壶芳香的龙井；而徐悲鸿，则逢人便宣扬她的天才。于是，经过好事之徒的渲染附会，轰动一时的花边新闻便不胫而走。许多小报绘影绘声，不知登了多少有关这桩三角恋爱的故事。

吴稚晖听到这些消息，曾写了一封长信给悲鸿，劝他善为自爱。信中有：“尊夫人仪态万方，先生尚复何求？……倘觉感情无法控制，则避之不见可乎？……弟家中亦有黄脸婆，颇亦自足，使弟今日一摩登，明日一摩登，侍候年轻少艾，吾不为也。”看来，此信也没有发生多少作用。

1932年底，李石曾发起将中国近代名家的绘画，送到欧洲各国巡回展出，由悲鸿前往主持。这是一个机会，双方可以在此期间细细梳理一下自己的感情，重温他们曾在一起度过8年的美好岁月，或许可以重归于好吧？历时20个月的欧洲画展，非常轰动，评论极佳，可说是获得了极大的成功。但他们缝补夫妻间裂痕的努力却归于失败了。

徐悲鸿离家造成了空档

1934年8月，徐悲鸿夫妇旅欧归来，便回到他们在南京傅厚岗的新居——那是吴稚晖、钱昌照等人集资建造后赠送给徐悲鸿的。这幢精巧的二层小楼，有漂亮的客厅、餐厅、卧室，有设备齐全的浴室、厨房、卫生间，还有一个占地广阔的花园。徐悲鸿和蒋碧微都非常喜欢这座住宅。但是自从孙多慈闯入他们的生活以后，再漂亮的住宅怎么能拴住两颗破碎的心呢？徐悲鸿归来不久，便带学生到天目山写生去了，孙多慈自然免不了要同行的。翌年夏，徐悲鸿又干脆把自己的一部分衣服行李从家里搬出来，住到了自己在法国留学时的好友沈宜甲先生家里。一星期后，他又应李宗仁的邀请，到广西

桂林作画去了。

徐悲鸿和蒋碧微在德国认识的朋友李田丹先生，想对这一双濒于破裂的夫妻作一番调解。在徐悲鸿临行前的一天，特地将徐、蒋二人请到自己家里，让他们细细交谈。

“徐先生，听说你要到广西去了？”蒋碧微抬起头来淡淡地问道。

“是呀。”徐悲鸿怅然望着天花板回答。

“为什么去广西？那是块是非之地，你晓得吗？一个画家总不能和政治搅得这么紧吧！”

“桂林山水甲天下，这是我神往已久的地方。”徐悲鸿淡然一笑。

“那——你要去多久？”蒋碧微又问。

“不知道。”徐悲鸿摇了摇头，“也许十天半月，也许……”

“难道我就这么使你讨厌？”蒋碧微有些生气了，“现在你看不惯我，心中只有那个姑娘，说实在的，我也看不惯你。我想了又想，让我们暂时分开一下也好。我们已经有了两个孩子，我是不会再嫁人的。假如你和她断绝了往来，什么时候回来我都欢迎你。徐先生，我是不会忘记你的……”

“唉，我也知道，我们曾经是共过患难的夫妻。”徐悲鸿有点动情地说，“我也不想与你久别。只是你，碧微，你真的变了……”他心里在说，你变得爱虚荣、爱享受了，你变得不怎么关心丈夫的事业了，但是他不愿再说下去，默默地站起身来，握了一下蒋碧微的手，走了出去……

1936年夏，风云突变，两广爆发了要求抗战的“六·一”运动，蒋介石调集了50万大军，分四路包围了广西。徐悲鸿坚决留在广西，支持两广军民的抗日要求。蒋碧微在南京看到时局危急，决定冒险亲自前往广西，劝说悲鸿回来。盛夏酷暑，蒋碧微坐船到香港，由香港到广州，再辗转经梧州到南宁。一路旅途劳顿，备尝艰辛。她的到来使徐悲鸿非常感动，遂陪同蒋碧微畅游桂林山水。然而，那绮丽的湖光山色，只是激起了徐悲鸿的创作热情，却未能唤回这对夫妻往日的恋情。怅然若失的蒋碧微，独自一人于9月返回南京。

“五角戏”剧中人全体登场

徐悲鸿离家之所造成的空档，对张道藩来说显然是一种机遇。从此，他更成了傅厚岗的常客。

自从8年前他与素珊结婚以后，不久就奉调到青岛，担任青岛大学教育长；以后又调到杭州，担任浙江省教育厅厅长。一直到1934年才从杭州调来南京，担任国民政府的教育部次长。与他一齐回南京的，还有妻子素珊，以及他们在杭州生下的孩子丽莲。

素珊虽是名都巴黎的淑女，在法国也确和道藩真心相爱，但一到中国却完全陌生起来。学中国话的本领也不佳，不时还有些思乡情绪。张道藩此时既抛开他的艺术事业，一股脑儿卷到国民党的政海沉浮之中，岂有暇顾得了家庭的美满？这样，夫妇间感情就愈来愈疏远，双方虽没有提出离异，但彼此都感到隔膜。此时，恰遇徐悲鸿离家出走，他心中一度被压下去的对蒋碧微的爱情之火，又禁不住熊熊燃烧起来了。有事没事，总爱到傅厚岗来坐坐，几日不见，就心神不宁，寝食不安。

1936年除夕，那是个大雪纷飞的日子，汽车在傅厚岗的大铁门外轻轻地按了两声喇叭，佣人打开了大门，穿着皮大衣的张道藩风度翩翩地从汽车里跳了下来，他走进客厅，脱下手套，轻轻地搓了一下双手，对迎候在客厅里

的蒋碧微说了声：“好暖和呵，这屋里屋外就好像是两个世界。”便顺手脱下皮大衣递给佣人。

晚餐后，外面雪下得更大了，孩子们就寝，客厅中只剩下碧微和道藩两人，靠近烧着火的壁炉坐着，壁炉里燃着松木，客厅里弥漫着松脂的幽香。一切都显得那么温暖、柔和、宁静。道藩在这种气氛中陶醉了似地说：“屋里和屋外是两个世界，只有在你这里，我才感到温暖和舒适。”

“你不是有个可爱的家吗？你们一家围炉取暖，情调一定也很好。”蒋碧微温柔地说。

忽然，道藩的脸色变得冷冷的：“我们通常都是保持缄默。我们一向很难找到合适的话题。”他略停一下，又说：“最近我常常感到焦躁、烦闷，好像生命之火快要燃烧光了，只剩下了一点灰烬。”

碧微关怀地望他一眼说：“你太累了，当前的时局这么紧张，而你的职责又是那么繁重。”

道藩摇了摇头，说：“这跟我的工作毫无关系，我所有的情绪变化只与一件事有关。”

碧微瞪大眼睛，诧异地问他什么事，张道藩缓缓地抬起头来，用含情火热的眼睛盯住碧微，突然紧紧地捏住了她的手，用低沉而又热烈的声音说：“我真想做一件什么事情。为了达成这个不能压住的愿望，我愿牺牲一切的一切。可是当我每次要下决心的时候，我会发现自己是这么软弱。因此，理想的未来，要靠我们自己去开拓，让我们面对现实。现在悲鸿已经离开你了，至于素珊……”

“呵，不，不！”蒋碧微吃惊地叫了起来，把手抽了回去，“你怎么会想到这件事情上面去了？”

稍停，她悄然无声地坐到椅子上，理了一下自己的思绪，然后缓缓地说：“道藩，我对于爱情的观点，想你也许可以了解。我一向认为，珍贵的爱情，最好是局限于精神的领域。你和我都是尝过婚姻滋味的人，男女两性由恋爱而结合，有几个人能够享受到真正的幸福快乐？我常在想，恋爱就像爬山，携手攀登，大家都在欢呼高歌；然而一到峰顶，无论是向前向后，就只有下坡路了。走下坡又是多么可悲的事。道藩，让我们永远保持心灵的感情。你要知道，唯有心灵中的爱是最纯洁、最美丽，而且是永远不朽的。”

张道藩低头无语。过了许久，他才黯然神伤地说：“我要走了。”他站起来，深深地望了碧微一眼，急速地转过身去，走出客厅，很快消逝在除夕夜的风雪之中。碧微猛然瞥见挂在衣架上的道藩的皮大衣，慌忙冲到门前，喊道：“道藩！道藩！”此时，她已听得汽车轰然驶去。

客厅里重又恢复了宁静，蒋碧微却心绪难平，涌起阵阵失落的愁思，她急步上楼，扭亮台灯，铺开信笺，给张道藩写了这么一封信：

道藩：

别后愁思纷红，伤感万状，恨造物之弄人，痛遭遇之不幸，长此以往，宁能自己？微本烬余死灰，爱河久逝波涛，岂料孽根未尽，情海重复沉沦；自维命薄，怜爱难承，每亲艺范，徒添怅恨，误人误己，罪深莫赎！此后唯求自拔，冀毋堕苦海，愿君亦理智自持，藉图解脱，庶几浩劫可免，亦已见相爱精诚也。临书抑恻，诸惟爱照不宣。

碧微

此时，楼下客厅的悠悠钟声响了12下。呵，1936年过去了，蒋碧微的

脑海里迅速掠过一个个与她生死纠缠的人物：徐悲鸿、张道藩、素珊、孙多慈，加上她自己，这是名副其实的“五角恋”！在新的一年里，各自的命运又将如何呢？

蒋碧微终于投入张道藩的怀抱

1937年的中秋节，在这中华民族传统的团聚节日，日军却扬言要对南京施行大轰炸。张道藩打来了电话，邀请“天狗会”的弟兄们都搬到他那儿去住，因为他家里有个地下室，可作防空洞之用。蒋碧微与刚从外地回来的徐悲鸿以及谢寿康等人，都搬到了张道藩家中。没过几天，徐悲鸿突然决定要去桂林，他拿出50块大洋给蒋碧微作路费，让她派人把一子一女从宜兴乡下接到南京，然后一起迁往四川。

南京的夏夜，总是那么酷热。蒋碧微斜靠在窗前的椅子上，才感到隔着纱窗透进来的丝丝凉意。她久久地望着窗外朦胧的月色，朦胧的夜景，不禁升起朦胧的睡意。可只要一合上眼，就怎么也驱不走张道藩那潇洒的身影，那灼人的目光，她甚至好像嗅到了他身上特有的那种男人的气息。

她睁开眼睛，想把梦影驱走，但是，她却看到了一个真实的人影，他靠着她那样近。

“道藩，是你？”蒋碧微闭着眼睛，喃喃地说，但是一点也没有改变她那半躺着的姿势。

张道藩没有说话，他毫不犹豫地俯下身来，碧微感到他嘴里呼哧呼哧地喷出的热气。终于，他的嘴唇贴紧了她的嘴唇，他的胸膛贴紧了她的胸膛。她只感到全身烧得发烫，再没有一点力气进行挣扎，她的最后的防线瓦解了。

他们俩紧紧地拥抱着，忘记了世间的一切，伦理和情操，家庭和孩子……一切都消失了，一切都将重新安排，重新开始。第二天，蒋碧微就收到了张道藩秘密传来的一封信。按照他们的预约，信中一律用代名，道藩称“宗”，碧微称“雪”。这封信是这样写的：

亲爱的雪：

我本来不愿意你用这个名字，因为雪虽然很洁白，但是太容易溶化了，可是我现在叫你雪了，就让你自己选用的一个字，永远留在我心坎上吧。我希望你这“雪”，是那喜马拉雅，世界上最高峰的雪，宇宙间最高贵、最洁白、最令我崇拜、珍贵、心爱的雪！我希望有一天能死在这雪里，这雪会结成冰，给我作一口晶莹皎洁的棺材。我的身体尽管让他腐烂，但我必须保留我这一颗小小真挚的心，那颗心上一定永远现着“雪的珍爱者”这几个字。于是将来有一天，一位探险家到达了那个最高峰顶，他很自然的发现这个奇迹，把这段神秘的不可思议的恋爱故事传播到人间……

隔了两天，蒋碧微又收到张道藩的一封信，其中写道：

我的雪本来是人家的一件至宝，我虽然心里秘密地崇拜她，爱着她，然而十多年来，我从不敢有任何企求。一直到人家侮辱了她，虐待了她，几乎要抛弃她的时候，我才向她坦承了十多年来深囊她的秘密。幸而两心相印，才有这一段神秘不可思议的爱。我只希望彼此真正做到“海枯石烂，斯爱不泯”这八个字，那就好了。请你记住，我是永远爱你的。

蒋碧微去重庆的日子越近，道藩给她的信写得越勤。一封信中甚至叫碧微用刀剖开他的心，看他是怎样地爱着她。在临行前的一天晚上，蒋碧微带着孩子到张道藩处寄宿。想到从此一别，不知何时再见，不禁百感交集，写了这么一封信给张道藩：

宗鉴：

两个月来倍承怜爱，梦寐难忘，此后茫茫，忧患正多，自度将永沦苦海，而不能自拔矣！惟冀天可怜吾，予吾以勇气，再赓续此无聊生涯，以尽吾未了之职责。念人生得一知己，可以无憾，抑天之遇吾，又何尝云薄哉！长天帐望，愁入云环，漫书尽素，和泪寄君，惟愿相敬相爱相怜惜，而相失勿渝也。

雪雪 10月6日，蒋碧微带着一子一女，告别张道藩赴重庆去了。

又一次“破镜重圆”的努力落了空几天后，蒋碧微拖儿带女，经武汉来到重庆，住在国府路上一幢叫“光第”的房子里。

当时中央大学也已迁来重庆。一天，蒋碧微去青年会看望几位教授朋友，方知徐悲鸿也来了。夫妻见了面，悲鸿面容严肃地说：“现在我要我的家，至于我们的家应该在哪里，我可以听从你的意见。”

碧微道：“我从来没有说过，我住的地方不是你的家。”

于是当天下午，悲鸿将行李全部搬到“光第”去。他兴致勃勃地拿出两管玉屏箫和一块生丝衣料，送给了蒋碧微；还拎来了一串大螃蟹。

吃罢晚饭，送走了客人，夜深人静的时候，徐悲鸿和蒋碧微四目相望，哑然无声。许久，徐悲鸿才无限感慨地说：“碧微，让我们和好吧，让我们重新开始新的生活。”说着，他伸过手去，把蒋碧微的手轻轻地捏在自己的掌中。

蒋碧微低着头，任由丈夫抚摩着自己的手，悄悄地说：“我又何尝不是这样想呢……”

猛然，她看见徐悲鸿手指上戴着一颗硕大的红豆戒指，不由得怒火中烧，猛地将自己的手抽出来，低声地但却一字一顿地说：“你这颗戒指是哪儿来的？”

蒋碧微早就听说，孙多慈曾送给徐悲鸿一只红豆，悲鸿再用金子镶成戒指。戒指里面还刻了“慈悲”二字，“慈”是孙多慈，“悲”当然代表徐悲鸿了。耳闻不如目见。当她看到徐悲鸿戴着孙多慈送给他的戒指来跟她讲“和好”的时候，她心中的这口气的确是难以咽下的。

蒋碧微见徐悲鸿默不作答，又紧逼一句：“悲鸿，你对我说实话，你和孙多慈究竟还有什么联系？”

“这，碧微，你又何必这么认真呢？”徐悲鸿颇有点歉意，尽量回避这个问题。

“不，悲鸿——”蒋碧微仿佛下了很大的决心，把埋藏在心头多年的话说了出来：“悲鸿，我和你已经做了20年夫妻了，我也晓得，人生得一知己是很不容易的，假如你觉得孙多慈是你的知音，你和孙多慈结合是幸福的，你……你就随着她去吧。如果你还要这个家，你就得和她彻底断绝往来，我容不了她……”

夜间躺在床上，彼此情绪恶劣。蒋碧微不禁又想起张道藩，想起在南京上海路张道藩寓所里的那个销魂之夜，一种羞愧之情又涌上心头，她感到自己对不起身边的这个男人，于是试探地问：“依你看，我们还有和好的可能吗？”“我知道我的罪恶，让天来罚我好了！”徐悲鸿气乎乎地回答。感情又到了宣告破裂的时候。

一天早晨，天还没亮，悲鸿便起床收拾东西，碧微知道他又要离开这个家了。朋友们尽量相劝，无奈他去志已决，提起行李立刻就走。碧微倚着栏

杆，目送悲鸿远去，无言长叹，复自语道：“算算他这次回来，前后才 50 多天呵。”

一份启事斩断最后几缕情丝

“光第”一别，已经 3 年了。1941 年夏，蒋碧微收到了徐悲鸿从新加坡寄来的信，拆开一看，不由得愣住了：碧鉴：

三年以来，汝率两儿在轰炸之中，坚苦支持，虽增强了汝之志气，却愈刺激我之悲痛。而此两孩曾亘一年无一书，想起终日遭受空袭之烦闷，无论如何，远方之人毫无恐怖，便不当以大较悠闲之心情，以责备挣扎者之任何一切。逝者如斯，言之惆怅！吾今特致慰于汝，并告汝一重要之事，林语堂兄来函，美国援华联合会邀吾赴美，举办中国现代第一流画展。我之川资由各方友人相助，至美后便无问题，汝倘蠲弃前嫌，我竭诚邀汝同行相助……这封信是来得那么不合时宜！当时，张道藩已随国民政府迁到重庆，调任教育部次长，与蒋碧微的往来就更密切了。每隔一二日，必有一封书信往来。这边是“我的雪”“我的爱”甜蜜蜜地叫个不停；那边则回报以“我爱你，没有你我不能生活”。蒋碧微读了徐悲鸿这封情深意切的信，神色木然地想了许久。不能说她对徐悲鸿的良苦用心毫无感动，但蒋碧微已不是 20 余年前跟他私奔的那个小碧微，她的肉体、心灵，都已全部给了另外一个男人了；而徐悲鸿也已不再是当年那个流落巴黎的徐悲鸿了，至少在她看来是这样。尤其使她耿耿于怀的是他两年前在广西报纸上登的一则启事。

原来，徐悲鸿在重庆与蒋碧微分手之后，即来到武汉。闻知孙多慈和她的父母避难来到长沙，即赶赴长沙，将孙多慈一家带到桂林。并热心地为孙多慈的父亲在广西省府里谋到一个职业，同时第一次正式向孙多慈求婚。为了解除自己的后顾之忧，他于 1938 年 7 月 31 日在广西报纸上登了这么一则启事：

徐悲鸿启事：鄙人与蒋碧微女士久已脱离同居关系，彼在社会上一切事业概由其个人负责，特此声明。

有人将刊登这则启事的报纸寄给了蒋碧微，她的心被深深地刺痛了。她后来回忆此事，曾说了这样一段话：

回想二十年前，以一个不出闺门的十八岁少女，跟他跑出到处流浪，共患难，挨贫穷，生儿育女，谁要不承认我是他的太太，他能不感到侮辱？可是他到今天，居然登出脱离“同居”的广告，想就此抹煞自己的责任，其居心，其用计，令人“是可忍，孰不可忍”，这一件事，即使将来我睡在棺材板上，我也不能忘记，他是做尽做绝了！

徐悲鸿和蒋碧微之间残存的最后几缕情丝，怎经得这番风雨？蒋碧微念及此事，不由怒火中烧，回信断然拒绝了徐悲鸿的邀请，信中有“然微所以不敢奉命者，诚因福薄之人，既遭摈弃如前，无论处境如何，难再妄存荣华富贵之想”云云，把自己感情世界的大门，紧紧地向徐悲鸿封闭了。

张道藩精心编织的情网

1942 年夏，蒋碧微迁到重庆远郊的一个大集镇磁器口，在四川大学宿舍租了几间房子。此时，蒋碧微接到了吕斯百先生的来信，说徐悲鸿在太平洋战争爆发后，历尽千辛万苦，九死一生，从新加坡回到国内。吕斯百是徐悲鸿的学生，当时担任中大艺术系主任，与蒋碧微的关系也很好。他在信中还恳请“徐师母”原谅徐先生，让徐先生回家，与家人团聚。这封信使蒋碧微十分尴尬。一方面她早已成为张道藩的情妇而又不便公开，另一方面她是徐

悲鸿合法的妻子，没有理由拒绝徐悲鸿的归来。处于这种无法解脱的困境之中，她把吕斯百的信寄给了张道藩，与张道藩商量对策：

……亲爱的宗，想不到我的毙命时刻竟就到了，我死了也不甘心，因为我一生并没有做错什么事，我只是先后爱了两个人，难道这就该被逼而死吗？我此时心里乱极了，也不知道应该怎么答复人家！……怎么办？我伤心极了，不能再写了！

张道藩接到蒋碧微的来信，彻夜未眠，给蒋碧微回了一封长达四五千字的信。这是他们俩近 2000 封通信中最长的一封信。其中有云：

……现在我把我能想到的解决途径，写在下面听你选择。这里面无论哪种办法都是我自愿努力去做的，不问其结果如何。不过在我提出这些办法之前，我却要恳求你，对我衷心爱你这一点，绝对不能起丝毫怀疑。否则的话，那么我除了用自杀表明心迹以外，就没有第二条路可走！反之，不论你怎么取决，我今生今世，对你爱我这一点，我也绝不会有丝毫怀疑的……

接着，信中列出了四种解决办法，第一、离婚结婚，即双方各自提出离婚后再结婚；第二，逃避求生，即两人放弃一切，逃到远方，“另谋生存，再图幸福”；第三，忍痛重圆，即两人忍痛割爱，重新回到自己的家庭；第四，保存自由，原信是这样说的：

“你如果认为以上的三种办法都不妥当，那么，就只剩下一个，你为爱我而不惜为我牺牲一切的办法……

这一个办法是，当悲鸿回来以后，你根据他登报声明过的脱离同居关系的事实，拒绝一切调解，说明和他永久断绝，这样你可以保留自由之身，而为我秘密的爱人……”

在这四种办法中，张道藩希望蒋碧微选择哪一种办法，是不言而喻的。当天，蒋碧微便给张道藩回了信，毫不含糊地表示，第四种办法“吾绝对可以做到”，且写了一大堆感激的话：

长函读后，肝肠寸裂，不禁失声痛哭，但此非悲伤所致，实感激涕零而复自愧无以报德也……承示各种办法，详密周至，无意不尽，感激莫名，而汝忠诚恳挚之心，尤溢于言辞。想吾几生修到，得爱人如斯，即令顷刻而亡，亦不枉此生矣……

最后的破裂

1942 年夏，徐悲鸿回到重庆。没过几天就接到蒋碧微的信，邀请他到磁器口便餐。

次日中午，当徐悲鸿怀着“破镜重圆”的梦想，颇为高兴地走进蒋碧微的客厅的时候，迎面便看见书橱的最高层醒目地放着一个玻璃镜框，里面贴着徐悲鸿在广西报纸上登的“脱离同居关系”启事，上面还用毛笔写了“碧微座右铭”5 个大字。徐悲鸿感到有一种不祥之兆，但他只报以凄然一笑。

午饭时分，徐悲鸿一等大家坐定，便端起酒杯站起来对蒋碧微说：“过去有些事儿是我不对，我向你认错了！”

但是，晚了！无论徐悲鸿怎样情真意切，也丝毫不能感动眼前这个曾经属于他的女人了。她精心扮演着张道藩给她设计的角色，像背台词一样地站起来说：“徐先生，过去的事就不必再提了，我也有许多对不起你的地方。我今天把你请来，是想把两个孩子交给你。从此以后，我与徐先生各走各的路，以后彼此的婚嫁，各不相干！”

这一席话把陪坐的老朋友们都惊住了，都对蒋碧微的决绝态度感到突

然，谁也无话可说，终于不欢而散。当晚，当蒋碧微把这一幕戏绘声绘色地向张道藩描述的时候，张道藩禁不住报以一阵又一阵的狂吻。

3年以后，在沈钧儒大律师的仲裁下，徐悲鸿和蒋碧微宣告正式离婚。条件是徐悲鸿付给蒋碧微100万元法币，再给她100幅徐悲鸿的画，此外还要每月付给子女抚养费每人2万元。并不富足的徐悲鸿答应了蒋碧微的全部要求。

1945年12月31日，离婚签字仪式在重庆沙坪坝重庆大学教授宿舍张圣类家中举行。到场的除了徐、蒋之外，还有沈钧儒律师以及双方的证人。至此，这幕极尽人间曲折离奇、悲欢离合的悲喜剧，终于降下了帷幕。

“五角情场”中人的各自结局蒋碧微与徐悲鸿离婚不久，就跟张道藩公开同居。1949年，张道藩将蒋碧微和他的合法妻子素珊分别送往台湾。同年底，他又将素珊母女送到千里之外的澳洲法属新克利多利亞岛，他自己便在台北和蒋碧微单独生活在一起。1958年底，61岁的张道藩对于和蒋女士的同居生活已感到有些厌倦，遂于翌年初到澳洲和妻女团聚。

1960年4月，素珊母女回到台北，张道藩已为她们准备了非常漂亮的新居。蒋碧微得知这个消息，买了三束鲜花，让花店送到张道藩家中，在花束里夹了一封信，用她的满腔辛酸写下这么一番话：

欢迎素珊和丽莲的万里归来，祝贺你们乔迁新居，重享天伦之乐。素珊的细心熨贴，将会使你的桑榆晚景，过得舒适安谧，请你平抑心情，恢复宁静……不必再惦念我，就当我已振翅飞去，永不复回。

我将独自一人留在这幢屋子里，……我会在那间小小的阳光室里，沐着落日余辉，看时光流转，花开花谢，然后，我会像一粒尘埃，冉冉飘浮，徐徐隐去……张道藩与蒋碧微数十年的生死之恋，到此凄然了结。1968年6月，张道藩患脑溢血死去，终年72岁。10年之后，即1978年12月，蒋碧微也告别了她已无所依恋的人世。徐悲鸿自磁器口与蒋碧微分手后，于1942年底结识了一位年仅18岁的湖南姑娘廖静文。过了些天，报上刊登了一条中国美术学院招考一名女图书馆管理员的广告。报名者100余人，笔试后仅剩3人，经徐先生亲自口试后，最后录取的就是廖静文。1944年2月9日，徐悲鸿再次在《中央日报》上刊登了与蒋碧微“断绝同居关系”的启事。3天后在同一张报纸上又刊登了这么一条启事：

徐悲鸿廖静文在筑结婚，敬告亲友。

1953年9月26日，徐悲鸿因患脑溢血在北京逝世。临终时，身边还藏着那块他和蒋碧微在巴黎时买的怀表。

最后还得提一下孙多慈。她对徐悲鸿的爱是真诚的，但遭到她父亲的强烈反对。据说，在桂林时，当徐悲鸿请沈宜甲先生向他的女儿求婚时，竟被这位孙老先生顿足大骂，说：“师生怎可以结婚！”被沈宜甲撵了出去。

后来，孙多慈对此事很后悔。1938年，徐悲鸿在香港曾收到孙多慈寄来的一首诗，诗后附言：“我后悔当时因为父母的反对，没有勇气和您结婚……”不久，经郁达夫的夫人王映霞介绍，孙多慈结识了浙江省的教育厅长许绍棣，并正式结婚，这个美丽、善良、纯洁的女子遂可悲地成了一个国民党党棍、情场老手的猎物。

（第194页为张道藩与夫人郭淑媛及女儿的合影）

林森鳏居终身之谜

1943年8月1日，国民政府主席林森在重庆一所医院里去世。生前孑然一身，死后亦无人为其披麻戴孝，颇为凄凉。

林森，字子超，晚年别署青芝老人。1868年2月生于福建省闽侯县。早年参加同盟会，1909年在九江海关任职。辛亥革命爆发，他策动驻九江的新军标统马毓宝反正，九江光复后被任为九江民政长。不久，各省推举代表赴南京开会，选举临时大总统。林森被推选为江西省代表出席了大会。1912年元月，临时参议院在南京成立，林森被选为福建省参议员，并被推选为临时参议院议长。孙中山改组国民党，林森担任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1921年担任国会非常会议议长。不久任福建省省长。1925年10月23日，他伙同邹鲁、张继、谢持、居正等国民党右派在北京西山碧云寺聚会，名为国民党一届四中全会。会上提出取消国民党内的共产党员党籍，开除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中的共产党员，取消政治会议等决议。这次会议就是历史上有名的“西山会议”。南京国民政府建立后，先后被选为国民党中央监察委员会常务委员、立法院院长。1932年初，蒋介石为了实行自己的独裁统治，在国内政敌众多的情况下，采取笼络国民党内有一定声望的人，以对付外界对他的攻击，他把林森推上了国民政府主席的宝座。按照当时刚修改的国民政府组织法，中华民国政府主席为中华民国元首，对内对外代表国家，不负实际责任。

林森当了国民政府主席后，蒋介石表面上对他很尊重，暗地里却处处进行制约，使林森无一点实权，无所作为。林森自此成了一个十足的傀儡主席，成了蒋介石的一件“摆设”。世人对林森的挂名主席不无讥讽，新闻界尤甚。当时，南京有一家报社在报纸上公开出联征对。报上所登上联为：“林子超，主席国府，连任国府主席，林子超然。”不久，果然征得下联。下联为：“易君左，闲话扬州，引起扬州闲话，易君左矣。”易君左是当时的一个文人，曾著《扬州闲话》一书。此书发行后，招致不少批评和议论。易君左为此很不服气，便在南京的报刊上著文争辩不休，名噪一时。因上下联对仗工整、贴切，一时成为趣谈，到处流传。身为国府主席的林森对此无可奈何，只得充耳不闻。不过，退一步讲，如果林森不是这样“超然”地对待蒋介石，而是处处认真、锋芒毕露的话，恐怕他的主席宝座一天也坐不住，早就会被蒋介石一脚踢下台来。其命运将和胡汉民等人一样，也不可能担任国府主席以终天年。

林森身居高位，深居简出，一生不嗜烟酒，不近女色，颇多怪癖。在国民党要员中，他是一位“元老”，又是一位带有一点神秘色彩的古怪老人。

最令人费解的，还是林森鳏居独处的生活方式。他从年轻时起就独往独来，及至当了国府主席以后，仍然孤身一人。堂堂国府主席，不要说是娶一个夫人，就是娶三个、五个的，也没人敢怎么样。按理说，有个夫人在侧，平日生活上便可以有个照料，公开场合也可以做做门面。林森的周围人也曾为他张罗过，可他坚辞不允。对此，许多人甚表纳罕，颇觉蹊跷，特别是国民党要员中那些妻妾成群的人，更感到难以理解。

是林森主席不食人间烟火？还是他不懂感情？当然都不是。在一个偶然的时机，这其中的秘密被揭开了。这要从林森主席珍藏的一具白骨骷髅说起。

林森主席向来喜爱收藏古董。他的住所里，到处摆设着各种古玩。闲暇

之时，常常赏玩再三。在他收藏的众多古玩中，有一件林森主席极为珍视的东西——一具白骨骷髅。林森并将它摆在居室的显要处，十分醒目。据林森的随从讲，林森对这一具白骨骷髅珍爱异常，视同生命。常独自对其凝视良久，陷入深深的沉思。据说，有人偶然来到国府主席的住所，猛然间看到这个白骨骷髅，不禁毛骨悚然，骇然中诺诺而退，竟至惊悸数日。后来，又有人在国府主席的办公桌上看到过这具白骨骷髅。于是关于国府主席的传闻便纷纷扬扬，神秘中夹杂着恐怖。谜团越来越大，那些专事刨根究底的人，便四下打听，打听不出结果来。某日，一位稍懂一点解剖知识的人看到了这具骷髅，他一眼便看出这是一个女性的头骨。消息一经传出，闻者莫不张口结舌。众人百思不得其解：国府主席不近女色，何来女人骷髅头？既不近女色，要这女人骷髅头作什么？但是，林森毕竟是国府主席，当时即使是再好奇的人，也不敢、也不好意思向主席当面发问。爱刨根究底的好事之徒，于是把目标对准国府主席的身边人。

国府主席有个贴身随从朱某，跟随林森多年，对林森先生的生活隐秘了解较多。一天，朱某被熟人请到一座酒楼，宴席摆开后，朱某见在座各位均为挚友，顿时来了豪兴，一阵豪饮之后，朱某已有些微醉，乘着酒兴，众人便向他问起国府主席的白骨骷髅一事。朱某始不肯说，禁不住众友人的再三追问，他披露了这个秘密，解开了谜团。据朱某讲，那具白骨骷髅，是国府主席表妹的遗骨。他带着酒意，断断续续地向众人叙述了国府主席青年时代的一段颇为沉重的罗曼史：

福建一带的旧时风俗，小女婿大媳妇很普遍，男子娶妻时年龄一般都很小。林森也不例外。他 10 几岁，还在美国人办的教会学校读书时，便由家中长辈作主，迎娶比他年龄大的郑氏为妻。婚前他与郑氏素不相识，从未谋面，故婚后并无感情。而他对自己的表妹却十分倾慕，一往情深。他与表妹从小性格相投，处处以大哥哥的身份关心爱护着她。两人虽算不上青梅竹马，却心心相印。表妹从小受家庭熏陶，虽然没有进过洋学堂，却知书识礼。她自幼温柔幽娴，性格内向，对林森的爱始终是默默的、深沉的，于不声不响中蕴含着炽热的情感。她对林森的这种柔情密意，除了林森以外，谁也没有觉察。林森娶妻以后，表妹的这种默默的爱没有丝毫稍减。1893 年，林森的发妻郑氏突然患病，不久不治而亡。这时林森跟表妹的感情更加浓烈，难舍难分。正当他们热恋的时候，林森表妹的父母突然决定将女儿许配给一个华侨巨商的儿子。婚事是背着表妹悄悄进行的，等到表妹知道时，一切都已成定局，难以改变了。表妹对这门亲事竭力反对，拚死不从，然而木已成舟，她的反抗没有什么效果。在这紧要关头，她不顾众人议论和父母的阻拦，大胆地跑到林森的身边，向他表明了坚贞不渝的爱情，她恳求林森带她一同私奔，远赴重洋到国外谋生。她满含热泪哭诉道：“哪怕过流浪生活，也决无怨言。”表妹的一片痴情，使林森激动万分。当他得知表妹将要嫁给一个华侨巨商的儿子时，他的内心十分痛苦。他不能让表妹失望，可是他又无法使表妹不失望。带着表妹一道私奔，这并不是什么难事，当时正好孙中山先生电邀他远赴他乡，这是一个绝好的机会。可是他一想到革命刚刚开始，他常年在外东奔西走，带着一个女人有诸多不便。再说，当时的环境险恶，随时可能有生命危险。他苦思再三，终于没有答应表妹的恳求。就在表妹婚期到来之前，他怀着痛苦与深深的负疚，离开了家乡。林森的离家出走，使他的表妹悲愤至极，她感到完全绝望了。眼见婚期一天天逼近。在一天凌晨，她躲开家人

的注意，悄悄跑到树林里，吊死在一棵树上。林森在外得知表妹自杀的消息后，内心受到深深的刺激和强烈的谴责。从那以后，他发誓终生不再接近女性。

众人听了朱某讲的这一段颇似天方夜谭的故事，个个将信将疑。若说信其是真吧，却没有半点依据可以佐证；若说不信吧，也没有证据可以进行反驳。不过，听完朱某的这一段故事后，几个人对这位颇多怪癖的国府主席倒生出几分怜悯与同情来。这时，听众中有一人问朱某：“林森主席表妹的遗骨是怎样到了林主席身边的呢？”朱某答道：“这个我就不清楚了。”

不过有一点是清楚的，这就是林森自从他的表妹为他殉情以后，他便开始信奉佛教。他信佛的方式与众不同。林森的族侄兼秘书林履明回忆说：“林森是信佛的，但他并不注重形式。我在数十年中，经常去他寓所，从未见到那焚香拜佛，倒是常见他闭目养神，一如老僧入定那样，口中念念有词，却从未听到他出声念佛，也没有见到他讲论佛道。他在庐山避暑，住在一幢普通的房子内，屋内苍蝇甚多，他总是手持蝇拍，一拍一拍地打死许多苍蝇。我想他肯定不是一个虔诚的佛教徒，否则岂能轻易杀生。”可见，林森信佛的目的仅是为了减轻内心的负罪感，排解心灵的苦痛与孤寂。

1943年8月1日，林森带着对表妹的思念与负疚，走完了他的人生旅途，死前没有留下任何遗嘱。据说，林森死后，发生了一场争当孝子的闹剧。林森没有后代，无人披麻戴孝，总不像样，于是就叫与林森血缘关系较近的一个堂侄女充当孝子。谁知，葬礼还未举行，忽然又冒出一个人要当林森的孝子。此人是浙江省寿昌县县长，叫林希岳，自称是林森主席的侄儿，特地请了假，由浙江赶到重庆去奔丧。当时林森已死，无人有闲功夫来考证他的家谱，多一个人热闹一点，也就认帐了。国民党政府还特地派专机到浙江去接。哪知林希岳到重庆后，林森的侄女说不认识这位哥哥，还拿出家谱证明，林森家族中没有林希岳这个人。这一下闹僵了，林希岳后来改口说他是林森的义子，义子也应该当孝子。林森已死，谁能证明他不是林森的义子？于是治丧委员会含含糊糊地都给他们当了孝子。林希岳原想乘这个机会活动个一官半职的，哪知西洋镜被戳穿，白当了三个月的孝子，坐木炭汽车颠回浙江去了。

杨森编练“娘子军”

民国期间，以多妻闻名的有两个人，一个是上海闻人王晓籁，一个是曾任国民党贵州省主席和重庆市长的杨森。

王晓籁的妻妾虽多，但与杨森一比，却是小巫见大巫。杨森究竟有多少妻妾，多少子女，连他自己也没有精确的统计。有一次，在贵州全省运动会上，杨主席亲临指导，大会圆满闭幕时，为表示对优胜者的鼓励，杨主席召见了一位体格壮健、成绩优异的女学生，当他询问她的家庭状况时，女学生答道，她是四川一位杨总司令的女儿。这可使杨主席大费思索了：“这位既是同乡又是本家的总司令究竟是谁呢？我怎么会不认识他？”看到他那茫然的样子，那位天真的女学生调皮地笑道：“那位总司令就是你呀！”这位杨主席不由得扑嗤一笑。由此也可见杨森儿女之多，连他自己也搞不清楚。

据说，杨森的妻子儿女之多，夫人可以成“连”，子女将近一“营”。杨氏是军人出身，素重秩序，治家如治军，井然不紊。大夫人主管总务，二夫人掌出纳会计，三夫人职掌子女教育，四夫人对外交际，五夫人管理仆役，其余的或掌厨，或管库，或负责处理杨氏的机要公文、饮食起居，各有分工，各司专职，无一闲赋。每月采用“薪金制”发给津贴，待遇高低以美、丑、勤、情而定。

这么多夫人晚间睡觉如何安排？杨氏独创了“轮流同宿制”的家庭“体制”。比如，今天下榻大夫人卧室，明日则移枕二夫人房间。为了不致发生错乱，他特地分派一名副官负责排定与各夫人同宿的日期，严格按日程表办事，雷打不动。抗战期间，杨森在湖南前线督战，当时战事颇为紧张，有一天适逢轮到他留居成都的夫人同宿，这可使副官大感为难，于是向杨森请示，能否此次“轮空”，回成都后再补。杨氏考虑再三，在卧室里踱来踱去，那一丝不苟的神情，不亚于作一次战斗决策，终以不便紊乱秩序，临时商请薛岳将军派专机前往成都迎接，那位夫人抵湘过宿的第二天就返回成都，前线军士传为笑柄。

杨森在任重庆市长期间，某次视察边区苗胞时，又新物色了几位苗胞夫人。他的夫人军营中新陈代谢，有增无已。某将军曾笑着对杨森说：“假如你的兵发生叛变，开出你的夫人兵营，也足可抵挡一阵。”杨氏对这类玩笑话并不恼怒，反而点头称是，面有自得之色。

杨森随着其政治生涯的变迁和军旅生活的流动，“到处为家”是很自然的。其家庭的大本营扎在老家成都，此外，每到一处，都要建立一个“分支家庭”。据熟悉杨氏的人称，杨氏在湖南长沙有一个家，这是在湘战时建立的；在江西和桂林都曾有家，那是因为在湖南时局势动荡，在家庭生活上就相应作了一番“阵地转移”。后来，他又在南京方面预先建了一个家，以便晋京时作“过渡”之用。他在贵州当省主席时，设在贵阳的家堪称“集体家庭”，因为有些他特别宠爱的妻妾，都由各“分支家庭”调到，悉听他安排“轮宿”。

再说杨森的子女。和杨氏住在一起的有四五十人，住在各“分支家庭”的究竟有多少，那就不得而知了。他对子女也实行“军事管制”。最典型的有两件事。一是摇铃吃饭，早中晚三顿，他那四五十位公子小姐，不管大小，除了襁褓中的婴儿外，不听铃声是不准到饭堂的。到饭堂后，不经老大（老大不在，就是老二，以下依次递升）喊立正，任何人不准举箸。吃饭时禁止

喧哗。每桌 8 人，如果还有一人不曾吃完，其他诸人不得擅行离座。另一件事是吹号排班，每天早晨上早操以及有贵宾光临时，都须吹号站队，服装整齐，精神抖擞。因为他们人数足可排成一队，而且年龄都在 20 岁以内，十足地表现出他们是杨家子弟兵。纪律之严明，来宾无不啧啧称赞。

有一次，蒋介石去成都，住在他的花园里，看见粉白黛绿，来来往往的妇女很多，大为惊奇，问道：“这些都是你的太太吗？”杨森回答妙极：“报告委员长，部下身体很好，于健康毫无妨碍！”蒋介石一笑置之。

非将军不嫁和为求爱觅将军衔

1912年，浙江绍兴人邵元冲由《民国新闻》主编，转任同盟党驻上海办事处编辑主任。在这期间，他邂逅张默君女士，一见倾心。

张默君与邵元冲一样，早年参加中国同盟会，参加过辛亥革命。苏州光复后，她担任革命机关报《大汉报》主笔，得志成名时间比邵元冲早，在当时的妇女界，她算得上是一位风云人物。张默首长于诗文，又善书法，当时正是风华正茂的年龄，稍加打扮便风姿绰约，光彩照人，使不少男子倾倒。邵元冲亦是其中之一。但当年张默君在同盟会上海交通处任文书部部长时，邵元冲只是个普通干事，虽说后来当上了编辑邓主任，在张默君面前邵元冲总有点居下以临高之感。张默君呢，她十分清楚自己的地位：“窈窕淑女，君子好逑”，自己并不愁嫁。加上自己功成名就，前程似锦，心思也不放在婚姻大事上。再者张默君的年龄比邵元冲大，所以也不大把邵元冲放在眼里。

邵元冲空有一厢情愿，终日郁郁寡欢。办事处的同志知道了邵元冲的心思，十分同情。不少好心的人便积极为他出谋划策，利用平日工作之便，安排邵张两人单独交谈的机会，多方进行撮合。无奈邵元冲生性拘谨，处事严肃惯了，说话直来直去，缺乏幽默感，实难讨得女性喜爱，所以几次试探都不得要领而败下阵来。每逢这种场合，张默君总是对邵颇为冷淡，死活不开口，使人有堂高帘远、难以接近之感。这一来，邵元冲可急坏了，好似文章刚有了个题目，却不知从何下手。正在他火急火燎之际，有人打探到张默君的心思，原来张女士有“非将军不嫁”之说。不知是这位张女士自命清高，还是欲教郎君觅封侯，立大业，做大事，反正这信息是绝对可靠的。信息传来，邵元冲茅塞顿开，自此，他暗暗下了决心，一定要弄一个将军荣衔，来见面张默君。

民国初时，将军很多，可也并不容易弄到。邵元冲乃一介书生，从政从文有年，可从未习武从军，何以戴上将军帽？这对邵元冲来讲，不能不说是一个大难题。时间过了一年又一年，邵夫子将军梦做了不少，做将军的机会始终没碰到。四年过去，终于等到了做一个将军的机会。1915年冬，袁世凯帝制自为，各省纷纷起兵讨伐。中华革命党的居正，带兵在山东潍县、高密等地起义，参加讨袁大军，任讨袁军东北军总司令。因居正担任过国民党上海联络处主任，与邵元冲共过事，邵元冲闻知居正当上东北军总司令，便积极投奔到居正军中。居总司令待邵不薄，邵元冲从军后，很快委他为东北军警备司令。在当时，警备司令大约只是个名义，并无多少实事和实权，外人并不看重。邵元冲却视为神圣，对他来说意义非同一般，他毕竟有了将军荣衔。

在全国一片讨袁声中，袁世凯忧惧交加，一命呜呼。倒袁护国战争不久遂告结束。邵元冲以将军身份兴冲冲去见张默君。他心想，昔日你张默君非将军不嫁，今日该我邵元冲非张某不娶了吧！不料，事情突起变化，邵大将军的荣归，并未赢得张默君的垂青。她态度不卑不亢，对“非将军不嫁”一事只字不提，似乎压根儿就没有这么一回事，不知道她葫芦里卖的什么药。兴冲冲的邵元冲见此，犹如一盆冷水浇下，顿时不知所措。好心的友人，对邵元冲颇为同情，一面安慰，一面去做张默君的工作。事隔不多日，终于探得张女士的心曲：过去的张女士“非将军不嫁”，现在的张女士是“非留学生不嫁”了。不知是因为当年邵元冲的将军荣衔已大不如辛亥革命时值钱、

被人尊崇，还是有心激励邵元冲漂洋留学，反正这位张女士鬼得很，算得上是一位“高价姑娘”。邵元冲得知张默君的新条件，甚为气恼。心里说，你张默君有何了不起，摆什么小姐臭架子！这不明明是耍弄人吗！可邵元冲的气又不敢出出来，气了一阵之后，他又认起真来：既然你张默君“非留学生不嫁”，那我邵元冲再漂洋过海学它几年，到那时再看你张某人变什么花样。

爱情可以给人带来幸福和欢乐，可以给人带来力量，使人颠狂，可以使强者驯服，弱者振奋。邵元冲当时已深深陷入爱河不能自拔，他也不愿意自拔，甘心情愿去作爱情的俘虏。1919年，邵元冲为了获得他所钟爱人的心，同时也为了学习新知识，他动身赴美留学，就读于美国威斯康辛州的威斯康辛大学。一学就是四年。留学期间，他奉孙中山之命，视察海外党务。1923年11月，他由美赴苏，参加赴俄考察团，到苏联各地考察。接着，他又由苏联转去德国游学、考察。邵元冲作为孙中山的随从人员，颇得孙中山的信任和器重。1924年1月，国民党召开第一次代表大会，会上孙中山亲自提名邵元冲为中国国民党候补中央委员。当时邵元冲仍在西欧考察。1924年四五月间，邵元冲回到广州。当时正是革命高涨的时候，中华革命党刚刚改名为中国国民党，党内正进行认真的改组。国民党内对从国外回来、接受了西方新知识的留学生非常重视。邵元冲一回国就积极投身到孙中山主持的国民党改组工作中。

已过而立之年的邵元冲，工作时劲头十足，可以忘掉个人烦恼。但工作之余，个人的婚姻大事又搅得他心绪不宁。一日，他的好友黄季陆先生来访。黄季陆与邵元冲同在美国留过学，年龄小邵元冲12岁，两人性格相投，无话不说，早已结为忘年交。两人见面，总要谈天说地，而谈得最多的是婚姻恋爱问题。黄季陆对邵元冲与张默君的爱情曲折知之甚多，也非常关心。平日闲谈，黄季陆为避免引起邵兄的相思情，从不直接点破。偶尔旁敲侧击，也只是绕着弯子谈。老是这样也不是办法，有一天，黄季陆决定开门见山，刺激一下这位邵老夫子。他半带玩笑地说：

“你所倾慕的张默君小姐，现正任南京第二女子中学校长，至今独守闺房，尚未婚嫁。”

邵元冲听罢毫无反应，他对这些情况早有耳闻。

一看邵元冲方寸未乱，显然没刺到痛处，黄季陆决定卖个关子。他叹了口气，故作惋惜地说：

“听说张默君小姐已抱定独身主义，终身不嫁了。”

邵元冲眉毛一扬，眼镜片后两只眼睛瞪得圆圆的。黄季陆心中一阵暗笑，接着说：

“可又听说她至今不嫁是情有所钟，非其人不嫁。她之不嫁，是不是期待于你老兄？”

听了这话，邵元冲百感交汇，心里一阵苦涩。几年来自己从军习武、漂洋过海，不都是为了她吗？几年来日思夜想，所恋所爱不都是她吗？但愿这位张小姐钟情于己，早日结秦晋之好。可毕竟分别多年了，各人的生活都起了很大变化，如若像前两次那样再碰个钉子，岂不终身失去她？倒不如像现在这样，心中存着一个希望，一个美好的希望。他若有所思地说：

“我与她音书断绝多年了，不知她现在的态度。”

“音书断绝可以重修旧好，为了爱情，千万不能迟疑不前，误了终身大事。”黄季陆劝道。

邵元冲心有所动，沉思片刻，喃喃道：

“事隔多年，贸然修书问候，恐有所不便。”

黄季陆乘热打铁：“既然直接致函不便，我给你出个主意，将你新近由民智书社出版的《美国劳工状况》一书寄一本去，以作试探，如何？”

邵元冲听罢，心中暗喜：好主意！好主意！寄书一则可以表明这几年时光没有耗费，二则可免碰钉子之虞，三则可以把自己在广州的详细地址明明白白地写上，四则可以传递一个既清楚又含蓄、既急切又不失自尊的信息。如若张小姐收到书后毫无反应，此事便作罢。这样做丝毫无损自己的尊严；如若张小姐收到书后有了回音，便可证明她对自己的感情余烬未灭，还有重修旧好的可能。邵元冲心里这么想着，嘴里却不住地说：“不可冒失，不可冒失。”

大约半个月后的一个清晨，邵元冲兴冲冲地敲开了黄季陆的房门，手里举着一封信，满面春风地说：“行了！行了！行了！”黄季陆大惑不解：“什么行了行了？”

“默君回信来了，回信来了！”邵元冲激动得像个小孩子。原来，邵元冲自半月前与黄季陆谈话后，悄悄地按照黄季陆的办法，用《美国劳工状况》一书作为敲门砖，敲开了张默君小姐的心扉。张默君在复信中，除了对邵元冲的《美国劳工状况》一书大加赞扬外，对接到邵元冲的音讯感到喜出望外，表达了深深的思念之情。很多年后，当有人向张默君问起当时收到邵元冲寄的书有何感受，张默君非常坦率地说，当时拿到那本书，一边拆阅，一边全身发抖，因为埋藏在心底多年的情愫，一旦重温，不觉百感交集，有如触电一般。可见两人在八年的分离中，相互间的相思之苦。

从这以后，两人书信往来十分频繁。信中自不免山盟海誓、情意缠绵，非同外人可以想象的。不过，我们从两人重修旧好后相互唱和的诗章中，可略见一二。张默君的白华草堂诗中有六首绝句，抒发与邵元冲久别重逢后的感受，读来颇为感人。兹抄录小序及诗一首如下：

自丙辰（1916年）别翼如（邵元冲字）八载，彼此音尘断绝，昨忽得自美归后一书，媵以近制，极道离怀别苦，感而有作，时甲子秋孟也。

放眼苍茫万劫余，八年一得故人书；

天荒地老伤心语，忍死须臾为予。

注：翼纽约寄怀诗中有“忍死须臾为阿谁”语。邵元冲见到张默君的诗后，大喜过望。他饱蘸浓墨，用张默君原韵唱和六首绝句。下面抄录小序及诗一首。

留欧美八载，苦不得默君书，民十三年归国，佐总理

粤东，致默君长函及近著，获诗大喜，次韵六章。

危涕重携话劫余，梦魂时篆掌中书；

披衷朗月精贞见，万里来归恍起予。

1924年，邵元冲与张默君相约到了上海，不久即举行结婚典礼。新房设在静安寺路当时的沧州饭店。结婚时，邵元冲36岁，张默君比邵元冲大四岁，已经40岁。虽说外貌看起来还不苍老，毕竟青春已逝。据说结婚的前一天，张默君去看新房布置得如何，闹了一个很不愉快的误会。那一天，张默君在一位朋友陪伴下走进饭店，饭店工人只知道是来看房子的，并不知道来入中有新娘，便冲她问道：“老太太，小姐明日几时到？”张默君听了气得差点哭出来。婚后，张默君曾为此事一度暗中饮泣，大有美人迟暮之叹，好在邵

元冲对张默君百般抚爱，渐渐地她也就淡忘。

结婚以后，邵元冲步步高升。1931年任立法院副院长、代理院长。1935年12月任国民党中央宣传委员会主任委员，国民党党史编纂委员会主任。1936年应蒋介石之召去西安。在西安事变中被误伤而死。

张默君自邵元冲死后，一直独居。解放前夕随国民党去台湾。1966年离世，终年82岁。

沈怡夫妇新婚夜话

1928年2月12日，年仅27岁的上海特别市政府工务局局长沈怡，与应德五的千金应懿凝小姐，在上海静安寺路卡尔登饭店举行了热闹而又简朴的婚礼。

这一天，卡尔登饭店的礼堂布置得大方庄严。礼堂里没有彩旗，没有悬挂大红喜樟和对联，只在礼堂正中台上置放一张长桌，上盖红绸。自礼堂入口起的走道两旁，细竹夹道，直至礼堂正中。下午四时，婚礼开始，台上坐满了来宾，证婚人在台上正中站成一排。证婚人一共四人，均为社会显要，被称之为“证婚人团”。一位是当时的国民政府主席谭延闿，一位是李石曾，一位为吴震修，还有一位是上海特别市市长张伯璇。沈怡的大姐和姐夫及应小姐的父母为主婚人，分立两旁。再旁边是介绍人赵叔雍夫妇。主婚人公推谭延闿致词，来宾则推举胡适作代表致词。婚礼完毕，礼堂内摆开桌椅，来宾一一就坐，以茶点款客。虽没有大张筵宴，也着实热闹了一番。

235

当晚，婚礼按旧式规矩还在继续进行。先祭祖，再“回门”，参见岳父母及其他女方家长辈。对这一套繁琐程序，喝了几年洋墨水的沈怡很感头痛，但为了博得岳父母的欢心，一一照办。在行见面礼时，对其他长辈仅鞠躬了事，唯独对岳父母行跪拜大礼，此一举着实让二老乐了好一阵子。献殷勤于沈局长来说并不是外行。

回门之后，便是晚宴，一对新人挨桌敬酒。新娘子不能喝，沈怡自告奋勇、一人喝双份。好在这位年轻的局长平日训练有素，酒量惊人，来者不拒，孤军奋战至午夜。至席散时，竟没有醉倒。

带着酒意，新郎携新娘步入洞房，饮完交杯酒，吃了子孙蛋，应小姐已是娇羞百态，粉脸含春了。洞房花烛夜是人的一生中多么珍贵的时刻啊！应小姐等待着、等待着那令人神往的幸福时刻的到来。不料，就在这一刻值千金的春宵夜，沈怡却正襟危坐，像背课本似的说了一通大利风景的话。使早已春心萌动的应小姐大失所望，兴味索然。多年后，沈怡在回忆这一往事时，追悔莫及。当时的谈话，根据沈怡的回忆，大意是：我父母去世均早，幼年即独立生活，全靠亲友及几个姐姐关怀照应。我的家境清寒，绝无恒产，亦无多少积蓄。你我成家之后，希望你能承担起操持家庭的重任，以俭朴节省来主持这个毫无根基的家。家庭经济开支千万要守往量入为出而更要稍有积余之原则。谈话的最后，沈怡特别叮嘱一句：“这是大姐的关照，我们一定要遵守的。”

洞房花烛夜说这番话确实是迂拙之极，不过也不无原因。究其原因，恐怕源之于沈怡与应懿凝联姻门不当户不对。沈怡身为局长，少年得志，但在应小姐面前仍摆脱不掉自卑感。沈怡与应懿凝的联姻颇为曲折，得之不易。

沈怡，1901年生于浙江嘉兴，就读于上海同济大学，学习土木工程。1921年考入北京路政司考工科任办事员。同年以公费留学德国德兰顿工业大学水利工程专业，1925年获工业博士学位。回国后曾任汉口市工务局工程师兼设计科长。沈怡父亲沈叔和，曾参加浙江乡试，中过举人。但他放弃会试入仕的机会，而应聘担任学校教师，一生清贫。

应懿凝小姐则出身官宦世家，祖父应敏斋，是道光举人。官至江苏布政使，很得曾国藩器重。其父幼藉父荫，多次做官，担任公职。其母为名门闺

秀，吟咏、绘画、刺绣样样精通。应懿凝在这样的环境中长大，琴棋诗书样样能拿得起来。

沈怡能与应懿凝联姻，全赖媒人精心穿针引线。媒人就是应小姐的忘年好友，应府世交赵凤山的儿媳叔雍夫人。

沈怡与应小姐的第一次见面安排在 1927 年夏末秋初的一个私人宴会上。宴会主题是为庆贺主人的三十华诞。应邀到席的除沈怡与应小姐外，还有张群夫妇，郭泰祺夫妇，沈怡的姨父母、大姐和大姐夫。叔雍夫人一手策划了这次会面。她把应小姐拉来，只说是参加一个宴会，带她见见世面，相亲之事只字未讲。而沈怡却十分清楚这次宴会的真实主题。当他听说对方是名门闺秀时，不免有些畏怯。

晚宴设在上海向以豪华著称的戈登路大华饭店。来宾陆续到席，这时叔雍夫人带着应小姐走进饭店。只见应小姐身着淡雅服装，衬着白皙隽秀的姿容，显得仪态温文，清丽出俗。沈怡见了心中一阵狂喜，同时又不免有点紧张和拘谨。主人将来宾一一介绍，当介绍应小姐与沈怡相识时，沈怡意味深长地凝视着应小姐的双眸，而应小姐却懵懵然一无所觉。开席后，先

饮饭前酒。在一西式雅座内，相对摆了两排英国 16 世纪式的雕花锦缎坐椅。两排椅子距离很近，沈怡恰巧与应小姐贴对面相对而坐。沈怡两眼不停地在应小姐脸上打转转，可是，当应小姐与他对视时，他又慌忙躲开，不敢正视，直弄得应小姐浑身不自在。饭前酒过后，便进入大饭厅用饭。沈怡远离应小姐而坐，只能遥遥相望，始终没有交谈的机会。

第一次见面，应小姐给沈怡留下了极深的印象，他急切地等待介绍说婚的消息。可是媒人仿佛没有了踪影，许久不露面，消息杳然。沈怡整日不思寝食，竟得起相思病来。他的大姐夫对小舅老爷的事十分关心，觉得许久无消息必有原因，便请人去探听。一探听，方知节外生枝。原来赵家与应家世代相交，赵家的赵老太爷对应家的这位于金一向关爱有加，当他得知自己的儿媳正在给应小姐作媒，心里甚感不悦。叔雍夫人见老公公不悦，不敢造次，故在家多日，未敢外出。赵老太爷不悦，其实并无责怪儿媳多事之意，而是认为儿媳办事不够牢靠，放心不下。于是，赵老太爷决定对应小姐的未来翁婿亲自作鉴定。他令叔雍夫人约沈怡与他面谈一次。沈怡得知此情，相思病未减，又添烦躁症。心想，这老头子管闲事管得也太宽了，可是，赵老太爷是应家世交，过不了这个坎，便难进应家门。他只得应命前往赵家。见面后，做出毕恭毕敬的样子，有问必答。赵老太爷甚为满意，赞誉有加。叔雍夫人得到老太爷的准可，方敢大胆继续进行撮合。

第二次会面，由叔雍夫人作主，安排在沈怡的大姐家里，由沈怡大姐夫妇作东请客。沈怡与应小姐终于有了交谈的机会。但应小姐对沈怡并无多少兴趣，十分矜持寡言。沈怡则搜肠刮肚想着点子逗应小姐多谈谈，可她仅答一二句即止，不愿多谈，使沈怡感到很不自然。忽然，他想出一个点子，打破了窘状。他故作认真地对应小姐说：“你我既已相识，互相称呼大名很是别扭。我声明，从今日起决定改称你懿凝姐。”应小姐听了，愣了一下，终于忍不住大笑起来，天真而略带稚气。但一下子就收住笑，她正经地对沈怡说：“我比你小，你怎么称我姐呢？你就叫我名字好了。”沈怡讨了个没趣。这时媒人出来解围。只见叔雍从怀中取出一卷纸说：“这里有四首咏上海四美的诗，均从古诗集中选出来的，请诸位猜一猜，指射的是些什么人？”接着他高声念道：“生花五色香奁华，只有冬郎识内家，小妹自称前进士，待

嫁只为借春华。”众人猜了半天，无人能猜得出。于是叔雍只好自己宣布：“第一句即指本宅最为风光的应小姐，第二句指上海闻名的交际花唐瑛女士，第三句指刚从北国来沪上的名女人陆小曼，第四句指南来不久的名伶琴雪芳。”话音刚落，应小姐已是怩然于色，双颊涨得绯红。她嗔怪地说：“我不是美人，别拿我来调笑。”叔雍一看，解围不成反倒得罪了这位世妹，赶忙倒满了一杯酒，道歉说：“世妹，我一时糊涂，比喻不伦，我自己来罚一杯。”说完举杯一饮而尽。然后他又倒了一杯酒，手颤颤地端着酒说：“世妹，这一杯是我敬你的。”应小姐余怒未消，不愿理睬。叔雍一时下不了台。众人见状哗然起哄，齐声说：“这杯酒应让君怡（沈怡的字）来代！”这主意正中沈怡下怀，他端过酒杯一饮而尽，然后做出一种不屑一顾的大丈夫气概，把空酒杯口朝下在应小姐面前晃了一晃。应小姐颌首微微一笑，怒容顿时消除。媒人终于松了一口气。有了第二次会面，叔雍夫人正式上应府说媒。她先到应小姐卧室，开门见山说：“昨晚代你喝酒的那位沈局长中意不中意？”应小姐茫然不解地问道：“什么中意不中意，你胡诌什么？”“哎呀，我的大小姐，你这么聪明竟看不出昨晚那一局可是专为你设的！”应小姐一听，急得满脸通红，追打着叔雍夫人道：“你这个骗人精，竟串通好捉弄我一人。”两人打闹一通。叔雍夫人一边跑，一边举着一张照片说：“不管你中意不中意，我先见你母亲去了。”说完乘机逃脱。应小姐心里一阵慌乱，待她静下心来把与沈怡的相见情景一一回忆了一番，觉得这位沈局长倒有不少可爱之处。可一想到近日这几件事自己全蒙在鼓里，不禁又有些忿忿然。叔雍夫人刚走不一会儿，又一阵风似地冲上楼来说：“我已把沈怡照片交给老人家，老人家很满意，她要当面见见这位未来女婿。”

第三次见面双方长辈均到场，彼此心照不宣，尽说些不疼不痒的话。叔雍夫人仍为角。沈怡因为是初次谒见应小姐的父母及兄长，处处小心翼翼，一言一行都做得极为文雅谦恭，比见自己的上司还要小心。应小姐父母自然十分满意。眼看婚事将定，沈怡脑子里开始筹划起订婚、结婚等事项，整日乐陶陶，显得踌躇满志、洋洋自得。谁知，这次见面后，应府方面竟毫无反应。等待多日仍消息寂然，这一下沈怡真的着急起来了。他厚着脸皮去问叔雍夫人，叔雍夫人也不清楚。又等了数日，方知所以迟迟没有回音，是因为应府对女儿终身大事十分慎重，相面以后便派人四下打听沈怡的家世及为人，在经过明确可靠的调查之后，应小姐的父母才应允这门婚事。

好事多磨。正当两方长辈商议婚事之际，应小姐的外祖母忽告病重，急电令应小姐母亲赴杭探望。议婚之事不得不暂停，大约过了一个月时间，应小姐父母才回到上海。沈怡的大姐亲自上应府商议婚事。先把沈怡从小父母双亡后那一段飘零无家的苦况曲尽形容一番，直说得应小姐母亲泪流不住。应老太太不仅一口答应婚事，而且对聘礼等事未提任何要求。

1927年10月27日，沈怡与应懿凝在上海正式订婚。订婚后，沈怡沉浸在幸福之中，他无时无刻不想同应小姐单独在一起，无奈应府规矩极严，从不准应小姐与沈怡单独外出。两人在家交谈，应小姐母亲规定只能在书房里，还不时叫应小姐大哥作陪片刻，应老太太认为这是必须遵守的礼貌。这对于留过洋的沈怡来说，真是大刹风景，一筹莫展。应小姐对此也无可奈何。为免沈怡不悦，曲意安慰他。一日两人将分手时，应小姐忽然从衣袋里取出一个信封放在沈怡手里，微微含笑说：“现在不许看，等回去再拆。”沈怡必恭必敬地放入衣袋，不免心旌摇摇，感到既欣喜又神秘。遵守诺言，直到回

到办公室，沈怡才急忙把信打开。信封里是一页短柬，应懿凝在短柬中委婉地解释了母亲不愿意她与沈怡单独出游的种种原由，信末写道：“来日方长，乐事弥多……”意味深长。沈怡反复读了多遍，尤其是对末尾两句咀嚼了半天，细细品味，精神为之一振。可见，爱情具有多么神奇的力量。此后，两人便以暗递书信传情。深闺弱质的应小姐，对沈怡爱得如此含蓄、深沉，这是沈怡没有想到的。订婚以后，应小姐像换了一个人，时而沉默寡言，时而热情奔放。一日，应小姐忽然向沈怡大谈起古典诗词，滔滔不绝，神采飞扬。沈怡对诗同一窍不通，只能洗耳恭听。应小姐见沈怡默默不语，以为这是有才学人的表现。她含情脉脉地拿出一张抄好的诗稿送给沈怡说：“我不会做诗，不过对这一门‘别才’有点兴趣。我做诗犹如盲人骑瞎马，自己胡乱摸索而已。今日敢于大胆献丑，实怀有抛砖引玉的希望。”沈怡拿过诗稿。见是一首七律，题为《咏菊》：

经年冷落隐东篱，应候标芳独后期；
品格有谁如汝劲，淡妆惟尔比人奇；
何嫌老圃飞霜肃，甘共寒枝向日披；
率性本来殊百艳，秋心岂为俗情移。

应小姐以秋菊自比，含蓄地表达了她对爱情的态度及对沈怡的劝慰。可惜当时的沈怡并未完全了解应小姐的心曲。应小姐的一番苦心，犹如对牛弹琴。

沈怡对应小姐的爱情极为珍视，对经过几番曲折的婚姻倍感珍贵。

婚后第二年的除夕前10日，他们的第一个男孩出世，全家人大喜过望，宠爱有加。小孩子长到一岁半，活泼可爱，小夫妻更是视若心肝宝贝。谁知，有一天在外婆家，应府的佣人给小孩子吃了一小片西瓜，小孩回到家里就泻肚，发高烧，请了好几位名医，也没治好，终于夭折。应小姐哭得死去活来。沈怡百般抚慰，终不能排解应小姐内心的哀伤悲痛。直到过了一年又生了一个女儿，应小姐内心的创痛才慢慢平复。不知是受传宗接代的封建观念的影响，还是为了弥补对爱子夭折的思念，以后的数年中，居然一连生了五胎，五索未得男，连中五女。应小姐仍不甘心，1947年，终于得一幼子，这才打住。

郭泰祺一吻吻掉乌纱帽

在国民党的外交人才中，郭泰祺与顾维钧齐名，是一位成名较早、资格很老的外交官员。

郭泰祺，字复初。1890年生于湖北省崇阳县。幼年在武昌读书，1904年考取留美公费生，就读于宾夕法尼亚大学，专攻政治学。1911年获博士学位。回国后，先后担任北京政府副总统黎元洪的英文秘书，外交部参事，开始踏上外交舞台。第一次世界大战结束后，郭泰祺作为中华民国代表团的专门委员，出席了巴黎和会，周旋于欧美各国外交官员中，崭露头角。1917年南下广州，参加护法战争，先任广东大元帅府参事，后任外交部次长。1929年出任中国驻意大利公使。1932年担任国民党外交委员会委员，并被选派为中国首席代表，在上海与日本代表议订《淞沪停战协定》。同年9月出任驻英国公使，1935年改任驻英国大使。郭泰祺的外交生涯一帆风顺，步步高升。

抗日战争期间，汪精卫投靠日本，为了拼凑伪政权，汪积极拉拢中间力量。蒋介石颇感头疼。最使蒋介石头疼的是各驻外使节，而在驻外使节中，蒋介石最不放心的就数郭泰祺了。因为在国民党内，郭泰祺与汪精卫的关系较深，虽然汪精卫投靠日本以后，竭力拉拢过郭，遭到了郭的拒绝，但是蒋介石觉得将郭泰祺继续放任在外，终究是一张可虑的牌，于是决定将郭泰祺内调回国，委任他为国民政府外交部长。

1941年，郭泰祺当上了外交部长，官升一级，他全当是蒋介石对自己拒绝汪精卫拉拢的嘉奖，每每得意忘形。上任伊始，他嫌外交部长的官邸太寒酸，有失堂堂大国外长的身份，大笔一挥，一下子拿出30万，购置了一处新官邸。外交部长的生活热闹而又单调，整日是交际应酬，迎来送往，前呼后拥，看起来很威风。可一到夜深人静，人去楼空之时，便感寂寞难耐。他急欲为他的新官邸物色一位新主人，恰逢此时，他生病住进了医院。

医院位于重庆市城郊区交界的地方，环境优美，医疗条件及医疗水平均为当时重庆第一流的。虽然国难当头，可是在远离前线的重庆山城，仍能找到一个令人流连的世外桃源。堂堂的国府外交部长住进了医院，医院上下闹腾起来。院长亲自跑前跑后张罗，指派最好的医生，腾出最好的病房。院长是个精明人，不仅精于医道，更懂得对郭泰祺这样的达官贵人来说，药物治疗远不如精神治疗有效，他特别选派了本院一名特别漂亮的女看护，专门侍候郭外长。

女看护听说叫她专门侍候国府的外交部长，心情颇为激动。她丝毫不敢怠慢，每日亲侍汤药，问寒嘘暖。整日衣不解带，不离郭外长左右。

郭泰祺本来就没有多大毛病，住进医院后，见有如此年轻貌美的女看护陪伴左右，病早就好了大半。他原想住几日，待病稍见好转就出院回官邸调养，谁知越住越不想出院，越住益觉精神十分愉快。郭泰祺当年虽然已是50出头的年龄，但风流不让少年，与女孩子戏谑调笑是他的拿手好戏。加上他满肚子的异国见闻，几番花言巧语，竟使涉世不久的女看护对他佩服得五体投地。

女看护当年20刚出头，亭亭玉立，媚妩动人。她外表天真浪漫，内里却颇有心计。在医院里，打她主意的人不少，对男人的心思她有一种天生的识别能力。虽然她不懂什么外交辞令，但对郭外长花言巧语背后的心思早就揣摩得一清二楚。她想，像她这样的条件，不愁找不到翁婿。可是，像郭泰祺

这样的显赫人物，今生今世难遇第二个。虽然郭泰祺比她大近 30 岁，但是爱情是不受年龄限制的。她一想到有朝一日当上外交部长的夫人，出入官场、周游世界、风光一世的生活，内心不禁怦然而动。她决心委身于郭外长，将他紧紧抓住不放。

一个有心，一个有意，郭外长与女看护很快打得火热。郭外长住的单间病房，一般人不得进入，唯有女看护可以直进直出。两个情人利用病房这个方便场所，几乎整日厮守在一起，一个是情场老手，一个是有心投靠，谈到情热处，难免有些亲热举动。

世间没有不透风的墙。外交部长与女看护在医院调情的消息，不知怎么被外界知道了，新闻界闻知，注意力一下子集中到医院来。郭泰祺怕新闻界大做文章，匆匆忙忙溜出了医院。出院前，他与女看护山盟海誓，至少在口头上达成了白头偕老的君子协定。

出院后，郭外长与女看护频频约会，花前月下处处留下他们的足迹。本来私下约会谈情说爱是很平常的事，在当时社会，外交部长找一个医院女看护调调情也不值得大惊小怪。可是，有一次郭外长与女看护野外约会，偏偏遇上了一位少见多怪的人，闹得满城风雨。

事情据说是这样的：有一天夜里，重庆的天气少有的好，月明星高。月色给山城罩上了一层淡淡的银光，寒森森的。山城实行灯火管制，整个山城死一般沉寂。这天晚上，郭泰祺的兴致很高。他早早约了那位漂亮的女看护外出幽会。两人悄无声息地来到远离市中心的黄角桠。黄角桠是重庆市的一处人迹罕至的风景区。这地方远离马路，树深林密，环境极为幽静，是情人聚会的理想场所。此时繁星在天，月光如洗，四顾无人，万籁俱寂，真可谓天赐的良辰美景。郭外长挽着女看护来到一棵树下，他早已春心萌动，迫不及待地吧心爱的美人儿拥入自己怀中，肆无忌惮的在那女看护的粉脸上、玉颈上狂乱地吻起来。平日里那种大人先生的斯文和外交官的绅士风度早已不知跑到哪里去了。一阵狂吻之后，雄心勃勃的郭外长似不解恨，又用他那喘着粗气的大嘴，紧紧地贴在女看护丰润的双唇上，作一个热烈的长吻，直吻得女看护气都喘不过来。此时此到，他们陶醉在甜蜜的爱河里，周围的一切都不存在了。

正在他们难分难解之际，一个白发老头仿佛从天而降似的突然出现在黄角桠。世间的巧台之事很多，谁也无法预料。所谓来者不善，善者不来，突然出现的白发老头不是等闲之辈，他是国民党的元勋、国民政府考试院院长戴季陶。

戴季陶与蒋介石是拜把兄弟，曾任国民党中央宣传部长、黄埔军校政治部主任、中山大学校长。他信奉佛教，反对男女之间的亲昵之举。考试院院长虽然官职显要，却是个闲职。平日忙一阵、闲一阵，忙时少而闲时多。国民政府偏安重庆以后，国难当头，战事频仍，考试院长成了名副其实的闲职了。不知是戴院长闲来无事，还是人老了睡不着觉的缘故，这一天晚上，这个老夫子也到黄角桠来了。他悠哉游哉地踱着方步，散步于林间。猛然间，他发现前面不远处有一团黑影，不觉心中一惊，定睛看去，原来是一对恋人抱在一起。戴老夫子不看便罢，一看两人旁若无人、忸怩作态的样子，顿时来了气。一路走来时的好兴致被冲得无踪无影，他气哼哼地又不好发作，只能自认霉气。正当他掉头要往回走时，那对恋人中的男子抬起头来，戴老夫子见了马上一愣，心里叫道，此人好面熟！他顾不得什么院长的体面，借着月

光透过树林仔细窥视。待他仔细辨认清楚那男子是郭泰祺时，气得差点骂出声来：“好哇，原来是你郭复初这个风流胚子，堂堂的国府外交部长竟敢在野外与人作合，简直有失体统，有辱党国。”戴季陶急忙转身回头，气呼呼地跑回去向蒋介石报告。对戴季陶的“多管闲事”，据说当时有人大加揶揄，说他跑去向蒋介石汇报时，跌跌撞撞，上气不接下气，如同体力下支的运动员在马拉松赛跑中一样。

蒋介石一向标榜自己是“新生活运动”的倡导者和带头人，但他又处处坚持封建的旧礼教。对接吻一类的西方洋玩艺儿也看不惯。据说，戴季陶向他报告了郭泰祺在野外与女人有“猥亵行为”一事后，蒋介石立即下了一道手谕，免去了郭泰祺的外交部长一职。于是，郭泰祺一吻丢官的风流轶事，风传一时。

当然，郭泰祺被蒋介石免去国民政府外交部长不会仅是这一个原因。他被免去外长职务的另一个原因，也是主要的原因，是他当了外交部长后，忘乎所以，外交上的很多事情，他不等蒋介石核准就径自去处理了。尤其是他当了外交部长以后，很少向那位一向对外交事务怀有浓厚兴趣的宋美龄请安求教，以至于得罪了这位总统夫人，更得罪了蒋介石。郭泰祺与女看护的桃色事件，不过是促使他早日被免职的一个契机。

据《大公报》载，当郭泰祺的那位漂亮女看护在重庆某医院分娩的时候，国民党中央执行委员会正在开会。会上有人公开指责郭泰祺的桃色事件，郭泰祺当时一言未发，脸涨得通红，下不了台，最后终被解职。《大公报》还把郭泰祺的桃色案同孔祥熙用飞机运狗一事联系起来，作为国民党腐败的例证，写进社会评论中。

郭泰祺被免去外交部长以后，为了安慰他，蒋介石又给了他一个最高国防会议外交委员会主席的空名。抗日战争胜利以后，他才再度复出，出任联合国安全理事会首任中国代表。1952年2月29日，郭泰祺在美国病逝，终年62岁。

郝更生的“怕老婆哲学”

郝更生，原名郝延浚，幼时顽皮溺水，死而复生，故改名更生。郝 1899 年生于江苏淮安，早年赴美国哥伦比亚大学学习土木工程，后感于中国人体格孱弱，遭外人讥笑，转而就读于美国春田大学专攻体育。学成回国后，先后在北京清华大学、东北及山东等地大学担任体育教授。曾负责主办第三届、第六届和第七届全国运动会。1932 年任国民政府教育部体育督学，同时兼国民体育委员会主任委员，掌管全国体育行政。

郝更生的夫人姓高名梓，出身名门。原籍安徽贵池，寄籍江苏南通，肄业于上海女青年会体育部。肄业后即远赴北京女子高等师范学校任教。一年后赴美深造，就读于威斯康辛大学。回国后任国立女子师范大学体育系主任。

郝更生与高梓同时期在美留学。留学期间即互相倾慕，但未谋面。郝更生是中国留美学生中专攻体育最早的一个，高梓则是美国威斯康辛大学女子篮球队的中锋，是该队唯一的一位中国人。两人在留学生中均小有名气。1924 年，第三届全国运动大会在武汉举行。郝更生主持筹备，高梓作为华东女子手球队领队，率队赴武汉，两人第一次见了面。因两人酷爱体育，趣味相投，一见如故，谈得十分投机。自此，两颗心便紧紧连在一起。

1925 年，郝更生任苏州大学任教，好不容易等到学期结束，便冒着暑热奔赴北京，应聘到清华大学担任体育系副教授。当时，有三所学校同时发出聘书，除清华大学外，还有南京的东南大学和厦门的厦门大学。郝更生虽很不习惯北方的生活，却毫不犹豫地选择了北京，因为高梓在北京。

30 年代的北京城远不是今日的北京城。清华园距北京城 10 多里，沿途尽是旷野，进城要坐出租车，单趟就要五块大洋。郝更生经常乘车进城，掏大洋付车费毫不吝惜。郝更生进城表面上的理由是他当时兼任北京市中等以上学校体育联合会会长，需经常关心会务工作，真正的原因是为了与高梓约会。高梓是他的副会长。

两位体育教授、又是会长与副会长的频频约会，在学校和体育联合会引起种种议论。有羡慕的，也有嫉妒的；有为之高兴的，也有为之愤愤不甘的。议论最多的是高梓所在的北京国立女子师范大学。高梓生性活泼，为人直爽，且学有专长，早成为大家瞩目的风流人物。追求她的男士很多，其中有大学校长、教授，甚至有年龄稍大一点的学生。有位教师献殷勤地形容说：“高教授在运动场上，就像蝴蝶在花丛中飞翔。”这只“蝴蝶”翻飞纷舞，却飞到郝更生身旁，令众多“捕蝶者”扑了个空。友人向郝更生打趣说：“你是从千军万马中杀出来的。”郝听了很是得意。

功夫不负有心人，郝更生从苏州追到北京，频频向高梓献殷勤，终于赢得了高女士的心。1926 年两人正式订婚。1929 年 2 月 6 日在北京举行婚礼。婚礼之日，众多友人前来祝贺。他们的好友徐志摩特地用三张宣纸，写了一幅长篇累牍的结婚贺词。徐志摩与新婚夫妇彼此十分熟悉，开惯了玩笑，因此贺词写得诙谐幽默，令人捧腹。还有一位天津的音乐家朋友叫杜庭修，专程从天津赶到北京参加婚礼，他送了一幅自撰自写的贺联。上联为：两位体育名家，两体合为一体。下联为：一件结婚大事，结婚不许离婚。上下联对仗工整，全是实话，可实在下雅，似有恶作剧的味道。贺联高高挂起，众人读了哈哈大笑，郝更生非常难堪，急忙叫人把贺联撤下。音乐家坚持不允，郝更生不顾冲了大喜之日，竟当着众人面与这位结识多年的音乐家朋友翻了

脸。后来人们才知道，郝更生是怕新娘子不悦才大发脾气的。

郝更生怕老婆是有历史的。在他自己写的《四十年婚姻生活之回忆》一文中，坦率承认：“在漫长的四十年间，我不否认，确有过不少亲友，或则当面，或则背后，明言暗示我怕仰乔（高梓的号）。关于这一‘怕’字，以我四十年的经验，我有我的哲学。”且让我们看看他的“经验”和“哲学”是如何形成的。

郝更生怕老婆据说是“命里注定”的。小时候，郝的家人迷信，请了一位算命先生给郝更生算八字。算命先生展手掐指，细推流年，算到“妻财爻”时，冲着郝的家人一笑，意味深长地说：“府上这位少爷，妻山高啊！”算命先生一言定终身。从此后，郝的家人常拿他打趣，笑话他是个怕老婆的。小小年纪的郝更生，不知道老婆是怎么回事，就给戴上了“怕老婆”的帽子。及至成年以后，亲友仍拿他调滤讪笑，以致他迟迟不肯结婚，担心高高的“妻山”压得他喘不过气来。还没有结婚的郝更生，就怕老婆了。

郝更生怕老婆“苦中有乐”。真正体验到“妻山高”的滋味，是在与高梓结婚以后。结婚后，最先遇到的问题是家庭地位上主次不明。表面上郝更生是一家之主，实际上家里打的是“双中锋”。在他们家中只有“先生”称呼，从无“太太”称呼。佣人和司机称郝更生为“先生”，称高梓为“高先生”。既然两人均为“先生”，凡事均可作主。事实上，家中大事小事都是高梓作主。每次拿了薪水，郝更生不敢动用一文，总是原封不动交给高梓，要花钱时，再“申请报批”。家庭经济帐是“高先生”的专务，郝先生不得过问，郝更生的一家之主早已名存实亡。

老婆厉害也有厉害的好处。郝更生好酒，酒席上逞强好胜，每每拼得烂醉如泥。酒醉难醒，但只要一回家，高梓一开口，一顿数落，郝更生的酒就醒了大半，日子久了，郝更生竟改了拚酒的毛病。郝更生脾气暴躁，生性好斗，好与朋友争论问题，而且争论起来语言尖刻，往往叫人下不了台。尤其在公开场合喜欢开一些过火的玩笑，因此得罪了不少朋友，闹出不少纠纷。每遇这种事，高梓总要把郝更生拉到一边，像教师开导学生一样，将郝更生说过的话一一加以分析，一定要郝更生承认错误才罢休。有时郝更生自以为有理，百般申辩也无济于事，最后总是好冲动的“学生”在“老师”面前无言以对。郝更生吃西餐有个坏毛病，喜欢一手执刀，一手执叉，把刀叉竖在桌面上高谈阔论，旁若无人。每当这个毛病重犯时，高梓便给他递眼色。郝更生只要一看到高梓那双瞪圆的眼睛，立刻兴致索然，老老实实放下刀叉，低头用餐。时间长了，竟也改了这毛病。

郝更生怕老婆确实也无可奈何。其一，高梓的口才和文才均比郝更生强，吵起嘴来，郝不是老婆的对手，只能甘拜下风；其二，郝更生做事虎头蛇尾，高梓凡事都能专心致志，求精求好，郝更生不得不服；其三，日常生活中，高梓待人接物很有一套，颇得人心，郝更生却常常得罪人，郝更生又不及老婆。性格上两人差异也较大。郝更生个性趋于豪放，高梓则比较严谨。生活中难免不发生矛盾，“叮叮当当”的事时有发生。凡遇争执，常常是郝更生的退却与让步，使矛盾得以平息。结婚40余年，常常是“妇唱夫随”。

郝更生有如此丰富的“怕老婆”体验，他的“怕老婆哲学”很有特色，说起来振振有词：

“首先我认为，怕老婆决不是一件可笑的事。在封建时代的中国旧式家庭里，太太对老爷唯有消极的服从，无言的抗议，一切以老爷的意见为意见。

驯至近代婚姻生活，我可以断然的说，这种‘在家从夫’的办法绝对行不通了。现代化的家庭，应该是妻权至上，太太第一。任何一个现代家庭，不论洒扫庭除，饮食起居，至少有四分之三，或竟五分之四系由太太负责主持，先生仅只立于遇事提供意见的地位，而且，先生们所提供的意见多半并不高明，徒然增加太太处理家务的困难而已。

“以我和高梓的四十年婚姻生活而言，我曾经想过，在这四十年里，如果不是高梓在主持家务，我真不知道将怎么办好，以我应付生活的能力，充其量我只能保持书房一隅的整洁，再扩大范围，我便将无以为计。何况这四十年里我们离乡背井，颠沛流离，少说些也搬了二十次家，二十次建立新家庭都由于高梓胼手胝足所达成。因此，必欲谓任何家庭都是由于夫妻双方所共同维持的，这‘共同维持’四个字，在于我，就难免觉其夸大。

“其次，太太在家庭之中有一项最神圣、最重大的任务，那便是生育子女。太太为生儿育女所遭受的麻烦和痛苦，先生们不能亲身体会，自亦永远无法想象。孩子是家庭幸福与快乐的泉源，在这一件事上，先生坐享其成而太太艰苦备尝，因此，太太理应受到先生的尊敬。

“再者，我国相沿已久而被嘲笑的‘怕老婆’一词。在二十世纪七十年代的今天，早就该被淘汰了。‘怕老婆’三个字在我一生之中印象颇为深刻，渊源相当久远。但我始终深信“怕太太”不能算是侮辱男性的名词，除了胡适之先生讲的‘醒世姻缘’中，那些虐待狂与被虐待狂的事例；‘怕太太’的这个‘怕’字亟应修正。依我的意见，与其谓‘怕太太’，不如说是敬太太或爱太太；敬太太或爱太太适足以显示男性的有理智、够风度，对太太表示仰慕或爱护，甚至于倾倒与敬服。

“我公然提出我的这一套‘怕老婆哲学’，也许会有朋友说我是十足的阿Q，正因为你郝更生是个怕老婆的，所以你才唱这种高调。我对于这个问题的答复是：请平心而论，我的老婆是不是值得我敬？是不是值得我爱？假如有人说我一辈子都受老婆的控制的话，那么，我也要反问一句，这四十年里我老婆从来没有控制我去做一件坏事，那么我被老婆控制又有什么害处。”

郝更生在大陆解放前夕随国民党去了台湾。1975年10月的一天傍晚，郝更生与一位朋友外出散步，忽被一摩托车撞倒，伤及脑部，不治而亡。

不知姨太太有多少的张宗昌

张宗昌，世称“三不将军”，即不知道兵有多少，不知道钱财有多少，不知道姨太太有多少。他从小讨饭，长大后当过土匪，做过草头王，一生闯荡江湖，趣闻轶事颇多。

儿不嫌娘丑

张宗昌为人粗鲁，对老母却俯首贴耳。1881年，张宗昌出生在山东掖县城西45里的祝家村。幼年丧父，随寡母沿村乞讨度日。其母顾氏，因为两只脚长得如同蒲扇，乡邻人都叫她“大脚”。孤儿寡母生活自然十分困苦。一日，母子俩走进一村庄，孩童看见，群起而围观，嘴里唱着顺口溜：“大脚片，臭烘烘，走路跟一群绿头蝇；大脚片，满街扭，一脚踩死只老黄狗。”一唱十和，唱个不停，俗话说，儿不嫌娘丑，张宗昌一听，气愤之极，便大打出手，一群顽童被打得落荒而逃。不一会儿，几个妇女跑出来，气哼哼地叫着：“讨饭的‘大脚’，纵容儿子打人，别让她跑了！”顾氏早知不妙，逃又逃不脱，只得低声下气地赔礼道歉，任人责骂。张宗昌对其母所受凌辱，看在眼里，记在心里。他当土匪、当军阀以后始终拳拳不忘。

1925年，张宗昌当上了山东督办，上任后的第一件大事就是派他的副官到老家去找顾大脚。临行前，张宗昌严命副官，无论如何要找到，那副官连夜赶往掖县祝家村。村里人说：“‘大脚，这人早不在村里，10多年前改嫁，嫁给外乡的一个吹鼓手，到外地谋生去了，不知现在何地。”副官不敢怠慢，赶紧按这个线索到各县乡寻找，一直找了一个多月，终于在离老家几百里外的诸城县境内一间破烂的小房子里，找到了顾大脚。同她在一起的还有一个瘦男人，副官向“张太夫人”报了她儿子的喜讯及自己的来意，副官满以为这位太夫人会乐不可支，岂料，这位太夫人不但毫无喜色，反而面现戚容，似有难言之隐。副官急了，再三询问，大脚才吞吞吐吐说：“宗昌离家后，连着两年灾荒，我一人日子没法活下去，要不是这位（指了一下身旁的瘦男人）王先生，我早见阎王去了，哪儿还能活到今天？宗昌这孩子混好了，接我去享清福，我哪能忍心撇下王先生，一人去享福呢，有心带王先生一起去吧，又怕宗昌嫌丢人，外人也会说闲话。想来想去还是不去的好。”副官听她这一说，也感到犯难，找到老太太，却不把她接回去，如何向张督办复命？可如果自作主张，替张督办带回一个“吹鼓手”、野老大爷，岂不更难交差？想来想去没有好办法，最后只得回济南向张宗昌报告。张一听大怒，骂道：“混蛋，老子无能，把俺老娘撇在家里，人家姓王的替俺养活老娘，还不应该感谢人家吗？你为什么不把那姓王的和老娘一起接来？明天你赶快再去一趟，我写封信你带去。”随即命手下人叫来一位秘书，把迎母之意告诉他，命秘书当场写成一封信，这位秘书是新来乍到，对张的脾性不很了解，只知张宗昌是粗人，识不了几个字，便有意在张宗昌面前卖弄一下。秘书挖空心思，伏案许久，写了一篇四六骈体信稿。写完便摇头晃脑地读给张宗昌听。张一边听，一边连连摇头，没等秘书读完，他一把把信稿夺过来，斥责道：“你扯了半天，我半句也听不懂，这种信，酸溜溜的，管屁的用？还是老子念，你写吧！”秘书吓得大气不敢出，只得乖乖拿起笔来。张念道：“儿宗昌不孝，自己出外流浪，撇下娘一人在家受苦，真是罪该万死。现在好了，儿已经做了很大的官，和从前的八府巡按一般大事，儿也有钱了，有一辈子花不完的钱，请娘带那位姓王的大恩人一同来享清福吧。等您到来时，儿再

向您当面请罪。”秘书照原话写下，再读一遍给他听，张满意了，就叫副官把信读熟，带到诸城县，命他当面念给老太太听。副官遵命，当天赶往诸城。顾大脚听了儿子的信后，方才放心。不几日，她带着那个姓王的吹鼓手大模大样地到了济南。张宗昌把两人接进督署，安置在后院。张宗昌说话算话，他对姓王的吹鼓手不仅没有歧视，还给他封了一个副官的名义，命他掌管内宅的一切事务，吹鼓手一下子成了张府的太上大总管。除顾大脚外，任何人不敢冒犯他。

糊涂自有糊涂理

俗话说，“叫花子”搁不住隔夜食，今日有酒今日醉。张宗昌的钱搜刮得多，挥霍得也多，一生花钱如流水。

早年闯关东，在抚顺落脚。下煤窑，卖苦力挣了200来块银元，当下就跑到哈尔滨上了赌场。不到两小时，输个精光。第一次直奉战争结束后，张作霖为雪战败之耻，大肆扩充军队。当时，因为张宗昌在吉林省境内有一定知名度，便委任他任旅长，并命他在哈尔滨附近招募新兵。于是，张宗昌到沈阳向张作霖领取10余万军饷，钱到手后，他向张作霖当面辞行，说次日一早即返回防地。不想，张宗昌巨款在身，手又发痒，回到旅馆后就上了赌场，一夜豪赌，输掉近10万元。剩下几万元无法回去发恼。次日早晨，赖在床上不肯走了。张作霖派人把他请了去。他走进张作霖帅府，一边揉着眼睛，一边打呵欠。张作霖见他这副神情，料到他一夜不曾睡觉，劈头第一句话就问：“效坤，你昨天不是说定今天回防地吗，怎么还没走？”张宗昌嗫嗫嚅嚅答道：“尚……尚有些私事未了，等今天办完就走。”张作霖冷笑两声说：“是私事未了，还是输了钱，走不动了？”张宗昌耷拉着脑袋，装死不说话。无奈何，张作霖只得再给20万元，叫他还了帐，赶快回防地。张宗昌拿过批款条一看是20万，忙说：“大帅，我输的钱不到10万，这钱给多了。”张作霖讥讽道：“多的钱给你作赌本，今天晚上再去捞捞呀！”张宗昌吓得不敢再说话，当天就回到吉林防地。

张宗昌捞钱无数，花钱不吝，自有他自己的高论。张初到山东任督办时，鲁南某县有一位姓赵的军人毛遂自荐，他向张夸口说：“在鲁南各地，有我的旧部下不下万人，只要给我一笔招募费，不出3个月，我保证可以给你招到一旅人。”张毫不怀疑，一下子给了他5万元。姓赵的拿了钱以后，一去不复返。张身边人向他进言：外界皆知道大帅用钱不吝，要提防有人因此诈骗钱财，像姓赵的这样的人以后请大帅特别留意。张听罢，哈哈一笑，说：“世间绝无安心行骗之人。其所以走诈骗之途者，多半由于办事时考虑欠周，错估最后结果，实施时遇到意外变故，以至于无法兑现。这怎么能怪他存心诈骗呢？那个姓赵的，可能有他难言之隐，以致无颜回来见我。一个人肯顾脸面，总是好的。如果他肯回来见我，我决不会责怪他。即使有人存心向我行骗，总不会人人都向我行骗，只要10人当中，有一二人为我办事，这就足够了，何必多求？”他的这番宏论，真乃妙不可言，听者无不张口结舌。

妻妾成群

张宗昌一生放浪形骸，任性狎游。他喜欢嫖女人，每到一处，马弁们即为他遍征妓女，花酒缠头，万金不吝。妓女贪其钱财，又畏惧其势力，哪敢不从。每次叫起“条子”来，总有二三十个。张宗昌“光顾”过的，日积月累，数量非常可观。遇到中意的妓女，不惜重金为之赎身，纳为侧室。不过，张宗昌的姨太太多数是风尘女子，不是买来的，就是强抢来的，这些野花闲

草很少能从一而终的。有的半途而去，有的主动要求脱离，有的另有了外遇，被张宗昌逐出。张宗昌对女人仅仅是玩弄，玩过就丢，所以张宗昌的姨太太来来去去如流水一般，不但外界人不知其确数，他手下的人说不清楚，张宗昌本人也不知道他的姨太太有多少。“九·一八”事变后，张宗昌住在北京铁狮子胡同。一日，他忽发豪兴，设宴招待新闻界，共设 25 席，每席坐记者 5 人，空一人。然后从内室引出 25 位年轻女人，每席坐一人作陪。张宗昌大言不惭地说：“外面都说俺老张爱女人，不错，我确好色，我今天把 25 名如夫人叫来和大家见见，千万别见怪。外面骂我也是这个，实则我只有这个短处，可是我的长处多着呢，谁又晓得？”

张宗昌死后的第三年，山东济南市大观园里有个唱评戏的女伶叫朱宝霞，她自称是张宗昌的第二十七名姨太太。张宗昌的姨太太排名不分先来后到，后来的可以“调整”到前面。他最宠爱的是第四、第七、第九房姨太太。他的第四房姨太太叫亚仙老七，在张宗昌任山东督办时，原是第二十四太太，经过“调整”，升为第四。九姨太太叫朱小宝，张宗昌买她时才 15 岁，原排第二十五名，后来升了第九。1937 年，山东大汶口有个半老妓女叫花自芳，自称是“张宗昌的第 18 名下堂妾”。有人问她，张宗昌究竟有多少姨太太，她很幽默地答道：“到他家当姨太太，还不跟住旅馆一样，谁有闲心去记那些！”花自芳的这番话倒是道出了实情。

张宗昌对姨太太的态度有时颇为达观。姨太太愿意走的，很少阻拦。他任山东督办时，他的一个姨太太同他的副官眉来眼去，勾搭成奸。时间长了，终于被张宗昌发觉。一日，张宗昌把那位副官和与他通奸的姨太太叫到自己的密室里。两人知道事已败露，吓得直冒冷汗。张宗昌问道：“你们两人真的相好吗？”两人战栗失色，不敢出声。张又说：“你们不要害怕，如果真的相爱的话，我会成全你们的。”一听“成全”两字，预感死到临头，两人拼命地跪头求饶。张宗昌嘻嘻一笑，取出 3000 元钱，说：“你们结婚后有钱生活吗？给你们 3000 块钱够你们过两年吧？”两个跪头求饶的人早已魂飞魄散，简直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还是张宗昌的姨太太了解张的性格，知道张宗昌不是在开玩笑。她赶忙又磕了个响头说：“够了！够了！谢谢大帅大恩。”张宗昌厉声说道：“你们今天夜里就给我离开此地，到乡里过日子去，不许在济南胡闹。”两人千恩万谢，带着所有私蓄和张宗昌给的 3000 块钱，连夜离开了济南。

但是，张宗昌并不是时时、事事都这么“豪爽”的。遇到自己宠爱的姨太太有不安分之举，张宗昌常常一反常态，醋海翻波，大打出手。

1928 年北洋政府垮台后，张宗昌带着他最宠爱的第四、第七、第九姨太太，亡命日本，做了东流通客。北洋政府中一个失势的海军司令温树德也逃到日本，投靠到张宗昌门下。这个温树德在英国留过学，年不过 30，穿起考究的英国式服装来，确实是窑姐们梦寐以求的人物。张宗昌的四姨太亚仙老七，美艳妩媚，体态轻盈，尤其是一双勾魂眼，有着人见人爱的魅力。在风尘生涯中，她阅历较广，懂得如何勾引男人。她嫁给张宗昌，是慑于张的威势，虽然宠冠专房，但张宗昌是个粗鲁的赳赳武夫，不懂温柔，再加上张宗昌作威作福之时，后房佳丽达三十五六人，自然不免广田自荒。因而姨太太们免不了自找些野食来解解馋。亚仙老七尤谙此道。到日本后，语言不通，无处寻欢，亚仙老七终日郁郁寡欢。当温树德出现在她面前，犹如平静的湖水，忽起波澜。她对温树德百般殷勤，当着别人面，公然眉挑目语，温树德

岂有不心会神悟之理？

张宗昌在日本的住所前不远是一片海滩，温树德是海军出身，便借教亚仙老七游泳为由，经常双双外出，沉浮于碧波中，游到无人处，自免不了胡来一通。张宗昌对游泳一窍不通，他只叫游泳为“凫水”，他的宠妾喜欢这种时髦玩意，他只当是亚仙者七爱出风头，并未介意。一日，他牌瘾发了，到处找亚仙老七打牌，大喊大叫半天，没有回音。于是他寻到海滩上，不看则已，一看不禁妒火中烧。只见自己心爱的床头人正躺在温树德的怀里，两人犹如戏水鸳鸯，调情做爱。张宗昌虽一肚子火，但他装做若无其事一般，把两人叫了回去。

第二天一清早，张宗昌约温材德一起散步。两人走到一座鱼池前，张宗昌突然从裤子口袋里掏出一把勃朗宁小手枪，对温树德说：“俺好久没用这劳什子了，子培（温树德的别号）！你看我的枪法是不是生疏了？”说着说着，他举枪对着鱼池中两条互相追逐的金鱼，嘴里喊“一、二、三，”连开三枪，两条鱼打得稀烂。张宗昌收了枪，仰天一阵狂笑。温树德吓得一阵震栗，他知道张宗昌此举是杀鸡骇猴，这草头王是什么事都做得出的。项庄舞剑之意无异于最后通牒。温树德再也不敢与亚仙老七见面。次日一早，他打点行装，匆匆离开张府。谁知，温在汽车站等车时，偏偏亚仙老七也送人到了车站。这女人不知道发生的事，温树德又不能向她直说。亚仙得知温树德要走，不愿放过这宝贵的临别一刻，依然恣情说笑，浪声娇啼，毫无顾忌。这汽车站距张宗昌的别府没有多远。此时，张宗昌尚在卧室，只听得一阵阵浪声笑语传来，心里很不自在。便翻身下床，走到窗前，远远望去，虽隔着树丛，仍依稀可见四姨太的媚笑。张宗昌一气之下拔出手枪，朝汽车站方向开了一枪。这一枪既舍不得伤着他的如花美眷，也不想杀死那个油头粉面的温树德，只是想吓唬一下。谁知，枪声响处，有个人大叫一声倒了下去。手枪打中了这个人的小腹，鲜血直往外涌。温树德预感祸事将临头，便什么也不顾，没命地跑走了。亚仙老七吓得面如土色，没命地乱叫。被打中的那个人，因流血过多，第二天不治而死。张宗昌打死了人，自知不好，赶忙派人买通关节，最后仅以手枪走火，过失杀人罪，罚了一笔款子了事。

张宗昌家中内宠很多，但很少争风吃醋，大动干戈。其原因是家中一切大权均掌握在顾大脚手里。张宗昌的元配夫人陈氏，原为贫家女，是张宗昌在哈尔滨当土匪小头目时，经人撮合，娶为嫡室。陈氏虽为元配，却不得宠。因平日颇能投顾大脚之所好，故很得顾大脚的钟爱。陈氏于是假太夫人之命以令群雌，谁敢不从？因此，张宗昌的群妾在陈氏的调派之下，个个安分守己，井然不乱。陈氏生有二子，长子名张济乐，曾在伪满政权中担任过军长；次子名张济民，也在伪满政权任过职。

1932年，张宗昌被刺消息传到北京，张宗昌的妻妾炸了窝，群起抢夺张宗昌的遗产。一向掌握家中大权的顾大脚，一时竟无了主意。这时，张宗昌的几个故旧向顾大脚进言：“不妨先将张宗昌的遗款分散给各位姨太太，令她们各自谋生去。”顾大脚听罢，点头表示同意。

析产之日，张府里里外外闹闹嚷嚷，乱成一团。分家产仍由顾大脚主持，张宗昌的五位夫人在场监督并作证人。据说分款之日张宗昌的元配陈氏，躲到邻人家独自伤心落泪，避不露面，她不忍目睹树倒猢狲散的惨状。顾大脚当年已近古稀，白发苍苍，但体力壮健。她进进出出，不停地迈动一双蒲扇形大脚。在她的指挥下，几个男佣将张宗昌的保险铁柜抬到院子当中。保险

柜钥匙向来由张宗昌随身带着，张宗昌被刺，钥匙早不知下落。顾大脚便令工人用锉刀将铁柜打开。几位临时请来的公证人，将保险柜中的现款取出点数，共有 40 几万元。经众妾商议，将现款分割如下：以总数的一半留给顾大脚和元配陈氏；其余半数，由各位姨太太平均分配。分割完毕，众人均无意见，只有五姨太太因有两子，嫌分得少，又哭又闹，不肯罢休，众人劝说无用。最后，顾大脚只得从养老费中取出 1 万元给五姨太，方才平息这场风波。

“大茶壶”处置“第三者”

民国初年，曾先后担任陆军第二十三师师长、吉林护军使、吉林督军的孟恩远，不仅有字有号，而且还有一个响亮的绰号：“大茶壶”。在东北三省和京津地区，提起“大茶壶”这个雅号，真是无人不知、无人不晓。提起“大茶壶”这个绰号的来历，还有一段“光辉的历史”。

孟恩远于1858年出生于天津，由于家境贫寒，父母早逝，他很小便成为孤儿流落街头，15岁后成了天津有名的“混混儿”（指旧时天津城里的无业游民、地痞流氓。多为青少年，专以偷窃、诈骗、索要、乞讨为生，相当于旧时上海的“小瘪三”）。他白天不是去赌场当差，便是去妓寮打杂，晚上或是蜷缩在赌场墙角，或是躺在街边屋檐下过夜，穷困至极。

一个偶然的机，孟恩远遇到“夜来香”妓寮老板孟长明。攀谈了几句，了解到他们还是远房同族，论辈分孟长明与孟恩远的爷爷同辈，孟恩远便以“大爷”称呼孟。“孟大爷”怜他无依无靠，无衣无食，流浪街头，而这时的“夜来香”妓寮正好又急需找一个管茶水的差役，于是就把孟恩远召到“夜来香”来打杂。一日三餐供应便饭，每月还多少不等地给几块工钱。自此以后，吃饭有了着落。

孟恩远管烧茶水，这开水灶白天黑夜不熄火，开水、热水24小时供应。他从早到晚提着一把大铜茶壶，穿梭于楼上楼下各个房间，沏茶倒水，忙个不停，孟恩远来妓寮一个多月，上上下下都混得很熟，调皮的妓女小红看他成天手不离茶壶，给他起了个浑名“大茶壶”，孟恩远也不反对。久而久之，这“大茶壶”的美名就在“夜来香”传开了，叫惯了，孟恩远这大名反而被丢到一边去了。即使他后来当了督军，“大茶壶”的美名也未去掉。

当时在天津小站练兵的袁世凯，时常进城来寻花问柳，自然也是“夜来香”的常客。“大茶壶”很快也和他混熟了，有时还相互拉几句家常话。“大茶壶”看到袁世凯每次来到总是衣冠楚楚，神气活现，大把大把地往外掏钱，内心十分羡慕，于是沏茶倒水格外殷勤。同时在脑海里逐渐滋生了一个念头：提壶倒水决非长久之计，总不能长此以往地伺候人，我也是个堂堂的汉子，有朝一日也要像袁大人一样出人头地。一次，他借替袁世凯沏茶的机会向袁透露了要投身军旅的想法，袁世凯见其灵活机智，身体结实，便呵呵一笑，表示答应。1894年冬投袁世凯麾下。“大茶壶”凭着他的嘴勤、手勤、腿勤，在军营中混得不坏。从军时先为马队小卒，辗转充任袁世凯的卫士，后升为队官、管带。他带兵打仗，能身先士卒冲锋在前，又能灵活指挥，每次都能胜利，战后加封升级，一步一步地爬到标统、统领、总兵。袁世凯对孟恩远非常赏识，就任大总统后，委任孟恩远为吉林督军。

1912年11月，“大茶壶”赴吉林督军府走马上任。他自以为大功告成，名扬一方，现在该是享受的时候了。他听人说苏杭一带出美女，即派亲信赵四携巨款赴江南选购佳丽，又派人去天津租界购买几间小洋房，每间房子的门首挂着“潇湘馆”、“怡红院”、“稻香村”等匾额，模仿起大观园来了，准备作为藏娇金屋。装饰成功，“大茶壶”亲临视察，心里乐滋滋的。

过了一些时日，赵四南方选美归来，花去27万大洋，带回7个村姑，尽是些黄毛丫头，穿着大红大绿的衣裤，令人哑然失笑。53岁的“大茶壶”却高兴得不得了，叫副官将她们一一编上序号，分房列屋，安顿下来。“大茶壶”则一一依次雨露均沾。玩腻了又到“夜来香”他的“老家”用重金赎买

一个娇小明艳的妓女小湘妃为妾，带往吉林任所。

当时的天津，有一个红极一时的秦腔老生名叫魏连陞，艺名叫“小元元红”。色艺双绝，天津城里的浪妇淫娃，无不为之倾倒。魏连陞也是个风流种子，向来是来者不拒，为此曾以风化罪而被捕判刑过两次。释放后仍一如既往，一犯再犯，曾被处以游街示众。这样一来，小元元红在天津声名狼藉，站立不住，不久应聘到长春演出。

小湘妃是天津门堂子出身，早就与小元元红有过交往。魏连陞在长春演出期间，小湘妃是每场必到，固定座位，极力捧场。三天后，她乘孟恩远出巡通化的机会，派仆人给小元元红送去大红请柬一纸，假孟恩远之名设宴督军署，邀请小元元红赴宴。次日上午，小元元红准时来到。走进督军署大门，院内静悄悄，不像设宴。穿过院落，进入客厅，不见督军，仅见打扮得花枝招展的少妇出庭迎接，先开口一笑，娇声娇气地自我介绍是督军夫人。堂中摆好一桌酒菜，两只酒杯两双筷子，魏连陞见此情景已悟出夫人的三分用意，既惊且喜。小湘妃春风满面，招呼小元元红入席。魏连陞既不客气，也不推却地相对而坐。起初尚能矜持，怎奈小湘妃百般殷勤，不时挤眉弄眼，于是三杯下肚，便无所顾忌。自此以后，小湘妃与魏连陞日日幽会，为防止家人察觉，便在鸳鸯湖旅馆开了一个房间奸宿。“大茶壶”出巡半月，一双野鸳鸯双宿双飞了15天。

小湘妃自以为做得巧妙，每天都是白天出门，傍晚归府，这样的幽会正适合演戏人的生活习惯，也可瞒过孟府家人。没想到孟恩远的心腹老仆李氏时刻都在注意小湘妃的行动。小湘妃与小元元红在孟府幽会的时候已被老仆李氏觉察，以后的若干天中暗地跟踪，鸳鸯湖旅店的房间号码也都记下来了。

孟恩远结束通化之行回到长春，当天下午老仆李氏就悄悄地向孟报告了小湘妃在家“自由活动”的情况，及小元元红在鸳鸯湖旅店开的房间的号码。“大茶壶”听毕醋性大发，怒火中烧，自己的爱妾岂容他人染指！旋即找小湘妃对质，小湘妃万没有想到会东窗事发，再想隐瞒也无济于事，干脆将事情的经过和盘托出，听候处置。“大茶壶”没料到小湘妃会这么爽快地供出全部事情经过，气稍消了一点，便装出若无其事的样子对小湘妃说：“算了算了！这也是常有的事。以后不要再做这种事就行了。”可是“大茶壶”的心里可不是滋味，越想越觉得窝囊，暗地骂道：“魏连陞呀魏连陞，你一个戏子竟狗胆包天，竟敢把绿帽子戴到我孟二爷的头上来了。我倒要看看你的头有多硬。”

第二天一早来到督军署，下令把警察署长叫到公府，下达指示：“据内线报告：长春大戏院请来的天津戏子魏连陞有乱党嫌疑，速将其逮捕归案。”警察署长派人把魏连陞从被窝里拖出，带上手铐就拉走，立即提审。魏连陞被这突如其来的事搞得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他哪里知道谁是同党？交待不出便严刑拷打。几经折腾，晕厥过去好几次。拷问了半天也问不出什么名堂。孟恩远当然也知道问不出什么名堂来。警察署长赶来报告说：“没有审问结果，现魏犯昏迷不醒，听候处置。”孟恩远当即交待：“对待乱党，决不能手软。魏连陞谋乱已久，不可饶恕，要杀一儆百，确保国家安宁。”还指示要处以极刑。按当时习惯，对罪大恶极的都处以活埋，警察署长得到孟督军的指示，下午2时就将魏连陞拖出去活埋了。嗣后孟恩远向人谈及小元元红之死，还假惺惺地说：“活埋魏连陞、惩办乱党无非是办得过分了一点，死的有点可惜。他要是不参与乱党活动，绝不会有此下场！”孟恩远绝口不提

小湘妃与之偷情是魏连陞遭杀身的真正原因。

张大千一生为情牵

“我的成功离不开你”

——张大千与杨宛君

被誉为中国画家“五百年以来第一人”的张大千，多有流传人口的韵事。有家报纸刊登了一则消息，说他有8位夫人，大千闻后不禁哈哈大笑，频说：“要打对折！要打对折！”

8位夫人打对折，那就是4位了。在这4位夫人之中，唯一被大千自己一见钟情的，是在北平相识的北国佳丽杨宛君。

宛君于1917年春生于北平，父亲是一位弹月琴的老艺人。宛君聪明、漂亮，13岁登台演唱京韵大鼓，是北平城南观音寺清音阁的曲艺演员。有一回，张大千到清音阁，看见宛君正在台上唱“黛玉葬花”，她一抡鼓槌，像天女散花般露出一双玉手，纤柔细嫩，惹人怜爱。张大千想：“若得此佳人，可谓平生快事。”只恨无缘相识。

1935年夏，杨宛君与一位女同学到北京中山公园打乒乓球，走向水榭，水榭正在举行画展。走廊上有个大胡子热情地邀请她们看画展。北京《晨报》记者于非闇在一旁介绍说：“画展是为这位张大千先生举办的。”于是大千在前带路，详为杨宛君讲解。听者入迷，讲者更是乐得手舞足蹈。看过画展，张大千显得精神百倍，又殷勤邀请两位小姐在公园茶肆饮茶，于非闇作陪。大千说：“杨小姐的大鼓唱得太好了，听来感人肺腑，对我的绘画很有启示。”

宛君娇羞地望着大千，见他双目炯炯，一缕黑色美髯飘洒胸前，爱慕之情不禁油然而生。临别时，大千说：“杨小姐，有空请来舍下作客。”于非闇在旁敲起边鼓：“大千先生住在颐和园听鹏馆内，好景致，去玩玩吧！”大千目送宛君离去后，央求于非闇说：“请多帮忙。”于满口答应：“一定一定。”

两天后，于非闇拿了一幅仙女图到杨家，对宛君说：“张大千听说你喜爱他的画，特地要我把这幅画送给杨小姐。”宛君接过来展开一看，是一位神采飘逸的美人儿，脸和身材都跟自己酷像，不由一阵娇羞。于非闇说：“大千先生请您明天到颐和园赏景。”

于非闇走后，杨宛君暗自思量：“看来张大千对我有意，他大我19岁姑且不论，他的妻室能容我吗？”

此后，杨宛君与张大千形迹渐密，感情日深。一日，大千在昆明湖畔陪宛君观鱼。宛君看着一群自由嬉戏的鱼儿，喜不自胜地喊：“大千，你看它们多快活。”张大千不看鱼，却看着宛君，充满激情地说：“明天我请于非闇到你家求婚。”宛君低头不语。大千扶着她体贴地说：“我知道你担心什么，请放心好了。”

到杨家作媒的，除了于非闇，居然还有大千的夫人黄凝素。于非闇说动了宛君的父母，黄凝素更促使宛君下了决心。她说：“好妹妹，你这一来，就算帮了我的忙了。我孩子多，脱不开身，大千到哪儿去也不能陪着。你若来，我可专心专意看孩子，大千去哪儿也有个伴儿。”宛君见黄亲自来求，父母业已同意，也就欣然应允了。

1935年10月的一天，杨宛君家大宴亲朋，宛君着粉红色衫绒旗袍，头披白色轻纱，由两名女童牵纱，在红地毯上轻移莲步，踏上迎亲小轿车。她事先跟大千说好，不乘花轿，由妹妹与黄凝素陪乘轿车。当她缓步下车时，

各界名流已在礼堂门口恭候，乐队奏乐。张大千长袍马褂，全身新衣，上前迎接新娘。一拜天地，二拜父母，三拜来客。众宾客把一对新人送到东交民巷的德国饭店张大千租的房间，洞房花烛，两人坐在柔软的席梦思床上，大千帮宛君卸妆。他搂抱着宛君的杨柳小腰，凝望着宛君秋水般的明眸，含情脉脉地说：“今夜我终于如愿以偿了。”

新婚不久，大千与宛君去日本东京度蜜月。归来后，先到苏州网师园拜见张大千的母亲曾友贞。

曾友贞出身名门，擅长绘画，笃信基督教。治家严，规矩多，宛君到厨房必经过婆婆的寝室，如不入室请安，被婆婆看见就得挨骂听训。

一天早上，宛君向婆婆请安，曾友贞正读《圣经》，看不见大千，不悦地说：“你还知道来看我，八老子呢？”宛君回答：“在画画呢。”曾友贞说：“是你不让他过来？”宛君一听动了气：“呵，是我不让他过来的。”曾友贞见儿媳妇胆敢顶撞她，伸手打了宛君几下。宛君转身掀开门帘跑出去，曾友贞余怒未息，拿着《圣经》追出来。宛君迅即爬到杏树上，大千的“结发夫人”曾庆蓉出来帮腔数落宛君，宛君大声说：“我嫁张大千时，根本不知道有你。”边说边摘杏子吃。曾友贞急说：“要摔死你的，还不快下来！”宛君不依，道：“你手里拿的是什么书呵？怎么老是骂人呢？”大千听见外面吵嚷，放下画笔，从屋里走出来，恭敬地对母亲说：“宛君不懂事，请原谅她吧。”曾友贞怒道：“你总是替她讲话。”宛君一见大千，在树上放声大哭：“你看你妈无缘无故打我……”大千轻言细语把宛君哄下树来，带回房里，小心地为她揩干眼泪，宛君抽泣着说：“别管我了，你快画吧。”宛君看大千满脸汗珠，又赶紧替大千擦汗。

夏天作画，为怕汗弄脏画面，大千须穿麻纱衣服。画一会儿，汗湿衣衫，脱去再换干净的。一次，宛君拿着脏衣服放在走廊里，曾友贞看见，大声说道：“你快给他洗。”宛君原打算洗的，一听婆婆呼喝，便大声说：“不管。”曾友贞说：“你在我家就得给他洗衣服。”宛君回答：“洗不洗在我自愿不自愿，你要我洗我就不洗！”

大千夹在母妻之间左右为难，便带着宛君离苏州去上海。到了上海的第三天，他要宛君带两百块钱、一篮水果回苏州探望母亲。宛君提着水果篮，走到曾友贞房门前，听着她正对曾庆蓉骂自己：“八老子不给我钱，都是她挑唆的。”宛君恰在此时掀开门帘进去说：“阿婆，大千要我给您送水果和钱来了。”曾友贞转怒为喜道：“宛君，我说你真好。先弄饭吃，再拿些实用的东西，乘晚年回去吧。”宛君说：“谢谢阿婆，不用拿了，我就走，大千会常常给您来信的。”宛君返回上海，对大千讲回家的经过。大千笑说：“谁也拿你没办法。”

1936年11月，大千偕宛君游华山途中，接到西安绥靖公署主任杨虎城的电报，请他们去西安小住几日，大千夫妇欣然前往，见到杨虎城夫妇亲来迎接，甚是感激，4人同至西安，大千夫妇就住在杨虎城家里。

张学良在杨家见到张大千，忙说：“请先生给我画张画吧。”大千说：“我刚接到余叔岩的电报，要赶回北平看他的告别舞台戏《打棍出箱》呢，下回再画吧。”张学良说：“你画完了，我开专机送你回北平。”大千感于张学良的盛情，偕宛君同到张副司令公馆，在紫檀木大理石桌上，杨宛君为大千铺纸、研墨。大千挥动彩毫，不久一幅雄伟的华山图跃然纸上。张学良称赞说：“先生乃神笔也。”大千道：“将军过奖。”

大千用两只手指拎着画到壁炉边去烤，靠得太近，火舌燎着了画，又燎着了长胡子。张学良与杨宛君连忙上前帮着扑灭。张学良说：“好了，好了，别着急了，下回再画吧。”大千看看墙上的时钟说：“戏看不成了，我重新画一张吧。”张学良喜不自胜地连说：“谢谢，谢谢！”杨宛君急忙重新理纸，陪侍大千作画，于是一幅更为壮观的华山图出现在纸上。

在北平，大千喜欢陪宛君逛骡马市、琉璃厂、荣宝斋。宛君体态婀娜，偏好男装，不知情的人以为是大千的公子。一天，大千、宛君到荣宝斋，见一玉石生成竹子依山模样，宛君爱不释手，荣宝斋老板忙说：“太太喜欢就拿去吧。”宛君问：“要多少钱？”老板连说：“不要，不要。”令伙计用锦盒装好，亲递宛君手中。出门后，大千说：“他们不要你的钱，是要我的画呵。”大千随即送荣宝斋两幅山水图，作为回赠。又亲手在那块美玉上篆刻“宛君”二字，宛君一直珍藏在身边，“文革”期间也始终保存完好。

大千常偕宛君游名山大川。走到大千喜欢处，大千就说：

“这儿很好。”宛君忙帮他打开画本，大千立即写生。回到住处连夜作画，有时画得很晚，困得眼睛都睁不开。每逢这个时候，大千就对宛君说：“快给我剥点东西吃。”宛君心疼地劝说：“你明天再画嘛。”大千说：“我必须一口气画下来，明天就没这精力了。”以后大千要画画，宛君就在旁边摆上几碟葡萄、花生等大千喜爱的零食。

时间一久，宛君把画纸一铺，就知道大千会从何处下笔。大千尚未下笔，她就似乎看见云海从纸背透上来，不由脱口而出：“你老画华山。”“不，我画黄山。”但停笔一看，画的还是华山。大千对宛君说：“你看熟了，我的成功离不开你。”

1937年“七·七”事变后，日军占领北平。住在颐和园听鹏馆的大千与宛君，非常焦虑。他们身边还有黄凝素生的两个孩子。大千说：“你带着孩子立即进城，妇道人家不引人注目，你进城后叫红十字会派汽车来接我，以后再作打算。”

宛君与隔壁一位正准备逃进城的邻居化装成村妇，一人骑一辆自行车，后面各驮一个孩子，向北平城驰去。傍晚时分到达西直门，只见城门紧闭，两名荷枪实弹的日本兵把守着，一个穿黑府绸大褂的汉奸弯腰驼背地站在一旁。要后退，没有路。宛君只好壮着胆子，硬着头皮走上前去。汉奸问：“你们是干什么的？”“我们是城里人，看亲戚回来晚了，放我们进去吧。”说着，把汉奸拉到一边，塞给他一点钱说：“都是中国人，您帮说两句好话。”又指着自行车把上网兜里的两条美国香烟，说：“这个您拿去。”汉奸打开包袱翻看，只有几件小孩换洗的衣裳，便拿着两条烟走到日本人面前说：“她们是干活的良民，这是送给你们的。”两名日本兵互相看了看，点点头，放她们两人进了城。

后来，日本兵封锁颐和园，把园中居民赶到排云殿前。一名大佐，手按着武士刀指着张大千：“你出来！”身穿蓝布长袍的张大千从人群中走出。“你是国民党监察院长于右任。”张大千说：“我不是。”大佐说：“于右任是大胡子，他的胡子大大的。”“我是画画的。”出身于日本文官家庭的大佐最好中国字画，于是把大千带进一间屋子，找来笔、纸、砚台，笑着说：“你画给我们看看。”大千提笔画了一只螃蟹，日本兵说：“再画一个。”大千一挥而就，一只活生生的虾跃然纸上。

日本大佐已侦知他就是著名画家张大千，眉开眼笑地走来说：“你不要

出去了，留在这里为我们画画吧。”正在此时，宛君乘坐红十字会汽车直闯园中，奔进屋来。穿白旗袍的杨宛君跟着穿白大褂的大夫走过来说：“不行，他患传染病肝炎，会传染的，请让他治病，医院已派车来接他了。”大佐沉吟片刻，一挥手，宛君和大夫搀着张大千登上救护车飞快地开走了。张大千为此事不由得不从心坎里感激宛君。

那时，黄凝素已带着几个孩子离开北平逃回四川。北平张大千家只剩下大千、宛君与小儿子罗罗。一天，三人正在商议对策，一个身着军装皮靴的日本人闯了进来，蛮横地对大千说：“听说你有许多古字画，拿出来，我们给你成立一个馆，陈列起来，比放在你个人手中保险。”大千说：“我的古画不在北平，在苏州、上海。”他见日本人犹豫，又说：“我留在北平，让我太太去拿吧。”杨宛君也不推辞，开口就对日本人说：“你们开个路条，我去拿。”

杨宛君带着盖有日本宪兵司令部大印的路条，只身来到天津，托张大千的学生买轮船票。当时平津一带，人人亟于逃离沦陷区，华洋客轮，一票难求。张大千的学生只帮她买了一张货船附搭旅客票。正在为难，宛君劈手就把船票拿过去，不以为意地说：“货船上有旅客，我就坐得。”

天津塘沽港一艘旧货轮甲板上，坐着女扮男装的杨宛君。入夜，她眼看横七竖八躺着的乘客，咬咬牙，躺在凉席上，睁着双眼，心中无限凄楚。婚后，她无论到何处，都有大千在身边。此次独自远行，想起临行前大千的叮咛：“无论我出什么事，你千万不要回来。”大千怎么样了？日本人会不会对他下毒手？这个可怖的念头伴着她7天7夜的航程。抵达上海后，女佣四嫂已不认识这个头发蓬乱的少妇是谁了。

几天后，宛君给大千拍电报说：“你要的画还有些我找不着，必须你自己来找。”过些时又写信谎称：“你回来找画完毕，带四嫂与我同回北平，否则两个女人行路实在不便。”后来日本人上门逼画，大千将宛君的电报和信拿给日本人看，日本人看后果然深信不疑：“给你开个路条，限你一星期返回。”大千即日起程，抵沪后，夫妻相逢，悲喜交集。处变不惊的杨宛君再次帮丈夫脱了险。

1938年，大千和宛君经历千难万险，由上海赴香港再到重庆。不久来到成都灌县，坐滑竿到青城山，租下“上清宫”后院，一住就是3年。

由于杨宛君随大千上青城山最早，又是为大千所钟爱，因此大千作画时，不论大件小品，端水盘，递画笔，牵纸磨墨，均由宛君服其劳。后来去了曾、黄二位夫人，但在作画上，仍旧是宛君负责。

在青城山上，“三太对一夫”的局面究竟是如何相处，外人无从确知。但在此期间，曾经发生过一次“三太”的“联合阵线”，与“一夫”进行了一场正面冲突。事情的原委是这样的：大千的脾气向来有些急躁，一不如意，立刻对妻小加以责骂。有一次不知为了何事，“三太”忍无可忍，竟至联合起来，对“一夫”先动口，后动手，其中黄凝素性情最烈，竟顺手拿上镇纸用的铜尺，一不小心打在大千的右手背上。大千一痛一气，大发雷霆，冲出门去，不知去向。且入夜不归，这可吓坏了“三太”，急着动员全家，并且和正在青城山与大千相聚的名诗人易君左商量如何是好。后来决定动员全家、并寺中年轻道士，外加易君左，大家打着灯笼火把，在山上附近各处寻找。后来，好不容易在山腰有名的“天师洞”旁的一个小山洞中找到他。只见大千面壁而坐，旁若无人。大家欣喜若狂，又劝又赔罪，请他打道回府。

后来据说还是由黄夫人跪下赔罪认错，这才结束了这幕小小的“悲喜剧”。目击其事的易君左曾为文叙述这件趣事，题目是：“一气隐无踪，云山日落；千峰寻不见，灯火宵明。”

1940年，大千与宛君、黄凝素、大儿子心智到了敦煌。大千惊见敦煌绝世之作，连叹：“发现晚了，发现晚了，早该来呵！我一辈子都画不完。”因为作画量太大，他们一行再折返兰州，大千写信叫一些亲朋速来，共同开发敦煌宝库。

第二次再到敦煌时，因黄凝素回兰州后产一女，故陪大千前往的女性只宛君一人。她梳一条油光乌亮的大辫子，看大千作画如醉如痴，忘记了旅途的劳累和环境的艰苦。

他俩把家安顿在庙里，庙门前有条小河，河水流过处露出一片盐碱地。带的罐头吃完了，吃咸菜。宛君看着日渐消瘦的丈夫，心想：“要让他有新鲜蔬菜吃才好。”于是她从兰州买来菜种，种在庙前的碱地上，用河水浇灌。种子发芽成长，开始有萝卜、白菜吃了，大千、宛君都十分喜悦。夏天，宛君用几张席子支在河床里，围成“密室”洗澡。冬天，把河里的冰敲下来，贮存在伙房里，用时化开。因为水源困难，洗长发过于费水，宛君忍痛剪去一头青丝，梳起短发。

为适应沙漠生活，宛君学骑骆驼。一日，她跨上骆驼背，骆驼抬起后腿，把她从前面摔下。旁观者忍不住大笑，宛君强忍住眼泪，大千安慰她：“再骑一回，记住，骆驼起身时先抬后腿。”宛君终于学会了骑骆驼，她爱听“刚铃银、刚铃银”的驼铃声。

有一天，庙门口来了一对藏族年轻夫妇，带领两个孩子，衣衫褴褛，想拿些东西换吃的。大千对宛君说：“不要他们的东西，送他们一袋面吧。”宛君想，送面给他们，他们不会做。立时挽起袖子，和面烙饼。藏胞接过大饼感动得泪水直流。不久，藏女请宛君去喝茶。宛君怕不卫生。大千说：“你不去喝，她会用刀捅了自己。”宛君应邀进帐，藏女深深行礼，拿起一只银碗，抓把干马粪，“滋滋”地擦，撩起大衣襟，“呸呸”往上吐几口唾沫，边吐边擦，又用奶茶涮了涮碗，斟上满满一碗奶茶，宛君咬咬牙，端起碗一饮而尽。

玉门油矿的工人们运输食品蔬菜，总要送些给大千夫妇。大千感谢工人们的好意，每每作画相赠。

住在敦煌两年半后，大千满载而归，所有的画都由宛君保管。

全国解放前夕，张大千带着年轻貌美、温柔体贴的徐鸿宾去印度。此前，黄凝素曾劝宛君说：“我要跟大千离婚，我劝你也早作计较，咱们一起与他离婚算了。”宛君此时已看到自己悲凉的前景，可是旧日的情爱仍然在温暖着她。她幻想着大千还能像从前那样回到她的身边，于是斩钉截铁地说：“不，我绝不离婚。”后来，张大千问宛君：“黄凝素跟我分开了，你打算怎么办呢？”宛君苦笑说：“我不离婚。”大千点头称谢而去。

未几，解放军进攻成都的炮声隆隆，徐鸿宾到机场上等候张大千。大千特别到杨宛君的住处去道别，宛君温柔地把头靠在大千胸前，任由大千激动地把她紧紧搂在怀中。大千终于还是放开了她，深情地看了她一眼，这一别，竟成永诀。

1951年，宛君参加“街道学习”后，打算把大千的敦煌壁画献给国家，一时又拿不定主意，就写信给正在印度讲学的张大千。大千回信说：“四川

潮湿，不易保管，交出去保管也好。”

的确，为了保管好大千在敦煌临摹的 260 幅画，杨宛君耗费了多少心血呵。大千临行前曾说：“你如果生活困难，可以卖掉一部分。”宛君说：“我宁可饿死，也不卖。”大千走后，她从自己微薄的生活费中抽出大部分来买布、绢、叶子烟。她细心护理那些宝物，用叶子烟熏，以防虫蛀；经常晾晒，以防发霉。1952 年，她把自己珍藏多年的画全部捐献出来了。

1961 年秋，周恩来总理在中南海接见了杨宛君。总理问：“你捐献了敦煌画，政府给你什么奖励没有？”宛君说：“没有，我可以自食其力。”总理说：“应该有所奖励，这件事由齐燕铭秘书长负责办理吧。”周恩来还十分关切地询问宛君的身体情况，并嘱咐她：“有时间给大千写写信，把他争取回来好不好。”不久，文化部奖励 4 万元人民币，2 万元给大千家属，2 万元留给大千回来作旅游之资。

1983 年 4 月，张大千逝世的消息传到北京，杨宛君哀恸欲绝地说：“他是累死的呵，他是累死的呵！”她对大千始终一往情深，为他们二人一别 35 年未能再见一面，引为莫大的遗恨。

百岁千秋不了情

——张大千与李秋君

大千有 4 位太太，四五位婚外情侣，但如果问他：“谁是你的知音？大千说：“我会毫不犹豫地答复说：李秋君。”

秋君女士是宁波望族，在上海生长，排行第三，人皆称为“三小姐”。这位三小姐是沪上的才女，出了名的女画家。张大千家与李府又有世谊。30 年代初，大千每到上海，就常在李府作客。因为和三小姐同年，又是同行，因之二人的情愫，就慢慢发展起来。可是，那时大千已奉母命，早和曾庆蓉女士结了婚，而三小姐又是名门闺秀，哪能屈就“如夫人”？为了这个解不开的疙瘩，张大千常常愁眉不展。

有一天，秋君的父亲把秋君和大千叫到身边私谈，郑重其事地对大千说：“我家秋君，就许配给你了。”一听此言，大千既感激，又惶恐，连忙跪拜下去说：“我对不起你们府上，有负雅爱，我在原籍不但结了婚，而且已经有了两个孩子！我不能委屈秋君小姐！”秋君父亲的失望是不必说的了，但秋君本人却未表示丝毫怨尤。更令人难以想象的是，秋君从此一生未嫁。本来，追求秋君小姐的名士甚多，向李府作媒求亲的人也不少，其中还包括外交官，大千也想极力促成，但每次均为秋君婉然推却。秋君待大千之好，如同在尽一位贤妻的责任。这在李家是公开的秘密。

张大千在上海时，他的画室等于设在李府上。向大千拜门的弟子，李秋君可以代大千决定收不收。如大千不在上海，秋君可以代表大千接帖，受门生的叩头大礼，拜了她，就算数。

设在李府的画室，那张大画台后的椅子，门生朋友都不敢坐，秋君每天却要坐两次。那倒不是以主人自居，她坐的时候，总是在饭后，占着这个位子，一方面与大千谈天，另一方面也可管住大千不在这段时间画画。她说，饭后就画画，最不卫生，容易得胃病。

大千与秋君既有如此深交，外间就难免有流言蜚语，尤其是上海的小报最会捕风捉影，绘声绘色，大千与秋君常是小报的花边新闻人物。有一次，大千刚由四川到上海不久，与秋君的哥哥李祖韩一起去澡堂泡澡。在澡堂无意间看到一份小报，标题有《李秋君软困张大千》几个大字。那篇文章说大

大千到了上海，就被李秋君软禁在家，秋君要独占大千，禁止他的社交活动。大千看了极为不安，很不好意思地把报纸递给李祖韩，说：“小报如此乱写，我待会怎么好意思见三小姐！”祖韩说：“这些莫名其妙的胡扯，管它的！”

回到李家，秋君反而主动的先把报纸给大千看。大千惶恐地说：“外面如此乱传，我真是对不起你！”秋君说：“只要我们心底光明，行为正大，别人胡说也损不了我们毫发，不要放在心上！”后来谈及此事。大千由衷地赞扬说：“你们可看出她多豪爽，心胸多开阔。自此以后，我越发敬重她，外间的蜚言我不在乎了，我庆幸有她这位知音！”

由于大千早年患有糖尿病，秋君对他的饮食管制得特别严格。每有应酬，都是李秋君和她的哥哥李祖韩在大千左右相陪。吃的菜都要经秋君鉴定后，夹到他面前的碟内才能吃。

有一次宴会，男女分坐，大千没有与秋君同席，是梅兰芳和余叔岩坐在他的两旁。但秋君仍在邻席关照他，不许乱吃。他最爱吃甜菜，而又于他的健康最忌，等到上来了一碗撒着桂花末的芋泥甜菜时，他大声问秋君：“这道菜我能不能吃？”秋君眼睛近视，错看桂花末是紫菜屑，以为是咸的菜，回答可以吃。大千赶紧挖了一大调羹就吃。太太小姐们总是文雅秀气动作慢些，等到秋君尝到是甜菜，大叫：“你不能吃！”大千早已吃下肚了，还回了她一句：“我问了你才吃的。”

又有一次，大千在秋君家里，一餐吃了15只大闸蟹，然后又到街上偷吃两杯冰淇淋。结果那天晚上闹得上吐下泻。秋君住在后院楼上，听说大千病了，深夜前来探视，又忙着请医生前来急诊。医生来给大千打了针，又对秋君安慰说：“太太，不要紧的小毛病，您请放心！”大千躺在床上听见，好不难为情，又不便解释，心想又叫秋君吃了哑巴亏。第二天病好了，大千向秋君道歉。秋君坦然一笑说：“医生误会了也难怪，不是太太，谁在床边侍候你？我要解释吧，也难以说得清，若不是太太怎么半夜三更在你房里侍候？反正太太不太太，我们自己明白，也用不着对外人解释。”

后来，张大千娶了第四位夫人徐鸿宾，秋君曾叮嘱徐女士说：“大千是国宝呀，只有你是名正言顺的可以保护他，照顾他，将来在外面我就是想得到也做不到呵，你才是一辈子在他身边的，还得你多小心，别让他出毛病。”

大千和秋君同年。大千的生日在4月，秋君在8月。50岁那年，大千4月间在成都过了生日。8月，为了贺秋君生日，他特地坐飞机到上海去。他们在共庆欢欣热烈的“50华诞”时，亲友们全恭祝以4个字的大喜幛：“百年好合”。因为他俩各50岁合起来正好是“百年好合”。

在所有朋友中，他们收到的一份最珍贵的礼物，是金石名家陈巨来先生为他们刻的一方印章：“百岁千秋”。陈先生把大千与秋君的名字，合庆百岁的纪念，都包含在这方印章里。在朋友们怂恿之下，他俩合画了一幅画，就盖上了一个“百岁千秋”的印章。大千与秋君相约，各绘50幅或合作50幅各25幅，互相题款，凑足一百张，每张画都用这方图章。后因战乱，离散日多，这个心愿终未能达成，殊为憾事。{ewc
MVIIMAGE,MVIIMAGE,!09800570_0283-1.bmp}

大千与秋君生前还有一个心愿：生不能同裳，相约死后邻穴而葬。他们曾合购墓地，互写墓碑。因为大千有3位太太，秋君为大千写了3种墓碑，半开玩笑地说：“将来不知那位太太运气好，会与你同穴合葬？”大千为秋君写了：“女画家李秋君之墓。”

后来，大千远离故国，魂系秋君，总希望在他有生之年，能于李秋君聚首一叙。但是，李秋君于1971年8月病逝于上海。大千闻此噩耗后，方知死后也不能如约与她邻穴而葬。哀痛之余，精神恍惚，久久难言，终以亲笔写了一封长达8页的信，致秋君之弟李祖莱夫妇，哀悼秋君。信中有云：“大哥三小姐先后弃我而去，老病一身，真无诚劝人矣。”“偶思七十子之徒，于夫子之歿，心丧三年，古无与友朋服丧者，只将心丧报吾秋君也！呜呼痛矣！”斯人已歿，而这“百岁千秋金石情”却绵绵而无绝期。

“异乡花草合欢图”

——张大千在异国的韵事

1931年，张大千曾到过朝鲜，在此期间，结识了一位名叫春红的朝鲜丽妹。

春红是朝鲜“伎生学校”毕业的“伎生”，相当于日本的“艺妓”。伎生曾受过专门训练，不但能歌善舞，有的还会作诗填词。

春红本名池凤君，认识大千时才芳华15，大千时年33岁。他在游览朝鲜时，接受平壤“日本三菱公司”的盛大款待。该公司约了春红前去侍酒，大千一见钟情，爱得不得了，便要求主人送给他。春红也对中国这位大画家、满嘴长须的风流客，似乎芳心迷惘，亲密异常。她天天去旅馆看大千作画，还为他侍奉纸墨笔砚，娇滴滴，情依依，更使得大千乐而忘归了。可是两人言语不通，只能以汉字或图画示爱。他曾为春红吟诗作画，其中有题作如下：

盈盈十五最风流，一朵如花露未收。

只恐重来春事了，绿阴结子似福州。春红能画兰花，她不揣冒昧为大千画兰求正，大千又题诗

闲舒皓腕似柔翰，发叶抽芽取次看。

前辈风流谁可比，金陵唯有马香兰。

据说这一段恋情，曾传回国内，黄凝素知道了曾写信质问，张大千立即以他与春红的合影寄回，并附诗作答：

其一

触讳踌躇怕寄书，异乡花草合欢图。

不逢薄怒还应笑，我见犹怜况老奴。

其二

依依惜别痴儿女，写入图中未是狂。

欲向天孙问消息，银河可许小星藏？

字里行间，野心尽露。

大千在旅途中一度川资匮乏，春红颇有积蓄，大千曾向她借了200朝币，说是国内钱汇到后即还。不料隔不多日，春红急急忙忙劝大千回国，也不说明理由。大千当时颇不高兴。以为春红嫌他没钱，要下逐客令，不禁以言语相责。那春红也听不懂，一转身哭着离开大千，这一别竟成永诀。

大千离朝鲜不几天，爆发了历史上的“万宝山事件”，朝鲜人暴动，杀死当地华侨2000余人。大千后来才明白，春红逼他回国是因为当地情势已趋紧张。如果不走，可能就会在暴动中被害。所以他对人说，春红等于救了他一命！

春红后来不幸染病不治，夭折时才20岁左右。大千闻讯黯然伤神。1978年汉城举办画展，礼邀大千先生。大千曾对人说，他赴朝是要上坟，了心愿。

“异乡花草合欢”的风流剧，大千在日本也上演过一次。张大千自在海

外侨居以来，日本是他常去的地方，主要是为了会老朋友、买纸买笔、裱画等。1962年，大千重游日本，独居横滨名园“偕乐园”。时雯波（徐鸿宾）夫人还远在巴西，他由友人介绍了一位秘书小姐山田。山田生来娇小玲珑，温柔体贴，又懂得画，这样她就做了大千的女秘书，也等于是“女管家”。后来竟至双宿双飞，形影不离。雯波夫人几个月后才到日本，“三角关系”经过一番调整，居然得以摆平，三人常常一道出游。

谈及此书，张大千每每以赞美的语气表扬雯波夫人，他说：“我的太太真有气度，她并不挑剔我与‘亚玛达’如何，反而处处为她设想。譬如说我在南美洲要托朋友拨兑生活费给‘亚玛达’，有一次我想二百美金够了，我太太隔壁听见了，立刻出来说应该兑五百。”

后来几次，雯波夫人陪大千去日本，总忘不了要为“亚玛达”准备一份礼物。在日本居住期间，每周有两天晚上，雯波夫人是不让大千到她房里去的，明显的是让他与山田同寝。

但有一次徐雯波却“吃醋”了。大千与他的几个好友在“偕乐园”吃晚餐。晚餐后一道出游附近某处名胜。刚跨出门时，大千忽然问道：“我的手棍儿呢？”原来他忘了手杖。徐雯波忽发“醋意”，立即用一口标准的成都话对大千说道：“哎呀，你已经一边有一根手棍儿了，还要一根来做啥子？”

不过，这种事情似乎是例外。雯波夫人总的说是“开明”的。她曾说，大千先生是艺术上几百年难得一见的大天才。她的责任只是如何维护他的身体健康，心情愉快。所以，她觉得只要不危害大千健康的事，只要他觉得愉快，就不反对。她认为山田确曾好好侍候过大千先生，她就不想阻止。她一定要让大千晚年愉快。

（第283页为张大千与徐雯波合影）

郁达夫与王映霞的爱情悲剧

悲剧的基因

郁达夫初遇王映霞一见钟情

公元 1927 年元月 14 日。上海的天空彤云密布，朔风怒号。寓居于上海的浪漫派大师郁达夫洗了澡，换上远在北平的妻子孙荃昨天刚寄给他的皮袍子，兴致勃勃地前往法租界的马浪路尚贤坊，拜访留日同学孙百刚。

一路上，顶着凛冽的寒风，他却感到通体十分暖和，对妻子孙荃的感激之情不由得涌上心头。心想这个小脚老婆，实在周到无比。他曾在日记里写道：“心里只想法子，如何报答我的女人，我可爱又可怜的女奴隶。”

转眼间，郁达夫已来到孙百刚的住处。他蹦蹦跳跳地沿着扶梯上楼，一路喊着：“百刚！百刚！”孙百刚把他迎入室内，为他介绍了自己的太太掌华，又为他介绍一位刚站起身来欢迎他的妙龄女郎：

“这位是王映霞王小姐，是杭州学者王二南先生的外孙女。我们从温州一起逃难到上海来的。”

郁达夫打量了王映霞一眼，只见她身着一件织锦旗袍，窈窕的身材，玲珑的曲线，明艳的脸庞，勾人魂魄的大眼睛，使得郁达夫大有惊才绝艳之感。虽是在隆冬的气候里，额上竟然冒出汗珠。王映霞笑容可掬地伸出手来，郁达夫满脸红晕，几乎忘了同她握手。

原打算坐坐就走的，此时郁达夫却大谈杭州风光以及王二南的诗文：

“二南先生的诗，我从前在杭州报上常读到的，一向很佩服他老人家的，”达夫对王映霞表示好意地说。

“他近来年纪大了，也不常做诗。”映霞淡淡地回答。

“我觉得从前在什么地方见过王小姐的，好生眼熟。”王映霞没有接腔，孙太太打圆场说：“也许是在杭州什么地方碰到过吧。”

眼看到了中午，孙百刚交代他太太准备酒饭。郁达夫却豪爽地把大伙儿邀到南京路的新雅饭店去吃午饭。饭后又一齐去看电影，接着又在街上闲逛，吃晚饭。最后，郁达夫用日本话对孙百刚说：

“近来我寂寞得像是在沙漠中独行，满目黄沙，风尘蔽日，前无去路，后失归程，只希望有一片绿洲会在眼前出现，老孙，你看有这个可能吗？”

孙百刚凛然而惊，心想：“莫非他看中了王映霞么？”

王映霞本姓金，名宝琴，1907 年生于风光明媚的西子湖畔。由于外祖父王二南无子，从小便过继给王家，改姓王，另取名旭，表字映霞，由外祖父抚育成人。及长，秀外慧中，肌肤雪艳，双眸若秋水做舵，脸盘如粉妆玉琢。她的美艳风情，尽得西子湖水绮丽灵秀之气；一颦一笑，不啻就是西子湖水光山色的缩影。加上她在杭州女师读书期间，热中于各种社团活动，遂使她的才名及艳名播扬于校内外，不仅赢得“校花”的头衔，且获“杭州小姐”的美誉。所到之处无不注目而视，成为杭州男士们心目中的朗月明星。

王映霞也自视甚高。她的出身和教养，自然不能钟情于一个满腹经纶但却无隔宿之粮的士人，但也不会醉心于纨绔子弟或脑满肠肥的阔佬。因而，临毕业之时，尚未能勾画出心目中的白马王子的鲜明轮廓。于是按省府教育厅的分配，远赴浙南，担任温州第十中学附小教师。在童稚的笑声中，她的一颗心田由绚烂而渐趋平静。

有位家住温州的孙百刚，其父与王二南为莫逆之交。王二南想到外孙女

远赴温州任教，人地生疏，遂驰函孙百刚就近予以照应。孙百刚便以长辈身份，对身在异乡的王映霞以无微不至的照顾。1926年冬，北伐军打到浙江，温州一带地处战争边缘。在兵荒马乱、鼙鼓频催声中，王映霞跟随孙百刚夫妇一同到了上海，租屋马浪路尚贤坊。未几，便与郁达夫邂逅于此。

郁达夫当时已近中年，且已有了老婆，又明知王女是杭州书香门第的千金小姐，大约不至于在王映霞身上产生无聊的忘念吧？孙百刚揣度着，否定了自己原先的想法。

他哪里知道，郁达夫在初遇王映霞以后，便立刻忘记了他“可爱又可怜”的孙荃。他在日记里写道：“我的心被映霞搅乱了，南风大，天气却温和，月明风暖，我真想煞了映霞，不知她是否也在想我，此事当竭力进行，求得和她做一个永久的朋友。”

王映霞呢，早在学生时代，就已醉心于郁达夫的作品，此次初次遇见这位心仪已久的大作家，又见他如此殷勤，不免为之怦然心动，第二天傍晚，王映霞便应邀与郁达夫单独外出，先逛天韵楼畅玩，再到豫丰泰酒馆晚餐。席间眉目传情，郁达夫先是为王映霞夹菜劝饮，后来王映霞也脉脉传情为达夫斟酒递茶，两人心里都是热烘烘的。

此后，郁达夫几乎三天两头地往孙家跑。起初还能找些理由，后来实在无话可说，索兴一进门就高声朗吟道：“出门无知友，动即到君家。”这样交往一个星期后，适逢上映霞生日，郁达夫特别到江浙菜馆王宝和那里，订了一桌上好的酒席，并提着两瓶“女儿红”醇酒，在晚餐时分到了孙家。

孙太太提高了宁波嗓门道：“喔唷，我说郁先生呵！我们无论怎么穷，也不至于穷到来个客人无肴无酒吧！”

郁达夫连忙陪着小心说：“大嫂呵，你这样说就使我难为情了！我因为时候不早，恐怕你们来不及预备，经过菜馆就顺便喊了酒菜，大嫂千万不要介意呵。”

原来前几天王映霞与郁达夫单独外出时，无意间说出了腊月二十二日是她的20岁生日，郁达夫便暗暗记在心里。今天叫来酒菜，孙太太自然感到意外，但王映霞心里明白，只是默不作声地笑领了达夫的情意。席间，郁达夫用膝头碰了碰王映霞，递过去一份生日礼物，王映霞接了过去，脸上漾出浓郁的笑意。瞟过来的眼神，几乎使郁达夫当场晕倒。

这一切，孙百刚夫妇看在眼里，既觉得十分肉麻，又觉得如此发展下去，实在使他有负于王二南先生的嘱托。

次日清晨，孙百刚趁郁达夫尚未出门时，便跑到上宝三路郁达夫的离所去找他，劈头便说：

“达夫！我今日一早专程前来劝你，无论如何要克服近日来的冲动。你如果要同映霞结合，心须先毁弃了到如今为止，尚称是安宁、平静、快乐圆满的家，这时你是很大的损失呵！感情是感情，理智是理智，我们差不多都是快近中年的人了，写小说不妨不顾一切，热情奔放。论到现实的切身大事，总应该用理智去衡量一番。同时，你也得替映霞设身处地的想一想：以她的年龄、人品、家庭、学识，当然很容易找到一个比你更合适的对象；她何必要一个已经有了家室、必须毁弃了原有的家室再和她结合的男人？你倘若是爱她的，就应该顾全到她的幸福，你以为对吗？我明知道你对她一见钟情，缘由前定，巫山沧海，断念为难，但事关你的家庭，你的前途，做朋友岂可知而不言，言而不尽呢？”

郁达夫哪里听得进去，又经过往返辩驳，郁达夫最后竟板起面孔说：

“百刚，多谈无益，让事实来证明一切吧！这一次是我生命的冒险，同时也是我生命的升华，我们再见吧！”

孙百刚碰了一鼻子灰回到尚贤坊，总觉得自已未尽到监护王映霞的责任，于是不顾嫌隙地对王映霞说：“最近达夫对你的疯狂追求，你应当知道了吧！你的意思到底怎么样？”

王映霞羞红上颊，最后还是说出了：“起初觉得好玩嘛，后来我看他好可怜哟！”

孙百刚接着剖析道：“达夫已经是有了妻子、有儿女的中年人了，他对于你的爱慕，虽然是出乎真情，然而多少总是不健全、不正常的，你可不能轻易接受他呵！”

王映霞抿紧了嘴唇，良久才进出一句话：“我当然不会马马虎虎答应他的！”

迫于孙百刚的义正辞严，王映霞顿时陷入苦闷之中，于是找了一些借口，匆匆搭车回杭州市家中。家庭的温暖使她暂时忘却上海的一切。

在见不到王映霞的日子里，郁达夫如断了线的风筝，飘飘荡荡，百无聊赖。不是找朋友聊天、喝酒、打牌，就是独个儿闲逛。

他开始诅咒王映霞，自言自语地说：“那个女人实在是下等动物，只看到金钱、名位、虚空的荣誉，我以后决定不再和她交往了。”又说：“从此断绝烟酒，断绝如蛇蝎一般的妇人们！”

在极度的空虚落寞中，郁达夫想起了此刻在北平的妻儿。一个多月来竟然不曾想念过他们，实在是罪过无比。

郁达夫的结发妻子孙荃，自幼生长在浙江省富阳县南乡偏僻的宵井地方。父亲孙孝贞曾寒窗苦读，但屡考秀才不第，遂抛开诗书务农。孙荃自幼在父亲的教育下，成了一个“知书达礼”的女子。父亲决心为女儿找一个好婆家。

有人从中撮合：富阳城满州弄内郁家，堪称书香门第。家道虽然中落，然而子弟力争上游，长子已在京城任职，次子也在杭州为官，三子郁达夫正在东洋留学，前途正不可限量呢。

孙孝贞左思右想，郁家实在是理想的人家，便满口应允。这厢郁家老太太也带来口信，说是“有空请孙家的闺女到城里来玩玩”，其实就是要亲自替儿子“相亲”。

在一个初秋的午后，孙荃有生以来第一次进城，在阿姨的陪同下到郁家作客。站在郁母面前的是一位忠厚老实的乡下姑娘：一袭印花布衫裤干净而合身，乌油油的大辫子垂在脑后，一双明亮的大眼睛闪烁着诚挚的光芒。特别是那双惹人怜爱的小脚，以及象征着多子的丰满臀部，使得郁母大为高兴。原本是一盏茶工夫的“相亲”节目，郁家却硬是留孙荃住了一夜，此后，郁达夫在日本便经常接到家信，要他抽空回家完成婚事。

郁达夫对于母亲包办的婚事十分不满，同时也憎恶这个乡下女子的土气。但为了不使年迈的母亲伤心，乃一再采取拖延战术。曾寄诗孙荃云：“此身未许缘亲老，请守清闺再五年。”孙家不免三番两次催迫不已，于是郁达夫提出：“婚礼一切从简，不拜堂，不用花轿，不鸣锣擂鼓，不闹洞房。”满以为孙家不肯答应，就可顺理成章地拖延下去。想不到孙家一口允承，于是郁达夫在1920年暑假回国，匆匆完成婚礼。

郁达夫不能忘记那凄清的新婚之夜。没有繁文缛节的结婚仪式，没有请亲朋来吃喜酒，甚至连一对红烛及几响花炮也没有。当天傍晚时分，孙荃坐了一乘普通小轿来到郁家，只简简单单地吃了晚饭，便一人独自上了楼。那天她正患疟疾，郁达夫半夜时分入“洞房”，孙荃正在发汗，双颊潮红，默默地向郁达夫望了一眼，便转向床里睡了。而他，郁达夫，竟连一句问候的话也不曾说。想到这里，他觉得实在对不起可怜的妻子。

又两年过去了，1922年郁达夫学成回国。待至郁达夫接受了安庆法政学校教授的聘书回乡省亲的时候，母亲正在高声数落儿子的不孝，孙荃在楼上房间掩面而泣。入夜方从妻小口中得知，郁母因思儿心切，时常拿孙荃出气，孙荃逆来顺受，经常以泪洗面，两个水汪汪的大眼睛，此时还红肿着呢。郁达夫大为不忍，一把将孙荃搂在怀里。孙荃尽情享受着丈夫的柔情蜜意，幽幽地说：“等你工作安定以后，我跟你到外地去，早早晚晚也好侍候你的衣食起居呵。”郁达夫答应了她。顺手捏到了她的小腿，从脚后跟到膝，完全是一条瘦楞楞的直线，没有突出的腿肚和丰腴的肌肉，于是大起怜惜之心，发誓要在今后的日子里，要想尽办法对这个可怜的女人，给予一点补偿。

翌年初冬，郁达夫接受了北京大学的聘书，他将孙荃和他的儿子龙儿接到北平，在什刹海北岸租了间民房。院子里有一架葡萄，两棵枣树。葡萄成熟时，郁达夫爬高去摘，孙荃在下面兜起了大褂，仰着头看郁达夫把一串串葡萄丢进她的大褂兜里，上下不时的笑语声喧。秋风起后，枣树上青青的枣子逐渐泛红，半夜里常有熟透了的枣子辞枝自落。郁达夫和孙荃躺在床上，有时且笑且谈，更深入静方能入睡。连房东都说他们真是一对恩爱夫妻呢。

后来，郁达夫离开北平，到武汉、广州教书。1925年5月，郁达夫在广州一连接到孙荃从北平打来的急电，告以龙儿患脑膜炎病情严重。郁达夫仓皇赶到北平，年甫5岁的龙儿已经死去。孙荃经此打击痛不欲生，郁达夫也是泪眼相向。两人互相慰藉，生命已经紧密地连在一起。郁达夫曾有诗寄给孙荃：

生死中年两不堪，生非容易死未甘；
剧怜病骨如秋鹤，犹如青丝学晚蚕。
一样伤心悲命薄，几人愤世作清谈；
何当放棹江湖去，浅水芦花共结庵。

诗中有牢骚也有自怜，更有对他结发妻子的怜爱以及对两人未来的憧憬，情致绵绵，刻骨铭心，怎样也看不出感情危机的迹象……

这如烟往事，一幕幕闪现在郁达夫空虚的心头。此刻如果孙荃在上海，他一定会紧紧地抱着她痛哭一场，并请求她的饶恕。

郁达夫病了。夜间咳嗽得厉害而难以成眠，于是披衣而起，给王映霞写了一封长信。信中平心静气地检讨了他们认识的经过，坦白地指出：

“第一我们的年龄相差太远，相互的感情是当然不能发生的；第二我自己的丰采不扬，这是我平生最大的恨事，不能引起你内部的燃烧；第三我的羽毛不丰，没有千万的家财，没有盖世的声誉，所以不能使你五体投地的接受我的催眠和暗示。”信末并说：

“这一回的事情，完全是我不好，完全是我一个人自不量力瞎闯的结果。我这一封信，可以证明你的清白，证明你的高尚，你不过是一个被难者，一个被疯狗咬了的人。你对我本来并没有什么好恶之感，并没有男女私情的；万一你要证明你的清白，证明你的高尚，有将这一封信发表的必要的时候，

我也没有什么反对的抗议。”如果郁达夫果真决定到此止步的话，那么这幕悲剧就不会上演了。但事实上，他不过是使用欲擒故纵的手法罢了。

悲剧的上演——

“神仙眷侣”的短暂日月

王映霞在杭州家里过了农历新年，便又来到上海，此次她寄住在一个同学的宿舍里。

王映霞写了一封短信，约郁达夫到尚贤坊孙家去会面。接到这个出乎意料的喜讯，郁达夫兴高采烈地如约前往。岂料不到一月的分离，两人竟突然陌生起来，相对无言。于是，郁达夫又约了王映霞隔日在霞飞路相见。

翌日午后，他们相偕到江南大饭店开了一个房间。两人从午后两点直谈到5点，随后又转往四马路酒馆喝酒，接着到快活林吃西餐，一直到晚8时左右才回到江南旅馆，又继续谈到深夜，郁达夫才送王映霞到尚贤坊孙家过夜。临行时郁达夫原本想吻一下王映霞的，但总是鼓不起勇气来，一直到孙家门口，郁达夫心口还是跳个不停。王映霞伸出柔嫩的手，郁达夫如醉如痴地握了许久。这真是一个销魂的夜晚呵。

二月初二这一天，天气清爽和煦。王映霞一早便像一阵暖风似的飘然而至，从上午9时，直谈到掌灯时分。他俩到屋顶花园去观赏上海的夜景。夜风吹起王映霞的秀发，郁达夫趁势把她抱在怀里。王映霞任由他抚弄秀发，亲吻面颊，像个小猫咪似的。郁达夫心想：“佳人已入怀抱，生死相随已是意中的事了。”当他送王映霞回去以后，他快乐极了，也满足极了。在灯下写信给王映霞说：“决计照你嘱咐去做，此心耿耿，天日可表，对你只有感谢和愉悦，若有变更，神人共击。”

郁达夫与王映霞的恋爱方式，不是陶醉于花前月下的清幽境界，而动辄便是喝酒、打牌、看电影，再不然就是窝在旅馆的房间里谈天。当他们又相约到世界旅馆，关上房门以后，郁达夫张开双臂，王映霞便像小鸟似地投向他的怀抱。窗外春雨绵绵，两人紧紧地抱在一起，滚在床上厮揉。

王映霞再次回到上海与郁达夫交往，转瞬间一个多月了。她想：“就这样天昏地暗地整天同郁达夫腻在一起鬼混，吃吃喝喝，玩玩乐乐，终久不是办法。情感已达白热化了，再进展下去，势必要赔上自己的身体与清白了。于是，她决定返回杭州，以便冷静地再度仔细思考一番。

王映霞去后，郁达夫又变得忧心忡忡。他估量着：他与王映霞在上海相恋，杭州的王家必然听到了风声，这个诗礼旧家对此事将作何反应呢？他实在没有把握，便决心到西子湖畔去趟。

4月14日黎明，郁达夫由海路抵杭州。休息了一个下午，便趁着苍茫的暮色，来到金刚寺巷7号王家。心想：“倘若被赶了出来，也好藉暮色的掩护，而不至于过分难堪。”

事出意外。王映霞的母亲笑容可掬地把他让到客厅落座。初到一个陌生的环境，当然不好坐得太久，几度起立告辞，都被好心的王母留住了。好不容易等到王映霞回来，两人小别重逢，心情格外喜悦，畅谈直至深夜。

唯一放心不下的是尚未见到王家的真正主人王二南。这位75岁的旧日名士，不知是否也像其他人一样，欢迎他这位不速之客？好在次日一早郁达夫再到王家时，他的忐忑不安的心情很快便消失了。童颜鹤发、蔼然可亲的王老先生同郁达夫相谈甚洽。眼看将近晌午，便约了王家大小一齐前往西湖边上的三义楼午餐，大伙儿笑逐颜开地吃得十分高兴，饭后便开始游湖节目。

这天是农历三月十四日，正是江南莺飞草长、百花争艳的季节。春风拂柳，湖水漾绿，他们经三潭印月，一路步行至西泠印社，又爬上了孤山，折回至杏花村吃了点心，返抵湖滨公园已是暮霭四合了。

接着又是一个晴朗的好天气，郁达夫与王映霞由湖滨坐公共汽车直达灵隐，前往九溪十八涧。沿途青山叠翠，流水潺潺，松杉夹道，溪间开满了红紫相间的蝴蝶花。理安寺前，溪水萦回，石桥古朴，郁达夫与王映霞坐在桥墩上，仰视白云悠悠，谛听林谷鸟鸣，天地仿佛尽为两位恋人所有。

郁达夫得意忘形地说：“此刻我就是天上的玉皇。”说着紧紧拥着王映霞亲吻。

“那么我就是玉皇前殿的掌书仙了。”映霞娇滴滴地说。

连日来的游山玩水，老人们已是疲累不堪，郁达夫和王映霞却是春日苦短。临别前的夜晚，郁达夫告诉王映霞：“杭州一周，快慰平生，赏心乐事，莫过于此。感谢卿家的安排，不知何以为报！”

王映霞坐在床沿上同郁达夫聊天，听他如此说话，不免意味着即将别离。于是什么话也没有说，抱住郁达夫送上一个长吻。郁达夫在日记上事后记载说：“那是我和她相识后最为消魂蚀骨的一次长吻，忘记了时间，也忘记了这个世界的存在。”

1927年6月5日，即郁达夫与王映霞相识5个月之后，终于恋爱成熟，假杭州聚丰园酒楼宴客，举行文定之庆。

这天晚上席开5桌，到了男女宾客40余人。大家都要求郁达夫与王映霞报告恋爱的经过。郁达夫喝了些酒，面孔红红地一叠连声说：“我来报告！我来报告！”

王映霞生怕这位浪漫而又新潮的文人，太过于口无遮拦，因此抢过来说：“还是我来说吧！”

“在杭州女子师范读书的时候就看他的小说，觉得他写的太浪漫了，那时的思想还比较守旧。当我们第一次在孙百刚先生家里相见时，孙先生介绍我一向很景仰他，我禁不住抿嘴笑了。实在谈不上对他有很多敬仰。只不过是一种恭维应酬之词，但是达夫却当起真来。好像那天他本来是坐坐就要走的，不知为什么却同我大谈我外祖父的诗文，后来还兴致很高的强邀我们外出吃饭、看电影，就这样我们就熟了。”王映霞慢条斯理地说。

大伙儿七嘴八舌地嚷着：“不行！不行！只不过讲了一个开头。”王映霞说：“而后就是一块儿逛街呀，吃饭哪，看电影呀，坐咖啡馆啦，反正你们知道的嘛，在上海那种热闹的地方，男女交往，千般一律都是那个样子而已。”

郁达夫按捺不住，几次想要加以补充，王映霞生怕他说出窝在旅馆里亲吻的事来，屡屡加以阻止。郁达夫凑近王映霞耳边说：“我是要说杭州游湖的事嘛。”王映霞这才批准：“好好，你说你说呀！”

于是，郁达夫十分感性地叙述了他们交往的经过，尤其是与王家大小徜徉于西子湖上的一周快乐时光。说得文绉绉的，根本没有平日那种放荡不羁的作风。有人听得不够味儿，于是起哄，要一对新人来一次长吻。

这原是二人的习惯动作，但要当众作来，未免有些忸怩。经不住众人一再哄闹，郁达夫红着脸亲了王映霞，王映霞双手捂住面庞，久久不肯放下。这一吻一捂，把喜宴的气氛推向高潮。大家开怀畅饮，欢声雷动，宴会从晚6时一直持续到12时。

3 天后，王映霞赴嘉兴任教，郁达夫留在杭州养病。在此期间，王映霞反而热情似火地每逢星期五下课后，便赶火车赴杭州与郁达夫相聚，星期一晨再赶回嘉兴授课。郁达夫的日记里记载着：“我和映霞一夜不睡，谈到天明。”第二天又记着：“晚上仍和映霞同床宿。”看来二人的关系，已发展到灵肉契合的地步了。

郁、王二人订婚之后，原本是很快就要结婚的。但横亘在二人中间还有一道障碍，这就是孙荃。

在郁达夫看来，孙荃根本算不得障碍。反正把他们母子往富阳老家一搁，手头宽裕时寄给他们一些钱就行了；但王映霞却坚持必须明确地一刀两断，否则不只是纠缠不清，且会影响自己未来的身份与地位。

因此，婚期一再拖延。王映霞经常哭哭啼啼，甚至开始怀疑自己与这个中年文人搅在一起，究竟值得不值得。

就在王映霞神思恍惚之际，郁达夫使出了他的杀手锏：将他和王映霞的恋爱过程，巨细不遗、点点滴滴记载下来的日记，编成《日记九种》，于 1927 年 9 月由北新书局出版发行，内容新奇大胆，造成一阵轰动，无异于把王映霞的一切赤裸裸地呈现在世人面前，简直是向天下宣示：“王映霞这个女人是郁达夫的了！”

原先，王映霞曾翻阅过郁达夫的部分日记，就已经怒不可遏。如今居然全部公布出来，王映霞几乎要气炸了。但他们并没有闹翻。因为《日记九种》一版又一版地连续发行，郁、王的恋爱过程成为到处流传的新鲜故事，王映霞因而成为锋头人物。久而久之，反而使她在虚幻的意念上，获得了一种抽象的满足。

拖到 1928 年春，郁达夫与王映霞终于商定赴日本旅行结婚。在杭州印制、分发喜柬后，双双乘轮东渡，不料抵长崎时，因故未能获准登岸，只得乘原船返回上海。遂悄悄地转往杭州，邀请了一些至亲好友，举行了一个简单得近乎了草的婚礼。婚后返回上海，租了一层老式楼房定居。夫妇十分恩爱，被朋友们誉为“神仙眷侣”。

当时，郁达夫体质十分孱弱，黄疸病没有断根，还有轻微的肺病迹象。王映霞与她母亲合作，决心把郁达夫的身体加以有计划的调护。每天准备了鸡汁、甲鱼、黄耆燉老鸭，只要是办得到的补品，都想尽办法弄来。加上她母亲壮年守寡，深悉生活艰难，因此成天向女儿嘀咕，要量入为出，把郁达夫的版税及稿费收入，都处理得井然有序，存款的数字不断增长。这一段时间，要算郁、王二人婚后最甜蜜的一段时光了。3 年之中，连得两子呢！自然，小摩擦也是有的。比如郁达夫不修边幅，头发不梳、胡髭不刮、衣服不换、皮鞋不擦，甚至十天半月不洗澡，总要王映霞侍候、催促，每次都弄到剑拔弩张的地步。再如，郁达夫经常喝得烂醉如泥，醉卧朋友家里，甚至醉卧在马路上，都是司空见惯的常事。王映霞劝他少喝一点，郁达夫一生气，嘴巴一嘟，站起来就往外走。婚后的第二年夏天，郁达夫便因为王映霞干涉他喝酒，一怒之下离家出走，独个儿喝得酩酊大醉，躺在海港口的码头上，身上的钱包及手腕上的手表都被小偷摸走了。

然而，这一切不过是甜蜜中略带一点苦味罢了。在此期间，王映霞还真称得上是一个“贤内助”呢。

悲剧的发展——

“风雨茅庐”的风风雨雨

1933年春，郁达夫与王映霞带着母亲王守如以及两个小儿子，举家从上海迁往杭州，暂寓于大学路场官弄的一幢中式楼房中。

这次移家杭州，王映霞已怀孕8个月，行动诸多不便。应交待一笔的是，鲁迅先生曾劝郁达夫不要搬家，并曾写诗一首《阻郁达夫移家杭州》加以规劝。诗云：

钱王登遐仍如在，伍相随波不可寻。
平楚日和憎健翮，小山香满蔽高岑。
坟坛冷落将军岳，梅鹤凄凉处士林。
何以学家游旷远，风波浩荡足行吟。

达夫在《回忆鲁迅》中说：“这诗的意思，他曾同我说过，指的是杭州党政诸人的无理压迫。……我因不听他的忠告，终于搬到杭州去住了。结果竟不出他之所料，被一位党部通缉我们的先生，弄得家破人亡。”郁达夫指的，就是当时官拜浙江省教育厅长的许绍棣。此是后话。

搬至杭州以后，郁达夫已是38岁。人到中年，开始希求安定了。他平日深居简出，读些无聊的小说诗文以娱旦夕，间或也外出爬山涉水，聊寄啸傲于虚空。而王映霞一到杭州，可就如鱼得水了。她在杭州有许多亲戚、同学，以及许多“仰慕”她的人，整天忙着交际应酬。凡是她所到之处，全场的眼光总是跟着她团团转。每每至夜静更深，才拖着疲惫的身子回家。郁达夫自然啧有烦言，但此刻他已无法约束王映霞的行动了。

王映霞楼上卧室的窗口，正对着一座年久失修、断垣残壁的废庵。树木枯朽，杂草丛生，约有两亩大小。王映霞每天早上临窗梳妆，老是望着这块地基出神。心想，若是能把这块地皮购进，建几间平房，种一些花木，一定是个理想的居住环境。

经过辗转托人，终于在搬到杭州第3年的秋天，在郊外买了17亩的山坡地，用来交换属于救济院的两亩废庵。夙愿得偿，王映霞兴致勃勃地雇请工匠，择吉动土兴工，自己设计，自己监工，一砖一瓦，一草一木，都凝聚着王映霞的心血。而郁达夫却什么事都不操心，像个没事人一样。

从1935年深秋开始建造，经过半年多的时间，至翌年4月新居竣工。两扇红漆铁门，气象相当雄伟，进门是一条水泥铺道，如果是坐汽车的访客，可以一直开到正屋门前下车。正屋是向阳的三间房屋，当中是一间客厅，正面墙上悬着一块匾额，是马君武书写的泥金四个大字：“风雨茅庐”。

正当“风雨茅庐”施工紧张之时，郁达夫十分烦躁，为了眼不见为净，索性接受了福建省政府主席陈仪的来信邀请，在杭州过了农历新年，便乘海轮往福州漫游去了。抵达福州后，又接受了福建省政府的委派，担任省府参议。郁达夫的离家赴闽，并没有给王映霞的生活带来多大影响，反而给她解除了许多羁绊，使得这个心高貌美的女人，毫无顾忌地从容施展，广结善缘。她整天忙着与杭州的达官、贵人、绅士、名流交际应酬，又忙着和各种工匠、家具商打交道，仿佛像个女强人，叱咤风云，指挥若定。于是，有人赠送铁门，有人包办花木，有人负责家具。据王映霞事后告诉孙百刚：“风雨茅庐建筑下来，少说也得两万大洋，而我们的积蓄顶多只不过一万多一点而已，许多东西都是朋友们送的。”王映霞沾沾自喜地说了一遍，孙百刚听了却不是滋味，心想：“这些人干嘛要送你东西呢？几乎是共襄盛举的态势嘛！你们有何德何能，值得人家如此破费，而且郁达夫远在福州，这些人之所以肯大把花钱，完全是冲着女主人的面子，个中滋味也就颇为耐人寻味了。”

当郁达夫由福州赶回时，王映霞已迁入新居。郁达夫所做的，只是在正厅挂上“风雨茅庐”的横匾而已。他只在新居住了3天，便又离开杭州，赶往福州供职去了。

是年8月，王映霞生下了第4个男孩，取名郁荀。在摆脱了怀孕的累赘以后，王映霞把孩子们都交给母亲和保姆照管。除了经常外出交际应酬之外，她还经常在“风雨茅庐”招待客人。她严格限定孩子们不许入正厅一步，只许在后面的三间小屋活动，为的是不想使来访的客人看到她拖拉着一大堆孩子。因此，客人们看到的风雨茅庐是一个气象豪华、宁静雅致的所在。许多人甚至根本不知道王映霞已是4个孩子的妈妈了。

郁达夫根本没有享受到“风雨茅庐”中的宁静与舒适，倒是一些达官名流，以及一些曾在建造过程中帮过忙的人，却成了这座幽雅宅院中的常客。他们经常轻车熟路地来此饮酒品茗，笑语声喧地消磨一个下午或黄昏。有时直到夜阑人静，风雨茅庐中仍是高朋满座，华灯人影，有人就曾谑称风雨茅庐简直就是一个高级人士出入的俱乐部。而平日艳羨王映霞美貌的男士，就能更多地欣赏到伊人的璀璨笑靥、优美风姿、迷人的眼神与妖饶的风韵。许多熟识的人甚至在端茶递水或夜阑客散之时，有意无意之间触摸到她的玉手，或凑近面颊嗅到她的发香。

就在此时，浙江省的教育厅长许绍棣闯进郁家。许本是郁达夫的朋友，郁，王搬回杭州以后，过从密切，目的却是惑于王映霞的美貌。郁达夫万万没有想到，许绍棣会成为他太太的入幕之宾。风雨茅庐中的风风雨雨，正在如火如荼地上演着。远在福州的郁达夫当然毫无所觉。他与王映霞花费了半生积蓄辛苦经营的风雨茅庐，竟成为他俩爱情的坟墓了。

悲剧的高潮——

王映霞与许绍棣的热恋风波

王映霞在杭州茅庐招蜂惹蝶的风声，终于传到郁达夫耳朵里。于是，他便打电报给王映霞，要她赴闽小住，借机考验她能否骤然抛开杭州的花花世界。1937年暮春时节，王映霞带了两个儿子，并有保姆同行，从杭州来到福州。夫妇和合，并无异状。但仅住了3个月，王映霞说是水土不服，遂于当年5月下旬返杭。

一个多月后，“七·七”事变发生。未几，“八·一三”事变爆发，杭州危在旦夕。郁达夫仓皇回到杭州，安排了家庭撤退事宜，旋即匆匆返回。不久，杭州遂告陷落。先两日，王映霞已将全家转移到郁达夫的老家富阳。未住上两个月，便有日军溯钱塘江西上的风声。王映霞再度扶老携幼，由富阳而环山，而金华，后又经过许绍棣的安排，转移到山深林密的丽水，浙江省政府已搬到此地。

在丽水，王映霞一家租住在遂昌火柴公司新造的员工宿舍里，和丧偶不久的许绍棣比邻而居。许绍棣的三个女儿，与王映霞的三个儿子整天在一起玩。一个是中年丧偶，一个是丈夫不在身边，又值战乱时期，且在杭州就已过从甚密，如今更是朝夕相处，难免就风风雨雨的传扬开来了。郁达夫听到的消息是：王映霞在富春江南岸环山亲戚家生活太苦，便随许绍棣上丽水同居去了。他将信将疑，打电报催促王映霞前往福州，王映霞却置之不理。

为什么郁达夫不派人来接她呢？为什么在兵荒马乱之时丢下妻儿不管呢？这一切使得王映霞非常不满。她的结论是：郁达夫是个不负责任的丈夫。“夫妻本是同林鸟，大难来时各自飞。”这样的丈夫在紧要关头还比不上上一

个外人呢。

郁达夫久等不到妻子的消息，只好于新年过后，在大雨连朝中回到丽水。劫后重逢，夫妻本该抱头痛哭一番才是。不料王映霞满腹委屈，却化成一脸的冷漠，夜间拒绝与丈夫同床。第二天郁达夫会见了许多从杭州逃难出来的友人，入晚回来，王映霞仍然拒绝和他同宿。郁达夫饱受冷落，心中愤愤不平。转念自己在患难中未尽到作丈夫的责任，终感愧对妻儿，因而压住了满腔怒火。

这期间许绍棣曾去了一趟碧湖，王映霞突然附车同去，在碧湖过了一夜方归。至此郁达夫才证实了人言啧啧，并非事出无因。于是挑明了对王映霞说：“我将往武汉供职，你愿意随我去武汉呢，或是留在丽水跟许君同居下去？由你自己决定好了。”

终感人言可畏，许绍棣始终不愿担当夺人妻子的罪名，因此磋商了两天，王映霞还是随郁达夫前往武汉。后来郁达夫曾有一诗记载此事云：

寒风阵阵雨萧萧，千里行人去路遥。

不是有家归来得，鸣鸠已占凤凰巢。

1938年3月间，郁达夫挈眷乘火车至武汉。途中，王映霞受同行的李家应小姐之托，准备把中央大学西画系毕业的孙多慈介绍给许绍棣作续弦。因此到达武汉以后，王映霞便又频繁地与许绍棣书信往返。郁达夫叫她不要去管这些闲事，其实她不过是找个借口，好与许绍棣保持联系而已。

此时的郁达夫在军事委员会担任宣传工作，曾奉命前往徐州、台儿庄一带劳军经月。郁达夫不在，王映霞无所顾忌地与许绍棣鱼雁往还，并不断催促许前来武汉会面，终因有所顾忌而未成行。其时许绍棣经由王映霞的介绍，已与孙多慈开始交往，但仍与王映霞不忘旧好。在寄给王的信中曾有许多不足为外人道的情话。诸如：

“为你的哥哥善自珍摄，我们后会有期，精神所及，金石为开，妹妹不必伤心，亦不可灰心。”

“我不能到武汉来，我看亦自有好处，如果我来了，十

目所视，你的处境将愈益困难，你的痛苦亦恐因此而愈深，同样的我的痛苦亦将随之而增加。”

“你母亲会说起许多事情，她几个月来似乎看得很透，知道我们在精神上如何互相热恋。”

诸如此类的信件，刚巧在郁达夫返回武汉时，有3封落到了郁达夫手中。白纸黑字，证据确凿，是可忍孰不可忍？于是拿去照相制版印了多份，分送朋友以渲泄他内心的愤懑，并扬言要作为打官司的证据。王映霞自知理亏，悄悄地观察郁达夫的动静，不敢再有闪失。

根据王映霞的经验，郁达夫气急了，便会离家出走。在婚后的第3年，当王映霞怀着第3个孩子已9个足月的时候，郁达夫因一时气愤难抑，就曾自个儿跑回富阳老家，与久已分居的孙荃在一起生活了10多天。王映霞生怕此时郁达夫一走了之，战乱时身在异乡，举目无亲，一旦丈夫丢下他们不管，如何得了？于是先发制人地对郁达夫说：“你又打算离家出走了么？要走可以的，你须把3个儿子也带了走，否则就让我走！”郁达夫铁青着脸吼道：“下贱的女人，你走你就走！”

事已至此，再也没有转圜的余地了。于是，王映霞仓促整理了一些衣物，拎着一个提包出门而去。

到何处去？她不知道。她本想直奔车站，搭车前往丽水，投奔情人许绍棣的。但此时许正跟孙多慈恋爱，自己没头没脑的介入，大为不妥。徬徨再三，终于决定暂往刚来武汉的杭州旧识曹秉哲律师家去。

7月4日晨7点多钟，曹秉哲看见王映霞丧魂失魄的模样，知道夫妻间一定发生严重口角。于是，曹家夫妇一齐劝说：“放宽心来，就在这里住上几天，等你们双方的火气都平息了，然后再叫达夫接你回去。”王映霞斩钉截铁地说：“千万不可，若要通知我家里，我马上就走！”曹家夫妇应允了，并把卧房让给王映霞暂住下来。

这厢郁达夫在王映霞出走之后，长夜不眠，心中犹自愤然。忽见一袭洗涤后在窗外晾晒的白色纱衫，乃提笔濡墨在上面题了“下堂妾王氏改嫁前之遗留品”12个大字，并成一诗以记其事云：

风去台空夜渐长，挑灯时展嫁衣裳；
愁教晓日穿金缕，故绣重帏护玉堂。
碧落有星烂昴宿，残宵无梦到横塘；
武昌旧是伤心地，望阻侯门更断肠。

过了两天，也就是7月6日，郁达夫又在武汉《大公报》上登出了一则启事云：

王映霞女士鉴：乱世男女离合，本属寻常。汝与某君之关系，及携去之细软衣饰金银款项契据等，都不成问题。唯汝母及小孩想念甚殷，乞告以地址。郁达夫谨启其实，曹秉哲并没有遵守王映霞的约定，第二天就把她的行踪告诉了郁达夫，然而郁达夫故意还要在报上刊登这则启事，他是存心要出王映霞的洋相呵。这则启事果然使王映霞肝肠寸断，而郁达夫出了闷气之后，有一天却笑眯眯地来到曹家对王映霞说：“闹也闹够了，可以回家了吧！女人家嘛，总不能太过任性，太不检点了呵。”

这种态势，使王映霞好没面子，她懒得理他，转身走入内室。郁达夫跟了进去，追问王映霞到底还要怎样？王映霞说：“如果要我回去，必须在《大公报》上刊登道歉启事，等登出来以后再说。”郁达夫则坚持：要登道歉启事，王映霞必须先写一份悔过书。经过辩驳、谈判，王映霞终于写了一张类似“悔过书”的东西交郁达夫保存。内容是：

映霞因一时家庭生活痛苦，精神上无所寄托，致与许绍棣君有精神上的热恋情事，实与夫妇生活有碍。今后当绝对与许君断绝来往，夫妇共同努力于圆满家庭生活之创造。此致郁达夫君收存。二十七年七月九日王映霞具印郁达夫在收到这份“悔过书”之后，乃于翌日自损形象地在报上登载了他的“道歉启事”，原文如下：

达夫前以神经失常，语言不合，致逼走妻映霞女士，并在登报招寻启事中，诬指与某君关系及携去细软等事。事后寻思，复经朋友劝说，始知全出于误会。兹特登报声明，并深致歉意。郁达夫启说来说去郁达夫实在太爱王映霞了。过去风风雨雨的传言，他天真地解释为至多处于精神恋爱阶段。只要王映霞保证与许一刀两断，未尝可以不念旧恶，一切从头开始。王映霞看到这则启事，心想再也没什么好坚持的了。于是等郁达夫再来曹家接她的时候，便万感交集地随同丈夫回去了。过也悔了，歉也道了，但问题并没有解决，因为王映霞怀孕了。这是她写了“悔过书”的第3天，即7月11日午后给许绍棣的信中泄露天机的。

当时的人并不知道王映霞曾写过这样一封信。经过了40多年，西德有位

名叫马尔丁的汉学权威编了一本书，其中公布了王映霞婚变经过中，写给朋友、情人、丈夫的许多信件，其中有不少是写给许绍棣的情书，这里是其中的一封。此信劈头就说：

弟：现在最大而最严重的问题，我不得不向你报告，让你晓得我这时的苦痛和恐慌。

她“恐慌”什么呢？原来她已4个月“月事”未来，大概是怀孕了。因此恳求许绍棣：

按我意，俟回延平时，在乡下租一房间，我自行住在那里。我现在之情境，非等你见面时，不能在这里详述，不过外表上我仍是装作无事，不致引起人家注意。现在你所能帮助者，即是顶代我在乡下寻房子，最好能近于医生，俟我回平时解决，是否需要房子。我仍盼能够避免此节，然不得不先行告知，有备无患，想不到我们会有这种难题发生。

打从1937年夏，郁达夫回过杭州风雨茅庐一次。以后便是战事日紧，仓皇逃难，待至郁达夫闯关跋涉到了丽水，王映霞一直不肯与他同宿。前后将近一年，如今王映霞却身怀六甲，其中奥秘可想而知。一旦被郁达夫发现，必然不肯善罢甘休，她怎能不大起恐慌呢？这才急急忙忙地要她的情人为她在乡下找房子，也为躲到人不知鬼不觉的地方去，以度过这一段尴尬时光。

然而，王映霞毕竟是经过风雨的女人，并没有因此事乱了阵脚。她在与情人秘密筹划的同时，也由友人们出面见证，与郁达夫立下了一纸“协议书”，还劳动当时在武汉的杭州市长周企虞及浙江《东南日报》主笔胡建中签名作证。“协议书”内容如下：

达夫、映霞因过去各有错误，因而时时发生冲突，致使家庭生活，苦如地狱，旁人得乘虚生事，几至离异。现经友人之调解与指示，两人各自反省与觉悟，拟将从前夫妇间之障碍与原因，一律扫尽，今后绝对不提。两人各守本份，各尽夫与妻之至善，以期恢复初结合时之圆满生活。夫妻间即有临时误解，亦当以互让与规劝态度，开诚布公，勉求谅解。凡在今日以前之任何错误之事，及证据物件，能引起夫妻之间感情之劣绪事，概置勿问。诚恐口说无凭，因共同立此协议书两纸，为日后之证。

至此，郁、王婚姻的裂痕，似乎可以得到愈合了。但往后事态的发展，却证实了这样一段名言：“婚姻就像是一只精美的瓷器，必须小心翼翼地加以保管及维护，一旦出现了裂痕，就无法加以补救了。”

悲剧的落幕

《毁家诗纪》真的毁家丧命 1938年7月下旬，武汉三镇陷入日军的大包围之中，各机关均紧急疏散，郁达夫带领全家，仓皇逃遁，辗转来到洞庭湖南岸的一个小县汉寿。暂时安顿下来之后，郁达夫便只身来到福州工作。旋即电告王映霞速携全家来闽。于是王映霞便带着一家大小启程，经过战乱中的千难万险，终于翻越仙霞岭到达浦城。当夜，王映霞便打长途电话到福州，只听郁达夫在电话中说：

“你带着大孩子，明天马上来福州，还有两个小的，可以暂时交给你的母亲带往云和县，暂时由她抚养。”云和是浙西的一个小县。王映霞的弟弟宝垵此时正在浙江省政府建设厅任职。郁达夫的这番打算，许是便于宝垵就近照顾她的母亲和孩子们吧？于是，王映霞将全家分成两半，自己带着郁飞欣然就道，第二天就到达福州。

郁达夫这才揭开了谜底说：“日军即将封锁闽江口，切断福州的出海通

路，我已答应了新加坡《星洲日报》之聘，马上就要启程出国，这两天已经为你们母子办妥了手续。”

王映霞一听，犹如晴天霹雳，傻了半晌方问：“那么母亲及两个小孩呢？”

郁达夫答：“已经拜托友人代为妥善照料矣！”

郁达夫的想法是：国内已是烽火漫天，而王映霞总想去丽水会她的情人，不如带她远走南洋，在没有人认识他们的地方，丢掉一切瓜葛，重新开创一片新天地。他是要以“空间”把王映霞与旧日的一切关系切断呵。郁达夫此次是布好了圈套，把王映霞套得牢牢的。王映霞要把留在浦城的老母及两个幼子接来一同出国，郁达夫说是时势所迫，不允所请。

1938年12月18日，郁达夫与王映霞带着长子郁飞，乘丰庆轮启航。10天之后，即同年12月28日抵新加坡，便在这个繁花似锦的南洋小岛安家了。

郁达夫与王映霞刚到新加坡时，夫妇同进同出，曾令人十分羡慕呢。

40开外的郁达夫穿一件白衬衫，一条白西装裤，头发蓬松，面庞清瘦，一派不修边幅的模样。王映霞30初度，穿一件紧身素色旗袍，体态丰满，肌肤雪白，有一种苏杭女人的高雅气质和迷人风韵。有一次，郁达夫拉着王映霞的手说：“这里是一个新的天地，没有什么人认识你，我要和你在这儿终老。”而文友们也时常看到王映霞投注在郁达夫身上那种关切、爱恋的眼神，甚至还时而替丈夫整理头发及衣衫的动作，以为这不就是“梁鸿孟光”的翻版么？

谁料好景不长，两个月后风波又起。

1939年3月间，香港《大风旬刊》出版周年纪念，郁达夫应编者陆丹林之约，把以往两年所写的诗词中，选出了诗19首和词1阙，加注编成《毁家诗纪》，在《大风旬刊》30期周年纪念特大号上发表，把王映霞背夫偷情的种种事态，赤裸裸地公布出来，这岂不是要王映霞丢人丢到国外了么！王映霞看了这本杂志，直气得火冒三丈，立即写了一封快信给陆丹林，大骂郁达夫是个欺骗世人的无赖文人，是个包了人皮欺骗女人的走兽，并说她自己有一篇答辩文字，探询陆丹林怕不怕得罪郁达夫，有没有勇气刊登出来。陆立即复信说，绝不袒护任何人，有文章尽管寄来，收到后一定原文照登。于是，王映霞以书信体裁写给郁达夫的一封长信，在《大风旬刊》第34期发表了。其中有云：

凭你那巧妙的笔尖，选择了字典中最下流、最卑贱的字句，把它联成了诗词，再联成洋洋大文，好使得一切的同情与怜悯都倾向于你，而怀疑、怨恨与羞辱的眼光，都射向我身上来。

为了孩子，为了十二年前的诺言，为了不愿使你声名狼藉，才勉强维持这个家的残局，总不惜处处委屈自己、牺牲自己、克服自己，把你的一切丑行都淹没下去，然而你却是一个欺善怕恶、得寸进尺的人，在忍无可忍的状况下，只好把你那颗蒙了人皮的兽心揭穿了。

王映霞把一腔怒火，尽情化成尖刻的文字向纸上渲泄。结论要求郁达夫痛改前非，重新做人。于是，郁达夫开始对王映霞采取管制措施了，禁止提笔，禁止出游，禁止擅自接见朋友。在充满委屈及愤怒的心情下，王映霞写了一封信给陆丹林，叙述她的心境说：

假如一定要我承认有过失的话，只是因为自己的经验没有，眼力不足，以致糊糊涂涂的同这位大我十余岁，而走惯了江湖的浪子，结下了婚姻的这件事。

这封信在数落了郁达夫的种种不是后，说：

我想天下总也有不少为人丈夫的男子，不知是不是也用这种手段来欺侮女人？至今痛定思痛，对这种诬告压迫女人的情事，只有仇，只有恨，又岂是在瞥眼余生中，能报复得尽的呵！

反正西洋镜已经揭穿了，王映霞有话便说，有苦便诉，岂再怕别人笑话？于是把郁达夫睡燕子窝等事，都一齐抖露出来。《大风旬刊》不仅为王、郁二人互揭疮疤提供了笔战场所，且起了煽风点火的作用。为此，《大风旬刊》销路大增，不断再版仍供不应求呢！

经过文字攻讦、当面争辩、分居冷战、朋友规劝，前后一年多的折腾，郁、王双方终于无可挽回地离异了。1940年5月31日，郁达夫在香港《星岛日报》登出《郁达夫启事》：

达夫与王映霞女士已于本年5月脱离关系，嗣后王女士之生活行动，完全与达夫无涉，诸亲友恕不一一函告，谨此启事。

郁、王二人春华烂漫、云淡风轻、乌云密布、乃至狂风骤雨的12年婚姻生活，至此戛然而终止了。

王映霞办妥了一切离境手续，临行前一天下午，她跑到郁飞住读的美国教会学校，把郁飞带到外面看了一场电影，吃了一餐饭，母子相对黯然神伤，彼此都强忍着夺眶而出的热泪，来接受眼前的凄苦事实。

同年8月10日，王映霞提着一只简单的行囊上船离开了新加坡。行前，她把身上剩下的仅有的20几块钱掏出来交给郁达夫说：“我替你管了12年的家，现在只剩下这点钱都还给你！”

郁达夫没有接收，眼睛一红出门去了，不久后又派人送来了200元给她作路费。王映霞临行前还特地煮了一锅郁达夫喜欢吃的红烧猪蹄，出门时还折回厨房，揭开锅盖看看煮烂了没有。看来，12年的夫妻感情，并不是那样容易一笔抹煞的呵。

王映霞回国之后，经友人介绍，进入重庆的外交部担任文书科科员，一般人尊称她为“王秘书”。不久，她就结识了三北轮船公司重庆分公司的经理钟贤道，此人身材魁梧，一表人材，宁波人，还是王映霞的同乡呢。

两人结识半年多之后，王映霞终于接受了钟贤道的求婚。1942年4月4日，王映霞重匀脂粉作新娘。婚礼在重庆百龄餐厅隆重举行。花篮从礼堂一直排列到大门口。乐队奏结婚进行曲，王映霞穿着鲜红的旗袍，打扮得鲜丽夺目，随着乐声缓缓步入礼堂。各界来宾多达数百人，婚礼的盛大规模轰动了整个山城。

在婚礼进行中，有一位来宾竟在签名簿上，签下了“郁达夫”三个大字，一时群情讶异，以为郁达夫果真专程前来参加离婚妻子的婚礼呢。后来才弄清楚是有一位先生受郁达夫函托，特地代表他前来观礼的，算是这次热闹婚礼中的一段小小插曲吧。

王映霞由郁太太一变而为钟太太，一笔勾销了12年来的爱恋情恨。她倦鸟知返，结束了花蝴蝶一般的活泼绚烂，变成了一个娴静温柔的家庭主妇。后来为钟贤道生下一儿一女，过着和谐平静的生活。

王映霞是一个拿得起、放得下的女人，郁达夫在情感上可没有她这么洒脱。1942年5月初，也就是王映霞在重庆与钟贤道新婚燕尔之时，郁达夫十分狼狈地流亡到南洋苏门答腊岛上的一个小镇——巴爷公务。

他隐姓埋名，化名赵康，假称是生于东京的华侨，并在侨界投资下开设

了一家酒厂，酿造“初恋”和“太白”两种米酒。

为了掩饰身份，以免引起日本人的怀疑，因此急急托人为他作媒。条件是：不论家世，不求貌美，不拘教育程度，只要身体健康、个性温顺就行。这样的条件很容易物色。年甫 20，生得富富泰泰的何丽有小姐便入选了，并于 1943 年 9 月 15 日举行了简单的婚礼。

何丽有身体健壮，贫寒出身，不识字，丈夫就是她的“天”，除了一天到晚忙于家务之外，还经常笑眯眯地接受丈夫的颐指气使，何丽有惯常是逆来顺受。从不顶撞，郁达夫时常对朋友们说：“娶太太还是笨一点好！”

1945 年 8 月 15 日，在印尼的日军听到他们的天皇广播向盟军无条件投降时，一时间惊慌失措。郁达夫兴高采烈地准备迎接胜利的盟军，遂引起当地日本人的怀疑。8 月 29 日夜，把郁达夫从家中约了出来，从此便消息杳然：郁达夫遇难了。前后算起来，郁达夫在印尼的第 3 次婚姻，夫妇相处的时间尚不满两年呢。

其时，国内的王映霞带着一双小儿女，追随她的第二任丈夫到了芜湖。郁达夫在南洋遇难的消息传到她的耳朵里，她淡淡地叹了一口气。

何丽有跟郁达夫生有一子一女。

（第 289 页为郁达夫与王映霞的合影）

一代学人在两个女人中的选择

森仁医院的三角之势

民国初年，北京西城绒线胡同的一座旧庙，改造成一家妇孺医院，名叫森仁医院。创办这家医院的是两位刚从日本学医归来的女士，一个叫杨步伟，一个叫林韵娴。因为女子办医院在当时是稀罕事儿，所以这件事在北京很是轰动了一时。

杨步伟出身于世代书香门第。三代女子都读书，不但识字，且是写作俱佳的文学家。步伟进学校后，父亲对她说：“古语道：‘不为良相，宁为良医。’你的个性好强，将来最好作你不求人、人人求你的事业。”后来，步伟得到了官费留日的机会，进日本东京女医学校深造。林韵娴是她在日本的同学，毕业后二人一同回国，共同创办了这所医院。

杨步伟在东京女医学校时还有个同学叫冯织文，虽然不同班，但彼此往来甚密。当步伟回国开办森仁医院时，冯织文也随父亲住在北京。有一天，冯织文请杨步伟她们吃饭，一桌全是医生。刚刚入席坐定，织文却说：“我今天有个远客来了，是我的表弟叫赵元任，刚从美国回来才一天，现在同我父亲在说话，一会就出来，介绍给你们。”

话犹未了，果见一个朴朴实实的青年走进来了，一点也没有某些留洋学生油腔滑调、耀武扬威的样子。织文一介绍，他就对大家笑笑，在步伟对面的一个位子坐了下来。

生性活泼爽朗的杨步伟向来是先开口说话的人，此次还是她先开口问赵元任：“你喜欢吃中国饭还是美国饭？”

元任爽直地回答：“两样差不多，日常喜欢美国饭，不过中国饭要真好的，还是爱吃的。”

“谁不爱吃最好的饭呢！”说着，杨步伟哈哈大笑起来。

元任却不觉得难为情，还是声色不动地笑笑，也不讲什么话。而杨步伟又总是喜欢找不大开口说话的人说话，于是又冲着元任问道：

“你学什么的？”

“学哲学的。”元任答道。

“一个人好好的为什么学哲学呀？”说罢，全桌的人大笑起来。

赵元任（1892—1982），江苏武进人，世界著名语言学家，早年留学美国，先后攻读哲学、物理学，获哈佛大学博士学位。1910年学成回国后，在北京清华大学任教。此后就常随他的表姐冯织文到森仁医院来，成了医院的常客了。

杨女士从旁观察，元任每次随他的表姐来，与她的同事林韵娴三人一起总是有说有笑，吃玩都是很有兴致的。因想到第一次在冯家吃饭时，桌上大家闹酒，林韵娴把酒杯反叩过来，元任也跟着如此办理，以后有些事情也是如此，莫非他们已互有好感了么？

这林女士本是学小儿科的，她与步伟合办医院，终日却很少工作，连小儿科方面也多数由步伟一手包办。步伟真忙得昏头转向，她想，若能给自己的同事做媒结婚，也许会使她安心做事，再不然她结婚后离开医院，自己也可再找别人合伙。主意已定，便找冯织文商量，可不可以帮他们拉拢成功？冯织文后来也赞成了。

事情似乎进展得颇顺利。元任每星期下午来城里三四次，一来便跟林女

士一道吃玩。步伟的医务则更忙了，很少加入他们的谈话，后来还请了朱君果女士帮忙。元任每次总是吃过晚饭后才回清华宿舍，眼看他与林女士的关系日亲日近了。

不久，英国哲学家罗素来中国讲演，元任给他当翻译，就搬进城来与他同住。搬家那天，杨、林二女士合送了一盆花，杨步伟在缎条上写着“桥迁之喜”，把“乔迁之喜”的“乔”字多加了一个木字旁。有一天，元任请杨、林二人及他的表兄姐等吃饭，特地把哪个缎条子挂了起来，并给“乔”字的木旁描得重重的，杨女士一见大笑道：“你要掀出我的白字来，我可不怕。我在家是出名的‘白字先生’！”

吃完饭，大家一起聚在元任书房聊天。元任说：“我在美国做了几首打油诗，念给你们听听。”一首是——

要学金圣叹，可惜脑子慢。听来倒很像——要饭。

另一首诗是——

十载辛苦勤，炎炎爱国忧。回家尽大义——结婚。

他的表兄庞敦敏听了，把架着的腿往下一放，等于说：“哦，原来如此呵！”韵娴却低着头一声不响，元任望望她，似乎想看看她有什么反应。这一切杨步伟看在眼里，暗想，他俩的婚事十有六七的把握了。

杨女士哪里知道，元任真正中意的，并不是那个林女士，而是她自己呢？元任与森仁医院的两名女士之间已成三角之势，矛盾冲突就是不可避免的了。

杨步伟卷进了“三角”漩涡

林韵娴的父亲深知女儿在医院的地位，再三警告她，你必须对医院努力工作和积极筹款，否则将来医院变成杨步伟一个人的了。因此，韵娴就想到，江苏督军齐燮元和她家昔日有旧，何不到南京去找找他，也许能帮助筹点款。于是在11月9日决定南下，杨步伟和赵元任送她到车站，直到看不见她招手才回去。

出了车站，杨女士对元任道了声“再见”，元任却说：“我也想再到医院去。”步伟诧异道：“韵娴走了，我一人很忙，不能招待你，怠慢了不要见怪。”元任笑笑，就与步伟一路回医院了。

此后，元任到医院来的更勤，一坐就是大半天。步伟问：“你最近没事吗？”他常常回答：“在这儿一样想东西和写东西。”

有一次，吃过午饭后杨步伟出诊去了，元任说他也有事要走，可到晚饭时又来了。步伟道：“你倒灵，知道我们晚饭的时间，可是没预备菜怎么办？”于是叫厨师去买两斤羊肉回来吃涮羊肉，大家吃的非常高兴。等到结婚后元任忽然不吃羊肉了。步伟奇怪的很，元任俏皮地答道：“哪时吃，现在不吃是我本来不大吃的！”这是后话。

又有一次，吃完饭正在聊天。电话一来步伟又得出诊去了。元任就和朱君果坐着。直到步伟回来他还没走。于是两人坐下来天南地北地乱谈。步伟为驱除困倦就尽说话，元任不大言语，只是笑咪咪地听着。步伟道：“你困了，回去吧。”元任说：“我不是困，我愿意听你说话。”两人一说就说了3个钟头。步伟说了妇产科种种希奇的和困难的事，元任听了问道：“你打算一辈子过这种生活吗？”步伟答道：“我打算医院盖成了，我专做大手术的事，其余普通的找别人，并且要训练出一班好产婆和好看护来。”临走时元任站起来说：“听君一席话，胜读十年书呢。”步伟接了一句：“怎么又

文起来了！”

第二天一早元任又来了。步伟一见，忙打招呼说：“对不起，我一大早事多，不能陪你。”吩咐厨子预备了早饭，让他一人坐着吃，就到诊室看病去了。一出去大半天才回到客厅，元任还一个人在看书哩。步伟问：“你不嫌闷吗？我这样忙，要是韵娴早点回来就好了。”元任忙说：“不要紧，你忙你的，我有的是东西消遣，每天到晚上才给罗素翻译呢。”

元任实在来得够多的了。有一天他往自己的包车上坐，他的车夫就把他一直拖到医院里来。他一路笑进来告诉步伟道：“不用我吩咐到那儿，车夫就知道了。”步伟答道：“你的车夫有‘他心痛’的能力呢。”边说，心里不禁想道：韵娴将来若是和这样一个人结了婚，倒是可以安安稳稳做事了。

也许是旁观者清吧，有一次朱君果告诉步伟：“我早已觉得，元任对你也许好点，以前你们在电话上谈天，他对韵娴应酬的话多，而你接电话时，一谈就是半个钟点。”步伟不禁一怔：事情果真是这样的么？

两星期后，步伟接到韵娴的信，说大约某日回北京。届时，步伟和元任到车站去接，却一连4天未接到。每天车站接不到，就到西站去吃饭。没想到第4天吃完饭回医院，她早就从前一站哈德门下了车回来，并且已经睡上床了。

韵娴见他二人进来，没好气地说：“你们成双成对地进进出出，好自在呀，我可累出病来了！”

杨步伟忍住气，问道：“捐款捐到了吗？”

“不一定，我也不想有什么好结果。”说完，林韵娴翻了一个身，把脸转向床里。元任一见，立刻就走了。

这一下，林韵娴大哭大闹起来：“我辛辛苦苦为医院捐款，你倒好，乘机插上一脚，成天跟男人眉来眼去。你当我不知道？我是长了千里眼的！”

步伟气极了，毫不示弱地说：“你说这些话不害臊？人家向你专门表示了么？再说，我也没请他来，为何一定要拒绝人家不能来？我也很少在客厅单独陪他，朱君果可以作证。”

第二天元任来了，韵娴发疯似的冲上去，指着步伟骂道：“她是我的仇人，以后不许你和她来往！”

“林女士，请您不必这样说话，您的仇人，安知不是我的爱人？”元任毫不含糊地回答。

此语一出，大风暴就接连而来了。林韵娴当时就打电话给冯织文，自己又咬破舌头吐血来吓唬人，还声称：杨步伟要嫁人，医院关门算了！她这一闹，倒使杨步伟冷静地思考起元任对自己的态度来。有一次，元任问步伟：“我既然给罗素当翻译，要不要把清华的事完全辞了？”当时，步伟曾模糊觉得：“这样重要的问题如何同我商量？”又有一次，元任说他还想到美国深造语言学，步伟笑问：“是不是美国有什么女朋友丢不下？”元任笑笑反问：“你要不要去？”步伟当时心里曾怪他：这个人真会讨人便宜！把这些蛛丝马迹聚集起来，步伟完全明白了，果然证实了朱君果的话，元任的心上人其实不是林韵娴，而是她杨步伟！

既然如此，她何妨去光明正大地追求自己的幸福，别人又有什么权利干预她和元任的交往呢！

大使杨步伟恼火的，是元任的表姐冯织文也夹在其中胡闹。

织文结婚后，夫妇并不和睦。其夫在日本纳了两个小妾，织文无法禁止，

闹到后来就离婚了。这回因得知林韵娴走后，元任仍来医院，觉得大逆不道似的，就请她的父亲（元任舅舅）出面，把元任叫了去连劝带警告说：“第一你现在经济还未独立，第二两女之中一善一强，恐怕你架持不了，将来吃亏。”元任当时笑笑未说什么，一到医院就告诉步伟，两人当作笑谈而已。

没想到当天晚上，步伟收到了一封言词不堪的匿名信，信中极尽侮辱之词，且称步伟为“姨太太”。步伟怒极，当即给元任看，且说：“我知道这封信是谁写的，就是阁下的表姐！”元任不信，第二天一早就到他表姐家，径直到表姐书房，果见书桌上放着与那封匿名信相同的信封信纸，并且还有一张撕了一半的信纸上写着步伟的名字。元任拿了就走，冯织文知道了气急败坏地追出来叫他回去。元任哪里肯，一声不响来到医院，很伤心地对步伟道：“没想到表姐做出如此卑鄙行为，她遇人不淑，我很可怜她，但她为何干涉我的事而侮辱你？”

步伟反而安慰元任道：“她在日本就是无事专写匿名信的，同学中都知道，不必为她难受。一个人境遇不好也会往下流做去。”

下午，冯织文来医院，大骂元任不该拿了她的信纸走，又压低了声音说：匿名信是韵娴叫她写的。步伟忍不住骂道：“你不要嫁祸于人，我知道韵娴从来无此恶作剧！”

冯织文恼羞成怒：“你还没有和元任结婚呢，就离间我们姐弟了！”

杨步伟毫不示弱：“我们大家不是三家村徒，不关我事我才不来干涉，若败坏我的名誉我可不能不过问！”

后来，冯织文父亲知道此事，才禁止她再来医院起哄。可是北京许多小报都收到了辱骂步伟的匿名信，打算闹得满城风雨。所幸很多元任和步伟的朋友已知其中原委劝阻发表，这场风波才平息下来。

“临别赠吉”苦劝林韵娴

一场风波过后，林韵娴显然处在不利的地位，多数朋友劝她暂离医院。她指明要到汤山疗养院，并要元任送她去，元任不答应。最后要求步伟与元任同去，有要事相商，于是赵、杨二人少不得走了一趟。

一见面，林韵娴就提出几个条件：医院停办，否则杨步伟不得和赵元任结婚。杨步伟决然打断她的话，强硬地说：

“医院停办不能由你，你在经济上和人力上都很少尽责。‘森仁医院’的名称可以取消，但关门你无权做到。至于欠款你还须照摊，各种出入帐目均有详细记载，我们可公平地找证人对帐。至于嫁人的事，你也无权过问，我有我的自由。对于赵元任先生我是很看重他的，所以我才撮合你们两人，可见我对朋友的忠心。但成与不成是你们两个人的合不合，你何必以此来挟制我，而为别人利用？不值得的很，反给一班社会上的人看笑话！”

这番义正同严的话，使韵娴完全失了气焰。步伟见她木然无语，眼眶含泪，口气不觉软了下来，继续说：

“韵娴，我们同学、同事了一场，有几句话还得劝劝你。将来你的婚姻问题，必须谨慎而又谨慎，须双方都看清楚了实在相爱才能切实表。否则宁可把做朋友的时间拉长一点，先以旁观的态度来定合适不合适，不要净拿好的行为作表示，希望得到别人好感。尤其不能做作，因为夫妇不是一时一刻的事。虽说合离自由，等到坏的一面出现，总是痛苦的事。倘有儿女，影响他们的前途更大，并且吃亏的还是女人占多数。我们近代的人虽说自由，反倒靠运气了。因为在结婚前备人皆往好处做，结婚后则各现原形，所以反容

易得坏结果。我们两人以前常谈这种问题，所以我临别赠言，仍望你谨慎而谨慎。”

韵娴半晌无言，等到步伟和元任站起来要走了，她才说：“难怪你是用我来做陪衬，用旁观态度来审查赵元任的，所以得着赵元任。你除非一辈子不嫁赵元任则可，否则你总背不义之名。”

步伟答道：“这件事，我相信社会自有公论。”说完，就和元任走出上车回北京了。一路上，两人都觉得很生气，步伟问元任：“你对她求过婚没有？”元任道：“我对她，还不如过去跟女朋友们相处那样的程度呢！”

轰动一时的无仪式婚礼

元任和步伟考虑结婚了，但总也拿不定主意。元任想，自己又要执教，又要治学，结婚后哪有那么多时间？步伟想到，倘为人妻，不能只管做自己的事业，总须负妻子、家庭和以后做母亲的责任。倘不能两全，则何必嫁呢？

也许是为了考虑得更周到吧，元任竟将两个人结婚的利弊写了一个对照表，哪个利多哪个利少的，每天改来改去。直折腾到1921年4月中旬的一天，在饭店吃午饭时，元任终于对步伟说：“我们还是结婚吧。”步伟点点头，说：“也好。”这样就算决定结婚了。

其时罗素还在中国，病好刚出医院。元任去看他，并告诉他自己和步伟女士结婚的打算：不举行任何婚礼仪式，只发个通知而已。

“罗素先生，这样做够不够新了？”元任俏皮地问道。

“新！新！不但在中国，就是在英国这样正式结婚也够新了。”罗素哈哈大笑起来。

于是，两人忙忙碌碌地准备起来。

虽说一切从简，一张结婚照总少不了吧？所好元任喜欢照相，每天早晨七八点以前，两人总到中央公园去散步。有一次走到格言亭，觉得很好，就照了一张像，这样结婚照就有了。

婚书能不能简呢？元任说，简了吧。可他们的好友任鸿隽说：“你们两个人有资格样样自由，可是一班年轻人若仿照你们随便乱来怎么好？再说，按法律无婚书无两个人证明签字和四角钱的印花在上面，就不能作为正式结婚。你们总不能以同居算作结婚吧。”元任只得自己写了证书。这个问题也解决了。

值得一提的是，元任于5月到常州去了一趟，因为他家还存了一点钱留给他结婚用的。他的阿姆娘（伯伯的续弦太太）还交给他两箱首饰，一同带回北京。首饰交给步伟，她连打开看都没有。过了好几天，朱徵（朱君果）来，问桌子底下这样两个大红描金的盒子里装的是什么，才打开来看，竟是全副的珍珠头面和金首饰。没想到元任顿时气呼呼地说道：“从前我到南京读书，家里总是说经济不宽，这样省那样省的，没想到留下了这些东西做什么用！”因问步伟要不要，步伟道：“我不在乎。订婚和结婚戒指我也不要。我给人动起手术来，全须取下来洗手，不知什么时候会丢了。”于是元任提议拿去卖了换现钱，买点有用的东西。两人就同到前门大街三阳金珠店卖了3000多元，当时以为卖了好价钱，后来有朋友知道了，说：“你们吃亏一半还不止呢！”

预定的婚期是6月1日，5月31日才把两人的东西搬到租下的洞房——小雅宝胡同49号。接着便打电话给胡适和朱徵，请他们当晚到新的寓所来吃便饭。

那天，两人忙得不亦乐乎。元任穿了一条没烫的英国布裤，一件衬衫搭拉在裤子外头。步伟穿了一件破了的洋服，跳进跳出，满头是汗。屋内一塌糊涂，东西堆满了一院子。厨子来问步伟：“太太，晚上客人来吃什么？”步伟道：“还没有‘太太’呢，乱叫什么？来客吃萝卜豆腐都可以。”

晚6时，胡适和朱徵准时来了，晚餐果真是拌小红萝卜、凉拌豆腐、外加两盘火腿熏鸡而已。朱徵早知道是不要送礼的，胡适却不知道，取出带来的一个纸包，说是一份贺礼。元任连连摆手道：“我们是不收礼物的呀。”说着，忙把拟好的结婚通知书取出来，胡适接过一看，只见上面写着——

告诉诸位，因为要破除近来新旧界中俗陋的虚文和无为的繁费习气，所以他们中明，除底下两个例外，贺礼一概不收：

例外一：抽象的好意，例如表示于书信、诗文或音乐等，由送礼者自创的非物质的贺礼；

例外二：或由各位用自己的名义捐款给中国科学社……

胡适道：“正对，正对。”边说边打开纸包，“这是我自己考证的《红楼梦》，才出来的，可以算是‘自创的非物质的贺礼’吧。”

朱徵可有点为难了：“我拿什么自己做的礼物来送你们呢？”

胡适道：“那个容易，将来他们生小孩，你给接生好了。”说笑之间，元任拿出自己写的婚书出来请两位证婚人签字。婚书用中英两种文字书写，文如下：

下签名人赵元任和杨步伟同意申明他们相对的感情和信用的性质和程度已经可以使得这感情和信用无条件的永久存在。

所以他们就在本日，十年六月一日，就是西历一九二一，六月一日，成终身伴侣关系，就请最好朋友当中两人签名作证。

签字完毕，胡适就将婚书抄下和通知书一起寄给了《晨报》主编。第二天，《晨报》以特号大字标题刊出，标题是：《新人物之新式结婚》。当年那个无仪式的结婚仪式，在北京真可谓轰动一时。胡适在当天的日记中写下了这样的话：“这是世界——不但是中国——的一种最简单又最近理的结婚式。”

不过，这新仪式进行中也曾出了一个不幸的误会：元任有个很要好的姑母，接到通知书后，以为新人物结婚总是送花篮，就送了一个大花篮来。元任要贯彻不收礼的宗旨，也给退回去了。步伟得知后，悔之不及，说：“这种礼退回去，是表示绝交的意思。”元任不信。以后请家族亲戚们来吃饭时，他的姑母一家果然不到。直到数年之后方才消除误会，重新开始往来。

毕生信守的婚前诺言

元任和步伟在结婚前的某个晚上，曾有这样一番互诉衷肠的话语。

元任对步伟道：“韵卿（步伟字），你的脾气和用钱我都能由你，只有一样事，将来你也许会失望的，就是我打算一辈子不做官，不办行政的事。我看你对行政倒很有特长。”

步伟道：“我并不是顺你的话说，我虽很年轻就负重任，可是我对做官也不喜欢。我祖父就不喜欢做官，常常批评做官人的弊病；我自己也曾看见很多人只做了一下官，就留下十足的官派来，叫人看着就生气，并且我的脾气是不会巴结上司的。我看你并不长于行政，不如藏拙，做你自己特别见长的事情更好。”

元任为有这样一位志同道合的妻子感到无比幸福。他一生信守婚前诺

言，甚至多次闹出“逃校长”的笑话来。

有一次元任夫妇由欧洲回到上海，恰逢东南大学风潮，两面相持不下，而元任对两面都是好朋友，又是他们所佩服的人，于是杨杏佛和胡刚复两人日夜地追在元任后面，要他答应就任东南大学校长，以平息纷争。吓得元任连夜北上，应清华大学之聘做研究院教授（其时清华研究院聘四教授：王国维、梁启超、陈寅恪和赵元任），当日无船，就坐了招商局新丰号统舱。电报到天津，来接船的丁文江在头二等舱都找不到，正在疑问，元任夫妇却从统舱里钻了出来。丁大为诧异，骂元任道：“你为何如此盲钱？我给你们订的大旅馆敢不敢住？”元任到了旅馆向丁文江谈了“逃校长”经过，丁且笑且骂道：“你真没出息！”

1946年夏，赵元任旅美期间，连接朱家骅5份电报，催他回国任中央大学校氏。最后还打电报给杨步伟，要她劝元任就职。步伟回电说：“我从不不要元任做行政事。”又劝元任暂不回国，等事情过去再回。但这一住就是数十年，等于在美定居了。

像这种“逃官”不就之事，中间还发生过几次。有了步伟这位贤内助的理解和支持，元任能一生按自己的志向行事，这正是元任能成为一代学人的一个原因。也是他们夫妇相爱数十年如一日的感情基础吧。

一个名伶众相追逐

民国初年，在中国戏剧界，演饰女子角色的“坤伶”，著名的有两位，男的是梅兰芳，女伶是刘喜奎。梅兰芳走红的时间最长，而刘喜奎仅红极一时，很快便销声匿迹，逐渐为世人所淡忘。可是在当年，对这么一个女坤伶，上至国家总统，下到贩夫走卒，有很多人竞相追逐她，酿出了许多轶闻轶事，使之过早地丧失掉艺术生命。

刘喜奎原籍天津，是杨柳青乡间的一位农家姑娘，因生活所迫跟着父母来到天津城里谋生。此时的喜奎虽只是一个还未成年的少女，但已美如冠玉，婀娜多姿了。她还识得一些字。经人介绍，拜了一个名不见经传的师父学唱梆子戏。喜奎生来聪明，嗓子很好，身材苗条，而且刻苦钻研，细心琢磨，因此跟师父学了几个月便能登台演唱。台上一亮相，便大受赞赏。

唱梆子戏与唱平剧相比，无论社会地位还是包银收入，都有很大的差别，在北京唱戏跟在天津码头演唱相比较又大不相同。刘喜奎在天津演唱了一段时间梆子戏，正值北京成立崇雅女科班，喜奎决定前去投考。主考官见刘喜奎外表长得漂亮，台上的扮相极美，嗓音优美，当即录取。就这样，刘喜奎开始走上平剧舞台，也步入了坎坷的人生旅途。

起先，刘喜奎在中和园挂牌演唱，后改入三庆园。登台亮相未几时，便成为红极一时的名伶。每次演出，场场爆满，为之喝采、捧场的人越来越多，一些文人墨客便鼓动其舌或摇动笔杆，把她比之为朝霞、夕虹、西子、雁荡、玉女、峨嵋峰、阿房宫、芍药、牡丹……大凡所能想起的美好词汇和比喻，都用到了刘喜奎的名下，北京城里的“顾曲周郎”很快对其魂牵梦萦、神魂颠倒，舞台下演出了一幕幕怪剧、丑剧。

大学生一吻五十元

刘喜奎外貌婀娜多姿，神韵尤足颠倒众生。其娇媚之态，令无数男子沉醉。她在台上的一举一动，一曲一白，都使台下观众啧啧称赞。她演唱的《赵五娘》、《杜十娘》、《蝴蝶杯》、《宋金郎》、《游龙戏凤》、《战宛城》等戏，个个角色扮相姣美，形象逼真。使观众仿佛觉得不是在看演戏，而是身历其境，在看一个个绝代丽人的现实遭遇。刘喜奎的声与色，勾住了观众的心。

北京有一大学生段某（传闻是段祺瑞之侄）约了三五个知己的朋友和同学，前往三庆园专包一厢，观看刘喜奎演唱。接连看了多日。只要刘一出场，几个人便同声叫好，一味狂加捧场。有一天晚上，刘演唱《辛安驿》，刚一散场，他们便一拥而出，跑到戏院后门口等候。刘喜奎演罢卸妆完毕，出门回家，刚准备登上马车，段某突然窜上前去，抱住刘喜奎娇嫩香甜的脸蛋，情不自禁地狂吻起来，嘴里还在喃喃地喊：“乖乖！”刘喜奎大惊失色，不知所措，急呼：“救命！”而段某还是紧紧地抱住她不放手，仍然一个劲地狂吻不止。马车夫和跟班们一齐围上前去，将段某擒住，警察也闻讯赶来。这时的段某仍毫无惧色，反而哈哈大笑：“真是三生有幸，今天偿了我的心愿。”围观的人都说他是个疯子，警察把他带到警署，经过审问后认为其精神完全正常，决定科以50元罚款。段某满不在乎，连称：“值得！值得！”几天后，他在报上登了一篇文章：

同刘喜奎香过面孔，只科罚五十元，警官未免不公。

因为刘氏乃现代国色，闻香面孔，虽不比奸淫，也算一亲芳泽。区区五

十元，罚得太少了，未免轻视美人……

报纸还为此刊登过这样一首打油诗：

冰雪聪明目下传，
戏中魁首女中仙；
何来色急儿唐突，
一个乖乖五十元。

花甲记者单相思

当年《亚细亚报》一名记者，名刘少少。湖南人，已年近花甲。科举时代中过秀才，后入长沙政法学堂学习。辛亥革命兴起，回乡闲居。民国成立后，袁世凯为收买天下人心，曾开科取士，刘少少赴京应试，名落孙山，便到《亚细亚报》充任一名记者。当时虽年近花甲，仍风流多情。平日不是去看戏，便是去逛八大胡同，终日沉醉于声色之中。他看了《红楼梦》自命为贾宝玉，到八大胡同里去觅林黛玉。一年光景花掉了几千元去孝敬花魁吴蝶生，结果是婊子无情，人财两空。于是，便转到坤伶中去物色意中人。三庆园里的刘喜奎使刘少少春心大动。他疯癫般地定制了红袍子、白马褂、黄花缎子小帽，穿戴在身，每日白天、晚上各一场，固定一个座位去看刘喜奎演唱的戏，绝不无故缺席。手里总是拿着一张《亚细亚报》，瞪大眼睛注视台上。只要是刘喜奎一出场，他立即尽情喝采，鼓掌叫好。散场后回到他的法元寺住处，作打油诗，写花鼓词，撰小品文送报社去发表。曾肉麻地写信向刘喜奎去求爱，信中表示：愿将老家良田 300 亩出卖，以这笔巨款来娶刘喜奎。

更令人啼笑皆非的是，刘少少曾在报上发表了一篇骈体文，册封刘喜奎为“喜艳亲王”。他将这四个字刻在一银盾上，带着鼓号队吹吹打打送到刘的家中。刘喜奎闻讯躲到里屋，刘家的人出来迎接说：“承蒙先生盛情厚爱，真是蓬门生辉，但只能心领，不敢收受，请刘先生将银盾带回去。”刘少少听毕，面如土色，无地自容，快快离去。遭此窘遇后便茶饭无味，也无心记者工作，便返回湖南老家。万般无聊，遂在居室内悬挂起由北京带回来的刘喜奎的大幅剧照，终日凝视着剧照发呆。终于相思成病，不久便一命呜呼。

龙阳才子一厢情愿

拜倒在刘喜奎石榴裙下的人当中，还有一位湖南龙阳才子易顺鼎，字实甫。此人自幼聪明，有“神童”之称。自刘喜奎在北京平剧舞台上走红以后，这位当时担任北洋政府印铸局代理局长的易顺鼎便是其疯狂的吹捧者之一，每日必定光顾中和园或三庆园，刘喜奎在哪里挂牌演出他便跟到哪里去观看，久看不厌。他不仅在戏园中发疯似地捧场，而且还挖空心思地写了一篇《喜奎行》。他在文中对天发誓，许下七愿，可谓肉麻至极。易情愿自己变这变那，去亲近刘喜奎，终究是一厢情愿，刘喜奎并没有如他所希望的那样，把他当作“胯下骑”或是“护裆裤”。直至他于 1920 年去世化做了鬼魂，也未能“染指”刘喜奎。

辫帅割须捧妾

1913 年某日，辫子军头目张勋在北京的江西会馆庆贺其 60 大寿生日（实为 59 岁）。他把京津地区的名伶召至会馆，唱了三天堂会戏。征歌逐舞，好不热闹。台上戏子一白一曲地演唱，台下贵显指手划脚，品头论足。这时的刘喜奎刚到北京不久，一炮打响，顿时走红，这次的堂会戏自然少不了她的演唱。张勋见过无数个标致的女子，但还没有见过刘喜奎这样的艳姿丰采。

刘刚一上台，就令张勋目瞪口呆。三天的堂会戏演唱结束，张辫帅便派了一名副官到刘家去传唤喜奎，准备随意花几两银子将她收下为妾，养在府中。谁知刘喜奎洁身自爱，既不畏惧权贵，又不贪图钱财，她在学戏之前便有言在先：“只唱戏，不卖身。婚姻大事自己作主，父母不加干涉。”副官找到刘家，即被喜奎及其父母逐出，回府交差，张勋傻了眼，他万万没有想到一个戏子竟敢这样不识抬举。于是吩咐副官，不惜代价，一定要将刘喜奎弄到手。副官领命后一趟一趟地往刘家跑，银两一加再加，直加到10万大洋。刘的父母对这巨额款子有点怦然动心了，可是刘喜奎仍不屑一顾，坚决拒绝卖到张府。不久，“二次革命”爆发，张勋率军南下，后迁任江苏督军，在南京的秦淮河畔觅得了王克琴为三姨太太，终日沉醉于酒色之中，这样也就把北京城里的刘喜奎暂时淡忘了。

1917年6月30日，张勋返回北京，张府又唱起了堂会戏。名伶齐集一堂，台上莲步轻移、一颦一笑的刘喜奎勾起了张勋的回忆，为此神魂颠倒起来。时为“忠勇亲王”的张勋又开始做美梦了，再次想纳刘喜奎为姨太太。刘喜奎仍然敬谢不敏，回答张府差人的话说：“张大帅要娶我当姨太太是万万办不到的事。软的也好，硬的也好，我都不从。到我走投无路的时候，我就以死相拒，看他怎么办？”张勋听完禀报，倒也有些担心，怕真的逼得紧了，她会去寻死，香消玉殒岂不可惜！他张勋岂不是一场空。于是决定不来硬的，派人前去正式“求婚”。多次“求婚”，均遭拒绝。但是，张勋“不到黄河心不死”，仍不作罢。刘喜奎正在苦于无计可施的时候，某晚报社长张汉举替刘喜奎出主意，要她提出几条使张勋无法接受的条件而使其主动放弃“求婚”。一天，刘喜奎向张府的人说：“张大帅如果一心要娶我，必须答应我三个条件。”来人说：“别说是3个，就是30个条件张大帅也答应，你说吧。”刘喜奎不紧不慢，说出三个条件：

第一个条件，张大帅要把嘴上的胡须全部剃光；

第二个条件是，力行一夫一妻一妾制，请张勋立即遣走全部姨太太，保证今后不纳妾；

第三个条件是，提供爱情保证金20万大洋，以我的名义存入国外银行。

张汉举帮助想出的这三个条件，无非是一个缓兵之计，明知张勋不能接受才这样提出来的。特别是第一个条件，简直像是要张勋的性命一样。原来，张勋其貌不扬，全仗那三绺胡须装点门面，才使他的神情模样显得威武一些，要让张勋割去这命根子一样的胡须，真是比登天还难。其结果与张汉举的预料的完全一样。张勋表示：第二、三条保证立即照办，唯第一条要求豁免。刘喜奎见第一条正中要害，表示半点也不肯让步。张勋派人传话说：“咱们王爷身为国家栋梁，不能为娶一房姨太太而把蓄留多年的胡子剃掉，这码子事张扬出去，会腾喧中外，贻笑大方。”但是，刘喜奎很快作出反应：“内阁总理唐绍仪在结婚时能奉夫人之命，剃光胡子，王爷又为什么不可以这样做呢？”这时的张勋一心想得到刘喜奎，心痒难搔，一咬牙，便答应让步：先剃去颌下的部分，上唇的胡子留着充充门面，等到洞房花烛夜过后再剃光。可是，刘喜奎坚决不依，声称：只要张勋的嘴巴上还留着一根胡子，那就宁死也不嫁过去。

正当张勋在死皮赖脸地为讨刘喜奎作姨太太而讨价还价的时候，段祺瑞组织的讨逆军开始向张勋的定武军发起了反攻。1917年的7月8日，讨逆军派飞机向紫禁城的一块空地上投下了中国军事史上的第一枚炸弹，几乎把张

勋的魂都要炸飞了，他慌忙逃入荷兰驻华大使馆，通电下野，后逃往天津。刘喜奎也逃过了张勋这个色狼的追逐。

部长大人死乞白赖

就在张勋拚命追逐刘喜奎的同时，还有一个人也在那里厚颜无耻地追求着同一个女性。像盯屁虫一样地盯住不放，此人便是曾出任北洋政府的陆军总长陆锦。

陆锦，字秀山，天津人，与刘喜奎是同乡，自幼曾在一起玩耍过。陆锦的父亲是一名吹鼓手，后到天津衙门当差，做了职业吹鼓手。陆锦全家也随之搬到天津居住。陆锦长大后投入淮军，驻在天津东南小站。

刘喜奎父母到天津来谋生，陆锦父亲看在乡亲的面子上也曾给予过一些帮助，两家也时常走动。陆锦已成家，而且子女有三。看到刘喜奎如花似玉的容貌既惊且喜。常言道：女大十八变越变越好看，站在陆锦面前的喜奎与儿时的小姑娘大不一样了。陆锦第一次见到便看得发呆，贪婪地全身上下打量着她。从此以后，陆锦有事没事常往刘家跑，有时一天跑二三趟，有话没话总要搭讪几句。其实他的心事是：占有喜奎，讨作偏房。袁世凯就任民国大总统以后，陆锦当上了陆军部次长，追逐刘喜奎的热情和干劲有增无减。刘喜奎因是一个普通的农村姑娘，见识不多，对陆锦的热情深表感激，总认为还是同乡好，互相有个帮助，因此开始尚能与之接近，也愿意接受陆的有限的帮助。1913年刘喜奎从天津改赴北京唱坤戏，这中间当然少不了陆锦的帮忙和支持。刘喜奎的走红，陆锦鼓吹得最力。1917年，北京《顺天时报》举办票选戏剧大王、第一童伶、第一坤伶的竞赛活动。陆锦倾全力支持刘喜奎，四处游说，拉选票，找关系，在报刊上公然吹捧刘喜奎是当之无愧的第一坤伶，非其莫属。票选结果是：戏剧大王梅兰芳、第一童伶尚小云、第一坤伶刘喜奎。为了这事，陆锦还受到舆论的指责：他身为政府要员，竟屈尊去为一个戏子捧场，有损官箴。陆锦全然不顾，他的肚子里有着一本帐，认为刘喜奎当选第一坤伶，得归功于他，刘喜奎定会以德报德。向她求婚，收为偏房，焉有不从之理？

刘喜奎虽是农村姑娘，但她自幼聪明机灵，也读过一些书，又是在天津城边长大，自然不同于头脑闭塞、缺乏社会经验的山村姑娘。几年的城市生活也使他逐渐成熟起来，学会如何提防人，保护自己。她对任何人都保持距离，不完全听信和依附于别人，开始，刘喜奎对陆锦的关心和帮助真心感激，但同时又感到有一种说不出的威胁存在着，特别是陆锦看刘喜奎的眼神使她很不是滋味。在与陆锦的来往中时时都提防着，嘴上不说，心里有数。果真不假，就在报上登出刘喜奎当选为第一坤伶的第三天，陆锦喜孜孜地跑到刘家，先大言不惭地吹嘘自己在喜奎当选坤伶第一问题上的贡献，紧接着就向刘的父母提出要娶喜奎做偏房的要求。刘的父母起先为之一惊，又难干找到合适的词来回答。过了一会，刘母说话了：“陆大人对我全家对喜奎都是恩重如山，礼应厚报，陆大人的要求理应答应。只是事关小女终身大事，我们和小女曾有言在先，她的婚书由她自己作主，我们做父母的不好强求。”喜奎听了陆锦提出要娶自己为妾的事，虽感意外，但也不觉得突然，母亲的一番活她已听出眉目。喜奎对陆锦是感激有余，但如要自己以身相许，特别是做妾，那是不会同意的。苦思良久，只说了一句话：“娘，儿还年轻，还想再跟师父好好学戏，儿的事以后再说吧。”说完转身进了自己的房间。

陆锦满以为对刘家是有功之臣，要娶喜奎的要求，只要自己提出，是不

会遭拒绝的。万没料到碰了一鼻子灰，脸上红一块白一块，极不自在。好在他是见过世面的人，很快就恢复了镇静，像没事的一样，便起身告辞。不几天，陆锦又来到刘家，花言巧语他说了很多，没有奏效。以后仍三番五次登门，不是老调重弹，就是竭力吹嘘，还夹之以责备、埋怨之意。喜奎及全家就是不允。当后来打听到刘喜奎爱上了内务部一小职员崔承炽时，几乎要发疯。转念一想，光气不能解决问题，于是便像上战场前一样，认真分析了彼此的有利条件和不利因素，决计发挥自己的优势，去战胜内务部的那名小职员。主意已定，情场上的角逐开始了。重点放在物质的角逐上。陆锦认为崔承炽只是一名寒士，当时北京各衙门职员的薪水都发不出，人人穷得要命，崔承炽哪里有钱来买得刘喜奎的欢心。而我陆锦则是堂堂的陆军次长，军饷由我掌握，自己拿剩下来的才发到各军旅中去。因而拚命向刘喜奎献殷勤，今日送钱，明日送物，连几百块大洋一件的猢猻皮大衣也买来送去。刘喜奎有心拒绝陆锦，钱物一概不收，但陆锦厚颜无耻，一送再送，使刘家退都来不及，你退得快，他送的勤。喜奎看苗头不对，决定采取新的对策：她把那皮大衣要崔承炽穿在身上去上班，逢人便讲其来历，当众揭陆锦的丑。陆锦大为恼火，串通内务部逼崔承炽辞职。理由是：凌辱邻部长官，傲慢本部同事，轻蔑政府神圣，品行不端，人格堕落。刘、崔也运动各方，制造舆论，针锋相对，说陆锦品质不佳，运用权力，争风夺爱，扬言要告到总统那里去。陆锦心虚，怕偷鸡不成蚀把米，也就收起了起先的念头，再作计较。

1921年12月，四省巡阅使曹锟要在保定庆祝他的60大寿生日，传谕北方著名男女优伶，赴保定堂会。陆锦认为这是个千载难逢的机会，想借送陪的名义到保定，在异地他乡金屋藏娇，成其美事，到时候崔承炽将决无办法了。谁知事与愿违，刘喜奎唱完堂会戏后竟被曹锟留在府中。曹锟准备强行收喜奎为小妾。陆锦的如意算盘又没打对。

刘喜奎脱离曹府回到北京，对陆锦的态度比过去更强硬了，有时还戏弄他。陆锦深深地感到，要想得到刘喜奎，不除掉情敌崔承炽是不行的。于是再赴保定，编造了一套鬼话，对曹锟说：“喜奎原是不忘大帅厚恩的，只是内务部崔某自恃年轻貌美，多方诱惑，才使她变了心。崔某对喜奎说大帅身居高位，心存叵测，将来一定没有好结果。还有许多混帐话崔某说得出口，我却传不来。大帅政务劳神，本不敢以小事相扰，只因崔某这小厮信口造谣，胆大妄为，大帅60大寿后崔某又变本加厉地在北京城里说您的坏话，我怕于大帅名誉有碍，特来禀报。”曹锟一听，脸色陡变，吓得陆锦不敢再说了。还是曹锟开了口：“你说，他还说了些什么？”陆锦又添枝加叶他说了一些，并说：“依小的看法，如果任其下去，恐引起政府的误会，对大帅发生恶感。在大帅本身，名誉尤为重要。”曹锟问：“你看如何处置为好？”陆锦说：“依小人意见，电告国务院，崔承炽造谣诽谤大帅，实在难容，一定要严加处理。”曹锟听完陆锦一席话，决心要重办小崔，解其心头之恨。遂召来秘书，拟就电稿，发到北京去了。崔承炽不知是从何处得到消息，就在北京接到曹锟电报的当天晚上和刘喜奎双双乘上火车到天津去了，在租界里居住下来。不几日，各地报纸纷纷刊出崔承炽、刘喜奎在天津结婚的消息，报上还登出两人结婚照片。还有那么一家小报，竟连带将曹、陆两方情场角逐，失败于小崔之手的一段内幕也尽情刊布。陆锦万没想到借刀杀人不成，反倒成全了他们，心中一急，竟吐出一口血来。事后刘喜奎托人传话给陆锦说：“陆大人一心娶我作他的二房，叫他做梦也休想。甭说二房了，便是明媒正娶的

大太太，我也不干。咱们家从前固然是穷些，但却就耕读传家。他呢，瞧他那个德性，不过是个吹鼓手的儿子罢了。”陆锦听后几欲气死，决心报复。1924年1月，陆锦就任陆军总长，便串通有关人员撤了崔承炽的差事。

曹锟逞强施暴

卖布出身的北洋政府的贿选总统曹锟，还在担任北洋第三师师长的时候，就慕刘喜奎声色，花过不少的冤枉钱，但是却无法一亲其芳泽。可他想独占刘喜奎的念头一直存在脑中，无时无刻不在寻找机会。这个机会终于让他等来了。

曹锟出任四省巡阅使时，坐镇在保定。1921年12月19日（农历十一月二十一日）是曹锟的六十大寿生日。一星期前，就由经略署传谕北京和各省著名男女优伶，齐赴保定堂会。那时盖叫天已死。伶界名人，数青衣花旦梅兰芳为第一流人才；其次是余叔岩的老生，杨小楼的武生，还有程艳秋、尚小云、白牡丹、小翠花等四大名旦；这些名角，都齐集曹府。陆军次长陆锦出于不可告人之动机，也陪名伶刘喜奎来到。生日那天起，男女优伶日夜登台演出，达7天之久，共赏大洋20万元。

红极一时的刘喜奎，在堂会中也登堂献艺。曹锟目不转睛地看着台上的刘喜奎，暗地里打好了鬼主意。堂会结束，一一送走了男女名伶，唯传令把刘喜奎留下，带进内院，让其独居一处，为曹锟一人唱了几出秘戏。唱完戏，曹大帅便死皮赖脸地留在房里，对刘喜奎施以强暴。到了这地步，也就不由得刘喜奎了。

曹大帅虽是一个胡作非为的人，但却怕一个人，这便是其正室夫人刘氏。曹锟霸占刘喜奎的事，刘氏第二天便知道了，心中甚为不悦。立即吩咐家人将刘喜奎喊来问明原委，喜奎为了要摆脱曹锟魔爪，含泪哭诉了自己的身世，并说：“我已有了丈夫，曹大帅还要强我为妾。”刘氏问道：“你的丈夫是谁？”刘喜奎一时不知所措，只得暂借陆锦牌头一用，便答道：“陆军次长陆大人。”刘氏听了，对周围的人冷笑几声，说道：“你们看看，老头儿荒唐得不成话了，喜奎是大员的姬人，我们大家都是朋友，亏他还做得出这等禽兽干的事来。”侍妾们也深愿太太作主，速把喜奎遣去，免得曹锟把心思用到刘喜奎一人身上，便你一言我一语地怂恿刘氏放人。刘氏当天把喜奎放了，派人送回北京。曹锟知后，火冒三丈，但又不敢对夫人发作，长吁短叹了老半天。

崔、刘结为伉俪

刘喜奎自那次被一大学生强吻以后，每次夜晚演完戏回家的途中，都看到有一辆马车跟在她所乘车的后面，两车距离始终保持六七米，你快他快，你慢他慢，你停他亦停。久而久之，喜奎甚觉奇怪，有一天晚上，半途她叫车子停下，自己走下车来，向后面的车子走去。只见车上端坐一英俊青年，百倍警惕地环顾四周，手中还拿着一根短棍。喜奎上前问明原委，方知该青年即是内务部职员崔承炽。他出于对刘喜奎的尊敬和同情，每天暗地跟随其车后保护。喜奎深为感激。又见其生得英俊潇洒，眉清目秀，气宇不凡，油然而产生爱慕之心。在陆锦、曹锟等人都不怀好意时，喜奎更感到需要有人来保护自己。她又想，应当为自己找一个归宿和寄托了。不久，就向崔承炽倾吐了自己的心思。崔承炽本是出于正义感暗中保护喜奎的，做梦也没有想到喜奎会爱上自己，思考良久，最后答应和喜奎恋爱。自此以后，他们俩的感情一天天加深，喜奎不嫌弃崔承炽的寒土地位，崔承炽更是一心一意

地爱着喜奎，喜奎在经济上全力帮助崔承炽，崔承炽则在精神上鼓励和帮助喜奎勇斗色狼。当得知喜奎被曹锴施暴以后不仅不鄙视她，反而鼓励喜奎要顽强生活下去。在陆锦和曹锴想合谋暗算崔承炽之际，二人双双逃离北京，住进天津租界，公然举行婚礼，结为终身伴侣。崔承炽失去职业，靠喜奎的积蓄维持生活。婚后不到一年，崔承炽便暴病而亡，遗下一个男孩。自此，刘喜奎便洗卸铅华，守寡抚孤，足不出户，杜门谢客。红极一时的一代名伶，此后在戏剧舞台上销声匿迹。

悲剧演员的婚姻悲剧

1935年3月9日，上海《申报》以醒目的大标题刊登出一则爆炸式新闻：
电影明星

阮玲玉自杀

服安神药片至三瓶之多，医治无效，昨晚六时殒命。

——玉碎星沉人亡影在——沪上其他各大小报纸也争相登载这一消息。

当天的所有报纸均抢购一空。在报纸尚未及刊布时，这一消息早由于人们口耳相传，迅速传到各地。阮玲玉自杀的消息真像是在万众心目中掷下了一枚重磅炸弹，令举国民众特别是影迷震惊。十里洋场更是如同晴天霹雳一般，市民们莫不相顾错愕，大街小巷，到处有一堆一堆的人群，站成一圈一圈的，指手划脚、神情激动地在谈论阮玲玉的死，不少愤恚而冲动的青年和壮年男子在那里破口大骂，诅咒那害死了阮玲玉的凶手。街上到处是奔跑的人群，有的奔向西蒲石路中西疗养院（阮玲玉服毒后被送至该院抢救），有的在向海格路万国殡仪馆奔跑，都想最后一瞥明星的玉容。

阮玲玉的遗体于8日晚8时送往殡仪馆，次日举行大殓。这一天，去凭吊阮玲玉遗容的人达十数万之多。殡仪馆的老板着了慌，唯恐房子被挤塌，立即打电话给英租界巡捕房。巡捕房为防止发生意外情况，火速派出大批巡捕去维持秩序。老板放下话筒，又去和阮玲玉家属商量：及早大殓，即日出殡。9日下午，阮玲玉的灵柩移往联义山庄安葬，数十万影迷和市民自动参加执佛队伍，送葬行列长达10余里，造成了上海空前未有的盛况。美国的《纽约时报》第一版头条标题刊出消息，称之为：“近代国际上之最伟大的葬礼。”其规模可与国家总统的葬礼相比拟。国民党政府中央电影事业指导委员会致电阮玲玉的家属（其实，阮玲玉的名正言顺的家属仅是其女儿小玉而已），对阮玲玉之死表示深切悼念：

阅报惊闻阮玲玉女士之讣，不意平时喜演悲剧，竟自蹈之！今念电影明星孰有出其右者，其为痛惜，何可言耶！

国民党元老吴稚晖还特地撰文说：“……听说有位影星阮玲玉为婚姻问题服毒自杀，轰动一时，我觉得她的死，有文学意味；社会上生前指摘，死后同情，矛盾得很，正和《三娘教子》剧中的王春娥对他儿子倚哥说的一样，‘活倒是两句好活，可惜儿讲迟了。’”

一位早年在中国电影界红灿灿的明星突然自寻短见，仰药死去，红颜薄命，益教人惋惜、同情与悲哀。然而，究其自杀原因，实在是令人寻味。

阮玲玉，乳名凤根，又叫阿根，广东省中山县人，出生在上海。她的父亲是一名机器工人，不幸于1909年去世。那时阮玲玉才5岁，孤儿寡母二人相依为命。父亲没有留下什么遗产，母亲没有正式工作，母女俩的日子过得非常艰难，居住在一间极其窄小、简陋的房子里，室内仅有一张床、一张桌子和一把椅子。仅有的几件破衣裳就挂在墙上的钉子上，床上的铺盖补丁连着补丁。母女二人的生活来源，就是阮母帮人家洗涤、缝补衣服所得的一点微薄的工资，经常是饱一餐饿一顿的。但是，阮母是一个心地倔强的女人，从不轻易去向别人乞讨，她们家在上海有几个亲戚是富户，但从不上门乞求施舍。尽管生活得非常艰难，阮母仍省吃俭用，一心要供给自己的独养女儿上学，接受教育，希望她长大成人后能够出人头地。因此拚命地干活，挣钱给阮玲玉读书。阮玲玉小学毕业后以高分考入上海崇德中学读书，在学校里

她刻苦学习，各科成绩一直名列前茅。

阮玲玉的父亲去世时，母亲周氏年仅 29 岁。由于丧夫的悲恸、生活的煎熬和过度的劳累，周氏过早地开始衰老，身体相当的坏，三天两日生病。不仅无钱医治，而且还要拖着病体日以继夜地为人洗涤衣裳。阮玲玉是个很孝顺、很懂事的孩子，见到她母亲这样操劳，一直吵着要辍学去找工作。但周氏坚决不从，一定要她上学。阮玲玉见到母亲的身体一天天衰弱下去，除发愤学习不使母亲失望以外，背地里在托人打听找工作，想挣钱来养活母亲，为母亲治病。

阮玲玉天生丽质，有着一张美人胎子的鸭蛋脸，皮肤暂白粉嫩，两眼明亮，鼻子高而且直，菱形小嘴，脸上有几粒白麻子，身材瘦长。上小学时即为老师称赞为秀外慧中的小美人，进入崇德中学后，长得更是亭亭玉立，秀气逼人，见到她的人无不夸她是再世的西施，今日的貂蝉。一天，她从报纸上看到一则消息，明星电影公司登出广告，要招聘影片《挂名夫妻》的女主角。她对照广告上所列的演员条件，决定去试试看。她来到明星公司，主考人为公司电影导演卜万苍，他看到阮玲玉这位考生外表仪态深为惊奇，印象深刻，慧眼识英雄，认为阮玲玉独具悲剧演员的优异气质。与阮玲玉谈话后，更感到她的内心世界仿佛有永远抒发不尽的哀怨和忧伤，将来一定能成为一名出色的悲剧演员。因此他力排众议，当场就予以录取。

《挂名夫妻》描写的是在封建的婚姻制度和旧礼教的束缚下，一个女性一生的幸福被牺牲的故事。该片从头至尾充满悲哀，催人泪下。第一场戏，是妻子和丈夫在客厅里闲谈，剧情极为普通、平常。稍有经验的演员轻而易举即可拍成功。然而阮玲玉第一次拍戏，初上镜头，窘迫得手足无措，以后的几场戏也都是如此。导演卜万苍几乎怀疑自己看走了眼，选错了演员，气得满脸通红，高声宣布：“停机！”转身与副导演商量，打算另外物色演员后再开机拍摄。阮玲玉呆呆地站在那里，难过得要哭出来。副导演看着阮玲玉的表情，深为同情，突然闪出一个念头，对卜导演说：“你看她内心难过的样子实在可怜，她确具悲剧演员的气质。我看今天是否可以先拍丈夫死了、妻子披麻戴孝守灵的一场戏，以激发阮玲玉的感情。”卜万苍采纳了这一建议。场上场下紧张地准备起来，阮玲玉又重新开始化妆、上场，导演对阮玲玉讲了戏，并公开宣布：“如果再拍不成功，另换演员。”阮玲玉毕竟是个聪明人，她认真地体会了这场戏的内容，也意识到了此举成败的意义，在导演的指导下试排几次便开机拍摄。在这场戏中，阮玲玉真正地进入了角色，她表演的表情哀怨动人，丝丝入扣。戏开拍到这场结束没有停一次机，而是一气呵成。拍完以后，卜万苍导演把手中的剧本抛到空中，高兴得大喊起来：“我发现了天才！成功了，成功了！”这时的阮玲玉激动得流下了眼泪。就这样，阮玲玉的处女作《挂名夫妻》一举拍摄成功。影片推出上映，卖座甚佳，阮玲玉也因此一举成名，令人惊羨。

阮玲玉上了银幕、成了明星的消息不胫而走，好些认识阮玲玉的乡亲、同学和邻居不约而同地来到阮家，向阮家母女表示祝贺。是呀！阮玲玉当上了电影演员，而且是一举成名，今后就可以有相当的固定经济收入，其母女的生活可以有了着落，周氏今后再也用不着拖着病体去替人家浆洗和缝补衣裳来维持生活了，人们怎能不由衷地为之高兴呢？然而，在那个时代，命运是有意捉弄人的。阮玲玉是从演悲剧电影而步入影坛的，正如导演卜万苍所发现的那样，阮玲玉的内心确有抒发不尽的哀怨，她的从影正是其悲剧命运

的新的开始。

在明星电影公司里，有一位以表演健与力而见长的武侠男星张慧冲，和阮玲玉为广东中山县同乡。其胞弟张达民，有着和哥哥一样的英俊外表、健壮体格，其风度翩翩，谈吐优雅。他在香港太古公司瑞安轮船上任买办，随轮出海服务，轮船归航即回上海居住、待命，有时一住半年无事，东溜西逛。有做哥哥的在电影公司当明星，做弟弟的当然比别人更有机会上公司去泡明星，阮玲玉一踏进公司大门便引起了张达民的注目。张是富豪子弟，平时挥金如土，有一辆驾驶的私家汽车，这在当时是令人钦羡的。更重要的是他有着追求异性的高明手段，涉世未深的阮玲玉轻而易举地为张达民所猎取，成了其手中的猎物。开始，张达民有意接近阮玲玉，搭讪说话，有一句没一句的，句句有分寸。阮玲玉起先不好意思回答，时间一长也就为其优雅的谈吐所吸引，逐渐互相有问有答。很快谈得投机起来，越谈话越多，天南地北，说个没完。张达民偶尔用私家汽车送阮玲玉从公司回家，第一次还在离家门很远的地方下车，继而发展到每天按时接送上下班至阮家门口，渐渐地双双出现在舞厅和跑马场。张达民手头宽绰，大把大把地向外掏钱，一应开支全包在他一人身上且不说，还不时地给阮玲玉买衣服做旗袍，过几天又送给她一件首饰。经常为阮家买这买那，亲自驾车送阮母去医院看病取药。感情的、金钱的猛烈攻势很快就使得阮玲玉这个天真无瑕的姑娘坠入爱河。不久，张、阮二人便在四川路 650 号张达民公馆里同居起来，双宿双飞。1926 年春，张达民母亲在原籍去世，张、阮双双回粤奔丧，阮玲玉还以儿媳身份服孝。

阮玲玉自演红了《挂名夫妻》之后，紧接着又参加拍摄《侠风奇缘》、《洛阳桥》、《白云塔》等影片。在与朱飞合拍《梅林缘》过程中，因男女主角之间传出不少风流韵事而使该片没有拍摄成功，阮玲玉也因此暂时息影，闲居家中。适值张达民出海久日未归，万般无聊，便收养了一个二岁小女孩为伴，取名妙容，即张小玉。不日，联华影业公司宣告成立，阮玲玉便加入“联华”，与男明星金德麟（艺名金焰）合拍《野草闲花》一片。该片的拍摄成功使阮玲玉大步超前，红极一时。随后，又与金焰合拍成功《人生》、《大路》、《新女性》等影片，另外还主演成功《故都春梦》、《一剪梅》、《桃花泣血记》、《三个摩登的女性》、《城市之夜》、《国风》、《神女》、《归来》、《小玩艺》、《续故都春梦》、《玉堂春》、《香雪海》、《再会吧上海》等影片。她的表演姿容秀丽、感情逼真，每部影片推出上映，皆异常卖座。影迷们、同行们都盛赞她是演戏派演员，戏路很宽。常以多方面的创造，不同的造型，成功的表演，争取了各类型的观众。其扮演的各类角色如妖娆的姨太太、刁蛮的富豪千金、羞怯的小家碧玉、清白纯洁的女学生、放荡的舞女、风情万种的交际花、不胜凄楚的小寡妇、动了凡思的尼姑、顾盼神飞的歌女等都演得十分逼真、感人，维妙维肖。

正当阮玲玉在影坛扶摇直上时，她的悲剧命运也随着她的事业的成就而进入新的阶段。

1931 年，阮玲玉携养女妙容迁寓法租界海格路大胜胡同。张达民因公务繁忙数月不归，阮玲玉正是青春旺盛之年，尽管有妙容陪伴，仍倍感寂寞，不时出入交际场所消遣。一次，在新世界的舞厅中结识了华荣公司老板唐季珊。唐老板也是广东中山县人，大阮玲玉 15 岁，其风度翩翩，谈笑风生，是情场的猎艳能手。虽已年至三十七八岁，仍未正式成家。唐阮因是同乡，彼此相互慕名已久，一见面就有相见恨晚的感觉，很是谈得来，邀舞一曲又

一曲，越跳两人贴得越紧。在佳人面前，唐季珊是不会放过这天赐良机的。自此之后，唐阮一日不见如隔三秋。阮玲玉经不起财色的诱惑和厮守空房的寂寞，于是再度失足，情不自禁地倒入了唐季珊的怀抱。她牵着小玉，提着行李来到新租的海格路147弄21号与唐季珊同居。1933年4月，张达民由香港赴南京公干，顺道回沪探望，推门进屋，见阮玲玉已离家多日。一打听，才知阮玲玉与唐季珊已同居。过了几天，阮玲玉委托律师伍澄宇找到张达民订立《离异契约》，令张签约。张达民提出条件是：阮玲玉必须返还以前所置衣饰家具，赔偿经济损失，每月支付给张达民大洋100元，两年共2400元。阮一一答应，各自签字画押。签约后张达民即匆匆离沪赴香港，旋转任福建省营业税局长之职。阮玲玉则偕母携女搬到新闻路沁园村九号唐宅正式同居。

1934年冬，张达民回到上海。对于阮玲玉的分居始终痛心疾首，愤怒万分，于是找了一位律师，具状特二法院初级法庭，控诉阮玲玉伪造文书、侵占窃盗财物等罪。唐季珊、阮玲玉委托江一平律师为其辩护人，与之进行了认真的研究，认为：张达民与阮玲玉同居多年，但并未办理过正式结婚手续，1933年4月，通过律师伍澄宇作证，双方办理脱离同居关系的契约，由张达民亲笔签字，白纸黑字，岂能抵赖；侵占窃盗财物更无任何根据，相反，在双方订立离异契约时，张达民向阮玲玉索要了一大笔钱，收据完好地保存在阮玲玉处。唐季珊、阮玲玉决定向法院提出反诉，控告张达民捏造事实，妨碍名誉。就这样，一宗控诉与反控诉案件很快就轰动上海乃至全国。当事人一个是上海富商，一个是豪门小开，夹在中间的是红极一时的电影明星。消息一经传出，各报竞相刊载。张达民——阮玲玉——唐季珊案件很快成了万众瞩目的一大桃色新闻。越传越广，越传越奇。这下三人都扯破了脸，撕破了皮，大小报纸一刊载，风波就更大了。张达民索性来个一不做二不休，又一状递进地方法院刑事庭，控诉唐季珊、阮玲玉略诱通奸、妨碍家庭，这下风波则更大了。

开始的张阮结合，后来的唐阮结合，只是同居，都没有履行合法的结婚手续，现在三人打官司，各自所指控的事实都缺乏法律基础，拉锯式的开庭审理延续了好几个月，并没有结果。只是上海的各大小报纸在这几个月里的销量急剧上升。报馆老板们为不断增加销路，对这一桃色案件又进行大肆渲染，报刊的编辑们甚至牵强附会，闭门造车，捏造事实，竞相登出所谓“阮玲玉远走香港”、“阮玲玉秘密恋史”、“阮玲玉白麻癖秘辛”、“阮玲玉登龙有术”等“消息”、“文章”，社会舆论对她形成了巨大的压力。上海地方法院已发出传票，要阮玲玉于1935年3月9日上午9时到庭作证，《申报》于3月8日刊出消息：“阮玲玉案明日开审”，“昨日已有人向法院预领旁听证，法院非戏院，当遭办事人员拒绝。”阮玲玉接到传票，看到报纸，几乎要昏厥过去，她想象得出来：3月9日那一天，将会有多少人去法院旁听，在众目睽睽之下，将会有多少的羞辱与难堪！要她出庭作证，去作证什么，难道是要把多年来的心灵隐痛都抖擻出来吗？诉讼和反诉的双方都是（或者曾经是）自己的床头人。舆论的压力，不可开交的三角纠纷，“联华”公司停止拍摄阮玲玉担任主角的《国风》，几方的打击，使她无法招架。思前量后，终究想不出一个好的办法来解脱困境，唯一的办法只有一死了之。主意已定，偷偷去药房买来几瓶安眠药，表面上不露一点神色。3月7日，是金焰的生日，应邀于晚间去参加其生日庆会，宴会上阮玲玉强颜欢笑地与同

行们同席共饮，席间表现得有些反常，一反过去滴酒不沾的常态，一连喝了几杯，酡红上脸，益添娇艳。她还遍吻王人美、黎铿等每位女星，纵声谈笑不拘。大家都以为她这段时间受刺激太深，心情很坏，今晚借酒浇愁，出出闷气而已。便劝她节饮，早些回家休息。席终人散时，阮走出门口又回身时大家说：“天下没有不散的筵席，我要走了，再见吧。”然后与大家一一紧紧地握手道别，表现得格外亲热。

回到新闻路沁园材寓所里，和唐季珊商谈9日出庭作证的事，她对唐季珊说：“这场官司，必可胜诉。不过，在法庭上面对同居多年的张达民和无数观众，特别是那些捕风捉影的记者，将是很难为情的事。”接着阮玲玉要唐先睡，她自己要记好几天来的帐目，唐季珊没有任何怀疑，很快便进入梦乡。阮玲玉披衣坐在桌前，打开日记本写下遗书两通，接着又写下“人言可畏”四个大字，合上本子叫来女佣吩咐送碗面条来。阮玲玉用面条混掺事先准备好的三瓶安眠药吞服下肚。然后上床就寝，推醒唐季珊，问：“你是否真爱我？”唐答：“确实真爱。”阮玲玉说：“那请你给我些安慰（意指接吻一次），就最后一次了。”唐睁大眼睛，见其语气神色有异，立即坐起来，将她紧紧地搂住，问：“为什么说这种话？”阮玲玉强装笑脸，没有答话，倒在唐的怀里。这时药性开始起作用，她慢慢闭上眼睛，不能言语。这时唐始发现桌上整齐地放着三只空药瓶，知其已服毒，此时为凌晨三时，唐急送四川路日本福民医院抢救，谁知该医院晚间不留医生值班。转送一周姓医师处，并电请老靶子路陈达明、陈继尧两兄弟医师前往协助抢救，此时阮玲玉已昏睡榻上，脂粉犹新，纤指因涂蔻丹，殷红欲滴，了无痛苦状态。初步抢救后乃送蒲石路中西疗养院作进一步抢救，终因中毒过深，施救过迟，回生术尽，至8日下午6时38分气绝而香消玉殒。阮玲玉的悲剧命运就这样结束了。

（第348页上为阮玲玉照片；右下为唐季珊照片；左下为张达民照片）

顾兰君孽缘空遗恨

从拖鼻涕的小丫头到银海艳星

本世纪 30 年代末，中国电影界推出了一部古装片《貂蝉》，不但在国内大受欢迎，且曾空运到美国去放映，一样是佳评如潮，一片赞叹之声。影迷们的眼光不约而同地聚焦在影片的主演顾兰君身上，赞她的唱腔，赞她的身段，赞她的千般妩媚，万种风情！

此时，风靡全国观众的首席老牌艳星胡蝶，在香港听到这个消息后，不禁感叹他说：“是那个当年脸上唏哩呼噜地拖着两条清鼻涕的顽皮邈邈的小女孩吗？我像在做梦哦！”

顾兰君是上海人，她的姐姐顾梅君只比她大两岁，模样甜美而亮丽。在中小学念书时，这对姐妹花的学习成绩和她们的歌舞才华，成了鲜明的对比。尤其是妹妹顾兰君更加调皮捣蛋，她喜欢和男孩做游戏，衣裙经常弄得脏兮兮的，小脸上也时常拖着两条清鼻涕。做鬼脸时，两条清鼻涕呼地一声就缩进鼻孔里，忽而又用袖子把鼻涕一下子抹掉，样子滑稽极了！老师和父母都为她俩的前途担心：这般乖巧的女孩，在上海这个地方，倘走错了路，真是一失足成千古恨呵！

后来，经亲友介绍，两姐妹先后参加了明月与联华歌舞团。父母的想法是，既然她俩讨厌读书，就让她们在自己所喜爱的歌舞上发展去吧。

俗话说：“女大十八变，越变越好看。”那顾兰君从 15 岁到 18 岁之间，真是天天在变，仿佛一条毛毛虫一下子蜕变成花蝴蝶，“灰姑娘”一下子变成美仙女！1935 年，顾兰君二九妙龄，出落成一个小千娇百媚、亭亭玉立的大美人。常与其姐梅君同台演出，绮年玉貌，颇受欢迎。特别是她主演的古装片《貂蝉》及《武则天》轰动影坛之后，顾兰君忽焉而成上海滩头的少女明星，一跃而跻身“四小名旦”的行列，令人刮目相看。

拜“一大山人”做干爹

顾家姐妹每次在上海的一些大公司游艺场表演时，黄浦江上的豪商巨贾中有“泡小妞”之癖者，群往捧场，花篮锦旗，排满台前台后，煞是风光。

其中有个发了横财的大富翁，名叫顾乾麟，绰号“一大山人”。此人除略知相法外，在商场上则精于投机钻营。只要有钱可赚，合法的与违法的生意都做，且动作快，气派大。故而不到 10 年，就成了黄浦江畔的大富翁之一。顾某有一大癖好，就是色胆包天，嗜色如命。他的家中娇妻美妾艳婢成群，他仍是嘴里含一个，筷头上夹一个，眼睛里盯住一个，无休止地追求新鲜货。他在台下盯着顾氏姐妹的舞蹈表演，愈看愈入迷。兼之，他略知相法，看准顾兰君的相格有特点，瓜子脸蛋长而腴秀，肌肤白里透红，弯长的柳眉，挺直的鼻梁。移步时，玲珑有致的胴体如弱柳临风；凝视时，明若秋水的媚眼勾魂摄魄；微笑时，仿佛春花乍放，明艳照人。这样的天生尤物，在演艺界将来必会大红大紫，名满天下。

于是，他经常通过各种关系，邀请顾氏姐妹一同参加饭局，每次赏给顾梅君大洋 25 元，而赏给顾兰君的则是 50 元，比其姐高出一倍。在当时的上海来说，对陪宴的花红赏额，也算得上大手面了。

兰君 16 岁那年，“一大山人”进一步向她求婚，言明以大洋 1 万元做聘礼。但黠慧的顾兰君婉言推辞说：她年龄还小，不想这么早结婚，要顾某等三两年再谈不迟。她还说，她不想当他的“五姨太”，目下只想拜他做“过

房爷”，先当几年干女儿再说。于是，“一大山人”不得已而求其次，收顾兰君做干女儿。一向出手阔绰的他，送干女儿的礼物包括钻戒、珠宝、衣饰，外加大洋 1000 元。

此后，顾兰君对待“一大山人”的态度，视其需要金钱的迫切程度而定。当需要他的钞票接济的时候，她就待顾某颇为亲切，嘴巴上“干爹呀！干爹”喊得既热络又嗲声，有时躺在怀中撒娇，让他尝一点“嫩豆腐”的鲜味，但绝不许他越雷池一步；当不需要他时，就回避他，推三阻四地冷落他。顾兰君把这位“冤大头”像小孩似地玩于股掌之上，得到了不少好处。

得姐夫捧场小姨走红

1929 年，有声电影传入中国，从此无声影片遭到淘汰。上海明星公司是最先拍摄有声电影的。该公司的老板之一周剑云，跟顾兰君的父母是相识多年的老友，因而介绍顾家姐妹进了明星歌剧社当社员。每次彩排，总忘不了邀请她们俩参加。当时，在明星公司担任业务科长的叫徐欣夫，尚是未婚的单身贵族。在公司的每次彩排中，他独钟情于顾梅君，遂展开猛烈的追求攻势，并央求其妹兰君从旁美言。顾兰君得了徐欣夫的好处，就在她姐姐面前大加赞扬徐的才华和人品，并尽量为他们制造相恋的机会，以致大大缩短了恋爱进程。徐欣夫和顾梅君很快就正式结婚了。

徐欣夫利用其在公司的影响力，把他新婚的娇妻顾梅君及小姨顾兰君一齐推荐进入明星公司，成为基本演员，从此，这时姐妹花不必在那些下等舞台上扭腰摆臀、露胸踢腿地大跳艳情舞蹈了。

由于徐欣夫的鼎力相助，姐妹俩首次为公司合演《上海二十四小时》，初试啼声，果然不同凡响；继则拍摄影片《监湖》，夫导妻演，拍成亦受欢迎。于是，徐欣夫乘热打铁，赶着筹拍禁毒戒烟的侦探片《翡翠马》，原拟仍由其妻担任女主角，岂料此时顾梅君已身怀六甲，腹部逐渐隆起，无法担任。肥水不落外人田，徐欣夫为酬谢小姨为他们夫妻担任“红娘”的撮合之功，于是大力推荐顾兰君担任《翡翠马》第一女主角。片成推出上映，叫好又叫座，女主角顾兰君身价陡涨，被誉为新起的突出艳星。她饰演的富翁女儿慧珊，聪明美丽，深明大义，戏量甚重，十分逗人喜爱。

兰君的姐姐生产之后，更是忙得不亦乐乎，分不出时间来拍片。于是，徐欣夫就力捧小姨子，他执导的影片如《王老虎抢亲》、《红粉色炸弹》等，女主角十之八九皆为顾兰君。此后，顾兰君进入了大红大紫的岁月，特别是拍摄了前面提到的《貂蝉》、《武则天》之后，居然成了上海影界新崛起的艳星，那时的陈燕燕、王人美等都已瞠乎其后，唯有陈云裳不服气，硬要跟顾兰君比个高下。

靠干爹夺得救灾皇后桂冠

刚好那时上海正举办影星照片救灾义卖，形成顾兰君和陈云裳僵持不下的争霸局面。那陈云裳也是 30 年代蜚声影坛的“四大名旦”之一，又有广东旅沪同乡会的支持，曾聚资以现洋 5000 元买下陈云裳的一帧放大巨型玉照，大家以为此次顾兰君必然吃鳖，“救灾皇后”的桂冠当属陈云裳无疑。

然而，人们低估了顾兰君争强好胜的性格与能量。她于救灾义卖将近结束之日，盛装打扮一番，独自悄然私访她的富翁干爹“一大山人”。眼见房内无人，她便一头投入顾某的怀抱，撒娇哭诉，一定要“干爹”给她争这口气。并许愿，如能出资压倒陈云裳，她什么事都听“干爹”的吩咐。

顾某见他朝思暮想的小佳人投怀送抱，勾着他的脖子撒娇哭诉，宛如带

雨梨花，娇艳动人，于是，“一大山人”涌起一片怜香惜玉之心。为了给小情人顾兰君争回颜面，遂命其手下办事人员带现大洋6000元，于救灾义卖快结束的前一刻送到会场，指名买顾兰君的明星照片。最后因“一大山人”的豪举，顾兰君压倒了陈云裳，赢得了“救灾皇后”的桂冠。

于是，上海各新闻杂志竞相刊载这样的消息：新当选的“救灾皇后”顾兰君，即将下嫁给她的“干爹”“一大山人”做“五姨太”，以报答他的捧助之功。

但顾兰君下嫁“一大山人”之事，只闻楼梯响，并未变成事实。其原因不外这样几方面：一则是顾乾麟年逾五旬，妻妾成群，且其妻颇为美艳，娘家又有社会地位。当谣言纷传之时，其妻与四位姨太组成联合阵线，出面阻止“一大山人”的这门婚事，且提出各项威胁，不愿他跟顾兰君继续交往；二则从顾兰君这方面来看，她年仅二十三、四岁，青春年华，怎么愿意去服侍一个比她大30多岁的老头子呢？更何况名份又是“五姨太”，她咽不下这口窝囊气！

最重要的一点，是她心目中已经有了心爱的情郎李英，两人幽会频频，暗中爱得如胶似漆，只不过“一大山人”还蒙在鼓里！

脚踏两条船两头踩空

李英是南京人，年龄跟顾兰君相仿，英俊潇洒，颇有才华。1939年，两人因合演《黄天霸》一片而相识相恋。起先二人秘密幽会，粘爱如胶，连担任该片导演的姐夫徐欣夫都不知情。

他们既然相爱，为何要秘密进行？一是担心姐夫徐欣夫反对，据说他对这位美艳的小姨子，心中暗恋已久，常以“专心工作”为由，不愿他人染指；更重要的原因则是害怕“一大山人”吃醋。因为这位在上海有钱有势的大富翁，跟黑社会人物挂钩密切，此事如果被得知，不但恋爱不成，弄得不好还有性命危险。还有一层，顾兰君工于心计，深谋远虑，她打算跟情郎结婚后，合组电影制片公司，为筹措大量资金，眼下“一大山人”还有用得着的地方。她于是一面跟情郎山盟海誓，一面到“干爹”那里撒娇讨好，谎称自己要拍片，请他投资现大洋1万元捧她。“一大山人”于软玉温香抱满怀之际，二话没说，慷慨投资1万元。

这位一辈子在市场上算计别人的“一大山人”，此番却在情场上遭到干女儿的算计。他万没料到，顾兰君收到他的现大洋1万元后，并没有去筹拍新片，却悄悄地跟情郎李英正式结婚。继而与李英合组光华影片公司，以夫导妻演方式，拍成《薄命花》及《同命鸳鸯》两片，上映时均很卖座，这李英遂成为因妻而走运的新起导演之一。他有了钱，除了制片，还在沪西开设了一个“绿野花园”。

“一大山人”得知这一切后，如梦初醒，气得血压上升，直吹胡子，声言要找李英算帐，剥他的皮，喝他的血，吃他的肉，这下可把顾兰君吓坏了！她担心新婚夫婿受到伤害，又来自出马找“一大山人”求情，给他精神上及肉体上广泛的补偿，他这才消了这口“赔了夫人又折兵”的怨气，不再计较，李英的安全因而得到保障。

然而，顾兰君与李英的姻缘，只维持3年就分手了。原因是李英有了钱后，风流成性，花心不改，于1943年赴香港拍片，竟与一向饰演妖艳反派女演员蓝莺莺同居，并仍以夫导妻演方式合作拍片。顾兰君这位惯于脚踏两条船的情场高手，这里一脚踩空，真有说不出的悔恨！从此，她对婚姻失去信

心，只需短暂的情人，不要固定的“老公”；恣意享受感官上的满足，再不谈什么虚情假意的婚姻了。

